

文星雜誌選集

李敖 主編 | 4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建立現代中國攝影藝術的新方向

莊 靈

從最近臺北的幾個影展談起

一、楔子

去年十二月十四日晚上，中國攝影學會在公園路公路黨部的禮堂裏，邀請旅港的世界名攝影家鄔圻厚醫生，舉辦了一次關於彩色攝影的學術演講（按鄔先生曾於十一月二十五日起，在省立博物館開過一次彩色攝影的個展，轟動一時）。十二月十五日，由臺大攝影研究社主辦的「第一屆國際學生攝影沙龍」的二三四件入選作品，也在省立博物館展出；同月十六日至十八日，博愛路美而廉四樓，又有中國攝影學會「第一屆彩色攝影比賽」入選作品的展覽會。

建立現代中國攝影藝術的新方向

九一五

短短的一個月之內，在我們一向冷清慣了的藝壇上，可以說是相當的熱鬧了，這確是個令人興奮的現象。

記得十四日晚上，在聽過鄔先生簡潔而精闢的演講之後，筆者對這位曾獲 F.R.P.S.、A.P.S.A.、Hon. F.P.S.H.K. 等榮銜^①，且爲一九五九年國際沙龍世界十傑第一名的鄔醫生，曾誠意的提出「何以近二年來他本人對於影藝的追求突捨黑白而專攻彩色？」以及「他個人對於攝影係抱着一種什麼樣的看法與態度？」的兩個問題來請教，但大出我意料之外的是，對於這兩個問題，鄔先生似乎並沒有多大的興趣，而答覆的也是非常的含混和簡略，實在令人難以鑒足；兩天以後，我又連續看了上述的兩個影展的全部作品，更覺思潮起伏，無法抑止；深感對於攝影這門歷史雖短却發展最速的新興藝術，在觀念和認識上，頗有在現代國人面前提出討論的必要。

二、被孤立了的藝術

許多從事現代繪畫（習慣上多指抽象畫而言）的工作者們，爲了掙脫傳統具象觀念的束縛，往往以攝影作例子，來證明具象繪畫——尤其是一意逼似實物的繪畫，祇能使繪畫藝術永遠役於實物的外形，無法使更深邃的畫家個人觀照宇宙的理念和意蘊，獲得自由的發抒，達到

純然獨立的理想境界；因此，他們常常對那些不了解現代繪畫的人這樣說：『爲什麼繪畫一定要取材於有形的實物，並且還要求其「維妙維肖」呢？如果你要求於繪畫的僅僅是畫內的形象和實物的外觀形態一模一樣，那你儘可以去拍攝一張照片好了，何必還要畫什麼畫呢？』誠然，世間描摹物體外形的再沒有比攝影更具寫實能力的了。但是像這種說法，無異說明在攝影藝術以外其它藝術家們的眼中，攝影祇不過是一種「僅能再現某些事物外形的有趣的複製技術」而已！這對於具有同樣表現力，而且也具有同樣獨立素質的攝影藝術而言，是不公平的。

就拿上述的這樣一個最常見的例子，就可以證明攝影在今日臺灣的藝壇上，尙不能和由來已久的繪畫、音樂等藝術一樣，獲得同等的重視，得到它應得的待遇。事實上也的確如此，我們似乎還沒有在臺灣的任何一個博物館裏，發現有一幀攝影藝術作品像保存「國寶」一樣的被收藏過；而且那些真正的藝術家們（不論是主張「現代的」還是「傳統的」）在探討藝術理論時，也罕有將攝影視爲「同行」而等量齊觀的。這情形頗像今日真正從事繪畫或作曲的藝術家們，很少把他們的創作和那些程度上尙够不上稱爲「藝術」却自命爲「八藝之一」的電影或戲劇來相提並論一樣。攝影在今天的臺灣是完全孤立的，它不與任何其它的藝術相關連（即使是國語或臺語電影）；而且，似乎從事攝影藝術的朋友們也頗能自甘寂寞，不但毫不引以爲

意，却依然我行我素，自得其樂。根據鄔先生對筆者提出第二個問題的答覆，攝影也祇不過是『怡情悅性，點綴生活的高尚嗜好』罷了！對於今日臺灣的攝影，這該是最具代表性的權威看法吧？

然而除了應用的範疇而外，攝影確是毫不遜於繪畫、音樂等的獨立藝術；而且筆者也堅信現在確有許多在觀念上不甘於朦朦朧朧亦步亦趨的有識之士，絕不同意攝影僅僅是有閒階級裝飾生活或者賺取榮銜的「高尚娛樂」而已！因此，對於攝影藝術的本質作更進一步的認識，與如何爲我們自己建立一條正確可行的發展道路，都是值得探討和深思的當前急務。談到這些，我們自不能不對整個攝影藝術的淵源和演進，作一個概略的回溯。

三、攝影藝術發展史略

(一) 攝影藝術的初起和新舊畫意派

一八三九年，就在達基爾（L.J.M. Daguerre）氏發明攝影機的同年十月十二日，德國萊比錫美術協會（The Leipizig Society of Art）舉辦了有史以來的第一次影展——「達基氏法攝影展覽會」；從那天起，攝影便從以往僅是紀錄某些人物或景象影像的一項「技術」，一躍而爲足以獨立表現宇宙之美的「藝術」了。不過早期的攝影藝術作品？幾乎完全師法繪

畫，攝影家們莫不認為如要創作一幀藝術攝影，必須要表現繪畫（自然是印象主義以前的繪畫）一般的效果。他們以為祇有畫意的美才是真美，才是藝術；因此，在精神上，和繪畫同為表現在二度空間上的攝影，便完全附屬於繪畫了，甚至傳統的繪畫原則，也相應成了攝影藝術必須遵循的法則。在這一觀念的支配和延伸下，便產生了最早的「藝術攝影」，也就是今日泛稱的「畫意攝影」(Pictorial Photography)。畫意攝影曾把持了攝影藝術理論百年之久，較早的國際沙龍所標榜的，便完全是畫意攝影的風格。

隨着時序的流轉與不同藝術觀的滲入，畫意攝影逐漸分為兩支：一支完全是原有畫意派的延續，稱為「舊畫意派」（又稱「傳統畫意派」或「古典畫意派」），顧名思義，這派攝影在精神上是完全附屬於古典繪畫的；「舊畫意派」在攝影藝術史上曾寫下過輝煌的一頁，但漸漸的終為不斷進展的美術思潮所淹沒。繼「傳統畫意派」而起的，稱為「新畫意派」。所謂「新畫意派」，它一方面吸取了傳統畫意派的精神，一方面却配合了攝影科學的發展，綜合而成了較新的觀念和表現。它們雖然揚棄了傳統畫意派「仿畫的」宗旨，自稱為僅僅是「唯美的」，「為藝術而藝術」的新攝影，實際上「新畫意派」依然遵循着古典繪畫的原理原則，所不同的，祇是從「酷似繪畫」轉變為側重光暗、景深、質感、層次、紋理和色調的「攝影性」的表現而已。簡言之，即以攝影為形式，以畫意為內涵；揚棄「畫型」保留「畫意」。

對於前者說來，後者的理論，無疑是進步的，並且更適合於攝影藝術的本性；因之，這派改良的畫意主義攝影，不久便席捲了整個世界「影壇」，而成了國際沙龍的新寵。即使在今天，這派攝影的作品，依然在攝影藝術界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

（二）寫實主義攝影的崛起

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後，沙龍的畫意攝影開始遭到阻力。一九二〇年新一代的攝影家們，對於攝影藝術所持的觀點已有極大的轉變；他們開始注意到攝影機無比的「寫實」能力，同時因為對於生活也有了前此未有的深刻體驗和強烈感受，於是這些抱持着新觀念的攝影家們，便透過攝影機靈巧而精密的鏡頭，忠實而強調的刻劃出現實人生的某一片段——特別是廣大社會的勞苦大眾的生活諸相。那些烟霧飄渺的氛圍，美人芭蕉的題材，再也進不了這批藝術家們的攝影機了！他們反對僅僅是「唯美的」「為藝術而藝術」而與大眾生活無關痛癢的「畫意主義」，而提倡「實用」，提倡「為人生而藝術」；要從「真實」中為攝影藝術建立起真正的獨立，這便是攝影的「寫實主義」(Photo Journalism)。

寫實主義攝影和寫實主義的電影一樣，也源起於戰後的意大利，迅即波染了整個世界。它主張以冷靜客觀的態度，表現現實的人物和生活而不加絲毫矯飾。在題材上，排斥虛構的人物事件；在表現上，唾棄傳統的形式和習慣，認定惟有「忠實的反映自然人生」，才是藝

術的最高鵠的。這派影藝可以說是畫意攝影的一個反動：在思想上，它反對「師畫」，主張「獨立」；反對「惟美」，主張「求真」；反對爲「藝術而藝術」，主張「爲人生而藝術」。

因此這派攝影家都主張「正視現實人生，暴露社會百態，刻劃民生疾苦，志在激發人與人之間的同情和了解」，以期通過這種世界語言而使人類心靈發生共鳴。在技術上，這派攝影的表現方式是純粹「攝影化」的；它摒棄畫意主義沿用了多年的種種「不純」的方法，像油滄法 (Bromoil Process)、炭印法 (Carbon Process)、膠製法 (Gumbicromate Process)、像紙底法 (Paper negative)、柔光鏡法 (Soft Focus Process)、修底法 (Retouching)、乃至於一切放大技術中的局部遮陰法、局部曝光法、集錦放大法、柔光放大法、加網法、調色法、……等等暗房技巧，也就是反對模倣繪畫的外形結構，反對竄改或隱藏攝影的特質，主張惟有善用攝影本身獨具的寫實特質和造型技巧，揉以平鋪直敘，忠於現實的表現態度，才能發揮攝影「真實性」「說服性」和「通俗性」的偉大潛能於極致。

寫實主義攝影所以能受到廣大社會的歡迎，迅速發達，進而睥睨世界「影壇」，與傳統的畫意攝影分庭抗禮，無非是由於它對於攝影藝術，從另一個新的角度去看和去做，充分發揮了攝影「寫實」的特質，反映出現實社會因爲習以常反被人們忽略了的芸芸衆生的生活情態，因而極易激起欣賞者的親切感和同情心的結果。在美學理論上，這也是一種「美」的感

受和表達，所謂「化自然醜爲藝術美」，合於藝術的通性；但是，寫實攝影畢竟是一種有限的表現觀念和手法，雖然它已掙脫了繪畫的影響，但却不自覺的投入了道德的範疇，仍然沒有尋獲超乎一切的絕對獨立；於是，在整個日趨純粹和主觀的世界美術思潮的沖激和滌洗下，這派攝影也已度過了它盛極一時的巔峯時期，不得不讓另一種更能適合於現代美術思潮的新攝影，挺身躍上世界影壇，形成鼎足三分的新局面。

(三) 茁長中的現代攝影

現代攝影 (Modern Photography) 的造端，也在戰後的二十年代，幾與寫實攝影同時。這派影藝又稱「大陸派」，亦導源於歐洲大陸，目前仍以歐陸最爲興盛，而且代表作家也最多。

現代攝影係以「現代」得名，因此不論在題材、意象、趣味、表現態度，和處理手法上，都以現代藝術思想爲依歸。它對傳統的金科玉律抱持反抗的態度，甚至加以否定，因與畫意攝影針鋒相對；而對於寫實派的攝影也不表贊同，鄙視依樣畫葫蘆的「客觀寫實」，而主張主觀的「寫境」、「寫情」、「寫美」；可以說是典型的「自我表現」、「爲自我而藝術」的攝影。現代攝影的藝術家們認爲，一切創作便是作者的個性表現和美感抒發，每幀作品就像是個小窗一般，通過它我們便可看到作者眼中的人生世界，包括他的觀念好惡，想像

偏見，理想了解，以及他的個人哲學。他固從現實中尋找素材，但却不受現實所囿，表現於作品中的却是超越了現實，而將知覺能力轉向內省的另一「真實」。因此一個現代攝影藝術家，不論在何時何地，始終要保持着稚兒一般驚奇的目光和敏銳的心靈，在舊的世界裏找尋新的影像，在現實人生裏發掘超現實的意境，在被人忽略遺忘的角落裏創造神奇的新宇宙！這派藝術家所愛常用的表現手法，大都抽取了現實的神髓，通過「托物」、「暗示」、「變形」、「變色」、「誇張」、「隱藏」……等非寫實或極端寫實的處理，使見慣了的具象世界，一變而為純由「色」、「光」、「線」、「形」構成的抽象組合，用可感的具體物象符號來表現神秘深邃的寓意和美感。這便是將現實的世界推到一個較遠的距離以外去欣賞，讓欣賞者以率真而童稚的心靈，去直接感覺那些隱在「象徵」、「超現實」或「純美」身後的另一世界。

這樣看來，現代派的影藝似乎也完全受了現代美術思潮的影響，仍然沒有獲得真正的獨立表現領域。不過所謂的「現代藝術」理論，它並不僅僅是繪畫、雕塑、建築，或者某一項單獨藝術的基礎依據，而純為適應現代人的生活和思想的方式，而自然衍展成的全體性藝術觀念；整個看來，它的趨勢便是由「外觀」轉為「內覺」，從「形象」轉為「超形象」，從「意識」轉為「潛意識」；亦即從客觀外在的實象轉變為主觀內在的另一真實的表現。不僅現

代繪畫如此，其它的藝術，諸如音樂、戲劇和電影，甚至於文學等等，又何獨不然？綜言之，這是一個通過現實世界而進入人類心靈的廣闊無垠的藝術新領域；自我意識的反映和表現，應該是永無窮盡的。從這整體的藝術演進思潮來看，現代攝影的崛起和茁壯，不正如旭日初昇一般的未可限量嗎？

四、奇異的「沙龍主義」現象

了解了世界攝影藝術的歷史發展和現況，回頭再來看看今天國內的攝影；從最近臺北的幾個影展裏，我們就可輕易的描繪出它的輪廓——在國內的攝影藝壇上，派別還沒有被明顯的建立；目前，屬於畫意、寫實或現代的三種在精神上截然不同的作品，都能同時出現在一個沙龍裏，所不同的僅是三類作品在數量比率上的差異而已。對於影藝的追求和發展說來，這可以說是一個相當「自由」的環境；不過也正因為如此，容易使從事攝影藝術的朋友們，每每對攝影沒有明確的藝術觀，更不易為自己建立一條宜於表現的正確途徑。我們以為，既然決定去從事一項藝術，便該對它有所認識，有所抉擇，免得糊里糊塗人云亦云的跟隨他人一輩子，否則即令拿到許多的榮銜和獎狀，而在真正的藝術上還是一個十足的局外人！（在今天鮮有人探討攝影藝術理論的臺灣，這種現象的造成是不足為怪的）如此，從事影藝的朋友們仍是每天捧

着開麥拉到處獵取鏡頭，孜孜爲入選沙龍而努力；對於藝術理論毫無概念和長進，甚至對眼前轟轟烈烈的新舊藝術之爭也視而不見，或許還要見怪這般人何以如此的「不安份」和「多事」了！

攝影本來是純粹西方科學的產物，而且歷史又短；因之我們在攝影藝壇上不像繪畫之有所謂「國畫」似的也有傳統的「中國攝影」，而可隨心所欲的自由取捨和表現，這是我們的幸福。但是正惟其如此，面對着五光十色百家並陳的今日世界影壇，許多攝影朋友們，便不自覺的迷失了自我，變成專爲沙龍而攝影了。

大體說來，我們的攝影雖然缺少觀念，但其發展却是令人滿意的。由於攝影同好們在國際沙龍裏耳薰目染，自然而然的便使我們的作品不自覺的熔入了現在正在鼎盛而立的畫意、寫實，或者現代三種派別之一，或者創造出介乎任意兩派之間的攝影作品。另外，由於我們是中國人，則通過攝影機的鏡頭，自然而然地我們的文化傳統、思想觀念和生活方式，也都不自覺的呈現在作品裏。於是偏向「畫意派」的人（這種人最多）便自然而然的表現出中國的畫意；偏向「寫實派」的人（這種人其次）便自然而然的表現出中國的社會形態和人生哲學；而偏向現代攝影的人（這種人最少）也自然而然地從他們的作品裏，表現了中國的現代思想精神。這種傳統精神的變形表現，正與我們在形式上反對傳統但在內涵上光大傳統的中國現代

繪畫、現代音樂、或者現代文學等等現代藝術的理論基礎不謀而合。我們中國（如果算上香港）的攝影，所以能在世界影壇上獲至這樣高的成就與榮譽，這種不必花費心血去跟形式上守舊的傳統藝術作戰（在攝影上我們根本就沒有舊傳統）而可致全力於「沙龍風格」的追求，同時自然而然地表現了千百年來屹立世界的獨立的中國藝術思想精神，該是最大的原因吧！

但是儘管今日的中國攝影在國際上有這樣高的成就，如果沒有理論作根基，畢竟還是危險的。顯然的，我們一向被既成觀念和形式陶鑄慣了的許多朋友們，已經不自覺的在畫意攝影的創作上自己建築起「小傳統」來（這是受畫意攝影的西洋傳統和中國畫意的中國傳統的綜合影響），於是在我們入選國際沙龍的作品裏，便出現了無數烟霧飄渺的「香港仔漁舟」、「水上人家」、「撒網」、乃至於晨夕水畔……或臺灣寺廟裏香煙繚繞的「祈禱」、「頂禮」、「問卜」等等同樣題材，同樣佈局，同樣採光，和同樣意境（自然是同樣的格律所使然）的典型中國畫意攝影；有的甚至還在作品上題上一句詩，蓋上一塊印的。除開這派畫意攝影的追隨者外，即使從事較新的攝影者也是如此；例如風格介於畫意與寫實之間的作品（有人正在提倡），便每有一個漂亮小姐隱身柱後，俏皮的露出半個臉龐和一隻媚眼；或者請些「名舞蹈家」穿着古裝（應該說是舞裝），在海灘，在草地，乃至於在花園裏大擺民族舞姿的同樣題材、同樣佈局，同樣……的攝影；再新一點的介乎畫意派與現代派之間的，我們又能發現這樣同類的題

材，構圖和表現的作品：像以一面新建築的格子牆為背景的畫面上，在三分律●四個交點任何一個交點位置上，有一個挑擔者、推車者、或者行人、……被作為「趣味中心」的諸如此類的攝影。像這樣的例子真是不勝枚舉，在我們的沙龍入選作品中比比皆是，可以稱為「沙龍調」。這種現象的形成，不知是由評審先生們從數十年從影歷史經驗中累積得來，還是攝影者為求入選沙龍不惜犧牲「自己」（也許作者尚無「自己」）專事追求沙龍格調的風氣所造成的？我們姑且就稱它作「沙龍主義」好了。

這就是我們今天攝影藝壇的現象，雖然沒有多少人標榜派別，可是，也鮮有人有獨立的自我攝影藝術觀，並且不顧一切的為它而努力的。這對於很有前途却不自知的「中國畫意派」、「中國寫實派」、或者「中國畫意寫實派」、「中國畫意現代派」（真正的中國現代主義的作品可謂鳳毛麟角）的攝影全都不自知的紛紛走向「沙龍主義」，該是一個值得重視的隱憂。

五、建立現代中國攝影藝術的新方向

拋開「沙龍主義現象」不談，我們的攝影在畫意和寫實兩派（或者介於二者之間的「綜合派」）上，都已有了多年的經驗和歷史，並且亦已得到不少的成就；上文已經談過，那完全是因為它們不自覺的表現了卓越的「中國藝術思想精神」的結果。但是站在整個世界攝影藝術演進

趨勢的觀點上看，畫意和寫實的兩派攝影，雖然今日仍是高踞要津，但在理論上，畢竟是「有限的」；而且在整體性現代文藝思潮波瀾壯闊的推湧之下，已經逐漸失去了光彩。因此，對於新興的現代攝影，我們沒有理由不予正視、探究、和設法主宰它，使我們的作品成爲昂首世界藝壇輝煌燦爛的「中國現代攝影」。筆者決無意標新立異的鼓吹「現代」，祇要我們將眼光放大（事實上的確有此需要）。除非你仍能閉鎖自己與這個飛躍的時代完全隔絕，否則在觀念上，「革新」是必然的發展道路。就像時下許多依然以曲折的情節爲主的小說、戲劇（像話劇、廣播劇，以及電視劇）和電影一樣，僅僅靠敘述一個「動人的故事」是再也無法真正的感動我們了，惟有那些向人的內在剖析的作品，才能打心底激起我們的震顫和共鳴！僅僅注重表面和形式的所謂藝術，是絕對經不起時間的試煉的。

我們所以倡議「中國現代攝影」（即是以現代的技法和觀念，去重新表現真正的中國藝術精神），不但可使每一位攝影家建立「自我」，同時更能爲我們的國家，建立起自信和新的地位。我們知道現代藝術是世界性的，它並不標榜地域觀念，但是「地域性」却是事實上無法抹煞並且也被極端重視着的先天稟賦；通過獨特的地域性，我們可以比較容易的爲自己建立起獨立的風格，而爲人所重視。任何種類的現代藝術都是如此，在祇顧因襲舊形式的各種藝術表現中，我們已經喪失了太多的「自我」（這個「自我」是隨着時間而演化的），惟有通過導源於西方的這一

世界性的現代藝術觀念和表現方式，我們才能尋回真正的「自我」。在攝影藝術上，由於時間短暫，我們並沒有失落過什麼，因此我們不必費力的去尋回（或者「爭回」），我們所要的，祇是建立。

六、兩個影展的啓示

這次臺大攝影研究社舉辦的第二屆國際學生攝影沙龍，從二十七件的彩色部分入選作品中，我們祇看到傳統的畫意派攝影——除了構圖等一切技法都取法於畫意派的理論和格律之外，在色彩上也力求諧和悅目，適應色彩學的理論，以及在形式上微有「新」意的少數作品之外，真正屬於寫實或現代精神的攝影，我們沒有發現一張。但在黑白部分二百零七件作品中，却使我們非常感動！這裏有純畫意，純寫實，或者介於二者之間取材較新，以及真正屬於現代攝影表現空間、構成、超現實、象徵、和純抽象的各派作品。它們大都來自東南亞的華僑青年，罕有外人在內，因此，它們可以說是完全的「中國的」。在入選的全部黑白作品中，畫意和純寫實作品佔了絕大部分，並且也幾乎囊括了所有的金銀銅牌，但可喜的是我們居然看到了許多不折不扣的「現代中國攝影」，像001張瑞蘭的「Hi！你好嗎？」（香港）；021龔卽富的「香」（馬來西亞）；024尹仲興的「無題」（馬來西亞）；042彭春的「修飾」（新嘉

坡)“046 陳立誠的“Drying”(新嘉坡) 072“李元信的「孤屋」(越南)“084 莊慶平的「知秋」(越南)“125 杜木泉的「掃灰水」(越南)“133 鄭桑溪的「結構」(中國)“145, 146, 147, 吳東興的「尋」、「迷惘」和「企望」(中國)“176 鄭岱雲的「春耕」(中國)“182 朱陳健的「驚」(中國)“185 鄭慈珍的“Manekin”(中國)“194 楊嘉慶的「守望」(中國)“197 盧培明的「舒展」(中國) 207“陳義雄的「點、線、面」(中國)“等幀，都是絕妙的匠心之作，觀來尤能引起深切的美感和令人悸動的共鳴，比起看慣了的「沙龍主義」作品，真不可同日而語。儘管在所有的作品中，類此的攝影所佔的比率微乎其微，但在一個民族性較保守的我們國家說來，已經是難能可貴的了！對於我國今日的影壇能有這種新興現象的出現，我們真有無法言喻的興奮，並且久久不能自己。

至於幾乎同時在美而廉四樓舉辦的「第一屆彩色攝影比賽」的入選作品展覽，就乏善可陳了。撇開各種可以直接激起人類心理反應的「彩色情感」不論，個人總覺得彩色給人的印象，遠不及黑白來得深刻和感人，不知是否是因為彩色種類一多，相互色澤間各具的不同情感都被「中和」掉了；還是因為眼睛早就習以為常，反不如被淨化了的黑白攝影來得有力的緣故？（記得邱先生在答覆我的第一個問題時，就以「彩色情感」作為立論的根據，認為一幀彩色攝影因為多了各種具有不同情感的色彩出現，故自較無彩色情感呈現的黑白攝影富於表情，富於美感；這點筆者不敢苟同。）而且在國人的

財力負擔上說，彩色攝影，所化的代價太多，對於祇有「小貧大貧之分」的我們國家同胞而言，似乎尚嫌奢侈；即或那些今天已在彩色攝影上孜孜努力的同好先鋒們，也不得不在「小傳統」、「色彩原理」、和「材料使用」上，進行着「三重保守」。因之，那些入選沙龍的彩色作品給我們的印象，泰半都祇是「上了顏色的畫意攝影」而已。

在現代藝術思潮領導着整個世界藝壇的今天，對於攝影藝術，我們的看法是「追上時代，從可能成為『傳統』的『沙龍主義』（尤其是畫意攝影）中超脫，運用攝影機無比的寫實能力，從捕捉最真實事物的技法上，和運用新角度、新觀念的觀點上，去表現另一個更真實的『人的內在』和自然流露出的『中國傳統藝術精神』，塑造純主觀的絕對獨立的攝影領域，給『現代中國攝影藝術』拓創一條無窮無盡的康莊大道！」

最後，我謹引被公認為較保守但最具權威的「英國皇家攝影學會」（The Royal Photographic Society of Great Britain）會長約翰·巴德斯萊（John Bardsley F.R.P.S.）先生，發表於一九六一英國攝影年鑑上的一篇論文——「畫意攝影觀念的轉變」內中的兩句話作為本文的結語：

「藝術家在表達手法的界限內創作，是無可置議的自然法則，攝影如此，繪畫、雕刻、音樂、或任

何藝術亦然。百年來攝影藝術家的創作，一向囿於藝術上極狹窄的範圍內，這些界限的確可厭和無理，而一天比一天更明顯了。」

(六十四期。五十二年二月一日)

- ① F.R.P.S.—英國皇家攝影學會高級會士(Fellowship of the Royal Photographic Society)；
A.P.S.A.—美國攝影學會會士(Associateship of the Photographic Society of America)；
Hon. F.P.S.H.K.—香港攝影學會榮譽高級會士(Honor Fellowship of the Photographic Society of Hongkong)。

- ② 參閱何藩先生「現代攝影藝術趨勢一文」(「大學生活」六卷一期。)

- ③ 「三分律」原為繪畫構圖的基本規律，係在「黃金段」比率的畫面上，將長潤兩邊各三等分，而在畫面上獲得四個交點。作為按置主題(Subject)的正規位置。今日攝影的構圖，亦多遵此律。

「支那人的機會」

喬志高

美國，從電力推動的紐約市到日光照耀的第五十州夏威夷，統統是一個種族的大熔爐。因爲誰的祖先都是海外來的，大家都是「客人」，所以美國人反而比一般老大和單純的民族更容易發生種族觀念。實際上，不過是因爲在五方雜處的環境中，遠香近臭，彼此不免有鄙夷的心理而已。

美國俚語中各色人種都有若干混名。猶太人叫「凱克」kike 或「猶太小子」Jew boy，波蘭人叫「波拉克」polack，意大利人「獸哥」dago，德國人叫「酸菜」kraut 或「方頭」squarehead，英國人叫「青檸檬」limey，希臘人叫「油球」grease-ball，菲律賓人叫「咕咕」gu-gu。這些不中聽的稱呼，多半是下流社會無知無識的人口中喊出的。

而且除了一些移民稠集的都市區域（如紐約的「林城」邊「Lower East Side」，並不是普遍應用的。上海人從前把印度人叫做「紅頭阿三」，白俄叫做「羅宋人」。北平、天津管朝鮮人叫「高麗棒子」，也就是這一類的例子。

華僑在美國被街頭頑童跟着喊：「Chink, chink, Chinaman!」（「清，清，支那人」）這一幕早已成為過去。據說「Chink」源出「大清國」的「清」字。如係確實，那末這個字在美國人口語中自然是應該淘汰的。正如報紙時事漫畫裏以拖辮子的角色代表中國這個牢不可破的典型，沿用到第二次大戰期間也取消了。可是在美國民間傳說裏有兩句童謠，仍可以使我們回味到當年華工在經濟生活上怎樣招人嘲笑：

Chink, chink, Chinaman

Sittin' on the fence.

Tryin' to make a dollar

Out of sixty cents.

清，清，支那人

是個騎牆派。

手頭六毛錢，

用來當一塊。

把 Chinaman 譯作「支那人」，Chinese 譯作「中國人」似乎可以表現出來兩字時代背景的不同，以及涵義中有無侮蔑的成份。往往一字本身並無惡意，要看說話的人品、口吻、與場合，和聽者的會意和聯想，才有好壞的區別，有的中聽、有的刺耳。歷年來中國留美學生和短期旅美的過客，其籍貫家世，以至於知識水準、教育背景，和一般的老華僑太不相同了。他們認為「唐人街」的華僑才是所謂的「支那人」，自己乃是「中國人」，有時用幽默口吻，半解嘲地自稱為「高等華人」。在華僑方面，遇見這班言語不通的「外江佬」，則操臺山話反唇相譏曰：「唐（音杭）人嘅說唐話」。留學生在講堂裏聽見教授無心用了「支那人」一字，或從銀幕上聽見明星隨口說一聲「支那人」，胸中總不免感覺到失望，懷疑此人是否有瞧不起中國人的心理。其實這是一種敏感。分析普通美國人用這字的原因，大概可有以下幾種：①根本以為Chinaman是「中國人」，而Chinese只是一形容詞（「中國的」），所以指人而言用Chinaman是對的。②既然愛爾蘭人叫Irishman，英國人叫English man，法國人叫Frenchman，為什麼中國人不能叫Chinaman？③以為Chinaman是單數的，而Chinese是多數的。一個中國佬是a Chinaman，六萬萬中國人是600 million Chinese。④覺得Chinaman在字面上來得具體化，有聲有色，有生氣；而Chinese則比較抽象化專門化，不完全，也即是前面所說的，倒像是一個形容詞而非名詞。美國話有一個

特色，就是寧願具體，不喜抽象。

既然 Chinaman 這字不是正確的英文，根據這個理由又有一個解釋：初期的華僑教育程度不高，只會洋涇浜英語，人家問他們是哪一國人，他們用中文化的英語回答說：「China-man（即「中國人」的直譯）」。這樣說來，Chinaman 這名詞還是出於華僑自己杜撰的。

我敢說一般美國人偶爾用起「支那人」這個字來，是不會如此分析動機，考據辭源的，也許他們真的未遇見過「高等華人」，而却天天和轉角洗衣作的華僑老闖打交道。同樣的，他們也弄不清楚為什麼在文字上說 Chinaman 要比 Chinese 正確。不過如果他們留神用耳朵，他們會知道彷彿近年來「支那人」一字不大聽見人用了，有時不小心說走了嘴還會自己改口的。

「支那人的機會」Chinaman's chance。美國老百姓心目中的中國人雖然已不盡是舊式的華僑，但是這句出典於早年華工生活的話語，至今仍然很得用。相傳十九世紀中葉，墨西哥加里福尼亞發現黃金，白人淘金所剩下來的渣滓，無人過問了，才輪到當地華工去拚命淘濾。他們發財的機會是微乎其微的，差不多等於沒有，所以就叫做「支那人的機會」。這句話雖然不是存心侮辱華人，也足以反映出來一向中國人在國際社會中被認為地位之落後；甚

至於伸引到中國人在自己本國，表示人口衆多，生活艱難，出頭不易。

「他想這次競選勝利，是沒有支那人的機會的。」He doesn't stand a Chinaman's chance of winning this election，就是毫無機會、極言其沒有機會的意思。我在燕大讀書時，同學有火奴魯魯來的華僑李貴賢（Herbert Lee），他畢業後回到夏威夷執業律師，又參加政治活動。他後來告訴我，一九四六年他初次競選當地議員的席位，因為華裔選民勢力薄弱，友好都勸他不要輕易嘗試，忠告他說：「算了罷，你是沒有支那人的機會中選的！」可是李貴賢不但當選而且連任兩次夏威夷地方參議院的議長。今天聞名海內外的美國國會第一位華裔參議員鄺友良（Hiram L. Fong），當年初出茅廬時，恐怕也有不少老於世故的人說他沒有「支那人的機會」。

中國抗日戰事展開之後，海外華僑揚眉吐氣。有一次美國記者訪問林語堂，請他發表對戰局前途的推測。幽默大師回道：「我的看法是，日本沒有支那人的機會去取得這次戰爭的勝利。」Japan hasn't got a Chinaman's chance of winning this war 這句話一方面是說「日本必敗」，「日本毫無獲勝希望」，同時又可解為「日本勝利的機會不及中國」，一語雙關，可謂非常俏皮。

「真聰明，這班中國人！」Damn clever, these Chinese。假使把上面林語堂這段

故事講給美國朋友聽，可能有人失聲讚嘆一句：「真聰明，這班中國人！」這裏的 damn 是一個帶玩帶笑的驚嘆詞，等於中國人一時興起叫聲「他媽的！」有極力形容作爲強調的功用，並不是罵人。如在座有女客，覺得太過粗野，可改爲 Darn clever, these Chinese。總之，言下有點「出我意料之外」的意思，好像說：「看不出這班華人，倒有點小聰明！」

「中國的謎」Chinese puzzle。本來，歐美人士因爲隔閡，對於東方總抱着神秘的觀念。「奇妙莫測」inscrutable，「不動聲色」poker face（即「撲克面孔」），是常用的形容詞。中國社會人情世故的深刻，思想腦筋的彎曲，曾使稚氣未除的美國人難懂。因此凡有任何不能解答的疑團，就尊稱爲「中國的謎」，言其費解。市面上亦有具有疑難問題的小玩意兒出售，如湊方木塊，解鐵環等，也叫做「中國之謎」。其實翻過來看，十九是蓋着「在日本製造」的字樣。

無可諱言，「中國土匪」Chinese bandits 也是美語中不時出現的一個名詞。抗戰以前美國新聞報導中極少關於中國的事情，有則不外乎「土匪」、「內戰」的消息，尤以民國十二年臨城土匪搶劫津浦路藍鋼車一案，因爲綁架了許多外籍人士，引起國際間的廣泛注意。此外，關外的「胡匪」，江西的「共匪」，在在都留下了印象。最壞的是美國通俗讀物如武俠小說，連環圖畫故事中也往往有關於「揚子江水賊」或「香港海盜」的題材，以致一

般觀念中「中國土匪」成爲一個兇猛的典型。比如美國南部路易西安那州立大學與紐約西點陸軍軍官學校的足球隊都曾用「中國土匪」做綽號，意在嚇唬敵隊。

「中國的牆」 Chinese wall 萬里長城從前是世界七大奇觀之一，在美國人腦海中曾經留下了不可磨滅的印象，在文字上卽以之象徵閉關自守。美國國會裏演說或報紙上的社論，談到反對孤立主義或反對關稅政策，往往會拿「中國的牆」來做比喻。

末了，再講一個關於「支那人的機會」的故事。兩年前，甘迺迪當選總統的前後，國內對於所謂「飛彈距離」missile gap 的問題頗有爭論，卽指美蘇之間，美國飛彈的發展到底是是否落後。當時有一個笑話，假借蘇共頭目的口吻說：「我們的德國科學家比他們（指美國）的德國科學家強！」就在這個當兒，美籍德國火箭專家馮·布勞恩（Werner von Braun）對新聞記者談美蘇間飛彈的競賽，太空科學的長短，以及一般科學發展的高下等問題，報載馮·布勞恩說：「從長遠方面，蘇聯的科學是沒有支那人的機會戰勝美國的。」不甘後人的黃炎子孫，在華盛頓郵報上看到這段記載，立刻紛紛投函該報，對這位出言不慎的火箭專家提出抗議。

從前廣東四邑漂洋過海的老華僑，他們的子孫今天多半是大學畢業生，不再住在「唐人街」，也不一定操洗衣作與餐館等傳統職業（雖然這種職業光明正大，並無可恥之處）。他們在社會

上出頭的機會，因為家庭管教嚴以及教育程度高，比起美國青年子弟的一般水準，有過之而無不及。他們之間有醫生、律師、建築師等等出類拔萃的人物。至於戰後居留美國或移民入籍的新一代的「高等華僑」及其子女，他們的條件更優厚一等。他們不但個人的「機會」日益增多，而且集體對美國這個種族熔爐輸送了一注新血液，在短短二十年中，在科學界、醫藥界、文藝界、音樂界等各方面頭角崢嶸的已經大有人在。將來對美國文化與知識的貢獻，可能是不可思議的。那末，「支那人的機會」這句口頭禪，在美國語言中早晚也將因為變得「不切實際而被淘汰了」。

「浪漫的」美國？

周春塘

未來美國，總以爲美國是個天堂地方。我們曾看過多少美國的电影、畫報，和明信片背面上的風景。那種色彩、那種光芒、那種誘人的香檳、汽車、美人……，誰也禁不住要想：

「多美呀，美國！假如我能！……」

來到美國，這個幼稚的幻想自動而謙虛地退位了。

美國不是一個浪漫的國土；她不以浪漫取勝；她也沒有浪漫。她是殷實的，厚重的，有時甚至是老成的。她給人一種感覺，有如工廠裏一隻龐大的齒輪，在各種機件和燃料的協助下，沉重、規律、而永恒地緩緩推進。沒有人可以扭轉她的動向。她的額上也印着上帝懲罰的烙印，——她被註定勞苦終身，——但上帝對她仍不免偏愛。這塗土地的富饒，是會叫人的

嫉恨的。這裏有廣袤千里的草原，有取用不竭的礦藏。這裏石油藏量之豐，已使部分山地居民感到苦惱：他們每每掘井食水，而總是得到油漿。初來美國的人，會遭遇到許多驚奇，不說別的（絕非玩笑），就是一隻大黑貓，也會叫你瞠目結舌：牠長得太肥太大了，懶懶地坐在誰家門口，晒着太陽，有時簡直像頭小熊。這裏的狗都是牛馬肉餵大的，一向養尊處優，食既有魚，出又有車，所以樂得拋劍棄鉞，忘記看門打鬪爲何事。我曾看見這裏的麻雀，一個個長得通體渾圓，有時飛到你身邊啄食，全不避人，也不驚怕，好像壓根兒就不知道「驚弓」是什麼滋味。

這裏的資源太豐富，食物太過剩了；只聽說有人愁沒錢買汽車，在這裏沒有人擔心吃不飽。直到現在我才恍然大悟，爲何美國人認爲「貧是罪」的道理。一個懂得勤勞刻苦的人，在美國是永遠擊不倒的。

但浪漫在哪裏呢？我尖着鼻子，嗅不出它的所在。它也許被壓抑在人們工作室的地窖裏，不到週末，無法洗去塵垢，扮演它一時的嬌媚。但這與其說是浪漫，毋寧說是狂歡。美國人的生活，說實話，從我們東方人的眼中看來，是絕無浪漫色彩可言的。他們視時間如財富；視生活如滾雪球。他們每行一步，必要爲自身增添一分實力，否則寧可臥虎藏龍，按兵不動。他們的智慧以高速創造着新文明，而新文明又伸出手來，向他們索取享受的代價。他

們在奔馬的眼前懸掛着一束裸麥，馬不停的狂奔，裸麥在三公尺前不假地狂擺，但奔馬永遠落在目的物的後面。這是一場壯觀的競走，是希臘神話精神的復活，但絕不是浪漫。

女性在這裏負擔着與男子同等的工作。主婦除了要管家「主中饋」，有時還得兼個差，賺點小錢，幫助丈夫。她們在家中能操最粗的工作，而不求援於人。上了大學的女學生通常也不再向父母要錢，她們開始自力更生。會計、店員、帶小孩，無所推辭。我們看慣了美國電影，以為美國女孩都如仙杜拉蒂那般美艷華麗。不，我們都錯了。美國的女孩大多樸實無華。她們皮鞋都少穿，更別說高跟的了。一雙很難看的球鞋可以伴她們度過春夏秋冬。她們比較喜歡臉部化粧，但祇因畫的太濃了，有如一張面具，反使人有「千人一面」之歎。事實上，這也正是美國女性的特色之一。她們受過相等的教育，受着同一社會時尚的薰陶，在社會上站着同等輕重的地位，因此她們的衣着與表情，在初次的接觸中，很可能給人以相髣髴的印象。她們都很善笑，但幾乎都是爽朗的，直接的，毫無扭捏作態的笑。從她們燦爛的笑靨中你絕對分不出誰比誰的更美。至於我們中國式的「巧笑」，或者「掩口葫蘆」，其不勝嬌羞的神情，只怕她們的電影明星也做效不了。

是的，美國絕不是一個浪漫的國度。這裏的泥土，並不生長浪漫的花朵。不惟今天，便是「五月花」號載着一批清教徒們登陸美洲時，已是如此了。他們帶來的是墾荒的精神，是

想自夏娃亞當被逐後的荒蕪的伊甸園上重建新樂園的精神。他們在滴遍自己血汗的泥土上開墾，他們播下的，自然也不是空想的種籽，他們跋涉萬里，不辭勞瘁而來，無疑有他們共同的理想。他們一犁一耙，胼手胝足，由東向西，終於開啓了亞美利加洲的新紀元。但即使把大西洋的海水與太平洋的煙雲，在精神上聯爲一氣，他們的工作仍未結束。祖先的血液注入繼起者的心臟，他們重登上「五月花」號的古舊的舢板，開始了一個更新更遠的航程。

在我們想像中，奔馬追裸麥的景象，或者夸父追日的故事，不免充滿絕望與破滅之感，但有誰能道出奔馬與夸父內心的快樂呢！

在「五月花」給新大陸帶來新精神的同時，這片土地上將生長浪漫之花的可能性即被剷除了。美國人也會欣賞華滋華斯（Wordsworth, 1770-1850），或者蘇賽（Robert Southey, 1774-1843）的詩歌，但美國永遠出現不了華滋華斯和蘇賽。這裏的山河與英倫同等秀麗，華爾騰湖（Lake Walden）的靈性，已創造了像「湖濱散記」這等超凌一世的作品，密西西比河的用光，也助成了馬克吐溫不朽的盛名。美國有的是這種發人幽思的景色，但美國却不崇尚無風的遐想。

辜負了東升的朝暉，

辜負了西傾的傾陽，

期待着幻化的將來，

我痴駭地凝望遠方。

身外有無邊的財富，

而貧寒獨戀棧於胸懷，

鳥兒唱盡了繁華盛夏，

我的春呀却依然未來！

在百鳥競鳴的時節，年輕而憂傷的梭羅 (David Thoreau) 却唱着這種悲歌，自然是太不調和了，因此他只好藏身在科羅拉多州極北角的華爾騰湖畔，做一名盛世的隱逸。

真正的美國之聲是響亮的、健康的、自我的。而惠特曼幾乎成了她的代言人：

我頌揚自我，且歌唱自我，……

因我身上每一細胞，正如你的一樣美好。

我遊蕩並進我的靈魂為侶，……

我為善與惡而停泊，我將直言而不顧一危切險，

大自然充滿能量，一無束縛。

假如說美國有浪漫氣質的人物，惠特曼算得一個珍品。他向大氣放歌，向星球放歌，向人類

放歌，他的歌聲永久不歇。他從蛛網上看見光陰，從草根裏嗅出生命，他的靈魂是一球燃燒中的火焰，他把熱力傳佈到每一個角落。但他的浪漫却是懷有目的的。他不爲浪漫而浪漫。他從不歌頌西風、雲雀，有如拜倫、雪萊之所爲。但若有一天他真也寫起西風、雲雀詩來，他的西風中必有多神的號角，而雲雀的口中，也必銜着什麼信息。身體與靈魂，生命與宇宙，在惠特曼，不，全美國人看來，是渾然一體，是註定要周轉不停的。

貧是罪；在生命之流中停頓下來，徬徨，顧盼，更是十惡不赦。浪漫式的空想在這裏將找不到庇護。

但這裏的文學和藝術却在靜靜地，向一個它自己選定的方向進展。它長得相當繁茂、豐碩，它纍纍的果實，亦自有它特具的風味。它不缺少什麼；它自一開步，便已取足營養。唯一個有遠志且有中心思想的人，才被賦與特權，去狂奔，去驅馳，去向火紅的太陽進軍。

從文學的精神上看，美國的文學是够得上健康而特立的了。他正如美國的女性，誠懇樸實，而又不減其女性的魅力。他爲自己的快樂與憂傷而笑、而顰，絕不是爲了取媚於誰，或者博得誰的憐憫。正因如此，虛偽、肉麻、爭奇競怪等等……在中國正如霍亂般蔓延着的病菌，在這裏都被掃除一空。

美國文壇之可愛可親，即是在此。

美國文壇之大有可爲，亦是在此（並非因爲史坦貝克榮獲了本年度諾貝爾獎金我才這麼說。史坦貝克在美國批評界的聲譽並不如海外的高。美國文壇並不因史坦貝克而有多少增榮）。

雖然如此，美國文學之富有特立精神，並不保證美國的一切作品都有可觀。這裏書肆中陳列着速死速朽的作品，其數量之多恐怕是世界第一。在這裏誰都可以寫作，誰都可以出版，誰都可以被一兩個專權評論家在一夜之間捧紅。……但這裏的批評界還是有眼光的。它並不因此失去嚴肅的尺度。對於這些朝生暮死的螻蛄，它是任其自然，或者伐而不傷的。爲了增華世界，爲了證明春天的存在，滿地雜亂的野花，不也正有它的好處嗎？

※

※

※

留美的中國學生是愈來愈多了，但其中攻習文科的却是少而又少。而文科之中，歷史、語言佔去大半，真正讀文學的，更是寥若晨星了。我自己冒着大險，鼓足勇氣，來到這高度工業化的美國，學這絕非常急之務的文學，於心固是泰然，但來此之後，在自家朋友中，却見到不少怪異的眼光……

我自喻爲一顆頑石，既已投入湖水，則不到湖底，決不罷休。我決心不管任何人的態度。

這裏讀工讀理的中國同學們可真是前途無量。他們可以計日得到學位，然後計日得到報

酬。除了對於學位的爭取，他們於生計無須深慮。反正聘約、支票、汽車、妻室、永久居留證，……即將魚貫而來。對於他們，說實話，我一無艷羨之情。興趣與志願決定一切，我早已選定了自己的道路。倘若我能順利地沿着這個方向走去，倘若我能在途中欣賞到種種的花木疇疇，倘若我能遇見一二知心，在星月光下，在露零的道傍，促談終夕，看夜色推移，看朝日初昇，或者自探手可得的背囊中，索卷展讀，神交古今智者，陶然不知老之將至，則於願已足了。

但生活在留美的中國朋友羣中，我無法掩飾自己內心的寂寞。

好在美國是一片遼闊的國土，她生長着繁茂的文化枝葉，只要你有興趣去從容慢步，你會被其中多少的新奇狠狠抓住。情緒的寂寞，上帝也無能為力；但若是知識的飢渴美國有她包醫百病的藥方。

我來美國，總共不過三個月強。我花了一個月的時間旅行（足跡遍十一州），其餘兩個月便是讀書、讀報、讀雜誌、逛書肆、電影院，以及與美國朋友接談。

我開始忙碌而快樂起來。我自信找到了最滿意的生活方式。我每天漫步在文藝之宮的裏裏外外，看它的佈局、陳設、時尚，以及文人聲勢的漲落。我之所以鏗而不捨，徘徊於此，完全是基於自己的嗜好。我承認要做一個稱職的文藝觀察員，我還缺少太多必要的訓練。但

儘管一貧如此，我於漫步之餘，仍不免有許多零碎，變形的印象，或者離成熟還遙遠得很的感想。這些寒儉的「收穫」，一天天堆積在心裏，有時竟有點不自在起來，——原來它們在那裏已僭越地構成一種壓力了。

我曾反抗過這些壓力，我鄙視它們爲早產的死嬰，我想把它們一一拋棄。但我失敗了。我終於決意把它們紀錄下來，一則紀念我浪遊的踪跡，二則也可以有機會請國內的朋友爲我指出錯謬的地方。

至於在此所能見到的新書，和所能聽到的文藝界「風流韻事」，感謝地利之便，當然比臺灣多得多，那麼我耐着性子，刻鵠畫虎，描模一番，也未嘗不算盡了一分「文藝交流」的責任吧。

（六十四期。五十二年二月一日）

維護人權不遺餘力的布雷克

黃維幸

我們在憲法統治之下，但這是一部看法官怎麼說的憲法。

休斯 (Chief Justice Hughes)

美國開國元勳漢彌爾頓 (Hamilton) 曾說：「不必比較，三權之中，司法部門是最軟弱的。」●這個意見對懂一點美國憲政史的人說來，已經不能完全同意他的話了；尤其是曉得了一九三〇年代，美國聯邦最高法院那種不可一世的往事，再要他相信這句話，那可更有點困難。一九三〇年代正值美國經濟的不景氣，全國幾陷於無可收拾的地步。一九三二年羅斯福當選總統，立即由民主黨提出許多法案，以挽救混亂的局面。可是這些法案一一被最高法院法官宣告違憲，他們的理由是這些法案違反了自由放任 (laissez-faire) 的原則。這些判決弄得總統及國會束手無策，全國命運幾乎斷送在這「九個老頭子」(nine old men) 的手中。羅斯福憤怒之餘，準備以各種方法改造最高法院，結果終因牴觸美國人的基本政治信念而告

失敗。一九三七年最高法院法官出缺，羅斯福趕忙抓住這個機會，任命了一位他的支持者，也是他任命的第一位法官，這人就布雷克（Hugo La Fayett Black）。

布雷克法官沒有讓羅斯福失望，這一年由於他的加入以及一位保守的法官的轉變立場，竟使支持羅斯福新政（New Deal）的法官成為多數，而使新政法案免於被判違憲的厄運；美國經濟才能復興。但是布雷克自己並不只因支持新政而得此盛名高位，二十五年來，他證明了自己是位傑出的法官而成為最高法院「自由派」的領袖。擁護他的人，把他視為司法英雄；反對他的人，把他看成將要摧毀政府組織的奸雄。從他擔任公職起，到被提名為法官，以及日後的每一個判決，都引起人們的爭論。去年七月是他任滿二十五週年紀念，時代雜誌說他「仍然在風暴之中」，真是再恰當不過的評論了。

一

布雷克生於美國南部的阿拉巴馬州的哈倫地方。家庭十分貧困，父親本是個小農，後來又為人管理倉庫。在這種環境下，他沒有能够受到完整而昂貴的法律教育，只受了法律學院預科訓練，但却得到阿拉巴馬大學的榮譽學位。後來在阿濕蘭（Ashland）地方從事私人法律業務。也曾一度為下級法官，稍後當過檢察官。一九二五年，他的律師事務年入五萬元之

譜。然而他却毅然放棄這個收入豐富的事業，從事競選參議員，他雖然沒有什麼聲名，却擊敗四位敵手而當選。

一九三二年競選連任成功，此後一段時間，正是羅斯福大力推行新政的時候。布雷克是參議院內羅斯福最熱心積極的一個支持者，他對新政中的勞工、財政、工業及公共福利事業等法案，莫不極力贊助，他甚至支持羅斯福的改造最高法院的計劃。美國國會議員有調查權（Investigatory power），主要是可以要求各種人到議會受委員會詢問。布雷克在參議員任內，巧妙而又成功地運用他的權力，他曾揭發郵運補助舞弊，以及私人公司爲了取得公共事業合同而與官員們的勾結。他又冷酷無情的暴露了貪污舞弊案件。他運用質詢方法的嚴厲緊迫，有時候甚至惹得人們罵他違反權利典章中對受詢人的保護！

一九三七年羅斯福所以提名他爲法官，一部分的原因是因為他支持新政，另一部分原因是因爲他是參議員，不可能被議會拒絕同意。可是他照樣受到一些反對（許多名法官同樣在提名時受到激烈的攻擊，如 Marshall, Brandeis 等人），而在匹茨堡的一家新聞郵報宣稱他曾參加南方反黑人的三K黨兩年後，要使輿論大譁（布雷克像其他南方從政者一樣，加入三K黨以謀發展。）這時他正在海外旅行，聽到消息趕忙回國，在一次全國性的廣播中，表明他對民權的尊重，並以過去的紀錄證明，同時說明他對三K黨的目標並無好感，並且從那時起即沒有再接觸過三K黨。

所謂「人非聖賢，熟能無過」假使這可以算得上他的小污點的話，那日後的表現在足以洗清而有餘。他早期的判決中，有一個案子，事關佛羅里達州的政府非法秘密偵訊黑人疑犯，他變更下級法院判決，並在他起草的判決書中說：「除非有一個公正的判決，並且在沒有偏見、激情、和擅斷的公平審訊下，沒有一個人的生命、自由、及財產，能在此違法的刑事判決下被剝奪。」「疲勞審訊，即使是最堅強的神經也要崩潰。」全文並流露出對無財無勢的弱者深切的同情，當然這個案子的弱者，是飽受歧視的南方黑人^②。一九五二年，他又在一個紐約白種火車搬運工人派遣罷工代表，強迫雇主解雇黑人的案子裏，宣稱「罷工談判代表……行使職權必須不非法侵害他人工作權。」「……聯邦法律禁止代表利用其職位與權力剝奪有色工人的工作，而將之讓與白人。」^③隨後一年，他又在另一個案子裏宣告歧視黑人的選舉違憲^④。許多他的南方父老猛烈攻擊他，因為他背叛了南方卑視黑人的傳統。但提名時的疑雲，被這些鐵的事實一掃而空。

二

布雷克之容易引起爭論，乃是他的主張使然。他是最高法院「革命」時代（原一九三七——一九四〇）的法官，當然是某種程度上主張「司法自律」（judicial self-restraint）的，這種理論

即是說：最高法院應該自我控制，不要像一九三七年以前一樣，隨便以法官個人意見，宣告國會法案違憲。但是他絕不退讓太多，一切都讓立法行政機關來裁奪。相反的，他認為美國政府是一個權力有限的政府，法院有責任保護憲法對政府的限制。尤其是制憲的人，把人民的權利明白規定於憲法權利典章（Bill of Rights）之上。法院可以讓立法機關通過有關經濟的法案，由行政部門執行，司法無權干涉；但是，立法行政要是侵犯到民權，顯然違反了憲法，法院即沒有什麼好自律的，只有宣布其行為違憲無效。他曾在一個有關言論自由的案中說道：「我相信，沒有一個立法機關被賦與責任或授予權力，以決定什麼公共問題是美國人民可以討論的；在一個自由國家，那是個人的事」^①，換句話說：這些權利是憲法早就制定下的，讓個人在此範圍內自由活動；除非修改憲法，不得加以侵害。所以當一九五二年杜魯門接收私營鋼鐵廠，以避免就要開始的罷工將要影響生產時，他宣告總統命令違憲，根本否認他有這種權力，並下令予以禁止^②。

但是，由於一九三〇年代，司法權過份擴張的結果，使國家受創太深，一部人很耽心最高法院故態復萌，所以極力反對他這種見解^③；當然又有一部人贊同，於是每個判決都要引起學術和輿論界的軒然大波。

三

他第二個最主要的法律思想，是認為美國憲法條一修增案所保障的言論、出版、集會、信仰等自由，是所有人權中最根本而緊要的，他說：「我一直相信，憲法第一修增案是我們政府的基石。它所保障的自由，提供所有其他自由免於破壞的最佳保證。」^③

其中尤其是言論自由，是他最爲著重的。他說：「我以爲我們政府的組織，是建立在憲法第一修增案的保障之上的，沒有這些保障，政府無法繼續集思廣益，以構想及籌劃使它持久。關於公共問題的言論及著作自由，對我們政府生命之重要性，猶之乎心臟之於人體。事實上，這些權利是我們政府的心臟。心臟受傷，結果是衰弱；如果繼續如此，結果是死亡。」^④

布雷克認爲人類是容易犯錯的，但他不認爲法院一切都應消極地自律，讓立法機關隨着他們通過的法案，發現正誤和好壞，而認爲應該積極地保護人民討論的自由，由全體國民而非議員，經由辯論及說服的過程發掘他們自己的好惡。因此，即使是最少數的人，也有權利說他們最不受人歡迎的話。他說：「不論我們喜歡與否，除非有完全的自由以表白所有意見，我懷疑有那種意見到頭來可以免於被檢查。第一修增案，提供保持自由政府的唯一安全

制度——使人民得隨其心意地支持、討論、鼓吹、激勵其主張或學說，不論這種意見對我們其餘的人是多麼討厭與背道而馳。」^⑩

他之維護言論自由（廣義），可以說是全心全意的，有個案子是有關編輯批評法官，被下級法院判處藐視法庭罪。到了最高法院，布雷克說服了多數法官，推翻英美習慣法（Common Law，或譯普通法）的慣例，而承認新聞得批評判決未確定之案件及審判之法官。他說：「保護法官免於被出版物批評，可換得對司法尊重的假定，乃是誤認美國民意之特性。因為說出一個人內心對所有公共制度的感想，是美國人彌足珍貴的特權。無論如何限制（法官）行使，只在維持法官尊嚴名義下之強使沉默，將導致憤慨、疑慮及輕視，更甚於提高尊敬。」他又說：「公眾可以判斷我們的……訴訟制度是否公平正確。」^⑪英美平時出版物是不先檢查的。他將這個原則推廣到電影上。他說：「假使一個電檢處能告訴美國人，什麼是他們最適於觀看、閱讀或聆聽的……那麼思想將被支配。」^⑫他只承認在言論會產生「明顯而當前」（clear and present）的危險，非限制不足以保護公共利益時，法院才可以犧牲這種自由。

布雷克對其他自由的保護也極注意，他曾投票反對政府介入宗教教育；他雖曾為參議員，但是反對在冷戰聲中議員調查權尺度應放寬的說法；早期他曾宣告：普通法院能行使職務的地區，平民受軍法審判違憲；最近又投票支持黑白分校違憲的判決；此外許多刑事案件

之不合正當法律手續 (due process of law) 者，都會由他領導宣告違反憲法；最難能的是：他並沒有狹隘的美國人至上觀念，有個案子，他猛烈反對總統不經法院審訊，即將外國人驅逐出境。我們只要由一項簡單的統計，就可看出他對人權無比的熱愛。一九五八年至一九五九年，有關人權的訴訟中，他支持權利主張的有五十二件，僅反對五件；一九五九年至一九六〇年則為三十五件比四件；一九六〇年至一九六一年則為三十一件比零^⑤。難怪「時代週刊」編輯要說：權利典章是布雷克的聖經。

四

布雷克在法庭上，總是堅定而誠懇地試圖說服其他法官，等到討論完畢，他會像一頭猛虎，那滔滔雄辯，勢如萬馬奔騰的意見書，真是可以震撼人心。不過私下他却是迥然兩樣的人，他絕不逞能好辯，刺刺不休。一九四六年許多雜誌報章報導，說最高法院內部不睦，有「看不見」的爭吵，法官鬧過意見是實有其事，當時到德國紐侖堡主持控訴（非審判）戰犯的另一位法官傑克遜，竟然寫了一封致國會司法委員會的公開信，聲稱有所爭論，皆因布雷克好友在最高法院辯論時，他沒有自動迴避而起。其實這不是公平之論，許多法官在其朋友、親戚，過去的律師同業出庭處理案件時，並沒有迴避（* Frankfurter, Douglas, Roberts, Stone,

Holmes 等都有此情形)。事後有學者認為，這是傑克遜對羅斯福沒有提他爲首席法官的失望而失常所致。不管怎樣，信一經發表，衆論大嘩，布雷克則表現出政治家容忍的風度，儘管有那麼多例子讓他提出來辯護，他却沉默不發一言，避免引發更大爭端。

他一方面承擔繁重的法庭工作，一方面是位非常好學的人。結婚兩次，第一位妻子十年前去世，第二位妻子是他的秘書。雖然已達七十六高齡，仍然喜好網球。同時他是位仁慈而簡樸的人，常常在法院餐廳隨便吃吃中飯，並且和侍者們閒談說笑，絲毫沒有「我是憲法」的姿態（富蘭克林福特法官曾說：“The Supreme Court is the Constitution.”當然他有諷刺之意。）七月初首席法官華倫（C.E. Warren）及司法部次長寇克斯（Cox），在對他的二十五週年賀詞中，都稱讚了他對「美國憲法無可動搖的熱誠」。布雷克臉部毫無表情，坐在椅子上顯得忸怩不安，其爲人的可愛也就可知了。但是，次晨他的一個宗教祈禱判決，又使他捲入爭論之中。

五

在一個法治社會，需要有效有力的司法；但司法不像行政控有兵力，也不像立法可以控制政府錢袋，它憑什麼發揮效力？許華茲（B. Schwartz）教授說：「在一個代議、民主政府，……司法權主要依賴由其獨立、正直及智慧而得之聲譽。最高法院一直都能保持其憲法

最終解釋人之地位，僅因它一直在各方面都能在大眾心目中，保持他們所尊敬的聲譽。」^⑩這話在我們剛起步，司法紕漏百出的國家，是很值得深思的。

美國聯邦最高法院，在憲政、司法史上，發揮如此重大功能，而有今日的崇高聲望，並不是舉手之勞，乃至於一紙憲法所能得到的，其中不知經歷了多少艱辛奮鬥，包含多少法官的血汗。布雷克的公正不阿，堅毅卓絕，其維護人權的勇氣，以及他那富有教育意義，讀後令人興奮不已的意見書，如果不是一位對最高法院有傑出貢獻的人，至少也代表了它最優美的傳統，並能維持不墜。俗語說：「如果正義真有聲音，它說話會像位英國法官。」我想這句話套用到布雷克身上，也是所差無幾吧！

（六十五期。五十二年三月一日）

註：

- ① Hamilton, The Federalist, No. 78.
- ② Black, J., in Chambers et al v. Florida, 309 U. S. 227, 1940, edited in Jerome Michael and Herbert Wechsler, Criminal Law and Its Administration: Cases, Statutes and Commentaries, The Foundation Press, Inc., Chicago, 1940.
- ③ Black, J., in Brotherhood of Railroad Trainmen v. Howarp, 343 U. S. 768, (1952).

- ④ Black, J., in *Terry v. Adams*, 345 U.S. 461, (1953).
- ⑤ Black, J., in *Beauharnais v. Illinois*, 343 U. S. 250, 1952, edited in *Jerre S. Williams, The Supreme Court Speaks*, Univ. of Texas Press, Austin, Texas, 1956, p. 404.
- ⑥ Black, J., in *Youngstown Sheet and Tube Co. v. Sawyer*, 343 U. S. 579, (1952).
- ⑦ 可參閱「開圖書」作者爲德克薩斯大學教授，全書對他無一句好評。
- W. Mendelson, *Justices Black and Frankfurter: Conflict in the Court*, Univ. of Chicago Press, Chicago, Illinois, 1961.
- ⑧ Black, J., dissenting, in *Dennis v. United States*, 341 U.S. 494, (1951).
- ⑨ Black, J., dissenting, in *Milk Drivers Union v. Meadowmoor Co.*, 312 U. S. 275, 301-2, (1941), quoted, in *Bernard Schwartz, The Supreme Court: Constitutional Revolution in Retrospect*, The Ronald Press Co., New York, 1957, p. 234.
- ⑩ Black, J., dissenting, in *Yates v. United States*, 354 U. S. 1356, (1957), at 1389, quoted, in *Alfihens T. Mason, The Supreme Court: from Taft to Warren*, Louisiana State Univ. Press, 1958, p. 37.
- ⑪ Black, J., in *Bridges v. California*, 314 U.S. 252, (1941).
- ⑫ *Donglas and Black, JJ., concurring*, in *Superior Films v.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346 U. S. 587, (1954), quoted, in *B. Schwartz, Ibid.*, p. 256.

- Ralph F. Bischoff, "Constitutional Law and Civil Rights," 1958, 1959, 1960 Annual Survey of American Law, New York Univ. School of Law Press, New York, (1959 ed.) at p. 61, (1960 ed.), p. 65 (1961 ed.) p. 52
- B. Schwartz, *op. cit.*, p. 6.
- 以上註三、四、六、八、十、十一之案可看。
- Milton R. Konvitz, *Bill of Rights Readers: Leading Constitutional Cases*, 2nd ed., Cornell Univ. Press, Ithaca, New York, 1960.

「美國，美國！」

周春塘

去年十月間，紐約 Stein & Day 出版公司，刊行了一本伊力卡山的小說：「美國，美國」，(Elia Kazan: America America \$4.95) 由於宣傳工作做得太好，而我又震於作者在藝術上的成就，終於慷慨解囊，買了一冊，連夜讀竟。伊力卡山在中國該不是一個陌生的名字，他所導滿的電影如「慾望街車」、「岸上風雲」、「天涯何處無芳草」等，確有餘韻繞樑，三日不去的魔力。但不幸電影的製作與小說之間却有一段相當的距離，不是隨便一脚可以跨越的。卡氏比此書名之曰電影脚本則可（刻正在希臘拍攝中），若說是已經完成的文學作品，則未免近乎玩笑。

「美國，美國」在寫作上固未成功，它的故事——一個痛恨暴政，醉心美國的希臘人，

如何用盡方法，甚至不惜淪爲男妓，偷渡來美，結果在紐約無所依歸，只好擦鞋渡日。——却無疑有深長而足令人猛省的意味。美國誠然有許多好處，但美國並不擁有一切；而且拋卸自身的責任，奔赴一個渺茫，也不是有志者所當爲。本書撼人的力量，正在在此。所以當著名的黑人小說家鮑文（James Baldwin）評它時曾說：「這是一個驚人的故事。在美國人中，敢面對他們爲何來美，以及來美後有何作爲的事實的，已經不多了。」

美國是一個移民的國家，除了紅番而外，誰都有他原有的家園。拋棄舊有的一切，筆路藍縷重創新家，當然有其難言的苦衷。第一批毀家出走，破釜沉舟而來的清教徒，其勇氣與精神，是無論如何值得敬仰的。

我們的孔子於周遊列國之後，發現沒有人能用他，失望之餘，也曾歎息說：「道不行，乘桴浮於海！」

「五月花號」正是在這種心情下駛向新大陸的。他們胸中壓抑着雙重的鄉愁：他們懷念養我育我的故居，也憧憬着遼遠而陌生的新土。把過去切斷不是一種容易忍受的事，更何況眼前只有滔天的濁浪，和渺茫的煙雲。在這「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的漂流中，即使是掌輪的舵手，怕也要鄰歔歔泣，躊躇而不前吧！

但他們終於沒有回頭。他們竭其餘勇，橫截了大西洋面，也開闢了新天地。我們已無須

追述一六二〇年代的美洲墾荒者，是在如何的艱辛裏與命運相搏鬥。總之，他們的努力，已使一塊陌生的荒土，變成了人間伊甸的象徵。他們忙碌這三百餘年，直到今天，還沒有休息的意思。

於是，人們開始蹣跚而來。雲天依舊，波浪如昔，鼓着飽滿的帆腹，尾隨着「五月花號」的空痕，不可以數計的大小船隻，從四面八方的港口出發，指向了同一目標。三百年來，每天在美國東西兩岸登陸的旅人，爲數已何止千萬。他們嚮往美國，他們也組成了美國。他們中自然仍不乏在胸前畫着十字而踏下舢板的清教徒，也會有吻着泥土的哥倫布。但探險和移民究竟是截然不同的兩回事。前者是把生命交付給自然，而後者，多少想從自然中討回一點恩惠。我們自然無意對後者的態度有所訕笑，「重利」原是近代文明之母，但可憐的是那些來也空空，去也空空的盲目的人。

美國是一個朝氣蓬勃的國家，能於短短三個世紀裏，從草創到領導世界，在歷史上是絕無前例的。尤其難能的，是他徵用了龐大的人力物力，而不惟沒有傷害人民的尊嚴，反樹立了保障人權的里程碑。這豈是當年揮着皮鞭，驅人就死的金字塔的策建者所能夢想的奇蹟！尊重人性、發揚人性、爲人類共謀前程，正是自由的精神，也是兀傲剛健的鷹的精神。美國能成爲近世人間光明的燈塔，並非偶然；而他之贏得如許多人垂慕，願棄家相從，也不足爲

怪了。

然而正如鮑文所感，每一個投奔美國，願作美國公民的人，都能了解並欣賞美國這種立國的精神嗎？即使不然，他對自己的行止有過真誠的衡量嗎？而且，儘管美國有百般的好，他也有他陰暗的地方，太陽之下，原沒有一件完美無瑕的事物。他能理解及此，並能獻身為他謀求改進嗎？

美國確是有他的陰鬱的，——那是整個社會的暗影，因此也幾乎投射在每一個人的身上，只是有人察覺，而有人懵然吧了。美國人的生活是毫不留情被機械所操縱的。工作，從窄處來說，原為的生活，但若生活被制定在同一模式裏，而且須用極長甚或終生的代價去完成這個模式，則工作與生活都將內在地失去意義。外在的壓力變成了自我的驅使，使一個追尋理想的人，常常背逆自己的道路，投入蠢蠢羊羣，走下一處並非有最美的水草的山坡。

在美國，同塵流俗是最大的生活教條。電視、汽車、派對、週末，……然後工作、工作、工作。……作息表與菜單是如出一轍的；沒有人能改變，也不會想到為何要改。初來美國的外國人，會對這裏的「馬路人情」感到溫暖：不論男女，常會對你嫣然一笑，或者閉一隻眼睛叫一聲“Hi”。久而久之，你却感到厭倦了，你甚至懷疑你碰見的老是這一兩個人。生活的一致性，造成思想的機械化。在同一社會文化背景中，他們對種種行為所執的態度、

估價、和觀念也是稍無二致的。除非是美術學生，一幅馬蒂斯的油畫，會得到一式的反應：「啊，真偉大，我喜歡它！」沒有人約束他一定要如何，但這些沒有牧人的羊羣，却摩肩接踵，向着固定的方向走去，從來也不回頭。拋棄棄脊，飄洋渡海，不遠千里而來做一頭馴順的縣羊，想來絕非移民們的初願吧！但事實卻沒有給他們什麼有力反駁。智慧在無聲無嗅中凝固萎縮，愛倫坡的癲狂，梭羅的狷介，不再能爲人了解了。

文化的荒蕪，藝術的凋敝，宗教的沒落，是美國精神中至深且劇的隱憂。在工業突飛猛晉聲中，曾否有人注意及此，而提出有效的挽救辦法呢？當一個人處心積慮打算投奔美國的當兒，他大約並不知道美國却有多少痛苦的靈魂，正焦燥地尋覓着新路吧！

我結識一位青年畫家朋友，他對文學和哲學有灼手的熱愛，有次他歎息地說：「你想，我們美國也出過什麼偉大的思想家嗎？我們一切的精神寄託，還得仰賴於歐洲。」我想了一會，說：「難道詹姆士、杜威不算？……」他搶白道：「是的，是的！但除了他們呢？我們不能僅僅以有一個詹姆士，一個杜威，便沾沾自得。美國所欠缺的，還太多太多。」他對美國的不滿，正是這個多少知識份子共同的心聲。

「美國，美國！」多少人只是呼喚着他的名字，艷羨着他的威儀，潮水般的湧來，千萬人中却又有幾人，曾想着除了取利於此，而同時也爲他帶來什麼新猷呢？美國有足够的黃

金，讓人合法地淘洗；美國也有肥沃的泥土，爲何不把它深深開墾，讓他有一天也開出文化之花，如歐洲一樣的燦爛，甚或更勝過歐洲呢！

人們只是把羅盤指向美國，然後在美國豐碩的乳房上，貪婪地吸食營養（也不管那姿態是多麼難看）。一匹健壯的牝牛其乳汁是泉湧不竭的，但可憐那些偽裝在襁褓中的「嬰兒」，因此失去了長大成人的機會。他們死咬住蘋果色的乳頭，好像自己已經在那裏生根。所謂個人的意志、思想，該向何處找尋？而所謂的自由，又當如何詮註呢？

在這方面，美國人——包括各色人等——是相當遲鈍的。他們不是不運用思維，而是他們太忙碌了。每次對振聾發聵的言論（如林語堂的）作熱烈而真誠的喝采，正說明他們對精神生活的重視。但委棄了自己豐盛的智囊，而吐感恩之言於在我們看來早已褪了色的林博士之屬，其嗷嗷無助的悲涼，更是鮮明如繪了。

在這樣的土地上生長的美國文學，恰恰與工業社會的樂觀取着相反的方向。雖然「向整個時代作戰不是一件快樂的工作」（Irving Babbitt: *Fighting a whole generation is not exactly a happy task.*），作家們仍是選擇了痛苦。他們早已跳出了自我和頹廢的天井，自從安德生（Sherwood Anderson）劉易士（Sinclair Lewis）以來，便走上新寫實主義的道路。

正如一切的國家，美國人也自有他的不幸。他們無疑是值得同情的「失落的一代」。漢

明威或帕索斯 (John Dos Passos) 的書中，便描繪着無數在兩次戰火中迷途，和在資本主義的冰山上掙扎的靈魂。個人的悲劇，事實上已蔓延爲整體的社會悲劇。這種身心的交殘，正是造成精神麻痺的主因。在美國，人們痛苦的被忽視，和制度的牢不放鬆，不由不使一個旁觀者至深慨歎。長期的劍拔弩張，得不到休生養息的機會，其靈智的喪失將是無價可償的。「我相信我們是在美國迷失了，但我相信我們還會被發現。……我想美洲的發現是先於我們的。我想我們的精神、我們的人民、我們的力量，和永恒的國土之真正獲勝的日子，還是會來臨的。」吳爾夫 (Thomas Wolfe) 的呼聲是多麼微弱而誠摯；但不幸深冬的層冰，直到今天還未見消融。

作家們的心情是沉重的。他們的臉容陰鬱得像地獄。偉大的同情使他們無法步出愁網，參加急管繁絃的感恩盛宴。透過濃艷的粉黛，和照人的燕尾服，他們看見的，是可怕的自我浪費和自我叛逆 (Scott Fitzgerald)，是恐怖，是仇恨，是無限的自我衝突 (William Faulkner)，是不易的宿命論，是永恒的破滅 (Ernest Hemingway)。移民的國家裏，已很難再見移民的精神。祖先們尋訪樂園的故事，在他們也已日見模糊。一時的痛楚征服了他們，片面的勝利，遂變成無可追恕的誇張。在 E·E·喀明斯的筆底 (The Enormous Room)，人們發現諸神已死，戰爭也都收鐸，而信仰，則飄飄在莫須有之間。主息日教堂人數的多寡，並不顯

示天國的遠近；個人意志的消逝，才是靈魂的墮落。

然而美國真開始走向下坡了嗎？他的精神果將蕩然無存嗎？「飛鷹的精神已遜位於營營的螻蟻了。」(Lin Yutang: The Pleasures of A Nonconformist) 林語堂的警告又有幾分可信呢？

曾睥睨一世的鷹王，振翮呀，高翔呀！去尋訪耶和華預許的福地；去盤桓那力與靈融鑄的希臘神殿；去高加索的雲嶺上，賜還盜火者的肝臟和眼睛！……振翮呀，高翔呀！你的精神還時時在黑暗中閃爍，你還有力為我們證明這也並不是蝙蝠和狸牲的春天！

超現實主義與一九五〇年後的新繪畫

何政廣

超現實主義是第二次世界大戰前的產物，有的人認為它經過了第二次大戰已經烟消雲散了，但是如果能留心去看一九五〇年後直到一九六二年代的新繪畫，不算在內容與技巧上，它却深深地潛留着「超現實主義」的痕跡。當今享譽畫壇的幾位大師以及年輕的後起之秀的畫家們的作品，不論是具象、半具象或是抽象的，在表現方法與內容上，多少都受了超現實主義繪畫的影響。近幾年的「新繪畫」不易為人們所瞭解欣賞，那種新材料、新技法創作出來的作品，使得生於現代的人們感到非常的新奇，不免有眼花撩亂之感。其實，我們如果能明瞭這種新繪畫的來龍去脈，將是很能增進我們對它的欣賞與了解的。

一九五〇年後到一九六二年代的現代繪畫，發展的方向是很複雜的，或屬於表現抽象

派，或爲幾何學抽象派、新具象派、新超現實派，或屬於「另藝術」等等真是不勝枚舉，而更多的是尙不屬於任何一派，正在發展的階段而尙未形成一定的主流，但都是在追求新時代的一種新感覺，因此在這裏暫且稱它們爲「新繪畫」。欣賞這種新繪畫，最先使我們感受到的，是所表現的材料與技法，幾乎都是前所未見，或是非常特殊的。其次是所有作品傾向抽象，完全寫實的已不多見，有的以現實人物作主題的，也都已變形了，而每位作家的作品，帶着獨自的個性去創作，表現個人對時代的一種傾訴發洩，這也是新繪畫予人的一種感覺。

以上關於新繪畫的幾個特點，我們可以拿超現實主義來互相的對照說明。新繪畫中的表現材料與創作技法，有的是用廢鐵皮、樹皮、或是木板釘成的，舊報紙或破布貼成或縫合成的。舉凡周圍的物質，都可以當作創作材料。用這種特別的材料表現，在技法方面也跟着不同了，完全是一種新的技法創作，毫不拘泥於「傳統」的形式。如今日「反藝術」(Anti-Art)的畫家們，認爲藝術創作，可以隨創作的需要，自由的使用各種不同的材料和方式，這該是追求新材料、新技法的典型的例子。又如法國畫家杜布菲(文星「畫頁曾尊文介紹」)這位被譽爲戰後繪畫的先驅之一的作家，用他的「取集法」作畫，和義大利的布利(文星六十三期畫頁介紹)用破布及木板創作抽象畫，以及新畫家 Crippa 在金色畫面上，中間放上一塊樹皮，題名爲「金色動物」的作品，義大利的卡波古洛西的作品(獲去年威尼斯國際美展義大利繪畫獎)等等，都

是很明顯的說明是受了「貼裱畫」(Collage)——超現實主義的作畫技法之一的影響。又如德籍畫家埃倫斯特的近作，喜歡以木板、紙片、石版塗上顏色拓印在畫面上，這位本來即是超現實派的畫家，最近的作品仍受着超現實派直接的影響，他的近作可說是「摩擦法」(Frottage)與「膽印法」(Decalcomanie Objet)混合演變而成的。尤其是新興的現代版畫藝術，在材料方面廣泛的表現，如美國畫家賓咸的作品，以線與碎紙片拓印成「盲目的植物學家」等作品，都是受上述超現實作畫技法的影響。這只不過是幾個例子而已。爲了更進一步的說明，下面特把 Collage, Frottage, Decalcomanie Objet 三個作畫技法略作介紹：

這三個作畫技法均屬於超現實主義的作畫技法。Collage 是由達達派而到超現實主義，在法語 Collage 是「貼」的意思，平常稱爲「貼裱畫」。作畫是以模樣紙、舊報紙、報票、車票、和印刷畫片、羽毛、金屬線等，代替油畫顏料，貼裱在畫面上構成新的空想畫面。在當時善用 Collage 的代表畫家爲德籍畫家埃倫斯特 (Max Ernest 1891-) 代表作爲「百頭女」。Frottage 是摩擦的意思，爲埃倫斯特首創的作畫技法，他看到床板的花紋而產生奇異的幻想，把紙放在板上再用鉛筆摩擦，產生了有趣的畫面。以後這摩擦法更擴大以石、樹葉、麻布、木片等擦出奇異的紋樣，由於材料的不同，產生的效果也各異。埃倫斯特的名作「博物誌」便是以此法完成的。Decalcomanie Odjet 也是超現實主義取用的新名詞，是當時

的畫家們從與藝術無關係的狀態或場合中所發現的。方法是在板上或紙上，畫上顏料，再把白紙覆蓋其上，再拉開，便產生偶然的奇異紋樣。

這三個超現實的作畫技法，完全給美術材料擴大了創作的新領域。新繪畫中的作品，到處都可找到這三種技法的痕跡。有的作品令你簡直看不出是用什麼方法製作出來的，其實，那不過是由這超現實派的三個作畫技法演變而來的。如去年的第三十一屆威尼斯國際美術展覽，得到繪畫大獎的法國畫家馬奈歇爾的抽象畫，部份畫面是把油畫顏料塗在帶有凹凸紋樣的塑膠上，再拓印在畫面上的。也就是部份的運用 Decalcomanie Odjet 技法。

至於新繪畫中，作家們帶着獨自的個性，創作帶有個人主張的作品，和抽象的畫面或變了型的人與物。這些事實和傾向，可說是一部份的受了超現實主義的影響（當然也受其他多種因素影響，這裏只談及與超現實主義有關的）。超現實派（Surrealism）是近代世界畫壇上突飛猛進的流派之一。

原來超現實一詞，是詩人阿波利內爾首用的。是哲學上的名詞，最初叫做「超自然主義」，後來才用於繪畫上，至一九二四年始由法國的普魯果（Andre Breton）發表了「超現實主義宣言」（Manifeste du Surrealisme），從這宣言中可以明瞭超現實主義是追求夢與現實的統一，並且是國際化的以人類為對象作為表現的範圍。超現實主義是自第一次世界大戰後，興起於瑞士的達達主義（Dadaists）分離成長的另一繪畫運動。根據奧大利維也納大學

精神病心理學教授弗洛伊特 (S. Freud) 的精神分析學和無意識心理學的理論，從事於下意識夢的世界之研究。與自然主義互相對立。不受理性支配而憑本能與想像，描繪超現實的題材。他們的熱望是要表現比現實世界更真實的，比現實世界的再現更具重大意義的，想像領域中的夢幻世界。他們一向自由自在的生活在一種時空交錯的世界中，而毫不受空間與時間的束縛。此派的作家們是以普魯東所謂的「自動的活動、無意識的自動作用 (Automatisme) 和夢幻世界的探求」兩重要方向開始活動，排擊傳統的慣例作風，從事於超越邏輯束縛的自動繪畫。當時此派興起於法國，接着影響到義大利、德國而至美國，轟動歐洲的畫壇，進而影響到世界的繪畫風氣。到今日繼承此派的作風者有麥克阿佛 (Edouard Mac, Avo) 及 Lucien Coateud, Jean Cavzou 和 Mario Avati 等畫家。

多數的是受此派中某一特點的影響。如法國畫家 Farveze 以地毯、布、貝殼得到靈感，表現獨特的作品。美國畫家 Louis Bunce 的作品表現抽象的夢境，又如 Baeon, B.A.J. 的作品，以貼裱方式表現幻想中的現實世界，均係深受超現實主義之影響。今日盛享隆譽的巨匠夏卡爾 (Marc Chagall) 雖早期即已傾向於超現實派，儘管已經過了二十幾年，他的畫雖已抽象，但仍是表現那下意識的幻想世界。更多的新繪畫所表現的抽象和變形的對象，都可以看得出是受了超現實主義式的幻想所影響。

尤其是超現實主義所強調的「自由自在的生活在時空交錯的世界中」和「排擊傳統的慣例作風」給予一九六〇年代的新繪畫，得到了最大的啓示。使得今日的作家們守住自己的範圍，發揮個性，表現視覺不能直接見到「生命」的永恆。而不必永遠被「傳統」的固定形式所限。這就是現代繪畫把各種樣式的根本原理互相的連繫，吸收所需的、合於時代感覺的，再注入個人的個性與技巧去表現。因此，超現實主義不但是作畫技法影響了今日的新繪畫，其論理思想更啓發了現代繪畫畫家們創作的靈感與自由的表現。

美國藝評家歐洛曼克談到「反藝術」時，他曾說：「反藝術主張不受『傳統』的材料和技法所束縛，畫家創作作品不一定要用顏料，舉凡彫刻、圖案，毫無實用價值的廢物等都可用於繪畫上。就是再回到『傳統』開始、『藝術』的起源那樣，自由的創作表現。這與超現實主義的不憑經驗而憑本能，毫不受『傳統』的拘束，打破心物二元的宇宙觀，建立一元化的形而上學是相通的，更明顯地說，就是今日所倡導的『反藝術』也就是超現實主義部份理論與作畫技法的擴大與延長。……」他的這個解釋，是否爲人們所接受所公認尙不得而知。特附記於本文之後，留待讀者去討論。

爲什麼要談節育

孫英善

一、節育爲了經濟發展

處在西方民主陣營和共產極權集團冷戰的六十年代，如何促進落後地區的經濟發展，藉以提高他們的生活水準，無疑的已成爲爭取這些地區的主要手段。而這些地區目前正普遍的爲高速增殖的人口所困擾，以致幫助解決他們的人口問題，自然的被視作促進他們經濟發展的首要方策。時勢所趨，世界上著名的經濟學人和人口學專家，亦紛紛「慷慨獻奇謀」，提出他們切合實際的理論。所以如何制止落後地區的人口高速增殖率，以助他們的經濟發展，又成了學術界熱烈討論的題目。

美國現代經濟學大師黑克斯 (Hicks) 在其資本與價值 (Value and Capital) 的大著中，指述歐美各國近二百年由於工業革命所造成的空前繁榮，應歸功於人口空前增殖所誘發的結果。由於人口增殖擴展了人類活動範疇，點燃了企業的熱忱之火，保證了投資的信心；反之，若人口趨降，則足以破壞對資本財 (Capital Goods) 投資的信念，戕害企業的意圖^①。當然也有一些經濟學者把人口的增殖，看作經濟活動的原動力 (Prime Mover)。但是由於時代變遷，環境更易，這種理論若用於今日的落後國家，却要失之毫厘，差之千里了。因之，哥倫比亞大學教授黑徐曼 (Hirschman)，則把這種看法稱為少數者的意見 (minority View)^②。儘管有人堅持己見，把人口壓力看作發展的刺激因素，其理由是：人類為了維護已造成的生活水準，會本能的對這種壓力反抗，從而在艱險困難的奮鬥過程中，他們會學習到控制環境的新方法，所謂「窮則變，變則通」，進一步設計出開拓生路的新藍圖，這豈不是「置之死地而後生」的方策嗎？其實不然，擺在我們面前的事實是一般落後地區的人口激增，如照上面說法應該都具有這種充分的刺激因素，然而他們則無力開發資源以致貧困到衣不能蔽體^③。食不能果腹，構成了對這種以人口增殖為經濟發展刺激因素學說的有力諷刺。他很幽默的把這種主張，稱為「拙笨而慘酷」 (Clumsy and cruel) 的方法。為了改善落後地區的經濟環境，在人口方面他主張擴展節育，是最重要的決策。

在未談到節育的結果如何促進經濟發展以前，先把落從地區的特徵試略舉其犖犖大端，作爲分析的依據。依照華盛頓國際經濟發展研究中心所出「人口過多是否意指窮困」一書（Does Overpopulation Mean Poverty），主編人鍾斯（J. M. Jones）的意見^①，所謂落後地區或國家：

A 平均個人所得每年有一百美元左右，比較西歐的八五〇和美國的二三五〇美元確實很低。

B 儲蓄和投資率極低。

C 工業生產與人口比率太低。

D 從事農業的勞動力比例數極大，可耕土地的壓力也高。

E 出生率高達四〇%至五〇%，歐洲有的國家僅一六%。

F 少年依賴人口（Dependent Children）極衆。

上舉特徵並不完全，爲了節省篇幅，祇把我們今天最容易體驗的現象指出，其他如交通簡陋，公共衛生設備不够水準，文盲太多，饑餓和疾病普遍等特徵，祇有二十五歲以上的外省同胞，才能體會到，本省同胞（未去過大陸鄉村者）大概不會想像到，所以未逐條列述。

試觀落後國家的上述特徵，據專家們的意見，改進並不比麥哲倫航繞地球一週更難，祇

要能使過高的生育率減低，其他特徵就能盡速消除^④，並可因而提高生活水準，變落後而爲進步的國家了。所謂促進經濟進步的條件，是需要大量的投資於工農業、公共衛生、教育設施，增加公用事業和有效率的政府行政開支。但是這種大量的投資和開支，原始來源爲國民的儲蓄，而偏高生育率的結果，正好是減少儲蓄的「始作俑者」。本節分析的程序和因果關係即循着：

人口激增↓減少儲蓄↓減少投資↓生產力無法提高↓平均個人所得不增加↓經濟不進步

上述循環演變的過程現從四方面加以申說：

A、過高的出生率必然使「少年依賴人口」增多，構成生產力的負累，並加重家庭所得中用於聊足糊口的生活費的擔負。

亞非及拉丁美洲的落後國家，因爲過高出生率的維持，和近年醫藥發達促使死亡率的降低，十五歲以下的少年佔人口的數量，高達四〇%，而歐洲和北美僅有二〇%至三〇%^⑤。若家有六個子女，定比有三個的家庭有較少的儲蓄——此處假定所得相同。因爲前者的收入僅足維持衣食住的最低生活所需，若是農家鮮有餘款購買肥料和農具（投資），藉以增加土地的生產力，或使子女受較高的教育，增加將來的生產效能。當一家庭在疲於奔命的困境，必

使他們的子孫沉淪在沒落的陷穽而無以自拔。一家如此，擴大至一國，又莫不皆然。

B、過高的出生率，必使國民總所得中用於教育及其他公共事業的經費比例提高。

除開上述的生產力不論，過高的出生率，如前節所述，必定增加學齡兒童人數，從而增加教育設施及其他有關的經費，相應的減少直接用於生產的投資額和儲蓄能力。一些落後國家，近年來雖改進卓著，仍有一半的學齡兒童被摒於學府門外（臺灣的義務教育則較普及，約有九四%的入學率），許多成年人仍目不識丁，一般的教育水準至嫌低落。聯合國一九五七年發表世界社會情勢報告（Report on the World Social Situation）說：「從長期觀點看，教育是開發落後地區最重要的工具，這些落後國家的人們，也殷切祈求教育普及，現正朝此方向努力以赴。唯過高的生育率却使此項工作越發棘手。」所以教育經費佔總所得的比例數，有日益增高之勢。

教育經費的負擔真象如何？該報告也有一套耐人玩味的比較，即每一千工人所負擔的學齡兒童人數：

「表一」

巴西：一〇人（出生率四二%）

臺灣：一五人（出生率四五%）

英國：一人（出生率一六%）⑦

所負擔的多寡與出生率的高低有直接的因果關係，而且隨着出生率的漸增，這種比例的開支更不相稱。其他有關的經費如房屋、醫藥、衛生及自來水，在在都需相對增多。反之，節育即減少出生率即可減低這部分經費。該報告又提出了忠告：「若自由中國的臺灣（其中也提到巴西等國家）能够減低學齡兒童和每千工人的比率像英國一樣，則每個學齡兒童平均所得分享的教育經費，比目前要多一倍，而總所得中用於教育的經費並不大」⑧。如何減低其比率，當然捨節育而無他法。

C、過高出生率對原來人口密度較高的土地增加壓力，進而減低土地生產力、人們儲蓄能力，和下一代逃出貧窮陷阱的可能性。

一般落後國家的勞動從事農業生產者，為數極衆，據統計亞洲為七〇%，中美和加利比海附近為六二%，拉丁美洲為五五%。這些地區平均每每人可耕土地則相應減少，亞洲為一公頃還不到。所謂「靠山吃山，近海吃海」，極言其謀生之方式因環境而異，那麼農民祇有靠土地而生了。其實在這些人口密度極高的可耕土地上，尙且存在着隱匿性失業（Disguised

Unemployment) ③ 的現象，再加上大量新人口的光臨，確有粥少僧多之感。若認為這是把貧窮移交給下一代，並不是故作駭人聽聞的謬論，談到經濟發展，真是希望渺茫。

D、過高出生率徒造成擁擠，導致疾病，以致損害健康，減低國民生產力，進而減少國民所得和儲蓄。

任何國家最重要的資本莫過於國民的健康和活力，即使個人而論，可靠的本錢仍以健壯的身體為恃。俗語說「留得青山在，不怕沒柴燒」，更把它的重要性，形容得入木三分。在許多落後國家內，由於吸取工業國家的進步醫學，已能對那些「大量殺人者」(Mass Killer)的疾病，作有效的控制，所以死亡率急劇降低，出生率並未如先進國家，作相對的減少，以致形成人口膨脹之患。而另一種饑餓的威脅也日益迫近，至少營養不良的現象，形成了無法避免的災害，無異減低了對疾病的抵抗力。再者，人口居住的過分擁擠，又加速了病患的傳染作用，無一不足以減低國民的工作意念，賺錢的雄心和儲蓄的可能性。結果使他們忙於救貧而不暇，遑論從事經濟之發展^④。

其次，再從經濟成長理論，檢討我國的過高出生率對經濟成長的影響。

衡量經濟成長的標準，今日皆以國民所得表示之，爲了比較各國和各地區的成長方便起見，各國的所得又都以具有國際貨幣功能的美元表示之。又因爲國民總所得 (G.N.P. Gross

National Income 的縮寫) 常不能表示出真象，所以都用平均個人所得的數額表示之。如印度有一年國民總所得，在全世界居前十位，而平均個人所得則在五十位之後。

落後國家的平均個人所得每年要增加若干才算合理，又要考慮到人口急增的因素。依照專家們的意見，每年至少要增加二%^①。考諸過去十年的史實（一九五〇—六〇），聯合國特別基金會的主席哈夫曼（P.C. Hoffman）說：「一百個落後國家和地區（臺灣也在內），一九五〇年時平均個人所得為九〇美元，到了一九六〇年僅有一百美元。但國民總所得平均每年增加三%，因為六〇年比五〇年時增加了二億新面孔，以致平均個人所得僅增加一%，即每年增加一元。這種增加率近於危險的程度。」為了避免這種「危險」，他也主張年增二%的標準。

儘管這個標準很低，一些落後國家還是難以做到（下文再分析我國的情形），即使做到，也僅是合理，而不是理想。理想的標準為聯合國大會在 一九六一年九月開幕時所揭櫫。大會並將一九六〇——七〇年命為「開發的十年」（Decade of Development）。到七〇年時要使這些國家的國民總所得年增五%，除去二%的人口增殖率，平均個人所得年增三%。十年後各個國家的成效如何，全看人口增殖率如何而定。

假定落後國家的平均個人所得，一九六〇年時為一百美元，十年後的數額可自下表觀之：

「表二」

十年內可能的 平均個人所得	一五	二五	三五	四五	五五	六五
人口增殖率	一%	一·五%	二%	二·五%	三%	三·五%

綜觀上表，今後凡能節育的國家，十年內可得到較高的個人所得，即可使國民享受到較大的福利，較多的財富，反之，不能節育者，仍要受窮。

根據上述經濟成長模式，再檢討一下我們過去十年（從民國四十一年到五十年）的平均個人所得如何受人口增殖的連累，爲了比較方便，也列表於後：

試觀下表，若以五十年的所得額減四十年者，差額爲一一·四九美元，即表示自四十一年——五十年間計增加此數，平均每年增加一元一角五分美元，即增加率爲一·一五%，正如其他人口出生率過高的國家一樣，顯然我們的平均所得增加率也被高出出生率所連累。設若十年前我們就節育的話，使人口出生率降低爲一至一·五%，在民國五十年我們的平均國民所得早可達到一四〇美元左右。亡羊補牢，猶未爲遲，今年開始節育，使人口出生率如上

「表三」

時 期	平均個人所得	當年匯率對美元	平均個人所得
民國四十年	\$ 1,033	10.33	\$ 101.10
民國四十一年	1,055	10.55	101.21
民國四十二年	1,093	10.93	101.24
民國四十三年	1,104	11.04	101.21
民國四十四年	1,134	11.34	101.33
民國四十五年	1,169	11.69	101.71
民國四十六年	1,195	11.95	101.77
民國四十七年	1,207	12.07	101.85
民國四十八年	1,237	12.37	102.43
民國四十九年	1,271	12.71	102.47
民國五十年	1,311	13.11	102.91

述標準，民國六十年時每人平均也可望有一五〇美元的收入。

總結上述，我們人口的激增，實不能再等閒視之。世界銀行董事長布萊克(B. R. Black)，一九六一年在經濟社會理事會中講演，曾大聲疾呼：「坦率言之，人口迅速增殖的結果，將

說明說
 一、資料來源：五十年統計提要
 二、匯率：臺灣銀行對民間普通匯出款
 三、換算：則自換算

迫使我們在較為貧困的國家內，設法提高人們生活水準的努力變為無效。」解決的途徑，他說：「任何國際機構，對於這個問題的解決，實無能為力，各國政府熱切注意，想出對策，而急不容緩」^⑫。爲了促進我們的經濟發展，節育的運動，誠在勢所必行。

在本節之末，擬將美援會秘書長李國鼎先生的大著「經濟局勢的檢討及展望」（刊於五十二年一月一日的聯合報第十一版）提出請教式的討論：因爲李先生實際從事中國工業發展工作有年，可謂對中國的經濟環境瞭如指掌，所以對未來的經濟展望，所提的指導原則都非常中肯。李先生所指出我們今後在經濟發展方面應有的努力，計有直接性和間接性的兩方面，前者又分五項，後者也分六項。前者的第二項——需要提高生產力——和後者的第六項——需要動員儲蓄……——兩點，以筆者的淺見，尤其值得我們具有高度出生率的國民全體關切。李先生說：「爲了提高我們工業品在國際市場競爭能力，提高生產力是刻不容緩的事。」關於儲蓄他說：「工業資金的來源雖然是多方面的，但無疑以國民儲蓄的力量爲最大。」證諸前述的理論，益見「儲蓄」和「生產力」在我們經濟發展的過程中，所扮演角色的重要了。唯我們人口的出生率極高，正是這兩個「主角」的掣肘者。因之，很感遺憾的，李先生並沒有提出這個「掣肘者」的嚴重威脅性，更不要談解除「威脅」的方法了。

其次，李先生談到我們近十年的平均個人所得成長率，並引用行政院主計處所編「五十

一年統計提要」，第五二六頁「臺灣平均個人所得之變動表」為依據，如聯合報所載：

該表是以「環比指數」的方式算出，即假設上年為一〇〇，看下來增加的百分數為若干，這樣總比用「定比指數」方法算出的數字更能表示出真象。若把十年來增加的百分數總和，即四四%，再用十除，得出的平均數為四·四%。正如李先生所說：「過去十年來我們每年個人所得的平均增長率是四%以上」，設若化成國際標準，以美元計算的平均個人所得，恐怕要距這個數字相差遠甚了。正如表三以美元表示的我們平均個人所得的情形，以當年的匯率去除該年的臺幣金額，大概不會有多大的出入。因為我們的所得年有增加，對美元匯率亦逐年上漲，前者的增加當然與物價的上漲有極大關係，後者雖也有物價上升因素，畢竟美元的價格是穩定得多了。再者臺幣對美元匯率，如眾所週知，向來是偏高的，（普通一點

「表四」

臺灣真實國民所得指數及其成長

時 期	國 民 所 得		個 人 平 均 所 得	
	指 數	成 長 率	指 數	成 長 率
民國四十一年	一〇〇・〇	一三・二%	一〇〇・〇	九・九%
民國四十二年	一一五・一	一五・一	一一一・三	一一・三
民國四十三年	一一九・八	四・〇	一一一・八	〇・四
民國四十四年	一二七・二	六・二	一二四・二	二・一
民國四十五年	一三四・二	五・四	一六六・五	二・一
民國四十六年	一四三・一	六・七	二二〇・六	三・五
民國四十七年	一五一・一	五・六	二二三・二	二・二
民國四十八年	一六一・五	六・九	二二七・六	三・六
民國四十九年	一七三・七	七・五	二三二・九	四・二
民國五十年	一八八・四	八・四	二三九・五	五・一

○所得依四十一年幣值計算。

○指數基期：民國四十一年＝一〇〇。

爲什麼要談節育

九八九

說，美元的官定匯價向來比市場價格低，等於是高估了我們的幣值。換算時並沒有把這種偏高的因素計算進去，無形中以美元表示的平均個人所得，也是從寬計算的。所以用這個數字計算出來的增長率，恐怕是較為有利於我們的，而年增一·一五%並不能算為低估的。

李先生若也用美元表示我們的平均個人所得增長率，大概不會有用臺幣表示者高，這點淺見也許李先生會給以考慮而同意的。至於何以要用美元來表示我們的所得，這並不是一「崇洋」，因為聯合國以美元作為國際幣值單位，所以用此單位表示。

在此再強調一句，我們的平均個人所得增長率不大，經濟的成長率也很慢，究其原因，全為人口過高的出生率所抵消。

二、節育爲了增強國力

上節討論節育和促進經濟發展的功效上，曾提到國民的健康和活力是國家最可靠的首要資本，本節擬就節育的實施，對增強國力的貢獻方面，加以申述。

美國當代人口學權威，加州大學教授戴維斯（Davis），曾以「人口和自由世界的實力」一文，詳述人口因素對自由世界和共產極權實力消長的影響。一國人口的多少所以被視為國力强弱的理由，擇其要者，計有下述四點：某國人口數量的衆寡，直接影響該國勞動力的

大小，而且勞動在生產過程中的地位，絕不是任何進步的機器所能完全替代。第二，一國的人口愈多，愈能收到大量生產和大量消費的益處。第三，衆多的人口構成軍事人員的豐富源泉，絕不致傷亡慘重而有補充匱乏之虞。第四，戰爭勝利之後更需一支強大的佔領武力，此爲人口寡少者所難以勝任。

這四項人口衆多的利益，大概會博得目下對節育持相反論調的有識之士的首肯。唯其這種似是而非的傳統觀念爲某些人堅持不變，遂把節育一事貶爲離經叛道。其實，僅以衆多的人口並不足以完成上述使命，所以他又提出其他與人口配合的客觀條件的討論。

第一、人口和資源的比例：若一國自然資源充沛，人口繁庶，確是國力之源，反之，則構成弱點。如拓荒時代的美國，在「有志青年到西部去」的口號下，「赤手空拳打天下」的說法，真是造成無數的百萬富翁，爲美國儲備了巨額的財富。如我們今日的臺灣，每平方公里可耕土地(Arable land)面積上，集聚了一千多人^①，其擁擠之程度，可想而知。謀生已不易，又何談發展？對國家來說，反形成了負擔。上述勞動力充沛的利益，也面臨了嚴重的考驗，「隱匿性的失業」不僅存在在農業，也滲進了工業，（最少公營事業如此）所謂大裁冗員的「舜耕旋風」^②，並沒發生多大「威力」，其他公營事業（不是一概而論）也沒有受其「風」而「偃」的。

並不是故作悲觀之談，祇是說明人口過多之患。戴維斯對那些人口密度太大，增殖率又高的國家，提供兩條路線以蘇人們之窮困，一為發展工業（為我們所贊同），一為設法節育，而後者較前者更重要。發展工業一向為我們努力以赴者，考其效果，實不能稱為「高速成長階段」。並不是說工業的前途堪慮，祇是說那羣蜂擁而至的「可畏的後生」，是一種「可預期的」阻力。當然，以目前的經濟成長率，再配合節育的途徑，雙管齊下，對於提高現有和將來增殖緩慢的人口的生活，定有理想的改善。所以戴氏認為：「很感奇怪的，一些人口過多的國家，祇熱衷於工業發展，而淡視了節育的必要性，更且有的拒絕考慮」^⑮。此言也，「於吾心有戚戚焉」。

二、人口年齡的結構 (The age structure) 庫勒 (Coale) 和胡維 (Hoover) 分析人口之影響經濟發展（影響自有好壞兩方面），從三項論點着手，即人口之多寡、增殖率、及年齡結構^⑯。前二者已在上節屢有陳述，後者祇略有提及。

談到人口年齡結構，有的學者把它粗略的分為三組^⑰：十五歲以下的稱為「少年依賴人口」，六十五歲以上者為「老年依賴人口」，十五歲到六十四歲為「生產者」。此處應該加以說明，此三組的「級距」不等，十五歲為先進國家的受義務教育最後的一年（其規定為九年，我們則為六年），在此以前不參加生產。又因為他們退休制度健全，六十五歲以後也大都退出

了生產行列，在家安享天年，當然不適用於我們，如果你說那些六十五歲以上的長者爲「依賴」者，他們會怒罵以對，所謂「老當益壯」，他們真會給你頭上「一棒子」。不過站在純學術的立場，也姑且以此爲標準而分析。

落後地區既然和高速增殖率結了不解之緣，所以這些國家的「少年依賴人口」都相當的衆多，以致人口年齡分配曲線，形成了「底基廣大」的統計圖表。卽表示雖然人口衆多，而勞動力卽生產者並不比例增多（在短期內），這種畸形分配的情形下（和年齡分配的 normal curve 比較畸形），反而構成生產力的負擔，若談到國力的增強，大概是心有餘而力不足了。

靠人口而增強國力，方式雖多，其中教育的成分，應該視爲優先重要。以今日科學的昌明，造成生產程序的複雜，商務的繁複，其中奧妙，決不是昔日農業社會「良治之子，必學爲裘，良弓之子必學爲箕」^①的訓練方式所能勝任。今後努力的方向，無論是「發揚自己的長處」，或「迎頭趕上西洋的文明」，都需要高水準的教育爲上策。

但是過高出生率的社會，孩子們受教育的機會如何？可引用一點統計資料爲憑：社會學者貝爾（Bell）曾訪問了一萬三千個美國馬利蘭州的青年^②，發現有三九點一%沒有讀完八年級（相當我們初二以下）。他又從事家庭兒童人數的調查，爲獨生子者，有二二%沒讀完八年級，有四個孩子的爲三五%，有七個孩子爲五二點四%。以讀完高中的人數比例言，父親爲

技術性職業者 (Professional-technical) 有三一一點八%，普通工人僅有一〇點七%。再以讀完大學的可能性而論，技術性職業者的子女爲二一%，普通工人祇有〇·四%。一葉知秋，由此可得一結論：家庭子女衆多者，受教育（尤其較高教育）的機會越少，經濟環境（多與社會地位相關）愈差者，受教育的機會也愈少。較高出生率的結果，不啻剝奪了下一代受高等教育的機會，減低國力的增長性。

第三，「大量生產和消費的利益」的分析：現代工業化的結果，使產品標準化，充分發揮了大量生產 (Mass Production) 的利益，因此而降低生產的成本（尤指平均成本），減低價格，助長了消費能力。如十二年前購一臺電扇要一兩黃金，被一般人視爲奢侈品，現在一兩黃金能買好幾臺，成爲大眾必需品，確是發揮了這項利益。

不過隨着工業的進步，產品的名目日夥，又因現代示範性 (Demonstration) 消費的作用，使人們提高了「胃口」。另一方面所得的未能比例增加，只有望着百貨行的新產品而興嘆，又莫不吊足了「胃口」。何凡先生以「街頭毒龍」爲題，寫盡了騎單車和步行者的苦衷，雖然苦在心裏，畢竟還能安份守己的我「行」我素。而前年有一位騙婚的洋人，就憑那股「駕毒龍」的神氣，騙走了我們一位青春玉女，這真是最大的諷刺。極力挽救世道人心的衰頹固是善策，所謂「衣食足而後知廉恥」，節制生育率以發展工業增加財富（如前節所述的程序），

還是治本的良方。

在觀察一下我們今日人口的年齡結構，對「大量生產和消費」利益的影響。民國五十年：

人口總數	零——15歲	65歲以上
二、一四九、一三七	五、〇七五、六七七	九四、五〇一
	佔全人口45.5%	佔全人口8.9%②

依人口組合的研究，現代的西北歐和中歐國家，依賴人口對生產者的比例爲二比四到二比五之間，換句話說，平均二個工作者有一個依賴人口的負擔。我們平均一個工作者就有一個依賴者，負擔也够重了。試問每年每人的平均所得爲四千多臺幣（一百多美金），僅足以維持生活，那有餘力再購買「高級的外銷品」（很多百貨公司的標示）？國內的一些企業家在開拓國際市場碰壁之後，不埋首於品質改良和降低成本賴以加強國際市場的競爭力，回到家來向國人訴苦，向政府請願（補貼）。他們腰纏百萬者固不在少數，具有真知灼見的企業精神者，定大有人在，何以不把吃酒家、養「小星」的百元大鈔，多捐一些給我們的「家庭計劃協會」，讓他們擴大組織，加強工作。從節制生育開始，將所得的部分用於購買米鹽醬醋油的必需品者減

少，一則增加儲蓄，擴大再生產(Reproduction)的所需投資，再則提高對高級品的「有效需要」(凱因斯的用語)力量，對自己有利，於國力的增強更有無上的裨益。純從自利觀點着眼，不獨能爲下一代奠立國內市場，尙能榮膺爲愛國的弦高。這不是自利公益調和的理論實現嗎？
(亞當斯密所主張)？

第四、以我們目前的環境討論上述的最後兩點利益：「多一個人即增加一分戰力」的理論，應該是以戈矛爲武器的時代的產品。即使如此，戰爭的勝敗，也不能全繫於人口的多寡，否則，曹操的十萬大軍不至於敗北於赤壁之下，苻堅的百萬雄師，也不會潰散於淝水之陽。近代戰史上的「人海戰術」，畢竟已成爲四十年代的陳迹，以此盜取神州的朱毛匪軍，今後更休想以此制勝。洲際飛彈的發明，人造衛星的飛馳，已將各洲之距變作毗鄰，早把兩極之遙，縮爲呎尺。勾踐復國「十年生聚」的獎勵人口增殖政策(祇限於人口政策，其他的復國措施仍值得我們效法)，應該看作明日黃花，今日若再有人主張鼓勵生育，作爲我們反攻大陸神聖戰爭的武器，與其說是迂腐頑固，勿寧視爲閉門造車。

我們今日反攻復國的殲匪戰，是政治、經濟和思想等的總體戰，軍事戰祇是該總體戰中的一環節而已。而軍事戰中的人力，還不能被視爲唯一的取勝因素。「不是敵人，就是同志」，我們的敵人祇是有數的幾個魁首匪酋。我們在大陸上的同志，就是那些被匪首蹂躪的

億萬無辜同胞，和被迫充作砲灰的匪軍士兵。必要時他們都會揭竿起義，爲國軍效命，這就是我們攻心戰的上乘，以少勝多，以寡敵衆的精神戰。

既然現有的人員不是反攻的唯一力量，就該節制生育以提高現有人口的生活水準。活在快樂的天堂（臺灣），除了精神舒暢（民主自由）外，更應豐衣足食，增加生活上的享受，以使那些活在痛苦地獄（大陸）裏的同胞，加強其嚮往的決心。近年來冒險犯難逃出大陸鐵幕的同胞，奔向祖國臺灣，是我們政治戰勝利的有力證據。但不能以此爲滿足，這祇是開始。更借助節育的擴大，省下因新生人口而消費的糧食，和由工業進步而得到的成果，留給那些投誠來歸的義胞。使他們「來者安之」，從而增壯國力，充實反攻勝利信心。

再從生產力方面說明節育的功效：從大陸義胞來歸的手段來看，有者駕舟夜行，有者泅水偷渡；或長途跋涉，或萬里關山，冒風雨，抗寒暑，經百折而不撓，臨險釁而不懼，凡能來到臺灣達成目的者，他們絕大多數的年齡，雖不一定是「日正當中」，最少不是「夕陽無限好」的暮年。以經濟的觀點看，他們都具有實在的生產力，或勞心，或勞力，却不至於構成「依賴人口」（其中或許有一二年近花甲者，畢竟爲數不多）。比較那批要十二年才能培育成人的幼童，他們若稱之爲廉價的人力，可謂當之無愧了。據考美國一九一〇年後的工業猛晉，那些自國外供給而不需花費本國成本培植的人力——外國移民——確曾貢獻出厥功不滅的汗馬功

勞。這部分爲數可觀的人力，值得我們主動的爭取，積極的「開門而揖」，化匪酋「饑餓輸出的詭計」，爲我們增強國力的方策。

無論自理論的分析，自實際的考慮，節育一事，都構成了增強國力的可行上策。僅舒拙見，願得有識之士的共鳴。美國甘迺迪總統在一九五七年做參議員時就說：「近代人口以迅速的，壓倒勢的，和絕對空前的速率增殖，是擴大國際間窮富差距的首要原因。」確是發人深省的高見。

三、結語

經濟發展和國家富強，是關係於每個國民的切身大事；達成這兩個目標，也是我們每個人應有的努力。有些人或因知識太低，而不知自己存在的重要；有些人則因爲忙於奔命，而忽略了自己的重要；更有些人被「麻將」玩昏了頭，被「紅包」繞花了眼，根本貶低了自己的身價，所以他們都沒有給予國家應有的關心。最後祇有寄望於我們政府的有關機構主管，趁出國考察之便，問問人家對人口激增問題的對策，試以節育方法，看看對促進我們經濟的發展和增強我們的國力，有否預期的效果。

- ① J. J. Spengler: Population as a Factor in Economic Development. 載於 Population and World Politics Edited By Hauser. 1962, Glencoe, Illinois. p. 162.
- ② A. O. Hirschman 在其 The Strateg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中，曾對這項觀點詳細討論。
- ③ 印度人有一些光腳走路，專家們以為是貧困之所致。
- ④ 該書全名：Does Overpopulation Mean Poverty, Jones. 集三十四個專家學者的意見，作者本人則為熟悉美國經濟合作和關稅的內行人。
- ⑤ 同前註 p. 8
- ⑥ 所以用十五歲作標準，因歐美的義務教育為九年，十五歲以前為不能獨立謀生者。
- ⑦ A. United Nation, Demographic Yearbook, 1960. p480-489.
B. 註4 p. 28 因此項比較發生於 1957，故引用 1956 年的統計資料，以資符合，現在我們人口出生率統計提要為 39% 仍然為高出生率。
- ⑧ 這一點筆者已在「文星」63 期詳論。
- ⑨ Disguised unemployment 施建生教授譯為「隱匿性失業」，其意義指一塊耕地繼續增加勞工，不獨產量不比例增加，反而是一種負擔。因失業不是表面的，故有此名稱。
- ⑩ 同註4 p. 25-28
- ⑪ 同前註，p. 30 所以定此標準，因美國的經驗，在 1879-1929 平均年增率為 2%

- 12 同註4, p. 55
- 13 Davis: *Population and Power in the Free World* 見 *Population and World Politics*. P. 193.
- 14 「遠經區」人口和其他地區比較, 見國際經濟資料五五期。p. 25
- 15 鐵路局長陳舜畊, 上任後大裁冗員, 減少浪費, 增加利收, 何凡先生在聯合報稱為「舜畊旋風」。
- 16 同註13, p. 16
- 17 A. J. Coale and E. M. Hoover: *Population Growth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Low-income countries*, 1958, Princeton Univ. Press. p. 18
- 18 普林斯頓大學教授 F. W. Notestein 的用語, 見註14, p. 40李植泉譯: *United Nation, the Determinants and Consequences of Population*
- 19 禮記, 學禮篇, 傳統式的農業生產技術, 即靠這種模仿加上經驗就可勝任, 今日農業機器生產, 品種改良, 農業推廣, 非具基本的科學知識不為功。
- 20 H. M. Bell *Youth Tell Their Story*. 見 *Population and Progress in the Far East*, W. S. Thompson. p. 444.
- 21 臺省民政廳出版「戶籍統計要覽」48-50年, p. 12, 自行演算比例數。
- 22 同註18, 其實在十九世紀末, 他們「依賴人口」多的時候, 也只是三個工作者, 有兩個依賴者的負擔。
- 23 見註4 p. 37。

新聞記者與黑驢子

林今開

編者按：

不久以前，私立高雄醫學院曾經發生了一場易長的風波，該院院長杜聰明博士受環境所迫向董事會提出了辭職。一時間各界人士都不免為該院的前途擔心。幸賴高雄新聞界仗義執言，終能挽留了杜博士，也挽救了該院的這次危機。

現在這場風波已成過去，然而使我們不能忘懷的是高雄新聞工作者在這次風波中的表現，和他們的努力所起的作用。特別是林今開先生，當我們讀了他的有關這次風波的報導，和了解了他的處境以後，不能不深感欽佩；因為他已盡了一位新聞工作者最大的本份。我們特地寫信給林先生，請他把他的動機和感想告訴本刊讀者，相信我們可以通過林先生一個人，看到中國全體新聞工作者的高貴品質。

在臺灣新聞圈裏，我是一個微不足道的小卒子。

新聞記者與黑驢子

一〇〇一

我想，正如所有新聞工作者一樣的，將近十七年以來，我幾乎沒有一天不在罪惡與道德交匯而成的激流中，滾轉、浮沉、掙扎着。我常常感覺這遠比金門料羅灣的激流恐怖得多，是的，料羅灣曾經淹埋過七個體力不支的記者，可是，我却無法說出，我親眼見過多少同業因不能繼續支持而沉入社會的暗流裏去。

雖然我還沒有被埋葬掉，但我經常是在善與惡、愛與恨、冷與熱、暗與光、偽與真的交錯而重疊的激劇動盪和高速迴旋中生活着，我的神經大半已經麻痺了，雖然，我有時還能够奮力伸出我的臂膀攀住在那激流中的一條道德的浮木而高聲疾呼。

我沒想到「文星」編者居然遠遠地聽到我的一陣有氣無力的呼喊聲，寫了一封過份誇獎的信給我，使我倍加慚愧。我想，讀者如能讀完這篇短文，再不會以為我的話是出於謙虛，而且還要替我格外慚愧呢？

「文星」編者先生和許多人持着同樣的看法，以為杜聰明博士被趕出高雄醫學院，是我寫幾篇文章把他救了回來；我自己却不這樣想，我認為德高望重的杜博士遲早總會回到學院來，我的報導僅僅使社會人士和醫學院學生明瞭這位可愛的學者是怎麼樣被趕走，使杜院長提早了一點，也順利一點重返到他手創的校園，同時減輕了一點醫學院因最近的一次風波所蒙受的損失。

「文星」編者先生對我的幾篇有關「高雄醫學院風波」的文章表示特別關心和感興趣。

我想也許像高雄一般人士一樣，不是因為那幾篇文章有什麼出奇的地方；祇是因為大家都知道我和高雄醫學院陳啓川董事長、杜聰明院長，都有忘年的深交，我怎麼能够不顧兩位長者的情面，而用筆桿首先揭破了學院和董事會間的內幕呢？

在我十餘年來從事新聞工作經驗中，關於『高雄醫學院的風波』實在不算一件頂大的新聞；但是，我在感情上所承受的痛苦却是前所未有的，誰都知道陳啓川先生是高雄的大家長，他有最多的財富，也有顯赫的地位、權力和聲望；我是他所最喜愛的年輕朋友之一，而他是我最尊敬的一位長者；還不止，他又是我所服務的新聞報最有力的股董之一，我為什麼要寫文章嚴重地刺傷他所主持的董事會呢？

我為什麼這樣做呢？許多人都這樣問我，我也不止一次的問題過自己。今年新曆年元旦，在杜聰明博士向董事會提出辭職以後，我獨自步上壽山，眺望高雄的市街和海景，靜靜地思索了將近兩個小時，我決定把這個學院的悲劇向社會報導。我回到家裏來，像我寫我的伯伯和叔叔間的故事一樣熟悉，用不着採訪，拿起筆來一寫數千字，完成了第一篇報導文章，我首先拿給我的妻子看，因為這篇文章發表出去，對我這個小家庭的影響不足道；可是高雄醫學院的董事們，大半是我妻所主持的一家孤兒院的有力支持者，這一點，我委實需要和她

商量一下。

我的妻子讀了我的文章，沉思了一會，她用反問代替了回答：

「醫學院不是比孤兒院更重要嗎？」

女人很少能够這樣衡量輕重，她既然深明大義，我就不再遲疑地將這原稿送往「新聞報」編輯部去。

我知道高雄醫學院董事和教授們對我這種「不近人情」的行動，作了種種可笑的分析 and 判斷，甚至，不惜開革了一位董事會中最有學問和素養的高級人員，他們懷疑是這位先生影響我這樣做，關於這件事，假如他對我曾經透露過半句話，我就不替他叫屈了！

「文星」編者先生向我問起了這件事，我想回答這個問題，就必須從我童年時代的一樁小事說起：

當我七歲的時候，我的身體比現在還要孱弱。有一天我的叔叔帶我到離城不遠的姑姑家裏去。那正是早稻成熟的時候，田野上一片黃金色，我望見路邊有一匹黑色的驢子，它正伸長着脖子，啃着田裏的稻穗，我於是大步走過去，從地上檢起那條韁繩，試圖牽着它離開那塊稻田。

「嗨！」叔叔用力地拉了我一把，「你不要命啦！」

「驢子在吃稻子呀！」我理直氣壯地說。

「驢子吃稻子，干你什麼事呀？要是讓它踢你一脚，看你……。」

我順從地丟開韁繩，隨着叔叔往前走了。他隨後鄭重地對我說：「從今以後，千萬別管閑事，我們走我們的路，驢子吃人家的稻子，你要聽話，叔叔才會常常帶你到鄉下來玩。」

「叔叔常常帶你到鄉下來玩」，這句話對我有这么大的誘惑呀！我從小就學會依順大人而獲得實惠的好處。叔叔常帶我玩才要緊，管他娘的稻子被驢子喫完。那夜裏，我睡在姑姑的床上，却夢見有一匹驢子，把一片金色的稻田都喫個精光，然後它奔進農家，踐踏着一羣孩子們，又向我狂奔過來，嚇得我冒出一身冷汗，醒來却是倒在姑姑的身上打着滾。

從此，我常常重複做着這個可怕的黑驢子的夢，我對這夢越懼怕，它越頑固地纏住我。年齡和智慧의 增進，却未能消除它對我的威脅，我所痛惡的「黑驢子」無數次地重複出現在我的夢景中。

我長大了，我漸漸發現這個夢正是我的靈魂的樞紐，它是位於我的罪惡和道德的兩條思路的交叉點上，隨時在左右着我的重大行動，雖然我不知道是禍是福。

到現在為止，這個夢最重要的一次出現，那是遠在民國三十五年十二月間，我採訪到一條重大的機密消息，老實說，這條消息不是採訪來的，那是我千方百計從陳儀長官辦公室「

偷」出來的，可是，我一看內容，嚇得不敢發稿，不止是怕我自己惹上麻煩，更怕會無辜連累長官公署辦公室的官員們。我深知陳儀長官對這件事採取「放任政策」是非常錯誤的，爲了臺灣全省同胞生命財產的安全，我必須將這「機密」發表出來，可是我又缺少這份勇氣。

在第三天黎明之後，我又做了那個不知重複過多少次的「黑驢子」怪夢，等我驚醒過來，正像以往的情形一樣，這夢立即給我很大的勇氣和責任，驅使我立刻把那列爲機密的文件，寫成了一篇新聞稿，放在我寢室隔壁的編輯部辦公桌上。

在我重述這件機密文件內容以前，讓我簡略地介紹我當時工作的環境。在二次大戰結束以後，臺灣官方組織了一個「臺灣通訊社」，三十五年初我自大陸來臺灣，擔任這家通訊社的小記者。到了臺北，我才感覺這家小通訊社所負的任務相當重要，當時臺灣所有報紙剛剛從日文版變成中文版或中日文混合版，許多日治時代的名記者在光復一夜間，他們都「返老還童」地變成「幼稚園」生了，如果那一個記者能到官廳裏說幾句國語，再用漢文寫一篇不大像樣的新聞稿，在當時這種人簡直是奇貨，因此，各報社都鬧着稿荒，當時臺北各大報地方版都靠這家小通訊社的通訊稿來填版面。每日打開報紙看，「臺灣社訊」在地方版上所佔的地位，好像「中央社電」在要聞版上一樣，這種情形一直維持到三十六年二月二十七日（二二八事變前夕）爲止。

我在三十五年十二月十九日，經由「臺灣社」發表了長官公署的一份「機密文件」，那是麥克阿瑟元帥自東京致我國外交部轉給臺灣長官公署的一份備忘錄，這份備忘錄通知陳儀長官密切注意這一件事：旅居日本四萬五千多臺胞中，有一半以上是沒有戶籍的，這些旅日臺胞違法案件超乎尋常之多，他們正陸續被遣送回臺灣，東京盟軍統帥部特地爲此致一份備忘錄請臺灣長官公署密切加以注意。我在發稿時，知道我發表這一條被列爲「機密文件」的消息，即將被戴上「破壞臺胞感情」的大罪名，有一點，我做得取巧，我在這一條通訊稿上假註着：「臺灣社南京特訊」，我想，如果發生了麻煩，可把這個責任推給「並無其人」的南京特派員身上。這篇通訊稿，第二天臺北各大報都用非常顯著的地位刊登了出來，但是，使我很失望，因爲那件麥帥備忘錄被「臺灣社」主編大加刪改。備忘錄中的「全文」被改爲「大致如下」，（見民國卅六年十二月廿日新生報第二版）茲將舊報照錄如下：

下：
【臺灣社南京特訊】日本東京盟軍統帥部，近致我外部轉臺灣長官公署一份備忘錄，其內容大致如下：

根據去年十一月日本戶口統計旅日臺胞總數僅爲二五二八三人，但盟軍統帥部目前調查旅日臺胞總數爲四五七二〇人，已遣送者計二二七六〇人，尙留日者計一三九六〇人，願意遣送返籍一五三一人，由上列數字可知，旅日臺胞實數中有二〇四三七人爲特殊原因，不置于日本戶口中或彼等於去年

十一月始入日本。按本年七、八、九個月之統計，臺胞在日發生違法案件達三百餘件，較日人違法案件，平均數多一倍。

〔臺灣社訊〕頃據臺灣長官公署負責人稱：一批旅日臺胞千餘人曾經美方同意，擬撥美輪「佐世保」運遣返臺，預計本月十四日可抵基隆，唯此項要求已遭麥帥拒絕，不予運遣返臺，省長官公署本擬指派遣送日僑之臺南號運返臺胞，現臺南號因機件損壞，正在修理中，省交通處已允派「臺北號」輪船代辦此項遣運工作，聞「臺北號」將於本月二十日由連雲港啓碇來臺。

麥帥的備忘錄全文被刪改以後，登在臺北各報上，我雖然很失望，但，臺灣通訊社已經受不了了，長官公署天天派員來查究消息的來源，我照原先的計劃，將責任推給「臺灣社駐南京特派員」，起初他們有點相信，因為那份備忘錄是由南京外交部轉來臺灣的，可是，他們硬要索閱南京特派員航訊的原稿，我祇好說原稿遺失了，當然使他們懷疑加深。

二十天以後，即第二年正月十日臺北輪自日本佐世保運載一一二七人旅日臺胞抵基隆，透過港務局的關係，我被特准登輪訪問歸胞，更深一層地了解麥帥備忘錄的嚴重性。

在這一條船上，有久居日本的正當臺籍僑民，也有非常優秀的臺籍留日學生，和其他九流三教的乘客，他們大多數和我都很談得來，訪問工作非常順利。從他們口中證實了麥帥備忘錄的話，在戶口嚴密的日本，竟有兩萬多個臺胞是沒有戶籍的，這些人大都是從日本遠征

地區被當做日俘「遣返」日本，其中有一部份不是應征參加「皇軍」，却是一批當年臺灣的特級流氓，日本軍閥特意對他們加以訓練然後送往中國大陸去充當「最壞的角色」，日本人培養他們的目的有三：一、鞭策這批人在中國大陸從事窮兇極惡的事，而替日本人頂罪；二、破壞中國大陸與臺胞的感情；三、解決了臺灣境內的治安問題。

這一批人在戰後被「遣返」混亂的日本社會，大部分不辦戶籍登記，當然，他們的惡性和慣技一時改不過來，於是帶給日本政府和盟軍統帥部極大的不安，因此，盟軍統帥部在協助遣送二萬餘名臺胞返國外，特地鄭重地致送那一份備忘錄，提醒陳儀長官對其中一部份份子應加以特別注意。

臺灣長官公署對那些「特殊份子」，像對一般返國臺胞一樣的歡迎和處理，這當然違背了麥帥備忘錄的原意。也因此我才千方百計地想取得這份所謂「機密文件」。

我自基隆回到臺北，花了兩天工夫，寫了一篇八千多字的專文，以那些良善與熱情的歸國臺胞所口述的資料，引申到麥帥的備忘錄，促請政府密切注意與慎重處理這件事，可是，沒有一家報社敢冒「破壞臺胞感情」的罪名而刊登這篇文章，我所服務的「臺灣社」更不例外。

「老林！」我的主編拍拍我的肩膀說：「你的大作寫得很好，但是，那會引起政府官員

不高興，也不討好本地老百姓，算了吧！老林，你的前途無量，少管這些閒事就好了！」

這時候，我望一下我的主管，立即使我想起那年站在田邊上毫不在乎地看黑驢子喫稻子的家叔的面孔。

我沒有想到，誰也沒有想到當年二月二十八日臺灣發生了非常慘痛的「二二八事變」，這事變距我發表「麥帥備忘錄」六十八天，距我在基隆訪問旅日歸國臺胞僅僅四十八天。

當然，我並不認為那慘痛事變是由這些「特殊份子」引發的，更不以爲我那八千字的報導性文章能阻遏這個高度爆炸性的事件。但是，以我這個經歷這次慘變的人來看，那些「特殊份子」被那樣地歡迎回國，無異對這事件投下了大量而強度的「助燃劑」。因此，我常常懷恨我沒有發表我的訪問報告，雖然，我知道一篇報導性文章，對當時政府影響力很小，但是，我沒有盡到一個記者所應盡的最大責任，我應該慚愧的，我因此常常夢見無數死在事變中的冤魂向我伸手哀號。

在這次事變中，「臺灣社」也被搗毀，我的財產盡失；其實，當時我的真正財產只有兩件：一件是我的女友送給我的英譯「托爾斯泰全集」；另一件是那八千字採自基隆港口的訪問資料。

許多的朋友都說：假如是現在，事情可能改觀，當時我才二十二歲，現在年紀大多了，

同時，臺灣也增加這麼多強有力的報紙和雜誌。可是，我的想法却是「相去不遠」。現在，我還在從事這件工作，新聞界的客觀條件確是比以前好多了，但是，關於「這一方面」的進步，還是非常的有限，就最近「高雄醫學院風波」為例，我所寫的還不及事實的三分之一，不知道有多少方面的人在指責我寫得太多。從七歲的時候，我在姑姑村前的田邊看黑驢喫稻子起，到此刻寫這篇文章止，時時都有大人們在訓誡我說：「老林！那沒有什麼了不起，不寫算了，你很有前途，少管閒事！」

自從「黑驢子」的夢以後，又自從那個事變發生了以後，就我個人來說，却有一點改變……從那時候起，我決心以後儘我個人最大的能力來做這一份新聞記者的工作，不再理叔叔們的恫嚇：「讓驢子一脚踢死你！」

使我感到自慰的是，一個新聞記者祇要肯對好的方向盡一分力量，對社會總會發生一分或更多的良好影響作用，以高雄大貝湖的建設為例，民國四十三年，我在高雄發現了大貝湖的工業和風景的建設，正遭到嚴重的障礙，感謝「黑驢子之夢」鼓起了我的勇氣，使我甘冒着許多的危險，在「新生報」南版發表了一篇「但願紅顏不薄命」的報導文章，從現在來看，覺得這篇文章連題帶文都像個文藝作品那麼「柔弱無力」，不料却有人把這文章翻譯給前顧問團團長蔡斯將軍看，大的困難於是解決了，但是，高雄縣議會仍然每天花數千元臺幣登半

版的啓事廣告罵我，我不去理它，因為，我當時已預見到有今天這麼一個日子，罵我的這些人將喝了最多的大貝湖水，也玩了大貝湖最多的風景。

像以往的事情一樣的，我絕不以爲沒有我那篇文章，大貝湖就建不起來了；但是我可以相信大貝湖主持人張文成廠長的一句話：「但願紅顏不薄命」這篇文章，至少使大貝湖的工程提早一年完成，這不過是一個例子罷了。

當我七歲那年，我爲了討叔叔的喜歡，曾放過田邊的一匹野驢子，作踐的只是幾根稻穗而已！今天，我如果再聽從「叔叔們」的話，放任社會上的「野驢子」，作踐的那就不再是幾根稻子了。

基於這一個觀念，今年元旦日起，我接二連三的發表了好幾篇有關「高雄醫學院風波」的文章，這是我得罪了最親，也是最多的「叔叔」和「伯伯」們的一次，許多許多人都費盡心思在推測着：誰叫我這樣做？——今天我已經不是七歲的孩子，不應該再聽誰的話呵！但是，確確實實有個東西叫我做，它就是「黑驢子的夢」。

如果我還能再舉出像上述那樣十個或百個例子，說明我曾經捕捉過多少可惡的黑驢子，我仍然是慚愧之至，因爲，我放過的遠比所捕捉的不知多了多少。

憑着我個人的經驗，我感覺在我們這個社會裏，令人困惱的不是那些作踐人家的「野驢

子」，而是我們有着太多鄉愿自私的「叔叔」們。

最後，我向「文星」編者先生表示萬分的歉意，我不對編者所提問題做正面的答覆，却引述了拉拉雜雜的往事來塞責，這不是因為我怕得罪今人，而避重就輕，實在只有吐露以往累積的經驗和感情，才能够真正的回答我所應當回答的問題。

（六十六期。五十二年四月一日。）

歐洲共同市場的倡導者——徐滿

孫英善

法國人尚不能精誠合作時，他却憧憬着歐洲的團結一致。在別人所無法工作的艱難環境下，他反能埋頭苦幹。

——艾奇遜評徐滿

一、法德攜手歐洲覺醒

一九六二年七月，在執政十五年的西德總理艾德諾第十七次訪問巴黎時，戴高樂總統曾親迎於機場。兩位白髮老人，並肩同車，駛過香榭里大道，接受法國人民熱誠的歡呼。戴高樂總統以法國歷史上第五共和國創始人的資格，致歡迎詞說：「歷史上德、法兩國的領袖，從拿破崙到俾斯麥，經威廉第二到克里蒙梭，一直到希特勒，他們懷着同一的野心，想憑着自己單獨的願望來改變地圖上的疆界和實現凱撒帝國的夢想，結果造成了百年來悲慘的歷史。我願我們兩國人民——老的和新的交替的兩代——深深的記着法、德兩國過去走過錯誤

路線，看清當前的種種形勢，法德兩國天上是應該合作謀求共同生存的。只有法、德兩國長久的友誼，和堅強的携手，才有歐洲將來的前途。」這真是兩國人民心聲的傾訴。儘管在巴黎街道上還有大戰遺留下來的孤孀，儘管有人深懷昔日的創痛，帶着諷刺的語氣說：「這是百年以來沒有佩帶刀劍、騎着白馬經過凱旋門的第一位德國總理。」儘管多維海峽對面即將解體的大英帝國，用酸溜溜的口吻批評戴氏的這番話是「稍稍過分了」(little too much)①，但戴氏的警語畢竟象徵着歐洲人的覺醒。這種覺醒的具體表現，即是戰後歐洲的經濟統一運動，——歐洲共同市場的建立。

歐洲共同市場的誕生，所以獲得世界的關切和矚目，因為它不僅是消除法、德世仇，使其竭力合作的觸媒，而且是歐洲政治聯盟的序曲。除美、蘇兩大集團外，又給國際上第三勢力的萌芽，譜下了他們的第一樂章。一向被稱為「關稅戰爭源泉」的歐洲所具有的阻碍貿易的堤防也被它衝破。更重要的，它擊碎了共產黨徒的「資本主義國家必定為爭奪市場而自相殘殺以趨毀滅，共產主義可代之而興，完成世界革命」的夢幻。

凡是討論歐洲共同市場者，無不推崇那位有力的倡導者——徐滿，和他設計精密，組織嚴謹的「徐滿計劃(Schuman Plan)」。

二、系出名門 飽經憂患

羅拔·徐滿 (Robert Schuman) 在公元一八八六年七月廿九日出生於盧森堡，即盧森堡大公國的首府。母系姓爲都倫，是當地名門。父親則是洛林省 (Lorraine) 的富家子。優裕的家庭環境，使他能够接受完整的高深教育。洛林是在一八七一年普法戰爭後割讓給德國的，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歸還法國。他自幼就在洛林德語學校攻讀，高等教育則分別在波昂、柏林、慕尼黑等大學接受，後來又在斯托勞斯堡 (Strasbourg) ② 大學得到博士學位。法、德兩種語言，都有極精湛的造詣，此外，他還能講一口流利的英語。

由於他優異的法學知識，曾一度被任命爲高等法院 (Court of Appeals) 的法官，一九一九年又在梅茲 (Metz) 執行律師業務。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由於他拒絕參加德軍服役，不願用外國人的槍炮殺戮自己的同胞，招致德軍的拘捕，初嘗鐵窗滋味。

徐滿從事政治生涯，是自他從事律師業務開始的。戰後洛林重回法國懷抱，六個月後他以莫塞爾省 (Moselle) 代表的身份，走進了法國議會。自後每選每勝，連任代表多年。他榮膺議員的第一件事，即力主新收回的兩省——阿爾薩斯和洛林在法制上應和其他各省有同等的待遇，而對原來德國在該處所作的社會立法仍予保留。這種睿智的主張在安定社會秩序和

撫慰當地人心上的貢獻，是不容低估的。

如果說「少說話，多做事」是一種美德，徐滿真不愧為這種美德的具體化身。在他二十八年的國會議員生涯中，比較其他同儕的發言頻繁，好放無的之矢者，確是不可同日而語。就憑這種言必中肯，埋頭苦幹的作風，終於在一九四〇年為內閣總理雷蒙（Paul Raymond）所賞識，延攬為難民救濟署的助理秘書。當然，這是一個微不足道的起碼官銜，不過他所負的責任却極重大。經常協助並策劃在納粹佔領下的難民，尤其是知識分子和一些知名之士，逃到自由歐洲。後來傀儡政權維琪政府成立，他更能以偽政府官員的身份妥為掩護，仍從事策動難民救濟的工作。這正是觸犯納粹黨徒禁忌的危險任務，不久又做了「蓋世太保」的階下囚。

伴同着戰爭的風暴，常常是家破人亡，妻離子散的慘象。「孤家寡人」的徐滿，雖無妻子的連累，而流離失所的遭遇，他並沒有倖免。第二次入獄不久，雖獲得了假釋，再經由地下工作人員的協助，才好不容易逃出蓋世太保的魔掌。在漫長的戰爭期間，他如行腳僧般的浪跡海角天涯。修道院，托兒所曾作為他暫時的棲身所；天主堂、養老院也成了他駐腳的「王老五天堂」。廣大的盟軍間諜組織，也有了他的席位，經常神出鬼沒的和德軍周旋於生死的邊緣。一九四五年勝利的前夕，他竟潛回梅茲——那個使他發跡和被囚的地方，深入敵軍

腹地。這種冒險犯難的精神，完全擺脫了書生的氣質。

三、重建法國 屢獻奇謀

第二次大戰勝利後，法國的制憲大會於一九四五年十一月揭幕，徐滿被選為財政委員會的主席。喬治·皮杜爾（George Bidault）當選為臨時總統，他毫不遲疑的遴選徐滿為財政部長。因為在臨時總統之下無內閣總理之設，否則，他被任命為總理當然無問題。

一九四七年拉馬第（Ramadier）組閣，徐滿憑他的聲望和政績又被延請出長財政。法國時值戰後，百廢待舉，尤以物價巨幅波動，貨幣貶值，無不造成財政上的難題。徐滿上任後，首行複式預算，重整租稅制度。加重農業稅，減輕所得稅，藉以鼓勵工業投資。此外，對納稅義務人所僱用傭僕的多寡，租金支出數額的大小，和使用汽車的優劣而分別課以高低不同的稅率。這個稅制對於法國人民生活，和政府官員操守，使其趨於嚴謹而合理的控制也發揮了不少作用，影響了社會風氣的改善。

通貨膨脹，使法國人談虎色變。美元短絀，更是戰後歐洲的普遍現象。在充裕外匯供應和穩定幣值方面，徐滿也表現了一手。他所擬訂的預算中儘量減少向法蘭西銀行借款以免通過「銀行創造信用」的過程，增加通貨數量及流通速度。並根據國際貨幣基金（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之規定，將二千五百億法郎移存基金，而取回者則是同值的美元，無異增加了二十億左右美金外匯的供給金^①。

同年十一月，拉馬第政策失敗，加上共黨作祟，興風作浪，掀起一連串的罷工熱潮，因之招致倒閣的厄運。時奧里歐(Aurio)爲總統，毅然請徐滿組閣。憑他組閣時那篇揚溢着愛國熱情的反共演說，而贏得了國會的喝采，「徐滿內閣」，自然水到渠成。第四共和的法國議壇，小黨林立，使倒閣事件如同家常便飯，若有傑出之士，即想施展宏圖，確有「時不我予」的慨嘆。

徐滿可謂受命於危難之際。罷工風潮正如火如荼的在各處進行，無數的工廠已「關門大吉」，鐵路及其他交通工人亦躍躍欲試，舉國上下大有「山雨欲來風滿樓」的危機。徐滿的對策不是武裝鎮壓，逮捕「禍首」，完全表現出民主風度，充分發揮了「腹內撐船」的宰相雅量。首先允許給工人提供「按月調整較高生活費」(Monthly high-Cost-of-living)獎金，增加家庭補助費，調整戰時年金，以期提高實質工資。同時向全國工人發表哀的美敦書，反復聲明上述諾言應盡速兌現，並保證絕不採取報復手段。不過，設若再有人無事生非，鼓動風潮，迫不得已必將採取強硬措施。這道情理法兼顧的命令，果然生效，工人紛紛回到工廠，共黨詭計，再無施展餘地。

身為內閣總理，仍然貫徹他財長時期整頓法國財政的決策。一為實施超額收入稅 (Super tax) ⑤，凡每年收入在四十五萬法郎以上者，即課以二〇%—四〇%的租稅，但可以應納稅款購買政府公債者抵充。其次為實施輸出法郎 (Export Franc)。凡輸出而獲得的「硬貨」外匯者⑥政府許以較官價為高的比率兌換法郎。實際上就是一種變相的法郎貶值以鼓勵外銷，從而疏解美元短絀的困窘。雖然這種利己的外匯政策，首先遭到美國的批評，繼而受到「國際貨幣基金」的非議⑦，但却使法國獲得了實惠。

四、歐洲議會 監管魯爾

美國杜魯門總統任內的國務卿艾奇遜 (Dean Acheson) 先生，對徐滿最了解，他說：「法國人尚不能精誠合作時，他却憧憬着歐洲的團結一致，在別人所無法工作的艱難環境下，他反能埋頭苦幹。」徐滿的埋頭苦幹，似乎都是為了歐洲的統一運動，但是，由於法國內部的不團結，常使他苦幹的熱忱，招來無情的冷水。

組閣第二年的徐滿，又輕而易舉的交出了相印。繼承人雖為急進社會黨的梅里 (Andre Marie)，他仍敦請徐滿出任外長的重職。徐滿看機會來臨，即邀請法、英、荷、比、盧等國的代表，商談建立歐洲議會 (European Parliament)。這種構思完全基於民主國家的組織原

理，擴而大之，用於歐洲全體。不幸梅里旋即倒閣，他的計劃頓成泡影。日後雖馮婦重來，再度組閣，終因時間短暫，無法大展鴻圖。但是雄才大略目光遠大的他，雖未能使歐洲議會立刻出現，却爲未來的「歐洲煤鋼社會」計劃播下了種子。

一九四七年徐滿入閣不久，柏林問題正鬧得滿城風雨，美國國務卿馬歇爾偕英外長貝文(Ernest Bevin)和徐滿發表一項聯合公報，宣稱要將柏林糾紛，提交聯大安理會解決。十月間聯大開會，徐滿親臨發表演說，重申歐洲統一運動的決心，並力主邀請德國參加。緊接着又飛往西德法國佔領區訪問，並把該區的法國官員陣容重新安排。他的蒞臨，是戰後法國高級官員來此訪問的第一人，在促成德國聯合的用心上，顯然表現出最大的誠意。

一向有歐洲兵工廠之譽的魯爾區(Ruhr)，不僅曾爲威廉第二服役，而且也作過希特勒稱霸歐洲的彈藥庫。所以大戰後的魯爾區監管問題，也博得了列強的最大關注。美英兩國一再磋商，同意將該區交給自由德國決定，徐滿堅決反對。再三協議，祇有邀請法國參加魯爾監管委員會(Ruhr Control Board)。一九四七年的十二月廿八日，即聯大討論德國問題後的六個禮拜，由英、法、比、荷、盧的協議，組織一個國際機構監管魯爾。在勾心鬭角的外交戰中，徐滿又得到一回合的勝利。

五、徐滿計劃 煤鋼共營

羅馬不是一天建築的，歐洲共同市場也不是一開始就具有這樣完整的體制。如果把歐洲共同市場比作一個有機體，現在正是血氣方剛的青年期，日漸壯健。那麼它的少年期就是歐洲煤鋼社會（European Coal and Steel Community, ECSC），這個組織根據有名的徐滿計劃組成，給今日的共同市場，捏塑出完整的胚胎。

建立歐洲合衆國（The United States of Europe）的理想並不始自徐滿，早已成爲歐洲人近四百年來夢寐以求的人間仙境^②，可惜野心家每每舉着「歐洲統一」的旗幟，作爲爭城奪地充實自己私慾的掩護，所以接二連三的把歐洲人拉進無休止的血戰中。徐滿看透了這一點，知道要使歐洲統一，除非各國自動自發的放棄一部分主權，開誠佈公的通力合作，這種仙境將永遠成爲鏡花水月。依據這種基本的原理，他遂在一九五〇年五月九日，發表了他那偉大的計劃。

這個計劃的要旨，可分三點說明^③：第一、建設一個「超國家機構」（Supra-National Institution），以便管理歐洲煤礦及鋼鐵二大工業。各國政府應放棄對本國境內煤鐵生產之管轄權，交由該超然機構全權處理。第二、該計劃旨在將煤鋼二項爲歐洲的一億六千萬消費者建

立自由市場，不受輸入配額的限制和關稅的阻碍。第三、爲了確保自由競爭的正常進行，嚴格禁止生產者的定價協議和卡泰爾的實施（Cartel Practice and Price-fixing Agreement）。

他所以要選擇煤鋼作爲自由市場的對象，目的還在消除德法百年來三次血戰的根源。蓋一國軍備以重工業爲基礎，而煤鋼又是發展重工業之母。德、法數度的軍事死拚，不外是爭奪兩國交界地區的魯爾及亞爾薩斯、洛林，他能把歷史上戰爭的導火線，變爲各國合作的磐石，不能不說是一種最高智慧表現。

徐滿的計劃並不僅限於加盟的六國——德、法、義、荷、比、盧——，其他凡是有志一同的歐洲國家，他都虛位以待。該計劃發表之初，他曾親自邀請英國參加。不列顛的「工黨政府」，基於自私的立場不願放棄自己的部分主權，望到原計劃所擬設立的最高公署（Haute Autorité）二字而生畏，反非議該組織缺乏「民主聯邦體」的特性，而拒絕參加在巴黎召開的「徐滿計劃會談」^①。而該組織的「超國家機構」，正是徐滿計劃的精神所在。沒想到在十二年後的今天，英國又千方百計的向共同市場裏鑽，寧願忍受戴高樂的白眼。英國的前倨後恭，充分的暴露了「日不沒國」沉淪前的醜態；不知道今年七十七歲的徐滿是否會譏笑這個「不吃敬酒吃罰酒」的帝國？

六、獨身老漢 自得其樂

一九五三年徐滿交卸外長職務，靜享他的晚年。他不是那種「不能一天無官做」的老人，「無官一身輕」，倒是他的真心話。在他給艾奇遜的私人信中說得最清楚：「現在沒有官做了，但我的人生目的和興致勃勃的生活情趣，絲毫沒有改變。……最使我感動的，是看到我的理想已經在法國和其他地方，獲得了廣大的共鳴，尤以青年人為最。……我很慶幸，『自由』賦給我能為理想服務的機會。」●這才是只做大事不做大官的崇高人生觀。

徐滿迄未結婚，整整度過了七十年的光棍日子。以他在國際上的顯赫聲譽，和創造劃時代性的事功，不會沒有美人的垂青。只是此公有他獨特的婚姻觀。他的結婚對象，是要一個自己認為十全十美的女性。後來奔波了畢生，踏破了鐵鞋，好不容易邂逅了他理想中的維納斯。正要發動攻勢迫求，猛然發現對方和自己持有相同的婚姻觀，可惜她認為他不是理想中的王子。結果他還是我行我素，獨步於人生的旅程。

徐氏官拜上卿，對人却極其謙虛，而且富有強烈的幽默感。有一次在歡迎艾登（Eden）的宴會上，艾德諾總理曾談到回憶錄的寫作，順便向臨座一位要人說：「如果你在同憶錄裏對我稱讚一番的話，我也會這樣對待你。」徐滿則輕輕向艾奇遜耳語道：「如果他走在先，

可能他要失望的。」

(六十七期。五十二年五月一日)

註

- ① 徵信新聞報五十一年十月五日余紀忠：「歐洲新貌」。
- ② Strasbourg 德文名爲 Strassburg 爲法國西北部靠萊茵河的名城，歐洲近代許多重要的會議皆在此召開。
- ③ 其間尚經過布盧(Blum)的組閣，徐滿在家賦閒。詳細變遷可參考 Current Biography, 1948, Robert Schuman.
- ④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一九四六年春正式成立，其作用和國際復興開發銀行相輔而行。設立的目的，兩機構分別應一般外匯市場與長期資金移動。參加的各國應遵守一定的規章。
- ⑤ Super tax 有人譯爲「附加所得稅」，見於徐滿政策的內容，故用本文的譯名。
- ⑥ 該處外匯，原文爲 Hard Foreign Currency (外國硬幣)。戰後的美國執國際貿易的牛耳，美元也成了國際的貨幣計算單位。所以此處徐滿所指的外匯應爲美元無疑。
- ⑦ 當時法國對「貨幣基金」的諺言是：「保證法郎對美元的匯率不得低於一一九比一。法郎的貶值，自易招致非議。」
- ⑧ Dean Acheson: Sketches From Life of Man I Have Known p. 33, Harper, 1961.
- ⑨ International Affairs V. 27. p. 25. the Council of Europe 1950. By Maurice Edelman. M.P.
- ⑩ International Affairs. V. 29. p. 142. the European policy of France. By Herve Alphand.
- ⑪ 同前註 p. 143.
- ⑫ 同註⑨ p. 58

不屈不撓的反共思想家吉拉斯

居浩然

在南斯拉夫皇家政府時代的監獄中，米洛凡·吉拉斯（Milovan Djilas）曾經因參加共產黨非法政治活動而服刑三年，現在則又因反對共產黨而被幽禁在同一監獄中。他原為南斯拉夫獨裁者狄托的左右手，並數度為史太林郊外別墅中的座上客。自一九五四年起回過頭來反共，乃一變而為階下囚。去年因「與史太林談話」一書判刑五年，加上以前已服未滿的刑期四年多，總共九年多。今後即使不再增添新罪狀的話，也要到一九七一年才能出獄，屆時吉拉斯將是六十歲的老人了。雖然受到這種種折磨，他並沒有屈服。在監牢裏仍繼續從事著述，用文字來暴露共產黨的殘暴不仁，那怕因此增添新罪狀也在所不惜。他對共產主義的理論和實際有透澈底了解，而且本身曾是共產黨最高級幹部，歷居顯要地位，與共產黨領袖們

多所接觸，所以他的反共思想洞中肯要，剖析入微。

米洛凡·吉拉斯於一九一一年出生在蒙特內格羅 (Montenegro)，這個出生地當時是一獨立王國，一九一八年才與銳勃、克羅特、斯洛文納斯合組成南斯拉夫王國。「蒙特內格羅」是黑色山脈的意思，全境多山，民風强悍，中古時代曾爲土耳其人所統治。十八世紀末當地世襲貴族爲爭取獨立，與土耳其人不時發生衝突。吉拉斯的祖父因殺死貴族但尼洛的部下柯洛維支而逃往土耳其人統治區，但尼洛的繼承者尼可拉於一八七五年佯作大赦，將吉拉斯的祖父騙回蘇把（地名）秘密處死。那時候吉拉斯的父親只有一歲半，長大後事過境遷，轉而效忠當地貴族，在軍隊中任職，並定居於蒙特內格羅境內的科拉辛。吉拉斯的母親是另一族人，她的娘家人早年即雜居於蒙特內格羅境內。與吉拉斯的父親結婚後生有子女七人。當時各族之間常有尋仇報復的舉動，吉拉斯的祖父曾結下仇，母親又是異族人，因此家中經常一夕數驚。若是親友中有一人晚上沒有回來，第二天準在山坡上或樹林中發現他的屍體。吉拉斯的童年就在這動亂中渡過，他幼小的心靈中，只覺得人世間一片血腥。

吉拉斯六歲上鄉間小學，十歲畢業。一九二一年秋天進城讀八年制的中學，先在科拉辛城內中學肄業三年，再轉到勃萊納城內中學肄業五年。這時候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不久，中學裏有逾齡的學生，使得管理發生困難。加上師資缺乏，原應分成兩組的一班六十人，因

每科只有一個教員而擠在一間教室內上課，秩序自必很差。正規教育不能滿足吉拉斯的求知慾，轉而閱讀各種小說，特別是俄國作家的小說，乃逐漸傾向共產主義。一九五八年美國出版吉拉斯的自傳「沒有公平的地方」(Without Justice)，對於他的童年生活，故鄉的山水人物歷史，中學的教員同學，有很生動底描寫。這本書從出生敘述到十八歲中學畢業為止，其中特別著重蒙特內格羅的土地貧瘠和人民强悍，在尋仇械鬥的社會中沒有公平可言。而吉拉斯的最高理想，就是要在這沒有公平的土地上建立一種「公平」，當他接觸到共產主義以後，誤以為共產主義制度就是他理想中的公平社會。

一九二九年吉拉斯十八歲，畢業於勃萊納中學，負笈到南斯拉夫的京城，進入柏爾格萊德大學攻讀。這一年南斯拉夫國王亞歷山大宣布解散國會，實行獨裁。同時嚴禁一切政治活動，共產黨尤屬非法組織。吉拉斯在大學主修哲學和法律，出名的却是他的詩和短篇小說，以及非法政治活動。他在學生團體中很快成爲一個領袖，並於一九三二年加入南斯拉夫共產黨(南共)。次年大學畢業，就在獲得法學士學位不久，因參加共產黨組織發動反對國王而被捕，送入距柏爾格萊德七十里的斯倫姆斯加·米屈洛維加監獄，服徒刑三年。這是吉拉斯第一次被囚，難友中有同志倫可維支。以後皇家政府宣告垮臺，倫可維支成爲南共的特務頭子，吉拉斯又被這共產黨的伙伴暨當年難友逮捕，送入同一監獄，到現在還在其中。

在皇家政府監獄中服刑三年期滿獲釋，吉拉斯設法與共產黨取得聯繫，恢復非法政治活動。一九三七年第一次會見狄托，這位南共總書記很賞識吉拉斯，命他組織國際縱隊前往西班牙參加內戰。吉拉斯奉命後率領南斯拉夫志願軍出發，在西班牙戰場上與各國共產黨併肩作戰，直到共產黨被佛朗哥元帥徹底擊潰後才回國。因為這一番功勞，吉拉斯在一九三八年被選為南共中央委員會委員，一九四〇年又當選為政治局委員，從此確立了他在黨中央領導階層的地位。第二次世界大戰開始以後，一九四一年南斯拉夫全境被德軍佔領，吉拉斯的父親、兩個兄弟、和兩個姊妹被德軍所殺。他本人參加游擊戰和地下工作，在反抗運動中擔任要職，軍事方面是解放軍總部的委員，兼黨支隊的政治委員；政治方面是反法西斯大會主席團主席之一，而這個反法西斯大會是戰時的國民參政會，算是南斯拉夫境內的地下政權，至於皇家政府則已流亡海外。

一九四四年吉拉斯奉命率領一個軍事代表團前往莫斯科，與蘇聯共產黨接洽軍援問題。當時狄托的力量只能從事地下活動或反抗運動，但已着眼於戰後全國性的統治權，因此特別需要蘇聯的援助和承認，更希望由蘇聯出面影響西方國家承認狄托的地下政權為合法臨時政府。在吉拉斯出發的時候，狄托又叮囑他要直接向史太林探詢其對於南共有無不滿之處，以表示南共願意接受蘇聯共產黨和史太林的領導。吉拉斯經由北非及中東到達莫斯科，起先根

本見不到史太林，經過兩個月的等候，才進入克里姆林宮朝見新沙皇，接着又蒙賜宴一次。在這兩次會晤中，吉拉斯發現史太林只是拿狄托當作一枚棋子，用來與英國支持的南斯拉夫皇家政府對抗。史太林答應軍事援助，却不急於承認狄托的地下政權。就是那時候駐莫斯科的南斯拉夫大使館，也仍舊是屬於皇家政府的。向史太林請示時吉拉斯提出狄托所叮囑的問題，這個大獨裁者漫不經心地答稱：「你們自己知道得最清楚該做些什麼。」

吉拉斯回南斯拉夫向狄托報命不久，就在一九四四年的秋天，蘇聯紅軍進入南境，並佔領了柏爾格萊德。這枝來自共產主義祖國的解放軍一路姦淫擄掠，大出南共意外，但個個敢怒而不敢言。吉拉斯雖然是曾蒙史太林接待過的高級共幹，憑一點尚未泯滅的正義感，忍不住據事實以責問蘇聯紅軍指揮官柯內葉夫，不料柯內葉夫絕口否認，反而指稱吉拉斯侮辱紅軍。這一事件立刻在南共高級幹部間起了反應，自狄托以下都怪吉拉斯出言不遜。當年冬天有一代表團去莫斯科，吉拉斯被貶以一名團員身份偕其妻子隨行。到達莫斯科後由史太林召見全體團員，當面指着吉拉斯說他侮辱紅軍，又說紅軍征戰數千里，艱苦備嘗，玩弄幾個女人算不得什麼。接着還故意吻着吉拉斯太太說：「我爲表示親愛，冒着被指爲想強姦的危險。」這當然是故意說給吉拉斯聽的，但吉拉斯還執「迷」不悟。

一九四五年狄托親自率領一代表團前往莫斯科簽訂蘇南互助條約，吉拉斯再度隨行。這

次在慶祝簽約的宴會上，史太林要吉拉斯爲紅軍乾杯，也就是要他默認道歉。吉拉斯勉強乾杯後史太林迫問他蘇聯紅軍在南境的行爲，吉拉斯只能說雖然紅軍有越軌的行爲，那只是極少數人，他向柯內葉夫抗議實屬過份。至此，史太林反而講了一個大戰時的故事，他說：「一個空軍少校想要一個女人，旁邊有一個工程師見義勇爲，出來打抱不平。空軍少校拔槍殺死了那工程師，於是被判了死刑。這案子送到我這裏後，我以戰時總司令的名義加以調查並決定將那個空軍少校釋放，他回到前方後作戰特別勇敢，成爲一個英雄。」在史太林的意思，只要能打仗，紀律差一點沒有關係。吉拉斯聽了當然不服，但因狄托在座，不便發作。所謂吉拉斯侮辱紅軍案，暫時告一段落。

從莫斯科簽訂互助條約回來，吉拉斯在南斯拉夫黨政方面的地位更提高一層。他在政府中擔任過部長職務，又在聯邦議會和蒙特內格羅議會中十分活躍。而主要的工作則在黨的中央委員會擔任宣傳部長。一九四七年他奉命參加組織共產國際情報局（Cominform），這用來代替共產國際（Comintern），剛成立時史太林極爲重視，並親自指定國際情報局總部設在柏爾格萊德。惟蘇南親善的關係好景不常，當年冬天就因兩國對阿爾巴尼亞政策不一致而發生爭執。南斯拉夫打算與阿爾巴尼亞統一，史太林認爲是吞併。於是在一九四八年正月吉拉斯復奉召前往莫斯科，到達當晚就蒙史太林接見，這是外國共產黨員的異數。但交涉結果則並

不圓滿，史太林堅持南斯拉夫先與保加利亞聯合，再加入阿爾巴尼亞，因為有了保加利亞才能牽制南斯拉夫。狄托不能接受，一九四八年六月蘇南兩國公開決裂，史太林舊事重提，將吉拉斯侮辱紅軍作爲南共罪狀之一。

在被迫脫離莫斯科的控制後，狄托轉向西方國家，吉拉斯也就愈加被親信。一九四九年奉派至紐約出席聯合國大會，道出英國，與工黨領袖貝文交了朋友。一九五一年至巴黎出席聯合國大會，在兩次大會席上，吉拉斯都猛烈攻擊蘇聯對南斯拉夫的壓迫。在國內也在南共機關刊物「鬭爭」和「共產黨人」上撰文歷述蘇南兩個衝突經過，所謂「現代修正主義」就由這些言論而來。事實上吉拉斯的思想也在轉變，一方面狄托有意轉向接受美援，派遣吉拉斯去試探，一方面吉拉斯遍歷英美法等西方國家，頗嚮往民主思想。回國後頭腦裏有所謂民主社會主義 (democratic socialism) 的理想，希望他的上司狄托能接受這理想而首先行之於南斯拉夫。一九五三年正月南國政府改組，狄托自任總統，吉拉斯爲四個副總統之一。同年十二月全國舉行大選，吉拉斯在蒙特內格羅獲票百分之九十九點八當選爲國會議員，在國會召開時又被選爲國會議長，顯然成爲狄托的繼承人。至此吉拉斯的地位登峯造極，而他旋即棄之如敝屣。

從一九五二年開始吉拉斯在南共機關刊物上發表的文字中，已要求採取民主措施，放寬

管制，擴大自由。而最引起注意的乃是對於高級幹部眷屬們勢利和虛榮的攻擊，這使得吉拉斯逐漸孤立。一九五四年正月舉行的南共中央委員會會議席上，反吉拉斯派正式提出檢舉，支持他的只有老友達拉吉和他的妻子米屈洛維支。結果通過將他自中央委員會除名，並解除所有職務。同年四月他自動繳銷黨證並接見外國報紙記者，因此官方指為作不利於政府的宣傳而加以逮捕，這算是初犯，法院從寬判決看管十八個月，准予吉拉斯在柏爾格萊德城內居住，由警察監視。從此他既無工作，又無收入，僅靠妻子的薪水渡日，在家埋頭寫作「新階級」和「沒有公平的地方」兩本書。一九五五年他接受紐約時報記者的訪問，發表談話，談話刊出後，南共政府認為又犯了「敵意宣傳」的罪名，判刑三年，但仍沒有執行，因此吉拉斯乃能於看管期間完成他那兩部不朽著作。

一九五六年匈牙利革命爆發，吉拉斯在紐約的反共週刊「新領袖」上發表「東歐的風暴」一文，認為匈牙利革命將是共產主義末日的開端。原文發表於十一月十九日，當即被捕，以敵意宣傳的罪名於十二月判處徒刑三年，送入斯倫姆斯加·米屈洛維加監獄執行，據說仍是二十三年前的同一間囚室。在他被捕以前，已設法將「新階級」和「沒有公平的地方」兩書的原稿送往紐約。但因為吉拉斯正在服刑，美國的出版商普拉極公司顧慮到作者的生命問題而猶豫不決，吉拉斯輾轉托人帶到口信，儘管出版，不問死活。普拉極公司乃於一

九五七年八月出版英文本「新階級」(The New Class)，南共獲悉後即在監獄中提吉拉斯秘密審訊，加判七年徒刑。留得一條性命，大概狄托還想維持與西方國家的關係。「新階級」在紐約出版不到一個月，就有十四種文字的譯本。即以中文本而言，也有三種之多，其中之一爲筆者所譯。

「新階級」是劃時代底反共名著，它的副題是一個對於共產主義制度的分析。先就馬克思的理論入手，再根據實際的發展替當代共產主義描繪出一幅扼要而完整底全貌。吉拉斯在原書前言裏說：「自我有生以來，走盡了一個共產黨員所走的道路：從最低級到最高級，從地方到全國到國際，從形成真正底共產黨及組織革命到建立所謂社會主義社會。沒有人強迫我參加共產黨，也沒有人強迫我反對共產主義，我作這些決定基於我的信念，在人類可能底自由範圍內，我自由地作這些決定。共產主義對於我是一種理想的幻滅，但這種幻滅不是突然的，而是逐漸地自覺地從內心發生，最後達到我在本書中的結論。當我與當代共產主義越來越疏遠時，我走近民主社會主義的理想。」究竟是怎麼樣的一個民主社會主義，吉拉斯並沒有說清楚。從「新階級」所表現的思想路線去推測，不外是社會主義經濟結構加上民主政治，這兩者的內在矛盾性吉拉斯也許還未能體會，但「新階級」的貢獻不在正面的主張而在反共的理論。

最凸出而有永久價值的是「新階級」這一名稱的創造。吉拉斯說：「當共產主義制度被加以嚴格分析的時候，一般認為其根本特點在於由某一特殊階層中組織成底官僚政治統治着人民。大體講來，這是對的。但一經更細密底分析，就顯示只有一個官僚集團的特別階層構成官僚政治的核心，這一階層都不是事務官員。至於所構成的核心，用我的名詞就是『新階級』。」據吉拉斯的分析，共產主義革命成功後的社會中，資本家和地主是被清算了，代之而起的是一個新的剝削階級，這新階級的殘暴專制，較之歷史上任何統治階級為甚。凡屬新階級的份子，沒有道義，沒有良心，只問利害成敗。誰最陰險狡猾，誰就在權勢鬭爭中佔上風。共產主義制度確立以後，新階級本身也成為制度的奴隸，雖明知每天都在勾心鬭角中過日子，但無法跳出自己佈下底天羅地網。吉拉斯在參加史太林郊外別墅中的盛宴時，看到共產黨大頭目們狂飲通宵，臨了有一種淒涼的感覺，最足以說明新階級份子內心深處的悲哀。

一九五八年四月「沒有公平的地方」在美國出版，因為這是吉拉斯早年的自傳，南斯拉夫當局沒有採取行動。從一九五六年開始服刑，吉拉斯在監獄中一直勤於寫作。他已完成了一部蒙特內格羅王兼詩人傑哥斯的傳記，一篇蒙特內格羅的歷史，和十六篇短篇小說。服刑滿四年，行為良好，獲准假釋，於一九六一年正月回到自己家與母親及妻子同住。在假釋出外期間他又寫成了「與史太林談話」(Conversations with Stalin)一書，原稿經普通郵政寄

往美國。想不到去年（一九六二）四月這本書出版後，吉拉斯又被逮捕，這次的罪名是洩漏國家機密。審訊時吉拉斯要求公開舉行，並認為「與史太林談話」一書並無洩漏機密之處，內容完全是歷史性底敘述，材料均已見之報章，而且是經普通郵政寄往美國的，吉拉斯並當庭出示郵局的收條為證。但共產主義國家的司法機構原只是黨的工具，法官根本不理會吉拉斯的要求。像以前三次一樣，仍舊是秘密審訊，只在五月十四日宣判時才准許記者進入法庭。這次判刑五年，加上過去未服完的刑期，一併在斯倫姆斯加·米屈洛維加監獄執行。

誠如吉拉斯自己說的，他「一生走盡了一個共產黨員所走的道路」，而成為「新階級」的一份子。假使不轉而反共，遲早繼承狄托掌握政權，穩居南斯拉夫獨裁者的寶座，物質享受和地位尊榮都無與倫比。但他的天良始終未泯，從小所追求的是「公平」而不是權勢。在他發現共產主義社會乃是最大的不公平以後，雖然他曾為共產主義流血流汗，也毫無留戀並一無顧忌地將它拋棄。吉拉斯是蒙特內格羅山地中長大的理想主義者，明知在虎穴裏打虎，將失去自由，但為了真理，他不惜犧牲自由，甚或生命。他在向外國記者發表談話時，明知將有不利底後果，「新階級」。在美國出版時，更置生死於度外，惟具有捨身取義的大無畏精神，才能如此獨來獨往。只憑這種不屈不撓的精神，反共思想家吉拉斯即將永垂不朽。

（六十八期。五十二年六月一日）

「賢路於今已大開」!?

陸嘯釗

兼論人才之選拔與致用

玉衡冰鑑見風裁，賢路於今已大開，
一任竹頭與木屑，乘時致用亦奇才。

——莫德惠

莫院長職掌考試，選拔人才，儲備人才，詩以言志，可圈可點。

我們不問這若干年來，我們的「招賢館」，是否爲國家儲備了足夠的人才，是否爲社會提供了足用的人才。莫院長能抱着這種心情，爲國掄才，良堪欽敬。現在考試法已經修正公佈，「掄才的典」又將再度舉行，「賢路大開」、「乘時致用」，這是兩個大問題，考試院實際是個冷衙門，我們不侈望要考試院解決這些問題，事實上也不可能有什麼成效，可是，如果真因爲莫院長這一首詩，而引起社會普遍的重視，莫院長可真是個「有心人」呢？

現在，我就人才之選拔與致用，以及其他有關問題，提出幾點意見，藉供考政當局參考：

一、大專學生畢業後的出路

臺灣每年人口的增加是現有人口總數的百分之三·五，以一千萬人口計算，三十五萬已經等於一個高雄市的的所有人數●，而大專畢業生每年將近萬人，打回去，這點兒「竹頭木屑」不算回事；不回去，在這個島上，一年就要比一年「擠」。

大專學生畢業之後，初出校門，方帽子一戴，誰不是「雄才大略」，大有非「三顧茅廬」，不屑一就的意思，幾年釘子一碰，所謂「奇才」也者，有幾人不爲五斗米折腰？托人情，寫八行的結果，幾乎全在求謀「一枝之棲」，能够學以致用的，真是寥寥可數。

還有一股潮流是出國，這幾年臺灣工商品的輸出，是日益增加，大專學生出國深造，更是蔚成風氣，假外國設備造就中國人才，本來不是壞事，幾年忍氣吞聲，端盤子，洗碟子，伺人顏色，而換來的教育機會，實在也不忍厚非，可是學成以後，究竟有幾位回國服務，一展所長？

剩下那些既不屑出國做「僕歐」，又無人情可托，八行可寫的大專畢業生，唯一的路就

是「求諸己」，參加考試了，一是向研究院「擠」，考碩士，考博士，希望將來在中央研究院擠得一席之地，或當個大學「講師」；一是參加高等考試，考司法官，考外交官，考律師，考會計師，前面兩種一經學習期滿，通常都被正式任用；後面兩種，一經考取，即可取得執業資格，正式開業。至於其他各種高等考試，雖也有不少人參加，但由於四十二年一月九日以後，修正公務人員任用法已經實施，正式取消了分發學習或任用的制度，改作列冊候用，因此並不能解決大專學生的出路問題。

人才出國，人浮於事，以及以「研究」為職業的情形，都與本題無關，我所以提出來，祇想說明一個事實：今天，考試院所舉辦的各種考試，不僅是消極地為國家選拔人才，而是更積極地為應考人謀求出路，爭取憲法所規定的「工作權」。

二、任用考試與資格考試應有區分

就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文官考試）來說，我的意見，這是一種任用考試，不僅給予考試及格者以資格，而且必須立即任用，否則就失去了為國家「推賢進士」的意義。

至於純粹的資格考試，不管是文官高等考試，抑或是專門職業與技術人員考試，都可以就大專學校畢業考試認定，或由考試院參與其事，合併舉行，這種考試，國家不必有任用的

義務。

因爲祇有這樣，國家掄才才有一個客觀的標準；對於任用考試，考試院可以依據國家需要員額或需要的標準，擇優錄取，對於資格考試，祇要達到某一個客觀成績標準，就必須錄取。

資格考試中，尤其是專門職業和技術人員的高等考試，對於客觀、不變的成績標準，更爲值得考慮，因爲上述考試的目的，是測驗應考人有否從事這一門行業的學識和能力，不是擢拔出類拔萃的頂兒尖兒人物。

可是，現行考試制度，不僅對任用考試與資格考試，採取了同樣的考試型式，而且，在標榜公平競爭的原則之下，却例外地，對考試的標準，一年比一年提高，錄取的人數，一年比一年減少，而另一方面，又對檢覈的範圍，一年比一年擴大，檢覈及格的人數，一年比一年增加。同時，卽就文官考試與專門職業人員考試來說，從這幾年的錄取百分率來看，我們不能不懷疑，考選當局不是在有意無意地抑制錄取人數。

既然說到競爭，就必須做到公平，一條起線上賽跑，誰跑在前面誰第一，沒話說，誰有「特權」，誰想先溜，很難不引起公憤，考取的是人才，「名落孫山」的亦未見得都是「下脚」，「廢料」。

三、錄取人數逐年的遞減

自從四十八年，改以六十分爲錄取標準以後，公務人員考試，與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的重要項目，我試做兩個統計表來分析●：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四年重要項目表

年 別	重 要 項 目	報 考 人 數	到 考 人 數	及 格 人 數	及格人數佔到考人數之 百分比
四八		三、六〇三	二、六七八	二五二	九・四六%
四九		三、五五四	二、三四六	二四三	一〇・三六%
五〇		三、九五二	三、〇九三	二九五	九・五七%
五一		四、四六〇	三、六一八	二一四	五・九一%

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四年重要項目表

年 別	重 要 項 目	報 考 人 數	到 考 人 數	及 格 人 數	及格人數佔到考人數之 百分比
	四八	六九六	六〇六	三五	五・七七%
	四九	九三六	七六〇	二一	二・七六%
	五〇	四七四	三六八	一二	三・二五%
	五一	五二〇	四二六	八	一・八八%

這兩個表告訴了我們一個事實，就是這四年來，這兩種考試，在一個相同的六十分的標準之下，錄取人數百分比的遞減。程天放先生在五十一年頒發高普考及格證書典禮上更坦白承認：「今年錄取比例，比去年稍為降低了一點，但並不是說今年應考人一般成績比去年

差。」既然不比五十年成績差，五十一年又根據什麼錄取得較少呀？我們看程先生的分析：

「可能是今年典試委員所出的題目比去年難一點，也可能是今年的典試裏試委員閱卷時打分

數比去年緊一點。」^①

雖然，關於五十一年度的考試，外面風傳很多，關於這些「空穴來風」的傳說，其中自然不無「落第舉子」的牢騷，我們寧可相信程天放先生的分析，可是我們要問：

「五十一年度的考試，並不比前三年考試的等級要高，為什麼出的題目要難？」

「五十一年評分的方式並無改變，為什麼打的分數要緊？」

考試是以客觀的標準，衡量人才，評分的標準，既然有寬有緊，考試的題目，既然有難有易，以這樣一個尺度來掄才，我們不能不感到遺憾。

四、六十分及格的客觀標準

真奇怪，我們的考試技術，為什麼到今天還停留在問題上，尤其是社會科學，問答題的考試方式，怎麼能計算比較五十分與六十分的差別。國文的分數尤其難打，主觀的因素，更較其他課目為多，我試舉一個實例：

聯合報有一則新聞剪影，報導考試委員自我測驗有趣的評分故事。某一天，考試委員們抽出一份國文試卷，由馬國琳、陸錫光、陳玉科、王立哉、張默君等五位委員及參事沈兼士等輪流審閱，分別秘密評分，結果王立哉打了五十五分，陸錫光五十六分，陳玉科五十八

分，馬國琳六十五分，張默君七十五分，沈兼士則打了八十分●。

新聞刊出以後，考試院或考試委員，都沒有去信更正，我們可以相信，這則新聞是「信而有徵」的了。

同樣一份卷子，最高分與最低分的相差，竟高達二十二分。這是什麼客觀？這是什麼衡平？

說到題目的難易，我也舉一個例子：

五十一年律師考試訴訟法中有一個題目，說明「民事訴訟法三百八十六條一項三款應依職權調查之事項。」

這個題目出得極不合理，我們試想民事訴訟法總共有六百三十六條，有幾個考生，能把全部條文「倒背如流」？

以上兩個例子，足以支持程天放先生的分析，難怪陳大齊先生要「很保留」地說：

「考試院舉行考試以來，不敢說絕對沒有遺才，但可以說，甚少倖進。」●

基於這兩個例子，我們也要請教考選當局：

「什麼是六十分及格的客觀標準？」

「出題有難易，評分有寬緊，這些主觀因素如何消除？」

五、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限制特嚴

還有一個使我們大惑不解的，就是為什麼專門職業人員考試錄取的人數特嚴。

五十一年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及格錄取的人數祇有八人，其中律師四人，會計師四人，醫事人員錄取的人數是個「零」。

是參加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的素質比較低？

這個理由很難成立，我們拿臺大、政大、成大、中興大學、師範大學，五個國立和省立的大學畢業同學，於五十一年參加各種考試情形，做個比較分析●。

應考資格	總計	臺大	政大	成大	中興	師大	其他
公人	應考人數	四、九八〇	八三四	一五四	四四八	六〇二	七六二、八六六
務員	錄取人數	二二二	五二	一一	二三	二九	一〇六
建人	應考人數	一、六〇六	三四〇		三三	一五九	三 七九三
設員	錄取人數	一〇一	三五		一二	一三	四一
專門職業人員	應考人數	五二〇	一七〇	三	九	六二	二七七
職員	錄取人數	八	四		一	二	二

從這張表上，我們可以很明顯地看出，以同一考試資格的應考人員，在各種考試中錄取情形的差別。當然，由於考試科目的不同，我們不能否認光就這張統計表分析，未免有失主觀，也不能就此認為專門職業人員錄取人數之低，有失公平。

可是，我們再就兩種考試中，應考資格與應考科目完全一致的司法官考試加以比較：五十年報考司法官的共有六九九人，錄取一九人，錄取比例是百分之二·八，報考律師的共有四一五人，錄取四人，錄取比例是百分之〇·九一。

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與公務人員高等考試，為同一等級的考試，以同一資格之人參加，同一科目之應試，竟有如此相差數倍的錄取情形，考選當局厚於公務人員高等考試，而薄於專門職業人員高等考試的理由，就很難讓我們明白了。

六、如何使專門職業人才獲得服務社會機會

我們丟開專門職業人員錄取的標準不談，單就社會對此項人才的需求來說，專門職業人員錄取如此之少，也不無商榷餘地。

醫事人員，由於大學醫科畢業，即可依醫師法檢覈取得執業資格，我們這裏，暫且略過不談。單就律師、會計師而論，五十一年考試正途出身的律師祇有四人，會計師也祇有四

人，以每年三十五萬左右人口的增加，工商業的日益發達，企業機構對法律會計人才的需求，一年祇有四個律師，四個會計師，就供求比例來說，是否有失平衡？

臺灣的工業發展到今天，已經很接近工業化。爲了配合加速經濟發展，我們不僅需要足夠的技術人才，也需要足夠的法律人才與會計人才。如何使此項人才，獲得普遍服務社會的機會，王雲五先生在五十年高普考及格人員頒發證書典禮上，提出一個意見：

「無論是高級的專門職業人員，或是普通的技術人員，他們的考試都應當分爲正副兩級。例如大專剛畢業的，初次參加專門職業考試，其錄取標準不妨從寬，給以一種初級服務的資格。經過若干年服務之後，或者就他服務的經驗作實際的考核，等於現在的檢覈，或者作進一步的考試，考試及格之後，再給他一個正式的資格。如果有這樣的作法，經過初級考試及格之後，可以依照憲法的規定，有一個執業的資格。但初級考試及格的人，不能獨自執業，一定要隨同具有老資格的人一起來執業。經過多少年的經驗，提出他服務的證明，或者是經過第二次的考試，才能取得正式的資格。」^③

這個意見，無論從各方面來看，都值得我們重視與考慮，而且與考試法的檢覈精神相符。遺憾的是，這次考試法的修正，並沒有採取王雲五先生的意見。

七、牴觸憲法和考試法的檢覈法規

根據憲法第八十六條規定：

「左列資格，應經考試院依法考選銓定之

一、公務人員任用資格。

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執業資格。」

換一句話說，一個大專畢業學生，依照憲法規定，不經考試及格，是無法擔任公職，也無法擔任專門職業和技術人員的執業。

可是，現在考試院裏，還有一種檢覈的辦法，這種檢覈辦法的精神是否對？我們姑且不談，但是就形式上看來，似乎這是違憲的。

我們再就考試法第二七條，做一個「個案」研究：

「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之檢覈。

一、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相當系科畢業，並曾任有關職務成績優良有證明文件者，其服務年資，大學畢業者為四年，專科學校畢業者為五年。

二、公立或立案之專科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相當系科畢業，並曾任專科以上學校教授、副教授、講師，經教育部審查合格，講授主要學科二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三、領有外國政府相等之執業證書，經考選部認可者。」

假如我們認定考試法第二七條，並不違憲，那麼考試法是「母法」，一切其他的檢覈法規就都是「子法」，「子法」不能牴觸「母法」，其他法規的檢覈標準，也就必須與考試法的檢覈標準相符，就法律精神解釋應當如此。

可是其他檢覈法規的檢覈標準的實際情形又如何呀？不是大學專科畢業資格不備，就是服務年限不夠，甚或當了三年立法委員也可以取得律師資格^①，對如此多與考試牴觸的檢覈法規，一直到今天，還有增無減地容其存在，我們不能不感到遺憾和驚異。

八、考試錄取何其嚴？檢覈及格何其寬？

我們再就五十一年專門職業高等考試檢覈及格人數，與考試及格人數作一個統計●：

考 別 類			檢 覈 及 格 人 數	考 試 及 格 人 數
師	律		九四	四
師	計	會	七	四
師		醫	二八五	〇
師	劑	藥	四八	〇
師	醫	牙	一七	〇
師	理	護	三三二	〇

根據上列統計表，總計檢覈及格人數是七七三人，考試及格人數僅有八人，寬於檢覈，嚴於考試的情形，是「彰彰在目」的了，那麼考試標準的提高，以作為執業資格審查的用意就完全喪失了。

人民的生命和其他權益，祇能托付給那些「檢覈及格」的從業人員手裏，而「落第舉子」在太多次的失望之下，也難免不「怨氣沖天」。

這種現象，在今天，是應該極力避免的。

我們期望的是：

一個起點的「跑步」，

一個統一的客觀量才標準。

九、如何達到「乘時致用」的目標

以上寫的，多多少少牽涉到人才的選拔，我們再談到人才的致用。

我國憲法規定，公務人員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非經考試及格不得任用或執業，所以考試與致用，一定要互相配合起來，不容偏廢，然後方能發揮考試制度的效用。

爲了使「乘時致用」獲得相當效果，我覺得下面幾個步驟值得考慮：

第一、關於公務人員與技術人員的：

一、調查各機關需要任用的人員，編列類別，統計人數。

二、考試的科目和內容，應視各機關職位所需要的學識和技術而決定。

三、考試及格者，按其參加考試的種類，分別登記，編製名冊，並按及格成績優劣次序記載。

四、各機關必須就其所需人員，按名冊次序，擇優任用。

五、未經任用之及格人員，可視爲取得任用資格，列入候用名冊，爲國儲備人才，以備

不時之需。

六、各類科考試，錄取人數不得低於大專畢業生到考人數百分之十。

第二、關於專門職業人員的：

一、司法官考試及格同時取得律師資格。

二、會計審計人員考試及格者同時取得會計師資格。

三、前二款如未能實施時，各類科考試錄取人數不得低於大專畢業同學到考人數百分之十。

如能實施上述步驟，公務人員與技術人員的考試，多少能做到「考用合一」的地步，而專門職業人員考試的錄取名額，亦能合理地增加，不僅能符合社會的真正需要，也足以達到「學以致用」，「考以致用」的目標。

「竹頭木屑」能否變成「乘時致用」的「奇才」，端賴考選當局的努力了。

十、賢路何日始大開

「爲天下得人難」，人才之選拔與致用，要做到野無遺才、朝無倖進，談何容易！考試制度，本身也祇能獲得相對的公平，拉拉雜雜地發掘了一些問題，

却解決不了那些問題。

中興之世，需要非常的人才。

我們不求作爲擢拔青年的象徵，我們祇希望不要阻礙我們的發展。

「一任竹頭與木屑，乘時致用亦奇才。」

我們祇再問一句，

賢路何時始大開？

註：

① 莫德惠先生於本年四月三日度八十一歲生日時所寫的一首詩，摘自中央社四月四日電訊。

② 參閱蔣夢麟先生所著：「讓我們面對日益迫切的臺灣人口問題。」（見第六十六期）

③ 資料來源：考選部統計室編印統計要覽。

④ 參閱考銓月刊十三卷一期：程典試委員長致詞。

⑤ 摘自聯合報（銜）所撰新聞剪影：考試委員自我測驗，有趣的評分故事。

⑥ 參閱考銓月刊十三卷一期：陳典試委員大齊講詞。

⑦ 資料來源：考選部統計室編印統計要覽。

⑧ 資料來源：同前。

「賢路於今已大開」？！

一〇五五

③ 參閱考政資料四卷八期王副院長雲五致詞。

⑩ 參閱律師法第一條第二項，醫師法第二條第三條，會計師法第二條第一項三款四款。

⑪ 資料來源：考選部統計室編印統計要覽。

⑫ 按照一般大學規定，每班級約五十人，前五名均可獲得獎學金或書券。以今日大學教育之嚴謹，此項錄取比例，頗有選拔人才之功效。

⑬ 司法官考試與律師考試科目完全相同，建設人員考試及格，既然可取得技師資格，司法官考試及格，爲何不能取得律師資格？

⑭ 理由同前。

關於趙烈文「能靜居日記」

陶英惠

洪楊自興革至覆滅，前後不過十四年，其事蹟史料經過將近五十年的毀滅與禁忌，已是真贗莫辨者居多。因此，一經提到太平軍，便聚訟紛紜。儘管其先天的條件如此不足，可是自民國成立以來，這段觀點最紛歧、爭辯最劇烈的歷史，却成了學者們熱烈研究的課題。太平軍本身的史料，在國內不斷地被發現；外國學者關於太平軍的著述，被大量介紹過來；在國外保存的史料，也經過留心中國近代史的學人陸續鈔錄影印回來，他們的卓見與辛勞，令人不勝敬佩！但有關的史料，特別是原始材料，仍然殘缺不全。於此，使人感到百思不解，如今在國內尚存有一部當時人的記載——曾國藩的重要幕賓趙烈文的「能靜居日記」，裏面保留了很多有關太平軍的史料，以這樣一部珍貴的直接史料，却令它沒沒無聞的渡過了七十

個年代，而仍未喚起研究中國近代史，特別是研究太平軍史學人的注意，實在可惜！

關於這一日記的史料價值，吾師吳相湘教授已於學術季刊第六卷第二期（民國四十六年十二月三十日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刊印）專文介紹，遺憾的是有些學人，仍然未予重視，甚至連趙氏日記一共有多少冊都未弄清，就大作其文章。如該日記全稿五十四冊，偽「中國史學會」主編的中國近代史資料叢刊「太平天國」第八冊內，誤作「六十四冊」，吳相湘師於前文中特別指出此一錯誤；不意民國五十一年八月一日「中央日報」耘農先生的「趙烈文料事如神」一文中，仍沿前誤作「六十四冊」，這是何等粗疏！

趙烈文（一八三二—一八九三）字惠甫，號能靜居士，江蘇陽湖人。咸豐八年戊午五月初四日，始寫「居行日記」，後更名「能靜居日記」，內中保存了極多有關洪、清兩軍行動的資料，有得之於親友函札或口述的，也有是他親身經歷的。民國六年「小說月報」第八卷第一二三期連載「趙偉」（「偉」為「惠」之誤）甫先生庚申避難日記，就是摘錄自咸豐十年的趙氏日記，這是趙氏日記首次被摘錄公開的發表。由於他接觸的人，多供職軍中，自然可以獲得一些確切的軍情，再則他的生活常處於流動狀態，且能隨時隨地留心記載，更提高此一日記的價值。例如咸豐十一年二月辛丑朔日記，所記他在岳陽麓角驛舟中聞吳南屏（敬樹）言太平軍攻長沙事，同治三年二月十九日日記，載陳六笙（漳州貴縣人）談「粵逆起事根由」等等，都

是不可多得的珍貴史料。尤其是自同治二年五月起，趙氏經曾國荃的再三要求和曾國藩的敦促，特自安慶國藩軍營親蒞南京城外國荃軍營，協助策劃攻取，直至同治三年六月十六日攻克南京城，這一年多的日記中，對太平軍及湘軍留有更詳細更真切的直接觀察和記載。一些從已經公開的史料中不能見出真象的事，往往在趙氏日記中詳道其曲折，使我們得到滿意的解答。李鴻章的淮軍助攻南京問題，便是一個好例子。趙氏因為與曾國荃相處甚久，對國藩這位九弟心理的刻劃，可謂鞭闢入裏，與王壬秋等浮泛之評論是不能同日而語的。湘軍攻克南京後，其所暴露的劣績暴行，較前任何戰役為甚；最難能可貴的是趙氏當時負責草擬各處的咨文奏稿，在擬稿時，他儘量地替湘軍掩飾開脫，但在日記中，却仍忠於史實，並不因為自己是湘軍的幕僚而有所隱諱（詳見拙作「湘軍攻克金陵考證」，載民國四十九年四月三十日「幼獅學報」第二卷第二期）。簡又文先生引用錯誤甚多的「趙惠甫年譜」節本（載偽「中國史學會」主編「太平天國」第八冊），將罪過盡委諸曾國荃（見「太平天國典制通考」「軍紀考」篇，民國四十七年七月簡氏猛進書屋出版），是有欠公平的；又謂「趙氏曲筆討好曾氏兄弟，強辯國荃『無所與也』」（同上書），也與事實不盡相符。由此看來，趙氏日記史料價值之高，非謹慎着筆的「曾文正公手書日記」可比，其有助於研究太平軍史，更不待煩言。

本文不想將趙氏日記作廣泛的介紹，僅就其中有關太平軍的史料，來探討幾個有待商榷

的問題：

一、耐人尋味的獻俘問題

太平天國晚期，忠王李秀成無疑地是這個殘局的支撐者，在天京（南京）城破後的第三三天（同治三年六月十九日），終於被俘了。由於他在太平天國地位之高和聲譽之隆，所以對他的處置問題，頗使曾氏兄弟感到棘手，耗費了不少心思，此中細節，頗足耐人尋味。

秀成之被俘，是方山民人陶大蘭縛送蕭孚泗營內的。國荃恨其死守天京，治以非刑。他在致李鴻章書中說：

「李秀成擒獲後，弟徧刺以錐，流血如注。」（曾忠襄公書札卷八）

當時審訊的情形，趙氏六月二十日記云：

「聞生擒偽忠王至，中丞（曾國荃）親訊，置刀錐於前，欲細割之，或告余，余以此人內中所重，急趨至中丞處，耳語止之。中丞盛怒于座躍起，厲聲言：此土賊耳，安足留，豈欲獻俘耶！叱勇割其臂股皆流血，忠酋殊不動。少選，復縛偽王次兄福王洪仁達至，逆首之胞兄也。刑之如忠酋，亦閉口不

一語。余見不可諫，遂退。少刻，中丞意忽悟，命收禁，延余入問當如何？且言此人緩誅亦可，吾恐有獻俘等事將益朝廷驕也。余言：獻俘與否不必自我發，但此係巨酋，既是生擒，理當請上裁決，譬如公部將擒之而擅殺之，可乎？不可乎？中丞無以應。因命備文咨會中堂（國藩），言蕭孚泗追擒，其實方山百姓所縛也。」

由這段記載中，可以想見「義理不能制血氣」（國荃自評語）的曾國荃，欲細割秀成，以消兩年來心頭之恨，根本沒有考慮到獻俘與錄供等事，幸有趙氏在旁諫阻，才沒有做出傻事。我們今天能讀到三萬六千餘言的忠王親筆供辭，給太平天國保留下這麼一篇偉大的文獻，不能說不是趙氏諫阻的功勞！

同治三年六月二十三日，曾國藩奏稱：「李秀成、洪仁達應否解京，俟到金陵後察酌具奏。」六月二十五日，國藩自安慶到達南京，親訊處次，終於七月初六日將秀成處死。其間經過，曾國藩於七月初七日及七月二十日奏摺中皆有說明：

「日來在事文武，請將李秀成檻送京師，卽洋人戈登雅妥瑪等來賀者，亦以忠酋解京爲快。臣竊以聖朝天威，滅此小醜，除僭號之洪秀全外，其餘皆不必獻俘，陳玉成、石達開卽有成例可援。……與臣弟國荃熟商，意見相同，輒於七月初六日將李秀成凌遲處死。」（七月初七日）

「臣……惡其民心之未去，黨羽之尙堅，卽決計就地正法，厥後鞫訊累日，觀者極衆，營中文武各員，始則紛紛請解京師，繼則因李秀成言能收降江西湖州各股，又紛紛請貸其一死，留爲雉媒，以招餘黨，臣則力主速殺。」（七月二十日）

曾氏是主張速殺的，所奏營中文武各員，請解京師，留爲雉媒等語，恐非事實。我們現在無法從那些文武各員的遺著中，一一找出其對秀成處置的態度，但可由「能靜居日記」中見到趙氏對此事的意見：

七月初二日：「晚至中堂（國荃）處久譚，擬卽將李秀成正法不俟旨以問余，答言生擒已十餘日，衆目共睹，且經中堂錄供，當無人復疑；而此賊甚狡，不宜使入都，與中堂意同。」七月初四日；「傍晚入與中堂中丞久譚，中堂回奏，洪秀全已伏冥誅之事及李秀成先行正法各情。」

七月初六日：「中堂……昨日親問一次，有乞恩之意，中堂答以聽旨，連日正鞫此事，俟定見後再相覆。今日遣李眉生（鴻齋）告以國法難追，不能開脫。」

據此可知曾氏於七月二日就決定將秀成先行正法了，趙氏也是同意的。七月五日曾氏的「答以聽旨」，只是用來安慰一個將死的人，給他一線希望，「連日正鞫此事」，倒是句真心話！

羅爾綱在「湘鄉曾氏藏忠王李秀成原供考證」（載「太平天國史考證集」）民國三十七年十月獨立

出版社滬新初版）云：

「文正營中都給忠王的甘言蜜語誘動了，祇有文正不爲所動。」這個結論顯然是根據曾國藩的奏稿得來的，但與事實不符，至少趙烈文是始終沒被「忠王的甘言蜜語誘動」的一個。六月二十日晚上，趙氏去忠王處，兩人有一段很長的談話，秀成面對着白天曾救過自己一命的重要人物，說話自然特別小心，這時他就提出遣散舊部的事來，趙氏並未動心，有當天的日記爲證：

「（秀成）又曰：今天京陷，某已縛，君視天下遂無事耶？余（趙氏）曰：在朝政清明耳，不在戰克，亦不在縛汝。……余知其無實在過人處，因問：汝今計安出？曰：死耳。顧至江右者皆舊部，得以尺書散遣之，免戕賊彼此之命，則瞑目無憾。言次有乞活之意。余曰：汝罪大，當聽中旨。此言非統帥所得主也。遂俛首不語。」

再者，趙烈文七月初四日在曾國藩處見到的奏稿，驗其內容正是七月初七日發遞的「賊酋分別處治粗籌善後事宜摺」。秀成是七月初六傍晚伏法的，在初四就把呈報的摺子寫妥，這似乎是萬事俱備了，只等秀成寫供的筆一停，即可問斬。太平天國自興革至覆滅的事蹟，差不多敘述完了，不知是他有意藉寫供狀來拖延時日呢，還是真有悠閒的心情來從容寫其「

十要」「十誤」？焦急的曾國藩想必是無心再等下去了，況且扣算日期，初六七日就該奉到詔諭，如果清廷堅令將秀成等檻送京師，豈不違背了自己的原意？不如在詔諭到達之前，來個先斬後奏。趙氏於六月二十日所以諫阻國荃立殺秀成，意在延緩時日，使衆目共睹，並錄下口供以爲證據，亦無獻俘之意。這次諫阻的功效，不久便兌了現。趙氏七月二十一日日記有云：

「富將軍（明阿）前日來此，托言來此查看旗城，其實僧王（僧格林沁）有信令其訪查忠酋眞僞及城內各事……逢人輒論僞忠王是否的確云云。幸此人留之半月，經中堂親詢口供，衆難僞造，又夷人及各路來人見之者甚多，然猶衆議如此，若本日戮之，則剖心視衆，無以明之矣。」

趙烈文真是幫了曾氏兄弟一個大忙！

二、一個錯誤的推斷

曾國藩將李秀成先斬後奏，不僅招致當時人的懷疑，也引起後人不少的揣測。

黎東方先生在「李秀成供詞影印本讀後感」（載「新思潮」月刊第九八、九九期合刊，民國五十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出版）

年十月三十一日出版）

『似乎李秀成不曾把供詞寫完，便被獄卒拖出去殺了。……爲什麼獄卒不等待李秀成寫完「如知」（案：即「李秀成親供手跡」的最後兩字）下面的話，便把他拖去殺？是不是正如謝興堯所疑，曾國藩在咸豐六年（案：當爲同治三年之誤）七月初六日已經接到清廷的詔諭，叫他把李秀成「檻送京師」，因此便「提前」把李秀成殺了，再上奏清廷，說奉到詔書之時是初十日，李秀成已死。』

此處將同治三年誤爲咸豐六年，是一個極不應該的疏忽；他那「提前」殺死李秀成的懷疑，對曾國藩來說，也是一個莫大的冤枉。

同治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清廷封賞曾國藩等一百三十餘人，並諭「著曾國藩遴派委員，將李秀成洪仁達押解來京。」據曾國藩在奏稿內稱初十日始奉到此旨。今檢閱趙氏日記，對南京獲得此項消息及詔諭到達的時間，亦留有記載，願引錄在下以見前文之非：

七月初八日：「下午得悉恩旨，中堂（曾國藩）封一等侯，中丞（曾國荃）一等伯，官相（官文）李撫（李鴻章）亦一等伯，餘尚未至。緣此信係富帥（富明阿）咨到廷寄結銜如此，本處尚未奉到也。入內賀喜，余笑言：此後當稱中堂抑稱侯爺？中堂笑云：君勿稱猴子可矣！大噱而出。少選，中丞歸，復詣賀。」七月初十日：「見頒到恩旨，中堂加太子太保，中丞太子少保……」

由這兩段日記，我們知道南京得知封賞的消息是在七月初八日，但收到正式諭旨的時間確是

初十日。曾國藩絕不能將聽到消息而未奉到諭旨的初八日入奏，如說他在初六日殺李秀成時，就已接到詔諭，是不正確的。於此，我們不僅可以欣賞到曾國藩的風趣，也可以知道趙氏是曾幕中可以隨時升堂入室的極少人物。封賞是一件極大的喜事，曾氏沒有延遲發佈的理由。而且，這個消息是來自富明阿處，即便他想晚點發佈，也是不可能的。趙氏日記雖未提及將李秀成檻送京師之事，但這兩道上諭是同天發的，當然也會同時到達南京。郭廷以先生「太平天國史事日誌」（民國三十五年商務印書館出版）頁一〇八九謂同治三年七月一日「命將李秀成洪仁達檻送來京」，是誤記了的（見穆宗毅皇帝實錄）。

三、聚訟紛紜的李秀成供狀

由於曾國藩在李秀成伏法後的第五天就將其親供寄回安慶，所進呈及刊印的只是經過刪改過的本子，這部原供，便一直成為中國史學界的一個謎，每每惹起一般人士多方的揣測及對曾國藩不利的幻想。民國三十三年，羅爾綱發表「湘鄉曾氏藏忠王李秀成原供考證」，認為「文正所刪改原供的地方還不出他在批辭裏所說那幾點：「其別字者改之，其諛頌楚軍者刪之，閒言重複者刪之，其宛轉求生，乞貸一命，請招降江西湖北各賊以贖罪，言招降事宜有十要，言洪逆敗亡有十誤刪之」的範圍。」覺得曾國藩「乃一忠誠信實的大君子」。民國

五十一年七月，曾約農先生將家藏的忠王供詞全部真跡，交世界書局影印，公諸社會。我們讀了這部親供手跡，也會得到和羅爾綱同樣的結論，歷來所存於學者們心中的疑竇，均將由此一掃而空。

忠王供詞的字數，歷來都沒有詳確的統計；當時他隨寫隨繳，呈國藩批閱，在被俘後又受過非刑的心情下，怎能靜下心來數自己用血淚寫出來的字？所以他在原供旁註記的字數是不正確的，也是不完全的。曾國藩是批改原供的人，最初也未加細算，所以他自己也屢易其數，才招致許多不利的懷疑。

關於供詞的刪改問題，有一個非常關係重要的人，就是趙烈文。當六月二十日曾國荃欲細割秀成時，經趙氏諫阻才告緩誅；當晚，趙氏又至秀成處與譚良久；七月二日，曾國藩擬「即將李秀成正法不俟旨」，亦商之趙氏；七月五日，國藩的最後一次親訊，趙氏顯然也是在场的。自被俘至伏法期間，趙氏既然是始終參與此事的重要人物，我們有理由懷疑他確曾參與校改供詞的工作。楊家駱先生在「李秀成親供考」（民國五十一年十一月世界書局印行）裏，便提出了這個「假設」：「駱頗疑再度刪改以成摺進本，係出於文正公幕僚趙烈文之手。」簡又文先生在「關於忠王親筆供辭」（載「思想與時代」月刊第一〇五期，五十二年四月二十四日出版），中根據蔣慰堂先生錄寄趙氏日記，得了一個結論：「趙氏一再奉曾氏命閱改忠王供辭，而

爲「曾刊本」定稿之最後負責人，確應與曾氏分負刪改之責矣。」爲明瞭趙氏參與校改供詞經過起見，謹將其有關日記摘錄於下：

同治三年七月初六日：「僞忠酋李秀成伏法，渠寫親供五、六萬言，敘賊中事，自咸豐四、五年後均甚詳，雖不通文墨而事理井井，在賊中不可謂非桀黠矣。……」

同年同月初七日：「中堂屬看李秀成供，改定咨送軍機處，傍晚始畢。」

同年同月初十日：「中堂屬重看李秀成供，並分段將付梓。」

同年同月二十日：「中堂來譚，以續奏李秀成已行正法一片見示，言……」（案：卽「覆陳逆酋正法片」）

據此，凡與李秀成及其供狀有關之事，趙氏皆曾參加意見，並且在七月初六日卽李秀成伏法之日，就已經看到供狀了，這時他所看到的一定是原供，因爲此時曾國藩尙未批完，初七日及初十日看的大概是謄清本了。原供是曾國藩用硃筆改的，在禮貌上及職權上，趙氏都無用硃筆校改之可能，如有改動，則定用墨筆。筆者翻閱原供手跡，只有兩處是墨筆所加之字而非出於秀成手筆的，一是頁二十三眉註「桐城清將不悉姓名」八字，一是頁七十二誤條下「不應專保天京扯動各處兵馬」十二字，因對筆跡辨認外行，僅憑這二十字與趙氏日記核

對，無法確定是否出於趙氏手筆。可惜當時的謄清本至今未被發現，我們無法見到趙氏校改的痕跡，但趙氏曾參與這項工作是不容懷疑的。

四、李秀成果真有異志嗎？

讀過秀成親供的人，莫不稱贊他的一片愚忠，甚至到了天京被攻破的時候，還不惜將自己的坐騎讓給幼主逃命，可是趙氏同治三年四月二十七日日記中，却有一段相異的記載：

「中丞（曾國荃）來，見示城賊傳振綱與陳舫仙密啓，大旨言城中秉政之人已生疑心，甚爲防範其事，欲少緩云云。先是，有湘鄉人胡悅喜與傳爲親家，傳僞封列王，列王者，已封而未有名號，次諸僞王一等，其人在忠賊（秀成）名下，頗信任，於二、三月間通信陳舫仙處，欲獻城出降。微探其旨，似忠賊亦有異志，余前日在舫仙處密詢其事如此。」

這是一段非常值得注意的記載。當時，太平軍對於通敵謀叛或私開敵人文件者，有極嚴格之處分，但其降清與約爲內應者仍有所聞，尤其是到了晚期，久因天京城內，人心渙散，約降者更多，如說秀成亦蓄意作退後之路，也不無道理，而證諸事實，確有使人可疑之處，如今我們細讀秀成原供，在他的周圍，的確有一部份人想擁他「別作他謀」的，而他本人，如

果不是爲了年邁的母親留在天京爲「人質」，也未必不另作打算，這在他的供狀裏說的非常明白：

「後無錫又失，那時兵亂民慌，尋思無計，暫紮丹陽，那時我家弟子李世賢兵屯溧陽，勸我前去，別作他謀，不准我回京，我不肯從，其欲出兵前來，逼我前去，不欲我回京，後見勢不得已，見我母親在京，難離難捨，骨肉之肉，故而輕騎連夜趕回京（曾氏辟筆加：此是十三年十一月矣），到京次日，上殿啓奏，閤城男女乞留，不然久而（曾改爲已）他去矣。」（頁五七）

又如天王封其部將陳坤書爲王以分其勢，他和他的部將，憤憤不平之氣，亦躍然紙上：

「我部之將，見此各心不分，積恨於心。」（親供手跡頁四七）

「後見京中之事，日日變動，屢具本奏主，格（更）不從奏，曰（越）奏曰（越）怒，又逢佞臣弄章，我見屢奏不從，我心亦有不說之意，君臣各有私怒之心，曰（越）是明奏，天王曰格（越更）不信，具將天話逼來，降我之職，暗中密革我權，我手下部將，見此其心不服，未有戰心，各籌一路。」（同上）

天王自楊韋內閣後，對外姓功臣已不信任；今見秀成坐擁重兵，又得民心，怎不生疑？他在供詞中有好幾處提到天王等的猜疑：

「我在天朝，實無法處，力守浦口，後又被見疑，云我有通投清朝之意。」（頁二五）

「因其降詢，命其親使捧詔前來面責，云我之不忠，云我有自圖之意。」（頁五一）

「斯時王次兄以及洪姓見我滋愛軍民，忌（惡）我自圖害國之心。」（頁六〇）

天王的猜疑，證諸各項事實，不是沒有道理的。咸豐八年，李昭壽（降清後改名世忠）降於勝保，據秀成自己說：

「後其（李昭壽）獻滁州，投大清，我亦未責，將其在京所配之妻，瞞我天王而偷送付。」（頁二十）

李昭壽是降敵的人，秀成仍這樣厚待他，實在令人難解！後來李昭壽公然派人勸秀成降，鬧得天京人人知道，天王不得不用封王來羈縻其心！至同治三年，松王陳德風慰王朱兆英通款國荃大營事洩，德風求救於秀成，秀成「當卽出計保之，代用去銀一千八百餘」（頁六四）。

其後，秀成的妻舅宋永祺又通於國荃，擬勸秀成降，亦合城皆知，宋永祺被押，秀成用銀買通刑部莫仕葵，才得寬刑。陳德風宋永祺俱是通敵之人，秀成身爲大將，不但不予以處分，反暗地袒護，公然保釋，這又怎樣解釋？還有關於同治二年，蘇州八王殺慕王譚紹光獻城降，秀成事前亦知其事：

「郅永寬……這班之人，久悉其投大清之意，雖悉其爲，我亦不罪。閒時與郅永寬汪有爲范起發等談及云：現今我主上蒙塵，其勢不久，爾是兩湖之人，皆由爾便，爾我不必相害。現今之勢，我亦不能留，爾若有他心，我乃國中名將，有何人敢包我投乎？我一家難捨，母子六十餘旬，大齊流涕……我觀其行動，悉其有他心，故而明說，我見勢如斯，不嚴其法。」（頁五六—五七）

當時，秀成是在蘇州的，他明知其亂將有投清之意，不但不設法阻止，反表示默許；就在這緊要的當口，自己却溜之大吉，這難道是一個忠臣應有的行徑？

簡又文先生在「忠王親筆供辭之初步研究」中，仍本其一貫立場，爲忠王辯護，他說忠王：

「絕非賣國求榮，視顏降敵，因他從未說過一個「降」字，如曾氏所強加於其供辭上者，亦絕無「投降」之心意與表示。」

秀成是否「賣國求榮」，尚有研究的餘地；如說他「絕無「投降」之心意與表示」，則筆者實不敢贊同。

五、天王洪秀全究竟是那一天死的？

在同治三年四月間，天京尚未陷落時，天王洪秀全死了。至於死的日子，至今仍在聚訟

紛紜中。其所以沒得到同一的結論，一方面是由於天曆和陰曆換算的錯誤，另一方面，因為出於當時人事後的追記，其可靠程度，不無可疑。

最先記述天王卒日而最後公開印行於世的是「李秀成親供手跡」。原文云：

「此時大概三月將尾，四月將初之候，斯時我在東門城上，斯時天王已病甚重，四月二十一日而故。此人之病，不食藥方，任病任好，不好亦不服藥也，是以四月二十一日而亡。」（頁六五）

此處所說「四月二十一日」，是指天曆而言。因為在全部供詞中所用的日期，仍都是天曆，如頁四八：「此正是十二年四、五月之間」。頁五九：「十三年七、八月之間」。曾國藩在頁五七末行用硃筆加的「此是十三年十一月矣」，也是順着秀成的口氣用的天曆。但在「親供手跡」印行前各種流行的版本，多將之換成陰曆四月二十七日，甚至誤書為五月二十七日，這兩個算法都是錯了的。

其次是曾國藩在「賊酋分別處治粗籌善後事宜摺」中，謂洪秀全死於同治三年四月二十七日。他這個日子的推定，是從一個手埋洪秀全屍體的宮女口中得來，這個宮女所供的日期仍是天曆，此點不詳於曾氏奏摺，却在「曾文正公手書日記」中保留了下來：

「熊登武挖出洪秀全之屍，扛來一驗，鬚鬚微白可數，頭禿無髮，左臂股左膀尚有肉，遍身用黃緞繡

龍包裹。驗畢，大風雨約半時許。旋有一僞宮女，呼之質訊。據稱道州人，十七歲擄入賊中，今三十矣，充當僞女侍之婢，黃姓。洪秀全於四月二十日死，實時憲書之二十七日也。黃氏女親埋洪秀全於殿內，故知之最詳。」（同治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日記）

很顯然地，曾氏用來推定洪秀成全卒日陰曆的日子是天曆四月二十日。簡又文先生在「忠王親筆供辭之初步研究」中云：

「按：宮女所言天王崩於四月二十七日，是以陰曆計算，即天曆十九日。此與幼主及干王兩供辭均符合，可信爲真。」

簡先生不查曾氏日記，僅根據其奏稿中的陰曆，來推斷宮女所言天王卒日是天曆十九日，並強調與幼主及干王兩供辭均符合，是錯了的，這個錯誤，羅爾綱早在二十年前就已經指出來的了！

關於天王卒日，干王供辭及幼主供辭均作天曆四月十九日（見「遠經」二十期及二十二期）。江西巡撫沈葆楨在同治三年十月十三日「訊明首逆供情摺」中奏稱：

「今歲四月十九日，洪秀全伏冥誅，二十四日，該逆（幼主）遂襲僞號。所供日期，尚沿僞朔。實則洪秀全死於四月二十九日，該逆竊號於五月五日也。」

在史源學上講，黃姓宮女、忠王、幼王及干王等，都是當時之當事人，所說自應可信，但爲什麼對於像天王駕崩的日期這麼件大事却有三種不同的說法？是不是由於「秘不發喪」惹出來的毛病？宮女說二十日死的，忠王說二十一日死的，幼主及干王說十九日死的，我們終究該信那一種？除上述幾種說法之外，筆者又發現了一條極有力的記載，這個記載較前幾種說法均早，那就是趙氏同治三年五月初六日日記：

「聞探報稟稱：逆目洪秀全已於四月二十八日彼中之四月二十日病死，逆子洪督權（原註：實名瑞福，云督權者，因偽詔有耶穌基督權世云云而誤）已於本月初三彼中之二十四日接僞位云云，未知確否。」

「

這條記載，與宮女所供四月二十日死的說法是不謀而合的。趙氏聽到這條消息的時間（五月初六），距天王死的時間只有七天，距幼主即位只有三天，當較忠王等之後來追記者可靠。惜趙氏未記明探報者消息的來源，所以吾人仍不能斷定天王是天曆四月二十日陰曆四月二十八日死的，但至少比李秀成親供所述的孤證可靠多了。

六、天曆與陰曆的對照問題

曾國藩將天曆甲子十四年四月二十日換算成陰曆四月二十七日，這個推算是不對的，羅

爾綱在『太平天國「曆法考訂」補言』中首先指出此一錯誤，筆者於民國四十八年六月五日「新生報」讀書週刊第四期，曾就趙氏日記補證其說。沈葆楨將天曆四月十九日換算成陰曆四月二十九日，將天曆四月二十四日換算爲陰曆五月五日入奏，所差更遠。郭廷以先生將天曆四月十九日折合爲陰曆四月二十七日，這個推算是正確的；但郭先生根據李秀成供及曾國藩奏稿的陰曆和沈葆楨奏稿中的天曆來對照，顯然也是有問題的。郭先生在上書頁七七云：

「天京甫經攻下，曾國藩的幕府與當地人士熟悉天曆與陰曆的對照者，一定有人（一如民國以後雖行陽曆，同時知道陰曆者仍舊不少），推合核算，易於正確。」

趙烈文氏當時在南京曾國荃大營，所見所聞，自然較爲真確，關於天曆與陰曆的對照，也是這日記的一大貢獻。如本文前引同治三年六月初五日日記所載天王卒日及幼主卽位日期，與郭先生推算的不約而同。郭先生上面那段話，原是揣測之詞，以爲李供及曾奏的四月二十七日是對的，用以駁斥遠在南昌的沈葆楨所換算的四月二十九日，現在趙烈文却成了這段話的人證及註腳。

郭先生「太平天國曆法考訂」一書，是根據二十餘條第一手的原料，推算出天曆的干支較陰曆的干支提早一天，以訂正日本人田中幸一郎所撰天曆與陰陽曆對照簡表（見明治四十五年

七月，「史學雜誌」第二十三編七號「太平天國の革命的意義」將陰陽曆多算一日之誤。羅爾綱在「天曆考」（載「太平天國史考證集」）及『太平天國「曆法考訂」補訂』中，均有所增補。簡又文先生在「天曆考」（載「太平天國典制通考」）中，也錄出十三條以補證郭先生的考訂。筆者在趙氏日記中發現除了同治三年五月初六日記天王卒日及幼主卽位有天曆與陰曆對照外，在同治二年十二月初二日日記中又獲得一條天王生日的記載，也是天曆與陰曆對照，原文是這樣的：

「又城中來探云：本月十四爲賊之十二月初十，係逆首洪秀全生日，各僞王擬過此日後與官軍開仗云云。」

此處既明言自天京城中探來的消息，自然可信，經查郭先生「天曆與陰陽曆對照及日曜表」（載「太平天國曆法考訂」），同治二年十二月十四日丙戌，正是太平十三年十二月初十日丁開。能拿這三件重大的史事和如此有力的證據來補證郭先生推算的正確，很爲欣幸。

簡先生在「天曆考」中，也引用了一條天王生日的記載，原文謂：

「天曆辛酉十一年十二月初十日乙開，天王四十九歲萬壽，卽西曆一八六二年一月二十日，亦卽同治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甲戌。」

此處之「同治元年」，當係「咸豐十一年」之誤。簡先生謂引自上海英文週報，因手邊無此

項資料，無法查對原文，不知是原報的錯誤，還是簡先生匆忙中寫錯了的？

七、洪秀全是怎樣死的？

在「李秀成親供手跡」問世以前，所有的記載，幾乎都說洪秀全是服毒死的，簡又文先生向持懷疑態度；及見「李秀成親供手跡」，始肯定地說『天王絕非「服毒而亡」』（見「忠王親筆供辭之初步研究」）。趙氏同治三年五月初六日記中亦謂洪秀全病死（見前），更給簡先生一個有力的旁證。但趙氏在同年六月十九日日記中，却又有不同之記載：

「又昨日擒偽鬆王陳姓（案：即陳德風）潯州人，言偽天王實於四月死，或言知事不諧，吞金而絕，或言病死。」

六月十九日，是天京城破的第三天，趙氏也很注意天王是如何死的這個問題，由他這段日記中，我們知道當時確有服毒之說，曾國藩在動筆改忠王供辭及擬奏稿時，想必聽到了服毒的說法，恐怕不像簡先生所說曾國藩等偽造服毒而亡那樣簡單。

八、兩個需要改正的日期

趙氏日記因係當時逐日記載，其正確性自較可信；有此日記存在，如善加利用，顯然可

以改正許多被誤記了的史實。茲舉兩例爲證：

①曾國藩焚洪秀全屍的日期

郭先生太平天國史事日誌頁一〇八八謂：同治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曾國藩戮天王洪秀全屍，舉火焚之。」此條定係根據曾國藩七月初七日「賊酋分別處治粗籌善後事宜摺」而寫，該摺原文爲：

「至僞天王洪秀全逆尸……直至六月二十七日，始從僞宮內掘出，二十八日扛至營次，臣與臣弟國荃驗看……驗畢，戮尸舉烈火而焚之。」

此處語焉不詳，不知是否在二十八日驗完後就焚戮的。今閱趙氏六月二十九日日記，有「是日焚斬洪逆之尸」，始知不是二十八日。

②松王陳德風被擒日期

曾國藩在七月二十日「覆陳逆酋正法片」中奏稱：

「李秀成既入囚籠，次日又擒僞松王陳德風到營，一見李逆，卽長跪請安。」

秀成是六月十九日被擒的，「次日」，當然是六月二十日。據此，陳德風之被擒較秀成晚了

一天，郭先生太平天國史事日誌頁一〇八七逕作六月二十日，想係根據曾氏奏稿而來，其實曾國藩也把這個日期弄錯了。趙氏日記六月十九日記道：

「又昨日擒偽鬆王陳姓潯州人。」

則陳德風之被擒是在六月十八日，反較秀成早了一天。

九、能靜居日記的另一貢獻

我們現在來研究太平天國史，對當時的事情，或因記載不明，而致無法了解者，也可以偶爾在趙氏日記中得到解答。如簡又文先生在「璽印考」（載「太平天國典制通考」）中云：

「吾人於天朝之蓋璽亦得見其有兩特異點。……其次，天王詔旨之上輒有不蓋天王國璽而轉蓋幼主之璽者。此似與體制攸關，亦吾人莫明其義者也。」

為什麼不蓋天王國璽而轉蓋幼主之璽的問題，趙烈文當年也曾注意到這個問題。他在同治三年六月二十日晚去看李秀成，就曾提出來問李秀成，他在當天的日記中寫着：

「余（趙氏自稱）又問洪秀全今年甫死，而三五年前已見幼主下詔，此何禮也？曰（秀成）：使之習事也。」

簡單數語，就幫我們把這個疑難解決了。

十、尾語

趙氏「能靜居日記」五十四冊，現藏國立中央圖書館。民國四十六年卽有排印之議，後又改議影印，以存真蹟。甚願能早日公開印行，對於研究中國近代史的學人，不僅可以獲得某一部份的滿足，甚至過去若干觀念，或者也有考量重寫或加以修正的必要了。

（六十九期。五十二年七月一日）

從梁祝看香港的國語片

吳心柳

「梁祝」一片在偶然中造成轟動，真叫人興奮而迷茫。除去一批原有的國語片觀眾（包括同等學力者在內）對之頂禮膜拜外，西片觀眾及有藝術修養的知識份子，在讚美之外，總不免帶點猶疑與羞怯的味道。多數人的意見雖然不一定就對，但它總能左右一時氣候，激瀝一時輿論；在「口碑」的强大壓力下，比較理性的聲音自是很難浮現，於是紛紛攸攸，衆口鑠金，價值被價格歪曲；欣賞被風靡淹沒，就像一股子熱帶氣旋，終於變成了颱風。

事實上，對於瞭解香港國語製片業內情的人來說，這種情形並非十分突然。香港人看電影的次數世界第一，製片的數量是世界第二，且超過好萊塢（均見一九六一年聯合國文教組織報告），它的「供」與「求」應該說是大幅而活潑的，要命的是供求關係總是對不上頭。國語片業老

闔眼看着觀眾朝頭輪西片的戲院裏走，自己却在患貧血。在這種強烈的對照煎逼之下，國語片業必然只有兩條路可走：一條是坐以待斃；另一條是蛻變而新生，為生存得殺出一條血路。

在香港，國語片天地裏需要這條「血路」的共有四個集團：

①以撈外匯為目的的大陸電影。（中共現在已深深覺悟到，宣傳色彩太濃的電影，是没人肯買票的。莫如乾脆以賺錢為目的，把宣傳的手法改為搔首或間接的。）

②香港的左派電影公司：如長城、鳳凰、金聲等公司這批人所拍的影片，幾乎完全嗅不到政治氣味，公道的說法是，「依傍」着中共吃飯的一批影人，但水準不低。

③香港自由影業中的實力派：邵氏、電懋。

④自由影業中的獨立製片家。

這四個集團，自從一九五九年香港逐漸變成「國片影城」時候起，此起彼落，無時不在挖空心思、摸索門路。歌舞、愛情、武俠、神怪、古裝、時裝……每一條路都有人走過，都不行，都不持久，都不够成功。西片的觀眾仍然寂寞而絕望的從美、義或日本片裏找寄托，硬不肯光顧偏僻而擾攘的國語片各戲院。國片業由於窮，派頭越來越小，花個十萬八萬拍部戲，在香港如能賣上六、七萬，就大感滿足；如賣回成本，就大擺其慶功宴。像王晉寶卜一

樣，祇要「日得百錢」，就忙着收攤子，真够慘的。

這種低氣壓，逼着國片的各階層從業人員互相衝撞，激發新生。在太平山下那個小社會裏，天天有思考與創造，失敗與完成。任何創造都需要實力與智慧，在這方面，無可諱言，大陸的「輸出」影片提供了不少新的模式。反正它們是國有國營，不賠私人腰包總好辦些。把改良的黃梅調與越劇溶在現代化影片中，便是它們成功的試驗之一。另外，左派電影那種雷霆萬鈞，不顧一切，用諸於直接與間接的宣傳手法，也使自由影業爲之心動。每逢有新片上演，休說八家左派報紙絕對齊一步驟，對準目標；就是其他「中立」報刊，也莫不在有效運用下，無日無宣傳文字出現。其中正面捧場者有之，傍敲側擊者有之，出大稿費，請有地位的人迂迴伸論者有之，至於電臺、壁報、小冊、單頁、抽獎、填字、登臺，乃至有計劃的製造明星個人新聞用以輔佐，更不在話下。宣傳費用在他們正和好萊塢一樣，是被鄭重而寬大的列入製片預算之中，決不馬虎。這一切，祇有一個目的——就是要爭取新觀眾，祇有把不看國片的人變成看的。擴大對觀眾的吸收面，才能生存，才有前途。

由於重視宣傳，擴大投資宣傳，逼着製片的成本不得不提高；而天天宣傳，則又多多少少要根據點事實，於是拍片子就不能不有點新創，有點進步。這種趨勢，在一九五七到六〇這幾年間便在醞釀。小本錢的獨立製片家紛紛不支而倒，就是這個時候。相對的，是香港

有力集團對電影企業認識的覺醒。他們已深信，電影這種東西是一種非「大」不可的企業。好萊塢用四千萬美金拍一部「埃及艷后」，縱任何角度看，都比用十萬港幣拍的戲對觀眾有吸引力。這種覺醒形諸於內的行動是增資；外表可察及的是先考究技術。一部影片在技術方面够水準雖然不能提高內容，但可減低對觀眾興趣的磨損，不至因「不堪入目」而妨礙情節的本質。於是大家咬着牙競拍五彩片，寬銀幕片，用美金薪水請東洋攝影師，到英國去洗印，去日本拍外景，某公司為佈置一堂園林景色，單是樹皮就買了三卡車，因為用石灰糊出來的假樹，看來一定不够逼真。等到一九六一年邵氏公司在清水灣佔地九十英畝的攝影、洗印、錄音、宿舍等廠房落成，這一指標可說完全表面化。一九六一年以後，邵氏的花大本錢，加強宣傳，甚至寄望於國際市場等開創而有系統性的做法，是值得注意的。由於國語製片業的這一振作，在去年（一九六二）終於造成了國語片賣座凌駕西片的前所未有的記錄。

在香港這個殖民地地上，以本位文化來擊退西方的任何象徵，似乎比臺灣更難。那裏的知識份子無論就語文、生活習慣、對問題的瞭解與認識，甚至於祖國文化的熱情與嚮往，都比臺灣觀眾更傾向西方。因此，把這批人從西片戲院拉出來再拉進國片觀眾之中，決非易事。感謝上帝賜給國語製片家以魄力與聰明，使他們懂得先提高技術，其次又衝破種種困難，把自己認為得意的片子費盡千辛萬苦，掛在素來專演西片的頭輪影院。這樣，不僅減少了自詡

「高貴」觀眾的「望門止步」心理；也抬高了影片的身價，當第一批被吸收的新觀眾抱着批判的心理走出戲院，內心欣奮而故作淡漠的說出一聲：「可以看看，顏色真還不錯！」時，多年的窄門，可說已經打開了。

據統計：一九六二年，香港首輪放映的國語片共有四十一部。除去大陸貨十部之外，邵氏、電懋、長城、鳳凰、金聲、新新等在港拍攝的影片，共三十一部，全年總收入超過七百萬港元。而賣座最高的影片是國語片而不是西片，無論收入與比例，都打破了過去的記錄。過去一部戲普通祇賣五、六萬港元，而去年，有十九部港產戲（百分之五十以上）超過十萬元，其中不少還是黑白片。詳細情形是：

片名	出品	票房記錄	附註
紅樓夢 海角一樂園 白蛇傳 紅樓夢 楊貴妃 花田錯 劉三姐 三看御妹 南北御家親	金聲公司（左派） 美國片 邵氏 邵氏 邵氏 大陸影片 長城（左派） 電懋	七十九萬九千元 七十九萬九千元 七十八萬八千元 六十八萬九千元 五十七萬九千元 四十八萬三千元 三十八萬元 二十八萬二千元 二十五萬六千元	越劇形式 國粵語混合

超過十萬港元的影片有邵氏公的「黑狐狸」「夜半歌聲」「旅館鴛鴦」，電懋公司的「早生貴子」「桃李爭春」「火中蓮」「珍珠淚」「一段情」，及左派鳳凰公司的「我們要結婚」等等。

從上面的統計來看，可以清楚的感覺到國語片早在一兩年前，就已開始作吸收新觀眾的工作。其實座能超過西片，極少的部份才是觀眾人次的增加，主要是新觀眾的介入。此次「梁祝」驚動臺北，傳說中的「某某看過多少遍」、「某某連看多少場」雖未盡可考；但向不看電影或不看國片的人竟也未免往觀，以及大批臺灣觀眾之擁入戲院，則是片商成功地爭取到了新觀眾的鐵證。據說「梁祝」在臺票房已超過八百萬臺幣，伸港幣合一百萬以上，這比去年香港所有的記錄更高。這種情形，不能單說一個電影「好」字就算數，各種因緣際會，真值得有心人三思。

不久以前，我與鍾啓文在一起飲茶聊天，他現在已脫離電影圈而專搞電視。我請他冷靜而客觀地分析一下國語片賣座的理由，他劈頭第一句就是：「宣傳！」鍾啓文鎮定地說：「好比說衣服時興長的，明明長的並不好看，但是經不起天天宣傳，天天有時髦的人在穿，不久一定會成為風氣……」。鍾主持過電懋業務，對這一行有切膚的體驗。他的看法真令人有同感，當上述幾部賣錢影片在上演時，生活在香港的人，真想不出有誰能做到耳根清淨，眼

底無涉。凡能用錢買通的各種大眾傳播媒介，全部利用上了。

鍾啓文的第二個看法是歌唱。尤其是有「民族樂派」色彩的歌調，最易引人入勝。還有，取材自衆所熟知且能感情深入的故事，也是容易成功的因素。

半個月前我來到臺北，躬逢梁祝之盛，更感到鍾啓文所說「宣傳」一字之可畏。耳聞目睹、友朋談片，沒有不涉到這件事的。我曾親自向臺北一家首席民營電臺打聽廣告價目，問他如果一天播三十分鐘唱片，一星期播六天，一個月的廣告費是多少？回答是一千三百元臺幣，還有商量。難怪香港電影圈裏總說臺灣的宣傳是最便宜而最容易被利用的。一千二臺幣合港幣一百五十元，宜乎所有電臺整天「梁兄哥……」不停了。而在如此廉價的用費之外，再加上報刊爭相捧場，渲染傳奇，名流教授之奮興鼓吹，以致弄得人人好奇，俯順輿情而加以傳誦。於是奇蹟發生了。

筆者此文對這部電影本身並無臧否之意，藝術的性能之一是能令人感情再現。每一個人，在感情上都有其脆弱的一面，藝術家的真正功夫便是能準確地擊中人的這一點而使他共鳴，使他藉此而再現。至於他所擊中是普林斯頓超等研究所內諸公的「一面」，或者是該所附近國民小學諸生的「一面」，那才是藝術的價值問題。因為擊中不同程度人的這「一點」，在價值知慧的基點上也是不同的。決不能用數量來衡量。任何動物的腦子儘管他小，但一定長

在頭頂高處；五十萬噸水泥造成的帝國大廈，其尖端仍是一枚金屬的避雷針。「梁祝」能爭取到這麼多新觀眾，對製片人，對國片前途都是好事，製片人的算盤也正是打到這裏為止，倘使有人非因「勢衆」而爲其藝術價值立論不可，用香港話來說實在是「表錯情」了。

從梁祝片談電影音樂

許常惠

(一)

我認為電影是一項獨立的、整體的藝術！

儘管一部電影的成立必需依賴劇本、攝影、演技、音樂……等等不同的、部份的工作，但是如果不是為它們的共同目標——創作電影藝術做劇本，做攝影，做演技，做音樂的話，再巧妙的部份藝術也只有顯得煩瑣或過分，甚至犧牲了電影藝術的整體。

在電影藝術中，為了整體的電影藝術的發揮，可以犧牲劇本、攝影、演技、音樂等的某些部份，但是絕對不能為劇本、攝影、演技、音樂等部份不恰當的突出而犧牲電影藝術的整

體！

從這觀點，我認為最成功的電影音樂應該是為電影藝術的音樂，而絕不是為音樂藝術的音樂。

譬如欣賞一部電影罷，在放映過程當中，如果其中的音樂的進行密切地配合着劇本、攝影、演技等的進行，使您注意不到音樂的深重或薄弱，使您感覺不到音樂的優越或惡劣，是整體的電影在感動您而不是音樂在吸引您，這時候音樂是成功的。相反地，如果其中的音樂部份過份突出，是音樂迷住您而不是整體的電影在感動您，甚至於因為音樂過分顯著，過分激動，過分響亮而阻礙了您對整體的電影的注意力的時候，音樂是失敗的。近年來在臺北上映的電影中，法國片：死刑臺的電梯（L'ascenseur pour l'échafaud），日本片：大鏢客（用心林），美國片：最長的一日（The longest day）便是屬於前者，『梁山伯與祝英臺』便是屬於後者的例子。

所以站在純電影藝術的立場，『梁祝』片的電影音樂是失敗的！

（二）

每一種藝術都有它的純藝術的一面與相反的一面（雖然這中間的界限很難確定）。音樂

如此，繪畫、雕塑、文學、舞蹈、戲劇也如此；尤其是電影，它的相反的一面在數量上恐怕要比任何藝術繁多。

『梁祝』是一部戲劇片，它只不過是把中國地方戲從舞臺上搬到銀幕上來，銀幕上堂皇的佈景，華麗的服裝，中西合併的大規模樂隊……只不過是外表上的改變，其內容絕沒有超出地方戲的『梁祝』！

如果說藝術的第一條件是創作性，我們看不出『梁祝』有那一點能稱為電影『藝術』。『梁祝』也許算得是比較成功的娛樂片。但是今天二十世紀六十年代，被稱為中國最優秀的電影却還停留在地方戲的境地，這怎麼不使人傷心！

(三)

以『梁山伯與祝英臺』的故事編成戲劇上演的，恐怕以越劇為最早，然後逐漸成為中國各地方最通俗、最賣座的一齣戲（臺灣歌仔戲中也早就有『梁祝』）。『黃梅調』的『梁祝』我從無機會聽過，所以在電影中唱的『黃梅調』與地方戲『黃梅調』有些什麼分別也就不得而知了。

『黃梅調』是中國地方戲中許多腔調中的一種，『調』一字在中國音樂名詞中所包括的

意義相當含糊，通俗地說是腔調中的『調』，『腔』與『調』似乎沒有嚴格的分別，有時候指固定的旋律，有時候指根據固定旋律的不同方式的唱法；比較專門地說，它還指一種調式，或一種音階。當然『黃梅調』所指的是前者通俗的說法。

所以邵氏電影『梁祝』的作曲者周藍萍先生的工作，嚴格地說是編曲，而不是作曲。周先生不過是把已有旋律配給中西樂器合併的樂隊演奏，把已有旋律移調到適合於凌波小姐的音域，或者再加上一些前奏、間奏、後奏等等，這都祇是編曲者的工作。

『梁祝』片的配音雖然談不上電影音樂的創作，如果不從電影藝術的觀點，而從地方戲劇片的觀點來看，確是相當成功的！它具備地方戲的最重要條件：通俗、上嘴、哀愁……等等。錄音甚佳，凌波小姐的歌聲甚富情感，惟有美中不足的幾點：樂隊演奏技術參差，梁山伯與祝英臺二人的音色相像到不能分別，全部電影的歌聲來來去去總是超不出五聲音階的幾個音，無法構成強而有力的悲劇的高潮。

(四)

落後的中國電影似乎要以『梁祝』片為起點，決心將迎頭趕上國際水準。但『梁祝』片並不是中國電影藝術的傑作！『梁祝』片的貢獻也不在打破賣座記錄！它的最重要意義是在

引起國人普遍對國片的注目，提醒中國藝術家們對本國電影藝術的重新檢討！這纔是『梁祝』片在中國電影史上的真正貢獻。

落後的中國電影中最落後、最貧窮的恐怕要算是音樂部份。就像近代中國戲劇以歌唱爲中心而不需要作曲家，中國電影也從來不要求作曲工作。所謂電影的配音工作，就是寫一兩首主題歌配上樂隊，選擇唱片或錄音帶，然後把它們剪剪接接，在三天兩晚之內就能完成的工作麼？！

電影是綜合的藝術；綜合劇本、攝影、演技、音樂等等的藝術。所以，音樂部份的優劣，直接影響到整體的電影藝術！

書與人

聶華苓

我本來想寫一篇關於現代小說鼻祖亨利·詹姆士的文章，但在書桌前坐下，看到「亨利·詹姆士小說集」，却無情無緒地翻起這本書來。鐵灰布面，下端幾條褐色橫道兒，鑲着「亨利·詹姆士」幾個樸素的小草字；書脊上也是幾條褐色橫道兒，鑲着「亨利·詹姆士小說集」的小草字。書面上有斑斑點點的霉跡，一大塊水漬，一大塊墨跡，還有一道細細的白石灰。那古拙、灰頹的情調與亨利·詹姆士的作品一點兒也不相襯。他的作品就像故宮博物院那個二十多層的象牙球，精美細緻，把人的心理彫刻到最裏層。書裏有用紅筆、鉛筆、鋼筆寫上的註解，我已分不清那是原書主的筆跡；那是我自己的筆跡。書的底頁上印有三行紫色小字：「上海西明行，南京路二三三號，哈同大樓三一三」。我翻到「黛絲·蜜勒」那篇

小說的第一頁，一片枯萎的楓葉掉在書桌上，也許還是南京棲霞山的楓葉，永蘭由那兒檢回來的。

想着想着，我笑了起來；永蘭那時候不見得去過棲霞山，她整天鑽在圖書館裏，讀着一大本一大本的精裝書，這本「亨利·詹姆士小說集」，就是她看完後送我的——也不是送。亂世的人，亂世的事，都不能用常情來推斷。本來是鄭重其事送人的一件珍貴禮物，上面帶有無數叮嚀，無限愛意，也許在江心擠船逃命的時候，掉到江裏去了；偶爾拾來的一疊廢紙，不知放在什麼地方，經過重重驚險，有一天，你會忽然發現它定定穩穩在你大衣口袋裏。我逃難的時候，不知怎麼帶了一個破衣架，至今還掛在我衣櫥裏，看到那衣架，我就想笑，但也笑不出來。人生就愛這樣子拿人開玩笑。

永蘭是我在中央大學的同學，是班上頂兒尖兒的人物，但她不是翹起鼻子、目不旁視那一類的女孩子，她總是一臉惶惑的神情，緊緊抱着一本厚書，彷彿只是爲了要抱住一樣東西，一樣堅實牢靠的東西。她很少笑，要笑就是孩子似的大笑。她有時候微笑一下，也顯得不自然，彷彿是給人壓迫着笑的；見了人就一疊連聲問好，那種世故，只叫人覺得與她那個人不相襯，就像一個拙劣的像框，嵌着一幅淡雅的山水畫。我們從重慶沙坪壩一直到南京四牌樓，一直是同班同寢室，但我們很少在一起，她一天到晚在圖書館裏讀密爾頓、斯班塞。

她感興趣的是書；我感興趣的是「人」。我的生活比她的熱鬧點兒。她偶爾還寫文章。文章不像她那個人，出奇地幽默談諧。我們有時候在寢室裏朗誦她發表的文章，都說她將來必成作家。那時候，她笑得很開心，也很自然。

畢業以後，她在上海作事；我在南京教書。我們偶爾通通信。我們的信沒有一般女孩子的多情善感。對於她，你要多情善感也不行，她很冷靜、現實，不容易受感動。一天，她來學校看我，要我去看她父親段錫朋先生，因為老人要看看她的朋友。段伯父正在病中，看到我們在一起很高興，說我們倆穿的鞋子也一樣。其實，我穿的是深咖啡鞋面、淺咖啡鞋跟的麂皮鞋；永蘭穿的是咖啡色皮鞋。段伯父送我到門口，我和永蘭走了一段路，回過頭去，玄武湖上的落日正紅；老人扶着門框站在門口，一身傲骨清風。永蘭遞給我「亨利·詹姆士小說集」，我說看完後寄到上海去還她。後來南京吃緊，我們也就風流雲散，直到來了臺灣，我們才見面。她那本書，我竟從南京帶到上海、漢口、廣州、臺灣！見到她時，我沒有想到要還書；她也好像不認識那本書了。這個世界，這個時代，都在天翻地覆，一本「亨利·詹姆士小說集」算什麼呀？我們要活下去！兩年以後，永蘭去了美國，我們通了幾封信後，自自然然就沒再寫信了。我翻着她的書，忽然心裏湧着點兒什麼，從櫥子裏、抽屜裏找出她的信。

「……前天早上雨裏駛離臺灣，適值早餐，三個女孩都停下刀叉哭了。就是我没有，我想到父親死後兩年來的遭遇，自己的健康，和未來的掙扎，簡直和冰一般冷。海藍浪白，想起蜿蜒到你家門前的路和伯母做的熱餅，好像海的那邊，還有我半個家。船上乘客少，水手們看見海中有怪魚，便叫我們過去看。下午便到日本了，島山和漁船都出來了，很大的白鳥飛出來繞……」

「……兩三個月來第一次接到你的信，高興極了。孩子像誰？別埋怨小女兒累着了。你人生像一支蠟燭，遲早都會化成火光，將自己一生燒完！我們就這麼磨掉過母親的一生，是不是？……我有時在文學院前面看見一兩個四五十歲的女教授，乾淨樸素，帶着安靜而甜美的一點笑容。我每看見她抱着書走過，總忍不住停下來看她的背影，好像太陽下山前，最後一點柔和的光芒。想到這裏，老年似乎並不太可怕。我們學了這門，愛了這門，一生是苦是好的，都是爲了它！我也愛你凌亂的家，我覺得再沒有脫下大衣，一下子便坐在你家藤椅上那樣舒服。這兒的朋友家裏有唱片、紗簾，和美國小家庭的廚房咖啡。但是我最想的還是你們榻榻米上談笑一夜的快樂。我有時不禁想，如果你們在我附近幾十里的地方，我便真可有個週末了。我真想和你在一起，與你共享從生活裏磨出來的容忍與笑容。今晚又下雪，晚上一點鐘了，幾個男生在雪裏窗前唱歌，唱完開着一輛拋錨的破車回去了。真的，要到聖誕節

了。我看着外面雪和樹枝交叉成黑白的素描，竟好像也在期待什麼。我總等你的信。」

「……久不接信，很是惦念。有一次和一個朋友聽音樂學院學生期終演奏，在那鋼琴和拱頂之間，我忽然想到你，和我們許多幼稚的想法。我一直沒寫信給馴叔，我希望她仍在此，否則我真會懊悔我的懶惰，也許不是懶惰，我覺得我們這兩年走了一段很崎嶇的路，一時很難使她了解……我的健康比以前好些，但還不能長期閱讀。我常夢想買第一本小說的快樂。我目前還不大敢計劃怎麼去過這一段困難的時光。如果上帝允許我，我會拿出在大學的忍耐和毅力，勉強再走一程。」

「……我愛我的弟妹，也愛你對弟妹的愛。你大弟弟死了。上天真該對這一堆孩子寬和一點。我真願現在在你身邊，在你面前的籐椅上坐坐也好，也許能給你一點安慰。命運常要我們屈膝，可是我們只有慢慢站起來。抽得出空時千萬來兩行。我看見信封上你的字時，真是珍重它！」

「……我兩個月前生了個孩子。有個小孩實在比沒有小孩好，是嗎？我恨不得看他快點長大。……我現在很懊悔，以前這幾年裏常有時不能忍耐，不能盡完我做女兒、做姐姐的責任，同時也不堅強，不但沒安慰母親，並且惹她爲我着急！我想如果時間回來，我會做得好些。望你們好好過這個暑假。世界上人儘管多，但真愛我們，真肯容忍我們的太少了……」

一段友情就是這樣乾淨俐落：一本書，幾張翻黃的信紙。我不容易與人成爲「賦」友；也不會鑽到書堆裏去。世人有那麼一個好人，那麼一本好書，就够叫人歡喜了。但我不能離開「人」，也不能離開書。「人」和書的世界都是既繁華又蒼涼；繁華與蒼涼，我全愛。

我拿着「亨利·詹姆士小說集」，站在雜亂的書架前面瀏覽了一遍，突然發現我的書有許多與「人」有關，覺得很有趣，把這類書一本本抽出來，翻一翻，放在一邊，最後竟堆了兩層書架！我又把這類書分別開來：誰送的；從誰那兒「盜」來的；誰介紹我看的；誰使得我去買……一堆一堆，每堆書就是個小故事，就代表一個或幾個人物。

有一堆書大約有二三十本吧，包括赫胥黎的「勇敢的新世界」，霍桑的「猩紅文」，理查·赫斯的「閣樓裏的狐狸」，艾德門威爾遜的「海客特郡回憶錄」，米其爾·蓋佐的劇本「一帽子的雨」以及許多現代作品。這堆書堆的最高；我與送書的朋友認識的時間却最短。

短短的日子裏，偶爾在什麼場合碰上，談談寫作與書本，也談天氣，談衣飾。他走之前，忽然派人送來一堆書，夾着一張字條：「我正清理屋子——這些書，你也許喜歡。」寥寥幾個字，潦草得難以辨認。我站在院子裏，捧着一大堆書，四處無人，白花朵的陽光，熱烘烘的風，收音機裏女人大叫，飛機在天邊飛，院子裏的茉莉花開了。人生匆促得只聽得見打招呼與告別的聲音。一直到現在，我還收到這位朋友寄來的書，有的是從紐約、華盛頓，一直到

芝加哥才找到的絕版書；有的是七毛五分一本的袖珍本，他看完之後覺得好，才寄給我。

另一位朋友送我一本「中國文學發展史」上册，是一件生日禮物。他在我們家裏完全代替了我死去的大弟弟的位置，是我母親的兒子，我們的兄弟。我們每個人的生日，他都記得，記的比我們自己還清楚，他在多遠也要寄點禮物來，有時候踏實得只送來一份錢，愛買什麼就買什麼。我會用他一百六十元買來一個花瓶，後來發現只值五十元。我們與他的好，是彼此之間可以使性子，可以坦白，可以批評，甚至可以教訓——他就教訓過我不像母親，瘋瘋癲癲，讓孩子爬了山又游泳，將來兩條腿必定粗得像鐵杆。那年我生日，他老遠跑來，送我一本「中國文學發展史」，我堆在書架上，好久以後拿來看，才發現只有上册。我問他為什麼沒有下册。他說：「要下册，自己去補一本嘛！」我跑到書局去，「中國文學發展史」上下兩冊已改訂成一本，沒有下册了。我一看到他，就恨得牙癢癢的，罵他吝嗇，不通人情，哪有送人生日禮物只送半冊書！好，我這本書永遠是不完整的！他笑嘻嘻地：「你為什麼沒把那一整冊書買回來呀？」直到現在，我還不明白，他為什麼沒買下册；我為什麼沒買一整冊。

我還有半冊書：「英國文學及其背景」上册，是彭歌由美國寄來送我的。厚厚一大卷，封面與書頁都已脫落。封面上半部是黑色；下半部兩條紅道兒鑲着十七世紀畫家菲且爾(C.

J. Vischer) 的一部份倫敦全景圖。城堡，橋門，禮拜堂的塔尖，一堆堆小市民的住宅，街上有馬車行人，河上有鼓滿了風的帆。河水與天空都是蒼灰，其他的景物，因為褪了色，影影綽綽，也成了一搭一搭的蒼灰——歷史留下來的顏色。書裏有墨漬，字跡，到處貼着膠紙補綻。那字跡秀氣洒脱，不知是什麼人寫下的？我想，不論是男人還是女人，一定有一雙好看的手。光中喜歡新書的紙香和油墨味。我却喜歡舊書的「人」味。這本書在臺北也可以買到。彭歌也許知道我與「人」的這段緣份，才從海那邊把半冊舊書買來送我；而且，書裏的插圖也實在好。

隨手翻開書，就看到多佛城堡(Dover Castle)，是中古時代英格蘭的要塞，內戰外戰的中心。城堡上有許多四方形小窗子；城牆上有許多凸形牆垛；城堡四週繞着彎彎曲曲的道路，還有一大片一大片的草地和樹林。那兒的草多麼青！我看得出來。人類在那兒拚過命；城堡成了廢墟；那兒的草可還是青的吧？把書再翻下去，看到一五六九年代在倫敦柏門塞的結婚喜宴。高大濃綠的樹下，一幢幢小木房子，三角形的屋頂，窗口站着人，看着屋外場地上歡樂的男女。女人穿着長長的衣裙；男人披着長長的斗篷，戴着高而尖的帽子。有的騎着馬來，有的坐在樹下，旁邊趴着一隻長腿的狗。那兒必定還有點兒幽迴的音樂，因為走路的人輕輕抬腿的姿勢，坐着的人微微偏頭的樣子，女人用手指頭尖兒拎裙子的神情，不僅給人

視覺的美感，還給人一種音樂感。現在，那地方是倫敦的貧民窟！我翻到另一張插圖：一六三八年索莫塞公爵（Duke of Somerset）在貝德瓦斯（Beworth）所造的大廈：彫刻的牆壁上，吹笛子的小天使胖嘟嘟的，像一節節新鮮的嫩藕；牆上掛着大大小小神色莊嚴的畫像，四週鑲着牆上精細的彫飾。彫刻的壁爐前面有幾張散亂的椅子，也許有人在冬天的晚上，在爐前烤火，喝酒，談着民權黨和保守黨的對立，不，也許談着舞會上笑得非常聖潔的貴婦。當年公爵坐馬車出遊時，必須先將街上的行人掃清；現在，這幢房子的大門竟在鬧區的大街上，當年的花園竟成了迤邐數公里的大公園！

我還有幾本書，都是彭歌送我的生日禮物：米蓋朗其羅傳「痛苦與狂喜」，「歷代名家語抄」（Barlett's Familiar Quotations），亨利·詹姆士的「仕女圖」以及與我交換的一本「碧廬冤孽」。我與他交換那本書，只因爲那上面有許多他對於亨利·詹姆士或是書中人物有趣的評語。「黛絲·密勒」裏一個小孩子說：「美國男人是全世界最好的男人！」彭歌却評了一句：「極諷刺之能事！」溫德朋爲了黛絲趕到羅馬去，一路上沒有在波羅涅，也沒有在翡冷翠留下來，而她對這股熱情却一無所覺，還說他這人刁鑽。溫德朋記起一位朋友對她說過的話：「美國女人——漂亮女人，這就使這句話更爲客觀與合情合理——一方面是全世界最苛求，一方面又是最忘恩負義的人。」彭歌在句旁打了連圈之後，又評了一句：「舉世皆

然，何獨美國？」溫德朋初見黛絲時，「她穿着一件白色的細布衣裳，上面有無數褶裥，還釘着許多淺色的小緞結。她沒有戴帽子，手裏撐着一把考究的大傘，邊上點綴着一大圈繡花邊。她長得非常之美，艷光四射。『美國姑娘可真漂亮！』溫德朋心裏想着，一面連忙挺直腰背，好像預備起立的樣子。」彭歌對這一段的評語是：「出場甚簡單。」另有一段描寫黛絲的文字：「她迅速地走向前來，衣裳窸窣作響；她是如此美麗，好像全身放出光來一樣。她一面笑，一面說個不停，手中拿着一大把花球，喬伐耐里先生就在她身旁侍候着。」彭歌評了一句：「扇子、傘，現在是花球了！」亨利·詹姆士用這些小道具寫活了搔首弄姿的黛絲；彭歌也看出了這些小道具的微妙。他不愧為小說家；亨利·詹姆士也不愧為「小說家的小說家。」此外，還有許多諸如此類的評語：「反反覆覆，愈見風情。」「細！」「妙！」「油！」「活了！」「刺人！」「俏皮！」「有此決斷，此子不俗！」「小兒女口吻。」「美國女人，能如此即不易。」

我坐在地板上，翻着一堆堆的書，看到「湯姆士·吳爾夫短篇小說集」「創作論」，自己笑了起來。王敬羲的「模」與「霸」是有名的。他常常翹起下巴說：「我搶來這本書，不還就是不還！」然而，現在這幾本書竟在我的書架上！光中在「書齋、書災」裏說他有十幾冊因久借而「歸化」了的書中，大部份是臺大外文系的財產。我佩服他「雅盜」的本領。我

想他決沒想到蓋着「余光中印」的「創作論」早已成了聶華苓的財產。這本書是敬義從他那兒「盜」來；我又從敬義那兒「盜」來的。七、八年了，我從不敢向他提起。現在連他自己也說：在「文藝無國界」的心理下，似乎借書不還是一件不值一提的事了。

有一個時期，幾位寫作的朋友喜歡到我這兒來聊天。一個火缸，一壺咖啡，一瓶烏梅酒，一聊就是一個晚上。敬義來的時候，常常是臉凍得蒼白，下嘴唇一翹：「我剛寫了一篇 masterpiece」要不然，一來就和人抬槓，頭一擺，紅着臉說：「將來看我王敬義的！」松子拍拍他的肩：「別急，別急！說話像打字機的鍵一疊連聲敲在一個字母上！」松子長得很美，尖尖玲瓏的下巴，無血色的臉，永遠那麼安靜，笑的時候更顯得憂鬱。她拍着敬義的肩，使人覺得是美人拍着一隻野貓，雖然乖乖地趴在她腳旁，瞪着她的一對眼睛仍然迸着火星。周棄子先生總是唱低調，我們也搖頭嘆氣，覺得人生實在沒意思。但在我生日送我的「送更司評傳」的封面上，却題着「華苓萬歲！」四個大字，人生彷彿又很好。司馬桑敦介紹我看「海狼」、「野性的呼喚」、「伊爾的美神」，送我的書題着「夫人：青山贈」。「青山」是他發表的第一篇小說「人間到處有青山」中的主人翁，是日本佔領東北期間的一個綠林英雄。司馬桑敦的作品和他那個人，都有些粗獷作風，有些十九世紀的浪漫情調。前兩年，收到他們夫婦由日本寄來的照片，背後的題名不是「青山」了。他們坐在書房裏，滿架

子的書。他戴了眼鏡，尖口毛衣裏打着領帶，微笑着靠着他的太太，光芒收斂了，以前拿着酒瓶一仰而盡的狂態也沒有了。

我有一本莫遜、勒樊脫合著的「英國文學史」中譯本。我由書店買來，只因為譯者是我的老師柳無忌先生。其實，柳先生只教了一學期的「英國文學史」就到美國講學去了。但他是系主任，我們對他有三分懼怕，印象也就特別深。他總是穿長袍，戴着深度近視眼鏡，講書的時候，每個字咬得很重，瀟灑中自有一股懾人的力量。那時候，我很喜歡上馬光璇先生的法文課，她說話柔和清脆，鮮紅的大衣，鮮紅的口紅，白皙的皮膚。我喜歡看她講書時小嘴微微波動的線條。她上課時，窗外常常痴痴地站一兩個男學生。我也喜歡聽俞大綱先生唸詩的聲音。把講義推在一邊，閉起眼睛，聽她唸濟慈的「夜鶯頌」，不用她解釋，我由她聲音裏就可聽出夜鶯在歌唱夏日的歡樂；就可感受到山毛櫸的綠和層層疊疊的陰影；就使人想喝一杯陳年葡萄酒，由這個世界溜走，和夜鶯一起溶化在幽幽樹林裏。

還有許多書；還有許多人……不翻也罷，不想也罷。還是堆在書架上吧！人活著實在好！

論科際整合

殷海光

前記

近來中國東亞學術研究計劃委員會試辦科際整合座談會。如果這個座談會能作健全的發展，那末頗能促進科學的研究。爲了使從事科學工作的人士明瞭科際整合的梗概，所以作者寫了這篇文章。正文後面陳列的註解，是預備給對於這個問題有興趣作進一步研究的讀者提供一點幫助。沒有這種興趣的讀者，註解不必全看。

(一) 什麼是科學？

在討論科際整合之前，我們必須對於「科學是什麼？」有一個明顯而精確的解答。
愛因斯坦說：

科學是一種嘗試。在作這種嘗試的時候，我們企圖把我們紛然雜陳的感覺經驗，使之與一個在邏輯上一致的思想系統符合。在這個系統中，單個兒的經驗必須與理論的構造相應。這也就是說，這二者相

應之結果的定奪必須是單一的，而且是令人信服的^①。

愛因斯坦又說：

這些感覺經驗是些外界提供的資料；而用以說明這些資料的理論則是人造的。人造的理論是人藉着極度的努力以求適應資料所獲致的結果。這樣的理論是假定性的，從來不曾完全是最後的定論，而是常常可被質問和懷疑的^②。

現代理論科學的創建者之一的愛因斯坦，在這裏將科學是什麼，說的很精闢而又顯明。依他在這裏所說，我們不難明瞭，科學的建成有二大要素，而這二大要素又是缺一不可的；如缺其一，便不能成為科學^③。第一是感覺素材；第二是理論構造^④。

顧名思義，科學所必須涉及的是經驗的內容或可經驗之者的內容。因此，一切經驗科學必須以各種各樣的感覺素材作基底，而且一切理論構造必須以它們作最原始的出發點。如果經驗科學撇開了這二點，那末結果有二：（a）根本不成其為經驗科學。它將成為什麼，頗不易說，也許成為「超越的形上學」，也許成為「超越的道德應迫」，也許成為美感的抒發，也許成為禮儀的律則。（b）成為一個純邏輯斯諦克系統，或是一形式的語言^⑤。所以，無論怎樣，科學不能離開感覺經驗。

理論構造對於科學之建成是同樣的不可少。我們知道，完全沒有經過人的認知作用之作

用的純感覺素材，即令不是沒有，也不是人所能企及的。即令不是人所能企及的，也是很少現成地完全羅列成符合於一個理論構造樣子的。感覺素材常是「紛然雜陳」的。我們要把一堆「紛然雜陳」的感覺素材納入理論構造之中去，多少必須經過一番處理。理論構造的工具有許多。而且，科學的發展階段愈高，則其理論構造的工具有愈多愈精。直到目前為止，理論物理學所運用的理論工具可算達到人類所能企及的巔峯。因此，理論物理學極有把握掌握它的題材，常能準確地作出預斷，造出協助太空技術展進的局面。反觀一些低度發展的科學（underdeveloped science）的部門，一點也不患題材之貧乏，而最吃虧的地方，就是尚未建立起足夠的理論工具來對付觸目皆是的題材。所以，在這些部門的科學裏，尚不免有些「意見」和「理論」不分的痕跡。理論工具有高度的也有低度的。高度的理論工具如張量解析、向量解析等等數學部門。低度的理論工具如因果概念、函數概念、類簇、關係、型模、推論原則、語句型式、獨立變化原理（the principle of independent variation）等等。這些都不是經驗的素材，而是吸納、定着、塑造，並且安排經驗的素材，同時使之成為理論構造中的元項（entity）之低度的條件^⑤。任何一位科學家在建立他的理論以從事說明^⑥的時候，無論是自覺地或未自覺地，都得或多或少在他的大腦裏運用這些條件。如果不然，那末感覺經驗^⑦對他而言，多為呈現在他面前的一堆毫無意義可說的東西而已。一堆毫無意義可說的東西，

當然不能成爲科學。讓我們換個方式來說明這一點。任何科學家由觀察或實驗得來的感覺材料，必須在作成報告時就納入因果關係，或函數關係，或分成類簇，或編爲遞衍關係等等。如果科學家一點也不這樣辦理，那末他所面臨的將是「黑漆一團」。

我們在上面所說的是在科學建造的程序之中感覺經驗和理論構造缺一不可。現在，如果有人動問：「在科學的建造程序之中，究竟是感覺經驗在先還是理論構造在先？」像這樣的問題是和「雞生蛋還是蛋生雞」同樣的沒有意義，因之同樣的不能解答。我們現在所能特別提醒讀者注意的是：在建造科學的程序中，我們不能首先提出一套先驗的 (a priori) 原理，然後無論合與不合，硬把經驗素材往裏面塞。這就像要可憐蟲去睡普洛斯的牀 (Procrustes bed) 似的^①。這種辦法，也許可以建造某種「哲學」，但是却建造不成任何經驗科學。

柏拉圖曾對他的學生說，天上的星宿是永恒的、聖潔的、不可變易的東西。正像我們所能看見的一樣，這些星宿是循着那極其顯著完整的軌道圍繞地球運行。但是，我們知道，有幾顆星宿居然不循柏拉圖所規定的正軌而行，却在空中隨便遊遊蕩蕩。這怎麼辦呀？柏拉圖說：「我所採取的方法是這樣的：我首先認定某一原理。我認爲這個原理是最强有力的，然後我認爲那看來與這一原理符合的一切事物爲真；無論這事物是與原因相關聯或與別的東西相關聯（都在所不計）。在不合於這一原理者，我就認爲不真。」^②

從這一段話裏，我們可以知道，柏拉圖是認為物理的特定知識可以直接由直覺的原理推論出來。他的目標就是在一個哲學體系裏去說明特殊的現象。柏拉圖的真理觀與現代科學的真理觀大不相同。這也就是某種「哲學的態度」與「經驗科學的態度」之重大的分野。這種哲學的態度是，爲了維持哲學的「原案」，寧可罔顧事實。現代經驗科學的態度是，爲了重視事實，在原有理論不足以說明它的時候，寧可修正甚至放棄這一理論。因着這一態度，再加上人類知識範圍之不斷擴展以及認知能力之不斷增加，所以科學進步無已。有些「哲學」迄今尚停滯在神話的邊沿，並與民俗思想爲伍。之所以如此，原因之一，似乎是因爲這類哲學家在態度上與經驗科學家的背道而馳。柏拉圖是一位教養高雅而文采璀璨的哲人，我們當然不能判他一個「態度蠻橫，罔顧事實」的評語。但是，他這種態度，如果滋衍到極致，的確形成人類的浩劫。希特勒之所以有「與客觀作戰」的神勇，大概就靠着這種態度●。順着這種態度發展下去，在心理上，極其可能形成「不管世界怎樣在變，反正我總是這麼想」的自鎖症⑫。柏拉圖如生當今之世，他是不愁寂寞的！

（二）非科際的整合

我們明瞭了什麼是科學，現在就可進一步弄清楚什麼是科際整合。

「科際整合」是「科學諸部門之際的整合」這一個冗長的名稱之縮寫。

我們再問：什麼是「科學諸部門之際的整合」呢？

在明瞭「科學諸部門之際的整合」之意義及其內容以前，我們必須把若干容易被誤看成「科學諸部門之際的整合」而其實不是的幾種常見的說法撇開。至少，我們不認為那幾種說法是我們在這裏所說的「科學諸部門之際的整合」，所以我們必須在這裏把那幾種說法撇開。

從我們今日的眼光看來，古代若干思想家的思想裏有些成分是哲學的成分，有些成分是哲學與科學之間的界際成分。但是，科學在它的前期階段是以未經分殊的形態出現的。所以，在這一階段，科學與哲學是不甚劃分得開的。像泰利斯 (Thales) 和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 這些人，我們看作是哲學家也無不可。但是，科學愈發展就愈分殊。「科學一個接着一個地從哲學的母體分離出來」¹⁵。這種情形就表示這種分殊，如果不是出於理論的需要，就是出於實用的需要，或者既出於理論的需要又出於實用的需要。既然如此，每一門科學之出現是有它出現的獨有的理由。既然每門科學之出現是有它出現的獨有的理由，於是我們就沒有必要拿任何一門科學來兼併任何其他科學。所以，科際整合不是科際兼併。

然而，對宇宙萬事物要「一個無所不包的看法和想法是人性的一個自古已然的要求

①。」「這種要求，自古至今，常從幾個有影響力的哲學派別出發，把科學置於它們的籠罩之下。這種辦法，有時直接或間接誘致科學之發展，但有時也直接或間接妨礙科學之發展。這兩種情形，舉例來說，我們在柏拉圖和亞里士多德的思想中都可以找到。從來「體系哲學」容易觸犯的大毛病，是總想把宇宙人生的一切來一個「夫子之道一以貫之」。這種要求的本身並無可厚非。問題是辦不辦得到。即令辦得到，那些辦出來的「萬事通」供自己欣賞也許是可以的，但是否經得起各家內行的眼睛之一看，似乎是另一件事。如果說我們可以不必切實實從若干種基本科學裏苦鑽出來再談相干部門的問題，而只憑對於科學嗅一下子得點印象，臨空抓一把，再用一些哲學名詞鋪陳一下，更高明一點的把這些鋪陳組成某種體系形式，這就算「貫通古今」，俯瞰科學，人間似乎還不曾有過這樣便宜的事。當着各門各部的特定知識 (specific knowledge) 還無法從頭到尾「一以貫之」的時候，如果強求這樣的「一以貫之」，那末就會產生兩個結果：不是「言之無物」便是拿些空洞的大名詞來代替一件一件的科學知識。我們在前面所說的柏拉圖拿他的哲學體系來說明特殊的現象，以及這種哲學之各形各色的後裔，就是犯了這種毛病。科際整合不是這麼一回事。

克魯伯 (Alfred L. Kroeber) 把一元論的整合之不當說的頗爲清楚：

關於知識的整合，我一直說得很少。在科學裏，整合是一個很被濫用的字眼。整合這個字眼已經得到令人敬畏的價值，而且有些人士常常枉然提出科學整合的要求，或者神聖其事的强行整合。當着科學真正有着整合時，我們把它認識出來，這是知識的基本目標之一。但是，在沒有發現整合的時候，或者沒有整合的地方，我們也把這些情形認識出來，這也是同等重要的事。一元論也許有點道理。不過，一元論有時却被用來滿足一種感情的渴望；並且，當着實際的事物是繁複而衆多的時候，一元論便被用來滿足那急於求簡單化的幼稚企圖。汎神論的信仰以爲世界、上帝和靈魂是一個東西。這種信仰對於一種宗教而言；是一個好的基礎。但是，如果我們把這種一元論的信仰當作前題的話，那末就會阻塞了我們對於個別特殊事物的好奇心，並且把科學窒息死了⁽¹²⁾。

復次，柏拉圖之特別凸出的「完美觀念」，扭歪了人的認知能力之直線的發展。亞里士多德之目的觀攪亂了人對於物理世界之客觀的認知。這些先導人物對於後世學術思想的啓迪作用是難以估計的。但是，正如波柏爾(Karl R. Popper)所說：「偉大的人物可能犯下偉大的錯誤。」他們留給包括科學在內的後世學術思想的困擾也是難以估計的。自中世紀以降，學人及科學家爲了擺脫這類籠罩性的不利影響所耗費的心血和所遭受的打擊是很可觀的。近世的若干唯心論者置科學於唯心哲學體系觀照之下，其無益於科學及科際整合，更是顯然易明的事。

另一種想統一科學的辦法是藉着建造一種物理的語言，把科學的基本名詞予以通化(reduction)¹⁷。持此說最力的，可推開納普(Rudolf Carnap)作代表。他把這項論旨叫做物理論¹⁸。

依照物理論的論旨(這個理論的論旨我們將在以後陳述而不在本書中去建立它)，科學的一切名詞，包含心理學與社會學的名詞在內，都可以通化成物理的語言。最後分析起來，心理學的名詞和社會學的名詞也是表達時空界域之性質(或關係)的。¹⁹

開納普又說：

物理論的論旨是說，物理語言是科學的普遍語言——這也就是說，科學的任何次級界域之每個語言都可同等地翻譯成物理語言。由此就可推定科學是一個單一的系統。在這個單一的系統裏，沒有在基本上有何差異的對象界域。結果，科學之間沒有鴻溝。例如，在自然科學與心理科學之間沒有鴻溝。這就是統一科學的論旨。²⁰

如果開納普要使「科學之間沒有鴻溝」是指科際藉任何可以實際構作得出的方式而行交通，那末正是科際整合的目標。可是，無論怎樣，這並不涵蘊科學各部門就此取消了各自特有的內容而變成以物理語言作成的底子上面的各形各色的形變(transformations)。各部門科

學家的本格興趣是研究各部門科學專有的題材，而不是在物理語言這種被當做原級語言 (Primary language) 的語言之下提供各種次級語言 (secondary language)。拿物理語言來一統所有的科學，這種嘗試，即令能够成功，只是滿足了某種哲學的興趣。各部門的科學家可不見得有這種興趣。所以，這種企圖，對於各部門的科學而言，意義實在不大。

但是，開納普又說：

在我們於維也納學園內討論時，我們得到一項意見。這項意見就是說，這種物理語言是一切科學語言的基本語言。它是一種普遍的語言，涵攝着其他一切科學語言的內容。換句話，科學語言的任何一支裏的每個語句和物理語言中的某些語句是同等的。所以，這些語句可以翻譯成物理語言而不致改變其內容●。

這簡直是不可想像的事！如果我們把經濟學的語言，心理學的語言，文化學的語言，生物學的語言，一概翻譯成物理語言而尚不致改變其內容，那末我們得認為物理科學必須預先包含了這些內容。如果物理科學預先包含了這些內容，那末我們還能叫它物理科學麼？如果我們能叫它物理科學，那末也就有充分的理由叫它不是物理科學了。

開納普不是一位唯物論者。但是，在這一關聯中，他是一位唯物理論者。

科學不止於有一個物理的層面。除了物理的層面以外，科學還有若干層面。每一個層面有一個語意範圍 (semantical circumscription) 與之平行。每一個語意範圍容涵了不同的指謂。不同的指謂規劃了不同的題材。後面的討論會告訴我們，科際關係是可以構成一個層級 (hierarchy) 的。這個層級中各級次之語意的密度 (semantical density) 各不相同。依此，同一較低級次的各部門之間可以通化時，不必可以通化到較高級次的各部門。這裏所說的簡直可以推廣：語意密度較小的一級次，不必可向語意密度較大的一級次通約；語意密度較大的一級次，不必不可向語意密度較小的一級次通約。

關於這個問題，作者所持論證雖然與克魯伯的不同，但是結論却相近。克魯伯說：

這些科學的陳述並不涵蘊任何粗製濫造的唯物一元論。因為，我們並不要要求在同一級次上的一切現象可以消解為鄰近的那個級次之上的過程。迄今在任何情形之下，我們發現，在比較基層的過程並不能說明在它之上的一切現象。最足以表徵每一級次的特色和性質只有在那一級次才能充分說明；只有用它特有的力量或至少用其型模才能說明。我們企圖毫無保留地用較低級次的因子來說明（一切）現象，一般說來，乃失之輕率或勉強。這樣的通化方式成為科學中的污點。②

所以，斐格勒 (Herbert Feigl) 說：

我現在要把第三種論旨的意義弄清楚，並且把它現有的價值予以評鑑：物理論，在一嚴格的意義之下，含着一個設準，即是，它認為我們在骨子裏可能把一切科學定律都從物理學的定律裏推演出來。這種論旨，在這裏所說的三種論旨之中，是最極端的一種說法，因此也是一種最成問題的說法。生物學、心理學，以及社會科學最後是否可以通化而成物理學的理論，這是一個有待討論的問題。所以，無論怎樣，我們對於這樣的問題不能持獨斷的態度。我們還得承認，要把科學作這種統一，朝這個方向去想的念頭，在許多領域裏可能早熟，因之可能有害於科學的進步。生物學、心理學，和社會學的理論都是用它們各自的特別名詞表達出來的，而且獲致相當的成就。這一事實可以表明，我們暫時不管科學的通化問題。這對於科學之進步而言，是有重大助益的嘗試。⁽²⁾

莫瑞斯 (Charles Morris) 則說：

關於人的科學和生物科學及物理科學相關聯着的。但是，關於人的科學並不通化爲生物科學及物理科學⁽³⁾。

(三) 整合的目標

科際整合的目標是多方面的。有的時候是爲了科學理論的增進；有的時候是爲了實用或技術的改革；有的時候是爲了解決特定的問題，例如少數民族問題、少年罪犯問題；有的時

候是爲了改良教育等等，不一而足。

特別自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人類走上炫耀實力的舞臺，科學與技術主宰着一切。我們今日是置身於一個技術專政（technocracy）的時代。製造火箭，製造地球衛星，送人上月球，到太空去旅行，將來往火星探險，凡此等等，在在需要數學、物理學、化學、心理學、生理學、天文學、氣象學、醫學，以及種種複雜的技術之高度而又密切的整合。

現在，爲了防制共產組織在一世界規模上的武裝顛覆活動，美國也在一世界規模上訓練許多地區的人民從事游擊戰鬪。美國這種軍訓人員足跡所至，從東南亞地區，到巴拉馬運河區，委內瑞拉，阿爾卑斯山，希臘山中，以及挪威港口。這些人員到達這樣廣大地區首先必須接觸的是「人」。既然他們必須接觸的是人，於是就不能不「入境問俗」。他們要「入境問俗」，就得通曉人類文化學。這麼多地區的「風土人情」各不相同。這些軍事人員必須熟悉它們，至少也不很牴觸它們，才能行得通。例如，有的地方禮拜三不理髮，禮拜四不洗髮。有的地方土人以爲光頭士兵會帶來災害和瘟疫。在某某地方，美國軍訓人員必須和當地的人商量，要距離墓地多遠才能安放白砲，種種等等^②。美國要能把訓練游擊戰鬪這件事在這些地區順利進行，除了運用軍事科學以外，還得運用人類文化學。這就是在實行科際整合了。

在美國工業和管理工程中，心理學及社會學之需要不下於機械工程。美國的「工業合理化」運動固然是由泰勒爾（F. W. Taylor）和基爾布列特（F. Gilbreth）等工程師所發起的，但是，到後來領導人物中包括了許多社會學家，例如：梅約（Elton Mayo）及盧斯利伯格（F. L. Roethlisberger）。^{註1}一位社會科學家及其他人士在美國西方電力公司（Western Electric Company）所屬華霜工廠（Hawthorne Plant）所作的著名研究，證明「社會因素」在工業生產中是居於何等重要的地位。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西方盟國在設計製造空降武器時，自然科學家必須與心理學家密切合作。尤其在對空降武器的效率作實驗的研究時，必須數學家、心理學家、工程師，及物理學家的合作。人口問題是一個頗為複雜的問題。人口的出生率、死亡率，和性別比例，所牽涉到的有經濟因素、社會因素、心理因素、生理因素、生物學的因素，以及宗教信仰的因素。我們要對人口問題作有效的解析研究，就得來一個相關部門的知識之整合。

今日教育之不合理的專門化，已經發展到戕害教育原意的地步了。時至今日，所謂「專科教育」一天比一天發達；而「人文教育」則一天比一天式微。人的技能一年比一年增進；可是德性的規範，高尚情操的培養，以及做人的基本道理的指引，則一年比一年低減。結果所及，就造成瓊斯（Howard Mumford Jones）所說的，「一個一個『沒有受過教育的專家』」²⁶。

文化史家巴爾宗 (Jacques Barzun) 指出：

這些課程的改革在實際上是一個轉變。在這種轉變的時期美國大學是照着從前的大學塑造的，或者是由從前的大學產生的。在這個時期，這也就是說，在一八八〇年代，主張在研究院實行專門教育的人以為大學本科未受影響。可是，他們並未預見，由於他們倡導之力，在學績 (scholarship) 上固然有大成就，結果一切研究題材都為之分割。在這種辦法之下，每塊碎片都被擴大成一專門題材。於是乎，知識的統一為之消失。……²⁶

這一段話，如加以推廣，可說是道出了今日教育的通病之一。科際整合的一個目標，是為了解救這種有害於健全的教育之不健全的知識分割。這個道理，我們可以從法蘭克的言論得到明確的詮釋：

第一、在某種意義之下，專門主義已經擊敗了它自己。這也就是說，在我們看來曾經是知識之單獨部門的東西，唯一無二的東西，而且是與一切別的東西隔絕的東西。可是，我們愈是對之加以鑽究，我們便愈發現它與別的知識之界線不能截然劃分，並且是消失不見了。各門學問的關係並不是在各自的小格子裏，而是生動的、互相關聯的部門……許許多多專門知識之累聚，逼使專家們跑在一道兒去，互相交換意見，互相學習各自的技術，甚至討論他們工作的原理原則；雖然這後面的一點在舊式的、刻板的，和唯實是務的研究者看來，簡直是大逆不道的²⁷。

在科際整合的場所，各科的學人可以環繞一個論題作爲中心論題，各就所長，發抒所見，使別的參加者獨得他所不曾接觸過的知識，或者接觸過但還不够清楚的知識。時至今日，一個人所能確實掌握的知識是限於自己所熟悉的那個範圍。那個範圍，以與今日知識的海洋相較，實在太渺乎小焉！「一事不知，儒者之恥」的時代，老早飄過去了！當着我們自己專門論題有涉及別科知識而我們自己對之不甚內行的時候，或者處理起來甚感吃力的時候，也許在那一門的學人看來根本只算一點常識。在這種情況之下，如果我們請教該科專家，也許片言可解。就作者經驗所及來說，有的時候，別科的學人之一言點撥，甚至可以免除我們在黑松林裏瞎碰十年。

我們現在拿歷史研究來說明在它所代表的範圍以內，科際整合同樣重要。歷史研究的題材是以人爲中心的過去有意義的行爲與事跡。簡單一點說，這就是「人事」。研究歷史的必要條件是「懂人事」。而「人事」是多麼複雜的東西！過去的人事是特殊事件和普遍原理二者交互滲透的產品。所謂特殊事件是文獻所載，或證物所明的那獨一無二的事件。例如，鴻門宴、玄武門之變、滑鐵盧之戰。所謂普遍原理是至少一個時代一個地區大多數人共享的文化特質、觀念形態、社會結構、經濟發展，或政治制度。在某種程度和幅度以內，這些力量對於特殊事件而言構成上限（upper bound）和下限（lower bound）。在某些條件之下，大

多數的特殊事件被約束於這上限和下限聯合形成的級距 (range) 以內。既然如此，一個歷史研究者在一方面必須貯備可能聚集的浩瀚的特殊事件；可是，在另一方面他又必須能够把握與之相表裏的普遍原理，以之光照歷史的殊相。這些普遍原理是性格心理學、社會心理學、文化人類學、社會學、經濟學等等所形成的行爲科學這一家族所研究的題材。所以，一個歷史研究者如果想把握相關的普遍原理以透視特殊事件，那末他就得適度吸收了行爲科學的基本。一個歷史研究者要能做到這一地步，最好的方法是求助於科際整合。推廣來說，一門學科的性質愈複雜，則其依賴科際整合的程度愈大。

(四) 發展的歷史

科際整合的創發，至少可以上溯至十七世紀偉大的天才思想家萊本之 (G. W. von Leibniz) ②。萊本之夢想用兩種工具來改造一切科學。第一個工具是 *Characteristica universalis* (普遍的科學語言)；第二個工具是 *Calculus ratiocinator* (推理的演算)。他是想拿推理的演算來操縱普遍的語言。他之所以要構造普遍的科學語言，是爲了達到兩個目標：第一，他認爲這種語言必須爲一切科學工作者所共同使用。既然如此，它就可以用來打破各種不同的語言所造成的隔閡。這麼一來，就可實現科學的整合，並且加速新的科學觀念之交流。第

二，可使邏輯的解析與綜合程序易於着手。爲了達到這一目標，萊本之主張不用日常的語言，而用簡單的和適當的符號語言。

萊本之的這些思想，到了本世紀，在不同的形變中被接續了下去。

本世紀初葉，維也納學團 (Der Wiener Kreis) 勃發於西歐。這一學術團體正式大規模地從事科學統一的工作。科學統一的理論綱領，在一修正的歷程中，成了導致迄今科際整合工作的理論激引。

一九三四年維也納學團的中心人物在捷克京都布拉格 (Prague) 的查理大學定立了統一科學年會計畫。預備會議的報告刊印在一九三五年出版的 *Erkenntnis* (意識) 上，並且又單獨刊印成冊。第一次國際科學統一會議於一九三五年在巴黎召開。會報於一九三六年出版，叫做 *Actes du congrès International de philosophie scientifique* (國際科學的哲學會議公報)。第二次會議於一九三六年在丹麥京都哥本哈根 (Copenhagen) 舉行。這次會議討論的主題是「因果關係」。第三次會議於一九三七年在巴黎舉行，並擬編行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Unified Science* (國際統一科學辭書)。這套辭書旋即在美國芝加哥大學印行。一九三八年在英國劍橋 Girton College 召開第四次會議。一九三九年在美國哈佛大學召開第五次會議。

國際科學統一會議是由一個國際委員會主持的。我們由加人的人選就可知道這個委員會在國際學術界的地位和重量。爲了節省本文所佔空間，我們現在只列舉最著名的參加人的名字：波爾(Niels Bohr)，布倫斯維克(E. Brunswik)，開納普(R. Carnap)，柯恩(M. R. Cohen)，法蘭克(P. Frank)，耶根森(J. Joergensen)，柯塔爾賓斯基(T. Kotarbinski)，勒希黎(K. S. Lashly)，路易士(C. I. Lewis)，盧加希維支(J. Lukaszewicz)，米哲士(R. Von Mises)，莫利斯(C. W. Morris)，萊興巴赫(Hans Reichenbach)，羅素(B. Russell)，烏德格(J. H. Woodger)，杜威(J. Dewey)等等。幾乎不用說，在這些人士之中，有的是哲學家，有的是數學家，有的是物理學家，有的是生物學家。他們在各自的領域中各有卓越的貢獻。

自此以後，爲科際整合而產生的會議、座談，以及出版的書刊似乎愈來愈多。作者現在且列舉若干比較出色的實例。一九四一年有布羅門泰勒(Albert Blumenthal)主持的 Committee on Conceptual Integration of the American Sociological Society (美國社會學會概念整合委員會)。一九五〇年有 The National Conference of the Institute for the Unity of Science (美國統一科學研究所全國會議)。這個會議在美國麻州波斯頓舉行，主席是哈佛大學當時的校長柯南特(J. B. Conant)。此外，有格瑞克(Foy R. Grinker)所籌設的

Conference of Unified Theory of Human Behavior (人類行為統一理論會議)。這個會議的目標是：

我們在這個會議裏聚集起來。我們所代表的是某幾種科學的幾個部門。籌設這個會議的人認為我們的討論最好是從生物學家、心理學家、心理病理學家，和社會學家開始；而暫時撇開物理科學家。並且，卽令是現在有人來代表的科學部門，也不是在每一方面都代表完了。不過，我們的會議中有足夠經過慎重「選擇」的代表人物。代表們認為這個會議是一個多邊的科學團體。

……這個會談是藉着釐清概念和方法來達到它的教育作用的。而這些概念和方法，對於在別的科學部門工作者來說，則是陌生的。……例如，參加的人可能要從生物學的觀點來看心理學出發，來看社會學。這樣討論的結果也許各是其是，而不是統一的。我們所希望的無寧是各科之際能够打交道，並且把各科的概念和系統抽象出來，可以在我們以及我們所代表的各科之間導致重大的整合。這麼一來，我們就可以達到一點科際統一的目標。●

(五) 科際整合的基礎

我們在本節所要研究的是科際整合所根據的基礎是什麼。在一開始的時候，我們必須能够憑着我們的抽象觀察力，看出科學諸部門之間，或多或少，有基本的共同的地方。這共同

的地方，就是科際整合成爲能够實現的計畫之真實的憑藉。如果沒有這一憑藉，那末一切科際整合的嘗試不過是畫餅充饑而已。魯森布洛門 (Paul C. Rosenbloom) 說的很中肯：

在許許多多不同理論的中心特點之間有些類似之處存在。既然如此，足見也就有一個普遍的理論存在。這個普遍的理論是躺在這些特別理論下面的，它並且以那些特點來統一這些特別的理論^①。

我們現在可以從這裏出發，作幾個進向的開展。

一、共同的設定：一切科學都有，或至少必須有，共同的設定。這些共同的設定是它們據之以出發來收攝經驗內容的起始點。自然齊一，空間之均勻，世界之可知性，獨立變化原理 (the principle of independent variation)，相干 (relevance)，扣緊 (cogency) 等等都是。無論那一門科學，如果要建造得起來，都得顯明地或沉默地假定它們。

二、共同的構造：無論各門科學的內容或題材怎樣不同，既然都是認知的知識 (cognitive knowledge)，一定得有一些骨幹，而這些骨幹，最後分析起來，都是相同的。科學構造相同的型模之極致，可以是一個假設演繹式的系統 (hypothetico-deductive system)^②。

三、共同的方法：科學的各部門所要處理的題材各不相同。因此，各門科學家所想出的用以處理這不同題材的手術 (devices) 也隨之而不一定相同。例如，我們不能用研究礦物學的

手術來研究變態心理學的問題。同樣，我們也不能運用天文臺上的望遠鏡來考察地球上的經濟變化。然而，無論怎樣，既然同為科學的研究，在這些手術背後，總有一些程序是它們不能不共同的。這些共同的程序，我們叫做方法 (methods)，或科學方法 (scientific methods)。關於方法的理論解析，我們叫做方法論 (methodology)，或科學方法論 (scientific methodology)。演繹、歸納、統計、綜合、定義、假設、求證，是一切科學必須全部或至少部分地運用的。如果我們不運用科學的這些方法，那末我們運用的手術將立刻失去依附，並且成為沒有理論意義的動作。所以，我們僅僅運用手術，只能成就技術，而不可能成為科學。因此，如果我們要建立起科學，必須不離方法。

但是，為什麼有些在科學上極有成就的科學家公開表示輕視方法呢？原因是很多的。我們現在只提出兩個。一個原因是這種科學家常自己摸索，並由自己摸索獲得重大的成就。另一個原因是他們將方法與手術混為一談。方法近乎制度，它有軌轍可循，因此它是公共的。手術則是因題材制宜，因問題制宜，甚至因情境而制宜。它是近乎私的經驗，較為接近藝術的活動。在科學建構的園地裏，這二者不僅不相反，而且互相補償。

這種解析，完全適用於歷史研究。

四、共同的語言：在現代這一高度專門化的時代，科學各部門的語言當然或多或少各不

相同。換句話說它們各有專用的詞彙。但是，既然各部門的科學同爲認知的知識，而且表出的基石又不能不是千篇一律的敘述語句，於是我們就在這裏找到科學諸部門的語言的共同之處。大家靠着這共同之處，交通知識或互相兌換各人所得概念內容才成爲可能。我們現在且列舉一些大家習而不察的基本詞彙：「一切」，「有些」，「因爲」，「所以」，「如果」，「那末」，「不」，「是」，「包含」，「或」，「與」，「必然」，「可然」，「概然」等等。人泡在空氣裏，不捨晝夜的呼吸着，很少人意識到空氣之重要。等到有人掉進水裏一分鐘，他才體驗到空氣對他重要到什麼地步。試設想這些詞彙完全失蹤了，將成何景象。我們可以推想，將會有文藝，詩詞和一部分的哲學，但是沒有任何一本科學書寫得成功。這些詞彙是一切科學語言構造的基本磚瓦。無論那一門科學都得全部或至少一部分地採用它們。上面所陳示的一、二、三、四，綜合起來，構成科際整合的基礎。

（六）科際整合的程序

我們要知道科際整合怎樣進行，首先必須明瞭科際關係之羅聚的形態。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科際的整合並不在某個哲學體系的監護之下進行，也不是把所有的科學變成某一門科學。我們在這裏承認一切科學的法律地位平等，也鼓勵一切科學自由發展。但是，這並不涵

蘊各科一定都是站在同一理論平層之上。在另外的觀察之下，我們發現某些科學與另外某些科學之間是存在着級次高低之別的。爲着便於了解起見，我們不妨想像一個三層樓的大建築物，每一層上有不全一樣的科學。這一科際關係之羅聚的形態，將是我們怎樣進行整合的序之所據。

爲了使大家切實明瞭前面所說的，我們必須進行後面的解析。

在這一開始的時候，我們假定科學的語言和科學的概念完全平行。因此，對於前者爲真的謂詞對於後者亦真。既然如此，我們說了前者就不必說及後者。

一切經驗科學的語言是記述語言，或者至少必須以記述語言作主體語言^②。這種語言構成一個一個的記號網子。科學家把所研究的經驗知識安置在這個網子裏面。依照記號語言的分類，我們就可一一對應地作科學的分類^③：

第一、物理科學：圍繞物理學這一中心的一切科學都屬這類。例如：化學、天文學、氣象學、地質學等等。

第二、生物科學：圍繞生物學這一中心的一切科學都屬這類。例如、解剖學、生理學、植物學、動物學。

第三、行爲科學：行爲科學這個家族包含心理學、社會學、經濟學、文化學(culturology)

等等。

當然，除了上列三者以外，還有許許多多跨越其間的界際科學。例如，生理心理學。不過，從基本的理論着眼，界際科學無一不是上列三種基本科學組合的產品。既然如此，相對於我們現在討論的目標而言，我們用不着再特別為界際科學另立戶口。

同上列三種基本科學平行的，有三種記號語言：第一是物理科學的語言；第二是生物科學的語言；第三是行為科學的語言。

現在，我們又要進一步追問：從科際整合的目標着眼，這三種科學的語言之間的關係是怎樣的一種關係呢？

這三種語言，可以羅聚成一個層級 (hierarchy)。這個層級可以從相反的兩個方向來觀察。第一個方向是從低的級次上昇到高的級次。順着這個方向來看，物理科學的語言是生物科學的語言之一部分；生物科學的語言是行為科學的語言之一部分。第二個方向是從高的級次下降到低的級次。順着這個方向來看，行為科學的語言包含生物科學的語言；生物科學的語言包含物理科學的語言。

依據前面的解析，我們可作下列推論：

物理科學獨立於生物科學；生物科學獨立於行為科學。但是，反過來說可不成。因為，

行為科學不能獨立於生物科學；生物科學不能獨立於物理科學。

依據前述推論的結論，我們可作下列推論：

行為科學的建立有賴於生物科學作它的必要條件；生物科學的建立有賴於物理科學作它的必要條件^②。

依據前述推論的結論，我們可作下列推論：

物理科學的語言不能通化成生物科學的語言；生物科學的語言不能通化成行為科學的語言。

科際整合的進行，除了應用的目標以外——例如利用碳十四規律衰變來鑑定古物年代，在理論上，以從局部與或 (and/or) 同一級次着手為宜。因為，依照這種程序來整合，收穫可能比較豐富。我們要從事全部科學之際的整合，到目前為止，我們所能見及的，只是一個低度的整合。這一低度的整合就是邏輯的整合。同一級次內各部門之間進行的整合就是一個比較高度的整合。整合的程度愈高，則我們所得到的知識能力愈大。我們現在拿物理學做實例。在牛頓以後及愛因斯坦以前，克卜勒定律 (Kepler's laws)，落體定律，和潮汐定律，固然已經置於一更基本的和普遍的理論之下而整合起來，但是，加上光線運動定律 (law of motion of light rays) 以後，就未能整合。到愛因斯坦的相對論出世，物理學家就可把這四者

「合一爐而冶之」了^④。在行為科學這個家族內部的理論整合，似乎只是時間問題了。

(七)「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的整合問題

從邏輯的觀點推論，如果我們承認了上面所陳述的種種，那末這個問題的解答已經涵蘊在其中了，所以根本無須乎提出。但是我們終於在這裏提出了這個問題，這是爲了什麼呢？主要地是爲了給所謂「自然科學」與所謂「社會科學」的整合，減少一點心理方面的和風俗習慣方面的障礙。

自來許多人習慣地把「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截然劃分爲二：認爲各有各的題材，各有各的方法，彼此永遠不能接近。這種想法，幾乎成了某些人的傳統，並且爲宗教、道德等等所愛護。我們現在要指出，這種對分法(bifurcation)的根據，不若那些人士所想像的那麼牢固，而且也沒有不可搖撼的理論基礎。

撐在這種對分法背後的臺柱有兩根：一是「心物二元論」及其各形各色的形變。二是歷史中心論(historicism)。如果我們要批評這些論說，那末，依照正式討論問題的規則，首先必須列舉這些論說所持論據(arguments)^⑤。但是，這些論據很長，不是本文所能負荷。無已，我們現在只能對這二者加以最簡略的指陳。

A 心物問題

哲學上的「心物問題」是極其複雜而又頗爲令人困惑的問題。之所以如此，係因這個問題之被提出動機很多，所牽涉到的考慮也很複雜。可是，最後分析起來，這個問題的核心是在心物二元論。心物二元論的說法有三個助成因素：第一、民俗思想 (folk thought) 的根源。無論在東方還是在西方，宗教和道德典範都認爲人死後靈魂不滅，重視心靈，蔑視肉體。這種歸根究柢出於畏死心理因素的說法很得到這些宗教和道德所在的文化之支持。第二、另一種心物二元論的成長濫觴於古代，但却顯現於十七世紀。十七世紀以後物理科學發達；可是，相形之下，心理學則遲滯不前。這種情形使得心物兩極的看法更爲加深。更有人把心靈看作是物質的附麗現象。而心理外學 (Parapsychology) 這種極成問題的科目從事研究所謂感外知覺 (extrasensory perception)、心理動學 (psychokinesis) 等等問題，又助長這種二元論。第三、還有一種源由，就是一開始不劃清認知判斷及價值判斷，而把「心」與「物」作爲凝聚兩種相反價值觀念的言詮。在這一劃分之下，凡被認爲是「好」的、高貴的、理性的、理想主旨的，都凝聚在「心」這一商標之下；反之，凡被認爲「不好」的，欲念的，卑賤的，盲動的，都凝聚到「物」這塊招牌底下。這樣的劃分，又加深心物二元論的鴻溝。

在哲學思想史中，至少自代嘉德(R. Descartes)以降，心物問題即是大費思索的一個問題。哲學史上所稱不佔空間的「本質」如心靈與佔空間的「本質」如物質怎樣關聯起來，代嘉德對之感到困惑。有些思想家則為意識之私有性和行為之公共性這樣的問題所苦。復次，在心靈方面，有「理性」，「目的」，「責任」，「意志自由」；可是，同時在物理方面有「因果」，「決定作用」，「機械作用」等等。這些對立的東西都看來不易溝通，因此容易使人向二元論逃避。

本文沒有多餘的地盤對於二元論加以專門的解析及批評。我們現在只能提示下列幾點^①：

第一、這種論說與其說是得到認知的知識之支持，不如說是得到神話上的、神學上的、和生氣觀的支持。這類說法中之高明者固常以理論的姿態出現，但是真正與理論打不着照面。基本上，它們受存在條件決定者多，受邏輯與經驗指引者少。

第二、「心」與「物」鴻溝的劃分，除了許多別的原因以外，還或多或少受語言格式所左右。在某種程度以內，語言格式可以塑造或範疇思想型式，因而內在地影響甚至決定我們的思想活動以至於認知作用。「語言是組織經驗的工具」。這樣一來，於是我們容易把語言方面的劃分實體化(reify)，而成事實上的真相。所以，斐格勒說心物二元論是「語言的二

元論，並不是一個事實性質上的問題。」

第三、現代科學並不支持這種心物對分法。從物理世界到生物世界，從生物世界到行爲世界，中間存有許許多多級次。自十九世紀以來，心理物理學、心理物理學神經生理學、大腦學，以及 Psychosomatics 之發展，在在都可以表示所謂「心靈」與「物質」這種粗糙的劃分不與事象之實際相符。復次，在所謂「心靈」與「物質」兩端之間，我們依照遠近秩序將這些科學所提供的知識排列成一串級序，我們將根本無法在所謂「心靈」與「物質」之間劃分一條清楚的幾何界線。這種界線既然無從清楚劃分，於是建立在鬆粗的印象之上的心物二元論之不易成立，更可推而知了。

B 歷史中心論

關於歷史中心論的論旨，就作者所知，以梅葉霍夫 (Hans Meyerhoff) 所陳示的最爲精闢：

歷史中心論的基本論旨是十分簡單的：歷史的題材是人的生命之全部及其雜多性。歷史家的目標是描寫這麼多令人眼花撩亂的、沒有系統的歷史形式——人民、民族、文化、風俗、制度、歌謠、神話和思想。歷史家在描寫這些東西的時候，是描寫其單一的活生生的表現形態，及其繼續不斷的生長和形變。歷史家的這種目標與藝術並無不同之處。可是，無論怎樣，這和哲學家之思想對歷史作有系統的

和概念的了解是不相同的。哲學裏所用的抽象概念不適於描寫歷史中的具體實在。這些抽象概念是靜止的，只抓到事物和人的共同性質，而沒有抓着事物和人之特殊的差異。曼英納克 (Meinecke) 有一個座右銘：Individuum est ineffabile (個體是無可言傳的——作者)。這句話所表示的是一個美學的情操，而不是一個哲學的情操。所以，歷史的特質不是包含在普遍定律或原理的陳述詞裏，而是，如果可能的話，在把握那些浸沉在時間之流裏的無窮難多的特別歷史形式。意義並不隱藏在某種普遍的結構裏——無論這種結構是決定性的還是目的性的——而是在不同時代以及不同文化裏的許許多多個體表現。這許許多多個體表現，都是各有獨特性格的，而且在歷史織錦中都是同等重要的線條。我們用蘭克 (Ranke) 著名的話來說，所有的個體都是「直接與上帝相通的」。

總而言之，歷史是不能安放在一個理性系統之中的，歷史的方法也不全是理性的。理性對於藏在人心深處以及反理性的層面而言，祇是一個無能為力的指導而已。可是，人生有許多最豐富的生命表現却是從這一反理性的層面得到意義和營養。赫爾德 (Herder) 是訴諸同感原則 (the principle of empathy) 的第一位歷史家。他曾經寫道：「一個人必須把他自己溶注在一個時代裏，在生命裏，以及整個歷史裏去感覺他自己」。

對於歷史中心論的解析和批評，是現代歷史的理論中頗為複雜的工作。為空間所限，我們現在只能提出下面的幾點：

歷史中心論所最強調的是歷史事件之獨特性。這種說法只有在一開始就把歷史定義成歷史之寫作只限於寫特殊點而不寫普遍面，並把寫普遍面的工作完全讓給科學去做，才有意義。然而，如果歷史是敘述人類過去有意義的行為與事蹟，而這些行為與事蹟之形成既有特殊點又有普遍面，因而只有二者兼顧才能完成可觀的歷史寫作，那末我們知道歷史不只限於寫獨特點。

我們對於獨特的事物敘述之並不能窮盡，這似乎是因受語言的先天限制所致。有些美感，若干情境，我們可以直接攝取於一瞬之間；但是，要用語言文字來描述，只能得其逼近，不能得其完形。這對過去的事件和人物之追記更是如此。

獨特 (uniqueness) 有絕對的和相對之分。所謂絕對的獨特事物，必須是與任何其他事物不在同一個種類之中，也不與任何別的事物同享任何一種性質，也不與任何別的事物同在一種關係網裏。這樣的獨特，也許上帝的眼睛識別得出來；但是，人確無法思議，因此也就無法用語言文字去表達。所以，如果真的有人抱著這個目標去寫歷史，那末我們可以很有把握的保證他會繳白卷的。相對的獨特事物是，除了它獨有而別的事物所未具備的個性以外，尚有它與別的事物共有的性質、關係，甚至於種類。這樣的獨特事物於我們所能思議的，也是能用語言文字表達的。這樣的獨特事物不難納入概念架構 (Conceptual frame) 裏去。既然

如此，它就可與科學接近或是相通。

復次，「關於經濟趨勢、文化型模，互相衝突的觀念形態，以及制度的變遷之底層的解析」^④，就不像個別事件那末獨特，而是有相當的勻齊性、持久性及可觀察到的共同色調。這些因素常為歷史事件表現它自己時的必要條件，有時甚至是歷史作大量趨向的發展時之推動力。當着一個人羣大量作基本性的變動時，一定可以在它的「民族性格 (national character)」、「文化特色、社會結構、觀念形態，和經濟生活中找到真實根源。我們要去發現這種變動的真實根源，必須實行梅葉霍夫所說的「底層的解析」。我們一觸及底層的解析，歷史就臨近普遍的邊沿，因此也就接近了科學。

依據以上的陳示，我們就可以明白看出，那把科學截然劃分為「自然」和「社會」兩極所依據的「心物二元論」之所指 (denotes) 並不見得能够截然劃分為兩極；歷史中心論也不見得能把歷史全然拉向絕對的獨特。由此可以推論：截然將科學分作「自然」與「社會」兩極的想法沒有截然可以劃分的對象作它的根據。

也許有人說，「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所用方法不能是相同的，因此二者也就不能變成同質的科學。二者所用方法能否相同，那要看基本上二者是否在同一的邏輯之中。作為有效推演的形式科學來看，至少在這個地球上，有而且只有一個邏輯；雖然它的系統建構

的符號約定可以不只一個。這一邏輯的應用級距和範圍儘可以隨不同的題材而不同，但是它的形式結構並不隨不同的題材而變。無論用於社會科學的邏輯，還是用於自然科學的邏輯，完全是一個邏輯。如果不然，那末這個地球上一切嚴格的知識都將宣告總崩潰，而知識上的安那琪主義一定流行。克希瑞 (Ernst Cassirer) 說：

無論人類知識的對象是多麼的異質，知識的形式總是有一內在總一性的，並且是有着邏輯上的同質性的。歷史和科學思想之所以可加區別，並非靠其邏輯形式，而是由於目標不同，題材不同所致^①。這是頗為確切的論斷。

從不同的角度，巴柏爾 (Bernard Barber) 觀察同一問題：

我們在前面所說的每一點是建立在一個設想之上，即是，社會科學不僅僅可能成為科學，並且在基本上與自然科學是相同的。我們所已經研究過的經驗事實，關於社會組織以及科學的社會關係種種事實，都很可作科學的研究。這類事實之大可作科學的研究，正像任何種類的經驗現象之大可作科學的研究一樣。無論科學所研究的經驗題材是些什麼，科學總是統一的。所以，在原則上，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是一起的東西^②。

這種看法有助於把「社會科學」導向真正嚴格的科學之途。巴柏爾又說：

有一點很值得我們再加注意。這一點就是，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這樣粗糙的分類並非彼此可以完全分開的——雖然一般人以為可以如此。的確，這兩個部門的科學之概念架構各不相同，因為每一部門所注意到的經驗現象之界說徵性各不相同。可是，概念架構之不同在自然科學內部也是存在的。例如，物理科學與生物科學的概念架構就各不相同。然而，在實際上，當我們研究個別具體的行為問題時，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的界線就分不清了。正像生物學與化學現在有一部分相混而且在研究生物化學時二者是合作的一樣（因為在研究某種具體現象時需要這樣），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也有一部分相混並且也需要合作。舉例來說吧！現在，心理影響生理的藥物之研究正在方興未艾。這種研究至少在某種程度以內必須聯合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這種研究的基本前提是說人的行為之有意義的層面與其物理的生命的層面有直接的交互關係。焦急和許多別的心理情況表現在全部生理的徵象方面，例如，胃潰瘍、關節炎、過敏症。科學的這種相互關聯就使得其中某一部門在某一範圍裏的進步得靠另一部門在某一範圍裏的進步。自然科學是如此，社會科學也是如此。科學家是一般人要是支持科學的話，就得考慮這一事實的意義，就得想到科學不是像他們有時想像的那樣一盤散沙的東西，而比較起來是統一的。

然而，一般人為什麼總覺得「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不同，而且後者在科學性上不及前者呢？巴柏爾說：

雖然這兩個部門的科學在原則上是根本一樣的，可是在現代世界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顯然各在很不相

同的發展階段。社會上對於二者接受的態度也不一樣。這種發展上的差異，構成社會上一般人對於社會科學另眼相待的理由；而並非二者在基本性質上有何不同之處⁽⁴⁾。

在我們這個星球表面，有一個頗饒興味的反饋現象。這個現象，值得知識社會學家切實研究一下。在一方面道德、倫理、宗教，以及若干民俗思想自來直接間接釀造出一種空氣，這種空氣不利於「社會科學」本着客觀的態度並用中立的科學方法來對「人的事情」作科學的研究；可是，在另一方面，由於這種原因所產生的「社會科學」在客觀真理面前遲滯不前的情形，又造成人類家說「人的事情」不能用科學態度和科學的方法去研究的口實。知識社會學家把這一部分的題材研究通了，「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的劃分就會淡薄，而科學各部門之際的整合便可更為順利的進行了。

註：

① Abert Einstein: *The Fundamentals of Theoretical Physics*, Science, 91, 1940, cited from Herbert Feigl and May Brodbeck, *Readings in the Philosophy of Science*, New York, 1953, P. 253.

② Ibid.

③ 我們現在所說的「科學」與「經驗科學」同義。有時，爲了一個論證中特別提起讀者注意，在用「科學」

時，我們用「經驗科學」。

- ④ 請看 Norman R. Campbell, *The Structure of Theories*, in Herbert Feigl and May Brodbeck, *Readings in the Philosophy of Science*, New York, 1953, P. 253; and J. H. Woodger, *The Technique of Theory Constructi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47.

- ⑤ 關於這方面的光景，最好請看 Alonzo Church, *The Need for Abstract Entities in Semantic Analysis*, in *Proceeding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Arts and Science*, Vol. 80, No. 1, P. 1-112, July, 1951; and R. M. Martin, *Truth and Denotation*, London, 1958, I.

- ⑥ 這些元項不必就是康德所說的範疇 (category)。“至少，我們這裏對於元項的看法與康德對於範疇的看法頗有距離。

- ⑦ 在經驗科學裏，說明 (explanation) 是非同等閒的大事。爲着這件大事，後來科學家動了不少的腦筋。關於這方面的論著，請讀 Carl G. Hempel and Paul Oppenheim, *The Logic of Explanation*, *Philosophy of Science*, 15, 1948; R. B. Braithwaite, *Scientific Explanati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2。

- ⑧ 例如：陽光，北極曉， α ， β ， γ 線之放射，暴君焚城，非洲角馬之奔馳……

- ⑨ 在希臘神話裡，亞提加 (Africa) 有一個強盜。他別出心裁，發明了一種對付被害者的特別方法。他製就一張牀，把被害人放在牀上躺著；碰到太短的人，他就把他的雙腿拉長；碰到太長的人，他就把太長的一部分砍掉，務使人牀長度一樣。我們是拿這個故事來比喻根據這樣那樣的「哲學體系」安置經驗世界的內容。

⑩ phaedo.

⑪ 這與德國戰前文化形態相關，不能完全從希特勒個人的性格特色得到說明。

⑫ 自鎖症 (autism)，從知識學的觀點看來，是一種頗有趣的症候。犯了這種症候的人，他的思想或知覺，或對外在世界的認知，有過分受他個人的欲望或需求支配而不理會客觀真相的心理趨勢。有了這種心理趨勢的人，總覺得世界事物是朝着對他有利的方向變化。例如：買獎券必中、謀事必成、出行大吉、「資本主義必然崩潰」之類。請參看 Horace B. English and Ava Champney English, *A Comprehensive Dictionary of Psychological and Psychounalytical Terms*, p. 54.

⑬ Otto Neurath, *Unified Science as Encyclopedia*, in *Encyclopedia and Unified Science*,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47, p. 10.

⑭ Ibid. p. 5.

⑮ Alfred L. Kroeber, *Integration of the Knowledge of Man*, in Lewis Leary, *The Unity of Knowledge*, p. 148, New York, 1955.

⑯ Karl R. Popper, *The Open Society and Its Enemies*,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56, Preface.

⑰ 通化 (Reduction) 的基礎是一組基本謂詞。我們根據這一組基本謂詞，藉着界說或通化語句把別的謂詞引介到一個語言中來。請參看 Arthur Pap, *Semantics and Necessary Truth, An Inquiry into the Foundations of Analytic Philosophy*, Glossary, p. 437,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58.

- ② R. Carnap, *The Logical Syntax of Language*, P. 151, London, 1937.
- ③ Ibid, p. 320.
- ④ R. Carnap, *Philosophy and Logical Syntax*, p.89 cited from Joergen Joergensen, *The Development of Logical Empiricism*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1, P. 77-78.
- ⑤ Alfred I. Kroeber, *Integration of the Knowledge of Man*, Leary, P. 135.
- ⑥ Herbert Feigl, *Unity of Science and Unitary Science*, in Feigl, P. 382.
- ⑦ Charles Morris, *The Science of Man and Unified Science*, *Proceeding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Arts and Sciences* Vol. 80, No. 1, P. 1-112, July, 1951, P. 43.
- ⑧ Time, May 24, 1963.
- ⑨ *Proceedings*, p. 6.
- ⑩ Jacques Barzun, *Cultural History as a Synthesis*, in Fritz Stern edited *The Varieties of History*, New York, 1956. P. 391.
- ⑪ Philipp Frank, *Introductory Remarks*, *Proceedings*, p. 5.
- ⑫ 萊本士在二十歲以前即已奠定了他的哲學之重要部分。
- ⑬ Roy R. Grinker edited *Toward a Unified Theory of Human Behavior*, Basic Books, Inc. Publishers, 1957, Preface.
- ⑭ Paul C. Rosenbloom, *The Elements of Mathematical Logic*, P. 16, New York, 1950.

- 現代高級的理論科學傾向應用這種系統來作建造的龍骨。
- 語言依照功能來劃分，有情緒語言、預規語言和記述語言。文學和詩的語言是情緒語言。道德、倫範、禮儀，以及打球規則所用語言是預規語言。
- 作者的這一分類是從勒布倫 (Hugues Leblanc) 得到基本觀念的提示。請參看 Hugues Leblanc, *An Introduction to Deductive Logic*, 4, New York, 1955. 不過，作者的想法有和他不同的地方。
- 所謂「必要條件」是「有之不必然，無之必不然」的條件。
- 請參看 John G. Kemeny, *A Philosopher Looks at Science*, P. 168, New York, 1959.
- 一個理論的效準由之而確立起來的「理由」，我們管它叫做「證據」或「論證」。
- 關於這個問題之精詳的解析，請讀 Herbert Feigl, the "Mental" and the "Physical", in Feigl and others edited *Minnesota Studies in the Philosophy of Science*, Volume II, Minneapolis 1958. 這篇作品長凡一二七頁，參考書刊三五九回次。
- Feigl, *Unity of Science and Unity Science*, in Feigl and Brodbeck, *Readings in the Philosophy of Science*, P. 384.
- Hans Meyerhoff edited *The Philosophy of History in Our Time*, Introduction, New York, 1959.
- Ibid.
- Ernst Cassirer, *An Essay on Man*, P. 223, New York, 1953.
- Bernard Barber, *Science and Social Order*, The Free Press, 1952, p. 238.
- Ibid, P. 240-241.
- Ibid, P. 239.

臣本弩手

徐 白

我們讀中國古來的筆記小說，其中常可發現許多很幽默很風趣的故事，讀了以後，再想一想現在的人情世態，頗足以使人引起會心的微笑，而與「歷史是重演的」之慨。

這許多故事裏面，南宋時汝陰王明清所著「揮麈錄」中的一段最爲深刻，原文如下：

元祐（註：宋哲宗年號。西曆1086—1093）初，滕章敏（元發）帥武定時，耿晞道（南仲）爲教授，偶宴集郡僚，章敏席間作詩，獨晞道辭云：「某以經義過省，不習爲詩。」章敏之壻何洵直滑稽名世，忽云：「熙寧（註：宋神宗年號。西曆1068—1077）中，裕陵後苑射弓，而殿帥林廣云不能。上問其故，云：『臣本出弩手』」闔座大笑。

這段故事，妙就妙在末尾的一句「臣本出弩手」，真是畫龍點睛的神來之筆。試想：一個位至殿帥的武官，居然不會射箭，還理直氣壯地對皇帝老倌說：「臣本出弩手。」實在沒有辦法叫人不笑。

我們幼年時節，常常聽到屬於「臣本弩手」同型新聞，諸如什麼牙醫生當縣長，農學士搞航運之類，這些例子，多得舉不勝舉，幾乎是滔滔天下，俯拾即是。當時年輕氣盛，少不更事，對於這種現象，曾大感憤慨，認為太荒謬了。其實，仔細想起來，這一類人物，他不過錯在「學的那一行，幹了這一行」而已。充量至盡，只能說是「所學非所用，不知亦能行」。至少，他總還沒有冒充內行，甚至於由另一角度看去：他還算得是「懷才不遇」呢。

後來，我們年歲大了些，對於世上的稀罕看的多了，纔知道天下之大，還有比這更古怪更離奇的事。「學的那一行，幹了這一行」已不算稀奇，最稀奇的是「學的這一行，幹的這一行，佔的是這一行的最高地位，而却是這一行之中最弱的一環」。換句話說：這一行的頂兒尖兒，偏偏是這一行裏最糟的一個——等於本出弩手官至殿帥而偏偏不會射箭。牙醫生縣長當不好，還可以回去掛牌治牙，而弩手不會射箭，便只好等着當殿帥了！

弩手殿帥的例子甚多，我們不必拿什麼高深的來研究——因為「高深」者必有「莫測」之機，非我輩頭腦簡單者所能了解。卑之無甚高論，只挑幾個最淺顯的談談算了。

先說最近的一件事：我素來是不看電影的（原因甚多，以後再說）。自從今年「梁山伯與祝英臺」上映以來，只見你也說好，他也說好，達官貴人也說好，阿貓阿狗也說好，我不免動了好奇之心，正想打破成見，去拜觀一下，看看究竟好在何處。不料終日窮忙，還沒有騰出時間去影院門前排長龍，鄰居家裏的收音機（我家裏不備這個文明利器，原因也很多）早已傳出陣陣歌聲，其音調之單純不如的篤班，其運腔之粗獷俚俗如乞丐之蓮花落（末尾一個啊啊啊，尤其令人難受），而且無日無夜此起彼落的硬向人家耳朵裏灌輸，灌得我不但如周君亮先生之由煩膩而憤懣，甚至想要跳腳罵街。及至再一打聽，原來這就是「梁祝」片中的所謂「黃梅調」！我不禁打恍然裏鑽出個大悟，大悟裏又蹦出個大驚。於是，我只好對天發誓：決不看「梁祝」片了！因為照這樣簡單無味的腔調，叫我翻來覆去的聽上兩三個鐘點，在生理上實在吃不消。想當年，崑曲盛極一時之際，皮黃剛剛抬頭，一般人都叫它「亂彈」，顧名思義，對它的評價之低可想而知。高人雅士對於亂彈皆不屑一聽，認為是下里巴人俗不可耐之物。但是時至今日，連西皮二黃都成了白雪陽春曲高和寡，舉國若狂的欣賞黃梅調起來了，這還有什麼話說呢！我們現在姑且把雅俗之見撇開，只閉着眼睛想像一下：譬如你是一位皮黃的戲迷，縱使空前絕後的名伶汪譚孫復活，梅蘭芳還魂，倘若他們一掀臺簾就唱搖板（姑以最簡單

的搖板為例。其實京戲搖板的變化，要比黃梅調多出不知若干倍哩），一直搖進下場門，然後出來進去，唱

到吹鳴嘟嘟，始終搖到底，恐怕任何愛好京劇的戲迷也不能忍受吧。

而今天這自始至終一成不變專唱黃梅調的片子，竟能瘋魔了整個臺灣，創出了票房最高紀錄，而且據說其所以叫座，還就全靠着黃梅調！你看：銀幕上唱，臺下跟着唱，唱的不過癮，名流教授還要爲文揄揚，把黃梅調捧的比交響樂高明萬倍。這不是本出弩手的當了殿帥而何？

既談到電影，就不能不聯想起李麗華和林黛，這兩位小姐（很抱歉！我不能稱她們是明星。）生得美麗，是有目共賞的。然而，美麗並不等於演技。生得美麗的女人，上得月份牌，未見得就能上銀幕。平心而論，這兩位小姐所演的片子，臉蛋美麗，身裁漂亮，歌喉也不壞，可惜唯一的大病是「不能進入情況」。演一百部片子，不管劇中人是誰，李麗華還是李麗華，林黛還是林黛（關於這一點，以前何凡先生在「玻璃墊上」有一篇文章，發揮得最爲淋漓盡致）。可是，天下之大，具嗜痴之癖者有的是，於是乎，兩位小姐都先後榮登亞洲影后寶座，據說其中還有一位連任了兩屆。話說到這裏，我居然無意中找到了結論：你想！不會射箭的才能當殿帥，然則當了影后的，其演技之糟，自然是天經地義一定不移之理了。

我們再說京戲：唱京戲這件事可不簡單，該講究的地方太多了。但有一個最簡截的原則，唱京戲最要緊的是兩個字：「乾淨」。換句話說：「嘴裏要乾淨，身上要乾淨。」這一

點，凡是唱戲的聽戲的都知道，是一種最基本最起碼的常識。可是事實上却有嘴裏不乾淨（好像含著一隻大青果），身上不乾淨（離開水袖兩隻手就無處安放，她居然敢動大英節烈，其目無觀眾可想而知）的角兒，却能獨挑大樑，組班演唱，並且有的還賣座數年不衰。

此外，還有又像小生又像老生的左嗓名伶，竟是第一把交椅的當家老生。身段已胖的轉折不靈（這一點例像程硯秋），只會在耍腔時向臺下呷牙作牙科展覽狀以博彩聲的，居然是程派青衣祭酒（追此頌詞者不諗亦知祭酒二字究作何解否？）。最近我看過一場京戲，大軸子的堂堂主角，不知道他是臨時鑽鍋還是怎樣搞來的，一套不通大路的詞兒和做派，上了臺心不在焉，滿口胡柴，外加大吃螺絲，而臺下照樣彩聲不絕（中國人太講恕道了，也更容易滿足了），他們也居之無疑的大謝其幕。欣賞的水準如此之低，藝人之偷懶不長進到這種程度，京戲再不沒落，是無天理矣。可是，話又說回來了，你說他們不行，他們硬是大行其道，大賣其座，你說他們賤世，他們硬是賤得過去，園子裏掌聲雷動，報紙上佳評如潮。除了說他們是弩手出身的殿帥林廣的苗裔，你還有什麼辦法？

中國的武俠小說，有兩種派別，一派可以向愷然、趙煥亭爲代表。他們筆下的題材，大致來自筆記或民間傳說，多少總有些根據。他們自己也會個三腳貓兒四門斗兒，所以寫出來的小說，雖有渲染之處，尚不過分離奇。尤其是向愷然的近代俠義英雄傳（以霍元甲爲中心），

幾乎十分之七八是真人實事。動起手來，一招一式，都有個譜兒。可惜這一派久已絕跡文壇不見踪影了。另一派是還珠樓主創下來的，專憑作者的想像力去發展，寫得愈怪誕愈好。流傳到現在，更加進步了。作者本身對於技擊之道，多半毫無所知（如蕭敬人竟敢不過排骨型的魏平漢，西門慶地下有知，豈不笑掉大牙），寫出來的作品，沒有年代，沒有地點，造成許多複姓奇名的怪人，編出無數超人的武技，其本領之高，幾乎排山倒海，遠出金剛與恐龍之上。如此荒唐，居然風靡一時，許多報刊，都似乎非武俠一下不可。據說：在文藝市場上，以武俠小說的銷路為最好——其實這一派武俠小說，倒不如易名為神怪小話，那就可以仿照西遊記封神榜的體裁，更進一步的放心去大膽信筆揮去，甚至寫到一揮手便毀滅了地球，也不怕人家批評了，神怪嘛！——最荒唐的作品而擁有最廣大的讀者羣，弩手殿帥也要在九泉之下與吾道不孤之歎了。

以上的例子，都屬於社會一般的現象，現在我想再說一件奇蹟性的故事，藉以證明弩手出身的殿帥，正有「自古已然，於今為烈」之慨。

許多年前，軍界有一位相當高級的官兒，論起地位來，大概也跟殿帥差不多，不知以何因緣，忽然榮膺新命，駐節番邦去了。按說：他曾在駐在國留過學，正式畢過業，開出學歷來，能叫人嚇一大跳，他的洋文程度照理不會錯到哪裏去。然而（一個很有力的然而），他對於駐

在國的語言文字，却是千真萬確的不能看、不能聽、不能講（我真不懂他當年留學是怎樣聽講怎樣畢業的？）有位捉狹鬼說：「從前有人贈鄭板橋一副對聯：『三絕詩書畫，一官歸去來。』鄭板橋爲之狂喜。我們這位先生看不通，聽不懂，講不出，豈不是『三絕瞎聾啞』，足以與板橋並垂千古了嗎！」哼！別看這個捉狹鬼說話刻薄，到底還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他萬萬想不到此公出國數載，非但沒有受「三絕瞎聾啞」之累，而且考績優異，政聲斐然，平安返國，滿載而歸，並不會因三絕而落一個「一官歸去來」的下場。弩手而有如此高級的宦海游泳術，千載之前的林廣先生亦將瞠目失色矣。

最近在「文星」六十九期上，拜讀了考試院莫院長八旬晉一華誕所寫的一首七絕：「玉衡冰鑑見風裁，賢路於今已大開，一任竹頭與木屑，乘時致用亦奇才。」盛誦之下，不免感慨萬千。莫柳老高年碩德，養到功深，遂覺天下人皆可喜，事皆可樂，這本是一種很可愛的性格，也是非常有益健康的。不過，我們這些人聽評書落淚，愛替古人就憂，却不免有點慄慄危懼：我覺得如果竹頭木屑乘時致用，也一躍而爲奇才起來，這「乘時」與「奇才」四個字，就實在下得相當可怕了。但願柳老主持掄才重任時注意一點：「竹頭木屑」只止於「致用」而已，「乘時」已自不可，更千萬莫搖身一變而爲「奇才」！否則哪來許多殿帥空缺位置這些弩手乎？阿彌陀佛！

「小國家的大呼聲」

卡洛斯·羅慕洛

在代表菲律賓發言時，我同時也代表亞洲的所有小國，這些小國，在過去多少世紀以來，是沒有發言權的。

——卡洛斯·羅慕洛：「我與英雄們同行」

一九四五年，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了；全球各地，響起了一片勝利的歡呼。然而，人們在迎接勝利的同時，心情却是沉重的，不是嗎，在短短三十年當中，發生了兩次世界大戰，幾乎所有的國家，都被捲入了。生命的犧牲，不計其數；財產的損失，不計其數；勝利是終於得到了，但勝利帶給人們的，却是一個滿目瘡痍的世界；勝利後的歲月，却更艱苦。

難道人類就註定了要這樣一次又一次地自相殘殺嗎？難道歷史就註定了這樣一次又一次地重演下去嗎？過去如此，未來又將如何？

如果人類還有未來，應該是一個光明美好的未來；在未來的世界裏，沒有強權、侵略、流血、戰爭……，只有平等、自由、友誼與和平……，這是全人類共同一致的要求，全人類共同一致的理想與願望。

對於這一點，居於領導地位的大國政府、和「以天下爲己任」的大政治家們，並沒有忽略，他們早就安排好了，那就是：創建一個以維持普遍和平與安全爲宗旨的國際組織——聯合國。

一九四五年四月二十五日，聯合國憲章制憲會議，在美國舊金山揭幕。這是有史以來規模最大的一次國際會議，也是最重要的一次，它關係着人類未來的命運，也吸引了全世界所有國家的政府和人民的注目。

在制憲會議的會場裏，聚集了來自五十個國家的上千位代表；這裏面，有卓越的政治家和外交家，有國際議壇的駢輪老手；有美國的斯坦汀紐斯，英國的艾登，法國的皮杜爾，中國的顧維鈞，和蘇聯的莫洛托夫。

一個陌生的東方人，在講壇上出現了。他身高五呎四吋，年齡四十出頭，衣着考究，態度從容。他的目光掃過了全體代表，然後，用純熟的英語說：

「各位，讓我們把這兒當作最後的戰場……。」^①

這個東方人雖然矮小，但他的聲音却異常洪亮，不僅響徹了整個會場，連全世界的人都聽到了。在他的聲音之後，是一陣暴風雨般的掌聲和歡呼聲，代表們紛紛起立，向這位東方人致敬，向這個理性的呼聲致敬。

從此以後，這位東方人的呼聲，經常可以在聯合國會場裏聽到。他不僅代表他的國家發言，而且傳達了亞洲所有弱小民族的心聲。他呼籲建立一個新世界；他呼籲讓一切被壓迫的弱小民族都得到自由、獨立與平等；他被稱之為「小國家的大呼聲」②。

他的名字是：卡洛斯·羅慕洛（Carlos P. Romulo）。

他是菲律賓駐聯合國代表團的團長。

他是教授、記者、作家、將軍、演說家、和外交家。

他以畢生的時間為菲律賓的獨立而堅持奮鬥。

在獨立運動中降生

卡洛斯·羅慕洛，一八九九年一月十四日●，生於菲律賓呂宋島塔拉克（Tarlac）省的凱莫玲（Camiling）城。

十九世紀末到二十世紀初，正是菲律賓人民，武裝爭取獨立最激烈的時候。西班牙雖然

在美西戰爭中失敗了，但菲律賓卻又變成了美國的領土，獨立的願望，仍舊落空。因此，武裝反抗活動，一直延續到一九〇一年三月才算基本上結束。

凱莫玲是一個景色宜人的典型菲律賓小城，但同時也是塔拉克省獨立運動的基地。游擊隊潛伏在四周的山區，孩子們從小就學着偷運彈藥和給養，妻子們只有藉黑暗的掩護才能跟丈夫見面，男人們只有在深更半夜才敢溜回家一趟……。

羅慕洛小時候所接觸到的，就是這種生活，而他的父親，葛萊哥里奧·羅慕洛(Gregorio Romulo)，正是當地游擊隊的領袖。因此，他繼承了上一代人對獨立的憧憬和夢想，也繼承了他們為獨立而奮鬥的優良傳統。

不過，美國對菲律賓的政策，和西班牙的重商主義剝削大為不同，美國政府一再保證，它希望菲律賓在條件成熟時，成爲一個獨立國。一九一六年，美國國會更通過了「瓊斯法案(Jones Law)」，明白承認菲律賓的獨立權利。在這同時，美國還積極協助菲律賓人民，學習民主生活，扶助菲律賓人民的自治力量。從此，菲律賓的獨立運動，進入了一個新的階段，即和平的爭取，而非武裝的反抗。

羅慕洛的一生，大致說來，是跟這個階段一同開始的，並且整個地貢獻給這種和平的獨立運動。

老羅慕洛在放棄了武裝反抗以後，就參加地方上的政治活動，後來當選爲塔拉克省長。羅慕洛本人，則進入馬尼拉中學就讀。

也許是由於興趣的緣故，他在讀書的同時，還兼任馬尼拉「電訊新聞」(Cable-News)的記者。有一次，他前往菲律賓議會去採訪，適逢菲律賓獨立運動領袖奎松(Manuel Quezon)發表重要演說。靠着他驚人的記憶力，羅慕洛寫了一篇詳盡而動人的報導，這篇報導刊出以後，不僅轟動了馬尼拉報界，而且引起了奎松的注意。

「你會速記？」在下次相遇，奎松問道。

「不會。」

「老天，那真棒！你不僅記下了一字一句，而且改得更好了。孩子，讓我們握手。」

當時，奎松是菲律賓人民心目中的英雄，未來的「總統先生」，也是羅慕洛所崇拜的偶像。能引起奎松的重視，對於十幾歲的羅慕洛來說，不能不說是一種殊榮。

「以後跟我保持連絡。」奎松說。於是，羅慕洛的未來，可說便在這時候註定了。

一九一六年，他進入菲律賓大學，主修文學。一九一八年獲得文學士學位。在這期間，他跟奎松有了更進一步的交往。他擔任了奎松所創辦的「公民報」(Citizen)的副總編輯，並且被邀約爲「菲律賓哥倫比亞協會」(The Philippine Columbian Association)的榮譽會

員。他實際上已經參加了菲律賓的政治活動和獨立運動。

一九一八年到一九二一年，羅慕洛在紐約哥倫比亞大學攻讀碩士學位。他雖然已經離開了祖國，但是並沒有脫離爭取獨立的工作。反之，他在國外所受到的歧視，和他在美國所看到的黑白不平等，更加刺激了他，使他爲獨立自由而奮鬥的信念更加堅定。

教授、記者、將軍

再度回到馬尼拉以後，羅慕洛已經是菲律賓階層中的核心份子了。他同時擔任了三項任務：菲律賓大學助教，「赫洛德報（Herald）」副總編輯，和奎松的私人秘書。

教育工作，原來是羅慕洛最初的願望，這也許是受了美國殖民初期，派到菲律賓的那些教師的影響。羅慕洛覺得，要爭取獨立，單是鬭爭是不够的，還需要有受過教育的民衆。因此，他對能進入菲律賓大學擔任教職，感到滿足。他後來升任副教授和英語系主任，一直到一九四五年，才完全辭去在菲律賓大學的實際的或是名義上的職務。

他也體認到，報紙是鼓吹獨立和教育民衆的最佳武器和工具，因此，一直到日本軍隊佔領馬尼拉時爲止，他始終沒有脫離新聞界的工作。一九三三年到一九四一年，他是菲律賓新聞界的領袖，擔任DMHM報系⑤的發行人，和馬尼拉KZRM跟KZRF兩個電臺的臺

長。他充份發揮了報紙和廣播的宣傳力量，對奎松的政策，提供了莫大的幫助。

此外，作為奎松的得力助手，他還在一九二一年到一九三三年當中，數度參加菲律賓獨立代表團，前往美國，爭取美國政府與人民的了解和同情。

一九三五年，菲律賓自治邦 (Philippine Commonwealth) 成立了，奎松和奧斯敏納 (Sergio Osmena) 當選為正副總統。依照美菲間的協議，這個自治邦在十年以後，將完全脫離美國，正式成為獨立國。菲律賓人民數百年來的希望，總算達到了初步的實現。

然而，在這個時候，亞洲却開始感到了日本的威脅。這引起了羅慕洛對亞洲事務的關切。他把目光從菲律賓本身移向國外，他發現到，在亞洲地區，原來有那麼多的國家跟菲律賓的處境相同，有那麼多的人民，跟菲律賓人民有着同樣的願望——獨立和自由的願望。

於是，從一九四一年九月開始，他作了一次長途旅行，訪問了印尼、緬甸、馬來西亞、泰國、和印度支那半島，了解了這些殖民地的真實情況，和觀察了日本軍國主義者的未來動向。他預料到，東南亞的廣大地區，包括菲律賓在內，必將遭受到日本的侵略。他也嚴正指出，亞洲所有問題的根源，是殖民主義的壓迫。

回國以後，他根據這次訪問的所得，寫了一系列的文章，分別在菲律賓和美國發表。這些文章，為他贏得了一九四一年的普立茲新聞獎。到現在為止，他仍舊是唯一得過這項榮譽

的亞洲人。

一九四一年底，戰爭終於爆發了。具有少校後備軍官身份的羅慕洛，被任命為麥克阿瑟的新聞官（他從一九二八年以來，就是麥帥的好友）。那時，日本飛機已經開始對馬尼拉施行瘋狂的轟炸，報館被炸毀了，羅慕洛在軍方新聞發佈室找了一張辦公桌，不眠不休的工作着。他的工作很繁忙，要應付記者，要發佈新聞稿，還要編製廣播節目。只有在疲倦不堪時，才吃點東西，和伏在桌上小睡片刻。對於窗外的砲火，簡直無動於衷。一直到一九四二年元旦，被迫撤出馬尼拉，這時他與妻子和四個孩子，早已失去聯繫。他只接到一封信，上面寫着：

「新年快樂！」

作為一個軍人，羅慕洛教授是能吃苦，够勇敢的了。他在對敵宣傳方面的工作，成績斐然，使得日本人不得不懸賞徵求他的頭顱。巴丹(Bataan)一役，雙方死傷將近二十五萬人^⑥，戰況激烈可想。但羅慕洛是最後一個離開巴丹的人，而且是在一九四一年四月八日深夜，帶着死亡人員的日記和信件，從容撤退的。

亞洲小國的代言人

太平洋戰爭發生後，菲律賓自治邦政府流亡美國。有一段時間，羅慕洛曾經在這個政府裏擔任部長級職務，這是他跟美國政界發生接觸的開始。但到大戰末期，他又重返戰場（那時他已升為准將），隨軍反攻馬尼拉，並和他的家人團聚。

國土重光了，預定的獨立日期，也越來越近了，在菲律賓的政治圈裏，不免有一些權力鬭爭應「運」而生。在這個時候，羅慕洛却再度赴美，擔任駐美專員。羅慕洛說：

「我覺得這是一個重要的時候，不能沒有人在美國看顧菲律賓的利益，我決定由我來做這項工作。」

一九四五年春天，他被任命為菲律賓出席聯合國制憲會議代表團團長。緊接着，又出席了好幾次聯合國大會，並且在一九四八年，當選為大會主席。對於羅慕洛說來，這又是一種新行業，他的活動範圍，又轉向外交界；從此以後，幾乎每逢重要的國際會議，他都是菲律賓的首席代表。

作為一個外交家，羅慕洛是非常卓越的，他在國際議壇上的表現，也令人擊節讚賞。最重要的是他能堅持正義的原則。在聯合國創建之初，舊的觀念仍未消除，有些大國依舊企圖從中控制和操縱，因而在大國與小國之間，引起了尖銳的對立和衝突。

羅慕洛挺身而出，據理力爭。他代表亞洲和非洲發言，要求殖民主義勢力從亞非兩洲的

廣大地區退出。他從小就有演說天才，是一位罕有的演說家。他曾經運用他的口才，爲菲律賓爭取獨立，現在，又在爲亞洲地區的殖民地爭獨立了。實際上，這兩件工作是相通的，是羅慕洛所堅持不渝的信念與理想，那就是：人生而平等；所有的國家，所有的民族，一律平等。他在聯合國裏的奮鬥，也正是他爲菲律賓獨立而奮鬥的延續。因此，他被看成是亞洲小國的代言人，他的言論也發生了一定程度的作用。維辛斯基生前曾說：「他人雖小，聲音却大。」這兩句話的涵義，是雙關的。

解甲歸田

一九四六年七月四日，菲律賓終於獨立了。羅慕洛畢生所爭取的目標達到了。但他感到一點惆悵。因爲老一輩的革命伙伴，越來越少。奎松死了，奧斯敏納衰老了，至於自己，雖然只有四十幾歲，心理上不無衰老的感覺；對於一個得到最後勝利的戰士說來，這是常見的現象。

這年年初，菲律賓舉行大選，選舉獨立後的第一任總統和副總統。流亡政府總統奧斯敏納，是最適當的人選。但他有點怪——也許真是老了——他拒絕跟選民們接觸。他說：

「如果他們要選我，就選好了，我認爲是完全不需要鼓吹的。」

奧斯敏納的助手，曾經有意徵召羅慕洛作奧斯敏納的競選伙伴，但是羅慕洛拒絕了，他的理由有三：一、菲律賓成立伊始，需要建立在國際上的地位，他願意擔任這項工作，二、家人和他分離太久，而且吃了不少苦，現在應該讓他們在紐約享受享受了；三、形勢對奧斯敏納不利。

這三點理由，自然以第三項為最重要。據羅慕洛回憶說：他作出這項決定，是經過痛苦的抉擇的。因為他如果不參加競選，而繼續擔任外交工作，勢必使菲律賓國內人民對他越來越生疏。這一點顧慮，到一九五三年得到了證明。

選舉結果，羅哈斯 (Manuel Roxas) 和季里諾 (Elpidio Quirino) 分別當選正副總統。羅哈斯次年逝世，由季里諾繼任。

季里諾的政府，不能說是十分賢明，何況，獨立後的菲律賓也實在太脆弱。菲律賓的國內情勢，不久便因經濟困難和「虎克黨」●問題而日趨惡化。這不能不使羅慕洛感到十分擔憂。因此，便在一九五三年，自組新黨，競選總統。但他在國內的聲望，遠不及在國外高，便轉而支持年壯有為的麥格塞塞 (Ramon Magsaysay，季里諾的國防部長) 做總統。在麥氏任內，菲律賓的「虎克黨」才告肅清。

羅慕洛基於這種經驗，寫了一本名叫「亞洲十字軍 (Asia Crusade)」的書。在這本書

裏，他對戰後的東南亞局勢，作了概括的檢討。

在季里諾和麥格塞塞執政期間，羅慕洛曾經數度出任駐美大使及駐聯合國常任代表，他爲菲律賓在國際上地位，和美菲間的關係，打下了穩固的基礎。

羅慕洛是一個純西方型的知識份子，他所受的教育是自由主義的教育，因此，他對民主政治和自由平等的原則，具有不可破滅的信心。儘管是一個狂熱的革命者，和對種族問題具有特殊的敏感，但他能始終保持冷靜、理智、和耐心。他爲人機警、和善、而富幽默感，擅長演說和寫作，遇事能權衡輕重，但有時不免有些現實。

他的幽默例子之一是：他寫過一篇文章叫做「我慶幸我是一個矮子」，文中歷數他長得矮的種種好處，當「羅大郎」的種種便宜，最後還以聖經中的矮小的大衛（David）自喻，把維辛斯基比做被大衛打倒的巨人葛利亞（Goliath），對維辛斯基極盡挖苦之能事，讀了令人拍手稱快。

他另外又寫了一篇文章，專寫維辛斯基，研究這類克里姆林宮怪物的內心深處到底有些什麼？經他考據的結果，他發現維辛斯基對古典音樂有一種隱愛，在聽古典音樂的時候，猙獰的一面才暫時有一個休止符。

在國際議壇上，他是第一流好手，也是一位受人歡迎的人物。他得過數不清的勳獎（包

括他本國最高級的「金心(Golden Heart)」勳章)，也得過三十多個美國大學的榮譽學位。

一九五九年，他完全從外交事務中退出，回到菲律賓大學（唯一的國立大學）出任校長。三十年前，他從這個學校出發，為菲律賓的獨立而奮鬥，為亞洲弱小國家的獨立而奮鬥。現在，菲律賓獨立了，而且一天比一天茁壯；亞洲的小國家也紛紛獨立了，國際地位一天比一天重要；而他，也像出征的戰士一樣，解甲歸田。今年他雖已六十四歲，但他自感責任並沒有完，為了菲律賓和全世界人的民主、自由與和平，他還要努力去培植許許多多勇敢的鬥士。

註：

- ① "Let us make this floor the last battlefield," 是羅慕洛在舊金山會議上演說的第一句話。
- ② "The big voice of the small nations"
- ③ 根據羅慕洛的回憶錄「我與英雄們同行 (I Walked with Heroes)」上的記載。
- ④ 是菲律賓留美（哥倫比亞大學）學生的組織，會員都是菲律賓的領導人物，羅慕洛因未留美，故為榮譽會員。
- ⑤ 包括四家報紙，它們是：Debate; Mobuhay; Monday Mail; 跟 Herald;
- ⑥ 日軍二十五萬人，美軍七千人，菲軍七萬五千人。

● 一九三四年，美國會通過泰丁斯麥克達菲法案(Tydings-McDuffie Law)並由羅斯福批准，許菲律賓成為自治邦，以十年為期，一九四六年七月四日正式獨立。

● 「虎克黨」Hukbalahap，是太嘉鹿語 Tagalog，意即人民抗日軍，多屬左傾人士共產黨。

這一代法國的聲音——沙特

郭松芬

在當代諸般形態的作家中，沙特是最焦慮焚心的一個。他的內心不是一座灑脫而穆穆的靈臺——很多人在追求這種境界。他却永遠的要投入人羣，投入問題，投入糾葛。他的哲學，有人鄙薄；他的文學，有人詆毀；他的心理分析，無人正視；然而沙特仍在那裏，在我們心向的扇形弧內，在我們視覺的拋射線內，他沒有被漠視。他的作品弊端橫生，無論是哲學或文學創作，幾近乎不容於學院內，然而我們仍舊沒有捨棄他，這是爲的什麼？在我們的時代裏，沙特算是誰？「沙特是典型的現代法國智識份子」，「沙特無疑的是我們時代最引人關懷的思想家之一」，如何而典型？如何而引人關懷？我們要勾勒出他的形象來。我們如果能一筆而中要害的把沙特的形象勾勒出來，我們必需側重於他的態度，勝於他的作品；他

的聲音，勝於他的言詞。因此這裏的評介，要環繞着他在這個時代所持守的態度。

「存有與空無」

沙特思想的歷程，到目前為止，大致可分為兩個段落，並以一九四六年為其思想旅程的轉捩點。前一期所流露的是理想的色彩、文學的氣質，所關心的是個人的心理、意識以及些微的道德（個人道德）問題，後一期所流露的是現世的熱望，有強烈的人羣的氣息，所關心的漸次由個人的內心轉入社會的、政治的問題，更進而仰慕能涵融整體人類行為的準則，但這兩個時期的思想却有共同的骨架，一脈相承的精神，沙特仍舊是沙特，並沒有給我們判若兩人的感覺，雖然沙特是一個千面人。

一九四三年，沙特出版了「存有與空無」(L'Être et le Néant)一書，而成為存在主義的代表者之一，然而何謂存在主義？這是難以應對的問題。Heidegger, Jaspers, Marcel 或 Kierkegaard 各有其私人的思想而不必與別人共通，然而論者每談及存在主義的時候，他們諸人必被召喚於一堂。今暫捨彼等思想內涵的共通性或相異點，而僅就其思想的態度，人性把握的方針加以釐清，我們可以簡略的說：

一、它背叛西方傳統的哲學，由於傳統的學院哲學是超然而不關心人事的，因此存在主

義欲圖闖破學院的圍牆，在街頭市井直接建立一種實際生活的準則。

二、賦個我以無上的價值，珍視個我性，崇尚自由，因此存在主義可說是廿世紀的浪漫主義。

三、強調人性的真誠，竭其所能從社會習俗習慣中，從定型的文化圈圍中，解救出人性的本有面目。

四、在不安、殘缺、昏瞶的環境中，共同流露出一種探求完美的緊張，因此宗教的情操濃過科學的氣質。

這都是存在主義態度中的犖犖大端，在這四義之下，沙特的「存有與空無」一書即露出癱瘓之色，因為在此，沙特力逞哲學上的才華，分析上的技巧，更援笛卡爾之物我二分法，胡色爾的現象學，結果成就了這本分析精細、徵引廣博的厚書。

行動的自由

在「存有與空無」一書中，沙特指出個我一己的自由如隔離了生活的背景就非真正的自由，「人是全然而永恒的自由，或說人根本不自由」，因此個人的、意識的自由是空虛的，不能落實於現實的。沙特的自由是行動的自由，「從來哲學家不斷的爭論着宿命論與自由意

志，並引經據典的去證明，却從不分析行動一念的內涵是什麼，那是令人驚奇的。」他的自由的概念必與境遇 (situation)、行動、責任等概念相連而後可解，而將這些概念闡解得最完備而有力的却不在「存有與空無」一書，而是在「何謂文學」「沉默的共和國」「反猶份子與猶太人」等書。沙特非韜光避世，超然獨立之輩，他菲薄這樣的人，他要介入人羣，並且行動，依據自己的選擇而行動，因為沒有神或先存的意志能讓我們依附，或挾之以爲我們行動的圭臬，人要自己選擇自己，塑造自己，人先存在，而後決定自己，因此你就是過去自己所行所爲的一切總合，除此以外別無他物能規範你的意志。「存在先於本質」，神是絕對的癱死了。沙特就塑造了如此孤寂的個我，無以引援，無以攀附，其淒涼一如墮落自天堂的天使一般，然而却挾有一股奇特的英雄氣概，沙特給我們一個逼真的實例：在二次大戰，德軍佔據巴黎時期，每個法國地下工作人員都有被捕的可能，如果被捕，每個法國人要問自己：「在蓋世太保的酷刑下，我能不出賣同志嗎？」在這種境遇下，人才面對了自由的問題，在殘酷的刑房裏，真正的自由誕生了。這種自由，依沙特之意，才是真正的自由，然而却是令人悚慄的自由，或稱之謂「可怕的自由」(Dreadful Freedom)。沙特的小說「自由之路」，即是由假自由到真自由的一連串實錄：主角 Mathiev 是個教授，先是過着隨心所欲的生活，全然不關心自身以外的生活，全然不負責任；他遺棄了已懷孕的情婦，再追求自己的學

生，在咖啡館裏過着昏天黑地的生活，全然的超然，全然的不介入任何境遇，只是一個教員，最後，他開始對這種游魂的生活不自在起來，覺得這樣的自由是引入自我毀滅之途。此時正遇大戰爆發，他起初仍躊躇，不願介入戰爭、介入政治、介入行動，總覺得自己是無辜的，戰爭是有罪的，還一味的我行我素，其真正的得救，真正的體認到自由之本義，是在德軍佔據了巴黎之後，侮辱了法國人，他才加入了地下工作，由此他才領悟了真自由的涵義，他握着機關槍對着德軍瘋狂的猛放時，他體味了自己的解放，而每顆子彈射出的聲響，就如「自由」兩字的聲響，給他的內心一種「自由！自由！自由！……」的連響。這就是所謂：「行動即是自由。」

介入境遇的文學

在一九四六年以前，沙特關心的是人內心的意識，他的照明燈是內射的，精密分析，憂獨造他的體系，以成就他的「存有與空無」一書，其旨趣是違反存在主義的根本態度的，因此貝德耶夫(N. Berdyayev)認為他不是真正存在主義者。但是，這個時期，沙特的意向雖然是內射的，但他對現世已有熱誠，這可以由此期較次要的作品中覺察到，尤以他對文學的態度為最。他唾棄為文學而文學，他不相信有唯美，能唯美，他所企望的境地是：能訴諸

於筆墨的也必能行之於行動。此外，作家的言行要一致，不能「同翫其辭，行違其旨」，力避「無行」，力避作文字遊戲（詩人常有這個危險！），因為戲狎文字是一種耽溺，他要文學有正面的姿態，能在市井街頭起作用，這是一個存在主義者的熱望，「存在主義必須用之以生活，且生活得很真誠，存在主義者的生活即是隨時為這個信念付出代價，而並非僅僅將它寫成書就了事。」沙特這句話對許多文人學者是個當頭棒喝，不顧自身所處的境遇，不顧自身所處的政治、社會、國家，不顧自身所處的潮流，所處的時代，而一味鑽營技巧文字，這是死亡之途。這類作家，在英美作家或臺灣此地的作家中我們不難找到。沙特需要的是能介入境遇的文學（Literature engage），他仰慕的是社會的寫實主義，以期對社會人羣的改善有所裨益，沙特這種文學的理論或理想與其自身的文學創作却有一段距離，他的創作可以說是失敗的，但是沙特是有文才的人，他的文才因其文學的理想而被迫犧牲了，沙特究竟為何要將文學（哲學亦然）帶入這樣的一條絕境呢？（我們說「絕境」，因為沙特謀殺了文學！）究竟又為什麼嚴斥唯美呢？這自有他深厚的依據和理想的，與沙特有共同懷抱的作家亦不乏其人，如 Malraux, Camus, Macleish, E. Wilson, G. Orwell, Ortega Y. Gasset 或 Rimbaud 等都深深體認到今日文學能力的薄弱。認為今日的作家多是陰性的，說故事的，浸淫於文字美、音調美、景象美等等技巧上的問題，仍舊是喜愛看星星的，此等作家如一二同好，就喜而結

爲黨，進而自覺其乃文壇中人，漸漸的養成一種文壇意識，終而遊心此壇中而與外界隔離，這是文學的死路，智識份子的崩落，沙特很有理由不喜歡這類作家，因爲這不是看花看月、看星星的時代，這是「謀殺的時代」，（看那些獨裁者的慘容！）這是瘋癲的時代（看那些人！蹲得很低很低的在跳扭扭舞，且發出歇斯底里的笑。）。我們很匆忙，我們整個白天工作，我們趕車，我們沒頭沒腦，在這樣的時代氣候，沙特有理由憂心起來，而捨棄那班不關心現世，一味張眼話癩的文壇人士，G. Orwell 說將來「將不復有情感存在，有的僅是恐懼、憤怒、勝利及自甘墮落，將沒有藝術，沒有文學，沒有科學，在美麗與醜惡之間不復有分別，有的只是狂熱，如果你想想看未來的景象的話，想一想一隻靴永遠踏在一個人的面孔上那種情況吧！」（譯自譯文）「進步」的觀念破產了，西方在崩落，東方緊跟在後面，西方有先見的智識份子想向東方發出SOS。但東方掙脫不了西方，因此大家都在一個舟上，駛向瘋狂，駛向歇斯底里，文學救不了，哲學也救不了，沙特開始遺棄了它們，他開始求援於政治，在這種極端關切現世的熱情之下，他開始由個人的意識，情感的專注漸漸的轉出，而去關心歷史、政治。這是沙特思想歷程中的「出埃及記」，因爲一九四六年後，他的心整個的向外開放了，再沒有一存有與空無」所流露的內向性，細密而頹放的氣息，往後的作品具有另一種姿態：樸實、鋼硬，氣勢是灼灼逼人的。

*

*

*

一九六〇年沙特又出了一本主要作品「辯證法批判」(Critique de la Raison Dialectique)。這部書尚未完成，將是沙特思想後期的巔峯之作。沙特否定了歷史的機械論，他仍舊賦個我以血與生命，他的論證仍然從個人的意識開發，使個我不致淪為社會的犧牲品，他批評當代馬克斯主義者的理論是死滯的，只是一種「經驗的人類學」。沙特要的是一個活潑的，有動力的政治思想——且帶有濃烈的個我主義色彩。

殉道者的榮耀

沙特對人間世的狂熱與追求完美的緊張，驅使他不但寫政治思想的文章，還要他行動，一九四八年，沙特與 David Rousset, Gérard Roseuthal 計劃組織新黨，稱為 Rassemblement Démocratique Révolutionnaire，但終因彼此的意見不一，又得不到勞工的支持而失敗，但是沙特畢竟是有膽識的人（當今好作家不少，有膽識的却不多，因此也產生較少的偉大作家），他不只是寫，他還要付諸實現，如果對美有徹底狂熱的人，應是如沙特這樣的人，他不但要在書裏有美，也要使美存在於現世，這才是追求美的歷程的完成。然而沙特的美是怪誕的，或者我們可以說，沙特根本沒有美，因為我們的時代所關心的已超乎美醜的問題。沙特在一九

四六年後，照樣的寫劇本，他承認他寫劇本的動機端在闡發問題，他不是爲文學而文學，然而他的文學才華仍是很閃爍，將來他的其他文學創作可能遭到埋沒，但有幾個劇本將會留傳下去，據說他對舞臺很敏感，常有獨到的地方，但由於他的思想是外向的，懷抱人間世的，因此他很不重視他的「純文學」的才能，「他似乎很賤視才華」，「沙特很慎重的犧牲了他的才華」。然而「在這近乎唾棄文學的行爲以及他的使命裏却自有一份崇高的氣質」，從尋常的觀點看來，沙特的作品絲毫沒有美的氣息，他關注的是在精神的廢墟中，人如何才能重新建立起來，這一問題再引他去面對人的瘋狂、罪惡、殘忍、愚昧以及他的病痛、苦難、虛無等等。可能對這些人類精神的破滅以及當今厄境作緊扣的關切與追問，才能產生廿世紀這個時代所需要的美；如果這樣，則這種創造美、維護美的活動將更加艱難了。沙特沒有成功，他雖然是覺醒的，但他又將文學帶入另一極端，看他的文學創作如看哲學論文一般，很清楚的可看出他的信息，但是却無法覺察到一般文學所特有的顫動，這股顫動才是真正推動人心的力量，卡繆之勝於沙特即在此點；卡繆是深沉的，能面對人類的破舟之痛，沙特同樣的深沉，但他却謀殺了繆司。

*

*

*

然而沙特名揚當代是有道理的，他能洞燭二十世紀的瘡痍，論者每每隨俗的就將當今西

方的這個瘡疤歸罪於戰爭，戰爭能促使我們覺醒，而真正的病痛却是蟠伏在西方的文化裏，從文藝復興到當今，西方人不自覺的在爲自己鋪造着通往虛無的道路，科學的成就漸漸的餌誘不了人心，而哲學呢？卡繆說：「整部的西方哲學史是人類失敗的總錄。」空無了！失敗了！寥落了！但仍舊是爭鬭！是掙扎。「無」的徹底發現是沙特以及其他存在主義者的共同成就，然而沙特沒有在「勞我以形，苦我以生」的世界裏感歎，也不汲汲想歸於太虛。他要使一己的思想情懷落實於人間，因此與魏晉時代競尚虛無的玄學家旨趣迥異。法國人是務實的，有土地的心靈，加之以環境容許言論的自由，因此造就了敢寫、敢說、敢做的作家，沙特在這種種的因緣之下，終而成爲最典型的現代法國智識份子。

沙特六十年來的成就在於肯定個我，爲什麼要花如此大的精力去盤桓於這個「小小的」自我問題？因爲時代昏瞶了，科學會盲目的引我們去自毀，政治有演成獨裁而活埋人類的可能，因此唯一可信賴的是個我。人是自由的——在境遇裏去自由，而自由是不斷的創造自己，沙特幾挾唐吉珂德的精神狂熱的在社會裏建立自己，絲毫不懷苟且，且有理想，這是萬難的！因此有人斷言沙特的終場是榮耀的——殉道者的榮耀，正因爲他所操持的這種態度，使我們關懷他；雖然，作爲一個「哲學家」，他失敗了；作爲一個「文學家」，他也失敗了。但他是當今最醒覺、最能正視困境而企圖解決困境的智識份子。

健康生活

星兆鐸

前言

榮民總醫院爲了該院高級醫師不來醫院應診及研究，很想加以整頓，於是在五十二年十一月三十日下了一道命令給各醫療單位，說該院醫療業務日趨繁重，爲免嚴重影響工作推行計，日後各醫務部主任絕不宜前往公保聯合門診中心應診，各科主任已參加該處門診應診工作者，應即設法調整，如事實上必需前往，則每週每員不得超過二次。初看之下，表面上似乎很有道理，但實際上，受這個命令影響的只有兩三個人。由於我的火氣大，對這件事，在內心中有很大的反應，很想有所表示。朋友勸我「且慢且慢」，因爲榮民總醫院高級醫師在外兼差事牽連甚廣，內情也很複雜，如用黑白顏色的方塊字加以表白，可能開罪於一些絕

對不應該得罪的人，何苦來哉！這話很有道理，在現時這個環境之下，大家寧可天黑之後在暗中罵街，不願在太陽底下站起來說話。我悶不做聲四十八小時之後，終於忍受不了良心的驅使，把我太太用她的菜刀大大修理過的簽呈送上去了。很溫柔的，但是清清楚楚的說明院方對此事處理不公而於事無補。然後我把脖子伸出來，等著被人砍。出乎意料之外的，在一個星期之後，院方很巧妙的用另一種方式將這個問題避過了，而同時也在表面上把這件事公平公正的解決了。

引用這個故事，為的是表明一個「觀念」問題。做一個忠心的部屬應該負責勸導他的主管，使他們不要走入歧途而犯錯，盲目服從雖是傳統的「美德」，但決不能促成進步的風氣。此中道理也可以伸展到醫療方面，如果醫師胡作非為，亂打藥針，病家應該加以阻止，而不是忍耐接受。但是要使人做到這一步，他必需對醫療有個起碼的認識，方能形成一個正確的「觀念」。有了正確的「觀念」，才能判斷是非，方不致被人「唬」住。

為了檢討方便，不妨拿公保處聯合門診中心的醫療情形做為例證，看看我們的醫療工作已造成了什麼樣的「觀念」。

公保處聯合門診中心是專為公務員診病的機構，凡是公務人員大概都對這個組織不陌生。他們做了兩件革命性的工作，對中國的「醫政」將有深厚的影響。在此不妨先介紹一

下。

在中國，一般人都認為做醫院的院長必須是醫師，而且法令上也有明文規定，做醫院的院長是醫師的專利，外行人不得染指。此是「保障名額」，而且行之多年，好像絕對是順理成章的事。但是自從公保處聯合門診中心成立之後，這種想法說法及做法都給打破了，外行人也可以辦一個很好的醫療門診，甚至醫院。

大家都該知道，公保處聯合門診中心是由幾位「非醫師」在計劃、推動及發展，醫師是在「非醫師」的領導之下參加工作，這種辦法是空前的。在中國來說，這是屬於革命性的。

另一件值得提的就是公保處將公務員所納的保險金做了雙重利用。一方面是為公務員診病，另一方面使承保機構將賺來的錢改善醫療設備。承保機構爲了得到「公保」，它必須設法增加設備，提高醫療水準，以便合乎公保處的要求，不然它就冒着「不續約」的危險。省衛生處可以打各醫院或診所的官腔，但是各醫院可以相應不理，或者將打下來官腔，用另一種方式打回，而衛生處一點辦法都沒有。對這一點來說，公保處有「硬權」，因為銅板在它的保險箱裏。

公保處所辦的聯合門診中心似乎採取了「明星制」，在那裏應診的醫師可以說都是「明星」，只是有大有小而已。我個人並不贊成這種制度，但是由於我「供獻」不出更好的辦

法，我只好雙手贊成。由於「明星」有大有小，其診病的方法也各有千秋。有一部份醫師所開的藥費，平均每人每次十元到十五元，有的則高達九十到一百元。這是非常有意思的現象，因為聯合門診中心的藥品單是經過核定的，大家同在一個範圍內開藥，有的藥費則高出其他的十倍之多！另一點也很有趣，愈是大「明星」，其所開出的藥費愈高，換句話說，如果一位醫師所處方的平均藥費超出一百元，他一定是大「明星」了。

聯合門診中心只看公務員的病，而公務員的病不外胃病、高血壓、傷風感冒、筋骨痛等。我曾有機會看到一部份醫師的處方箋，在同樣沒有確定的診斷之下，有的處方箋含有八種藥品之多；計胃藥二種，鎮靜劑一種，消炎藥一種，提神藥一種，止痛藥一種，補肝藥一種，及維他命一種。病人滿載而歸，大量服用之後，如果大便仍不通，則再到聯合門診中心取藥，碰巧遇到較小「明星」，認為不必服用太多藥物時，則可能引起大吵大鬧。一部份醫師因「修養」較深，不再多辯，照原方開藥，於是天下太平。另一部份醫師可能是「死硬派」，一定堅持按照原則診病，決不肯用藥物來討病人的歡心，於是這些醫師就出了名，沒人再去掛他的號。日子一久，這類醫師的診室只有小貓一隻兩隻，而旁邊的診室則大排長龍。就是意志堅強的人，遇到此種情形，也必大受「感動」而為之屈服，於是照方抓藥。

用藥過多，引起浪費，那是小事，不必多談。要知道，大部分藥品都是有毒的，不必要

的大量服用對身體一定有害。花了錢找罪受，似乎不是追求人生快樂之道。

公保處負責人不恥下問，願意知道我對此事的看法，似乎想找個辦法來「管一管」。我覺得這好有一比；譬如槍斃犯人，其方法中外不同，中國人用盒子砲向後腦一槍斃命，外國人則用機關槍「都……都……都」加以掃射。其方法不同，其目的則一。有的醫師願用盒子砲，有的願用機關槍，任何人都無權過問。醫師對處方有絕對的自主權！話雖是這麼說，但是醫師與醫師之間，若能站在朋友的立場上，大家談談，溝通溝通思想，使我們所做所為更能促成社會上一般人的正確「觀念」，那豈不更好。

有人警告我，立監委、國大代等都是「五毒」之一，應敬而遠之。但是由於他們也屬於公務員，而我每星期在聯合門診中心應診一次，偶爾也遇見立委國代之流。有一次一位先生一定要我開藥打針，我則一定認為不必要。於是打開話匣子大談醫學之道，最後：

「人們都說立監委國大代難侍候？」我笑謎謎的說。

「並不是我要打針呀！而是你們醫生叫我打針呀！」

「是你們立監委硬要醫師給你們打針呀！」我的牙仍然露在外面。

「是你們醫生的主意呀！」

這到底是誰的主意，各有各的說法，恐怕與是否應考常識問題一樣，一時不會弄清楚。

的。爲什麼醫師總要勸病人打針呢？我雖苦思，亦不得其解。

前些時候我因公赴歐，住在一位朋友家中。他在一個小鎮上開業，生意很好，病人多過他能適當照顧的範圍。我到了之後，他把診所大門一關，天天陪我玩。他認爲他有良好的藉口不看病了。一天晚上，一位中年太太登門，一定要叫他出診，他硬是不去，我將他很勉強的推上車子，才算解決了。

「什麼病？」等他回來後，他太太問他。

「發高燒，不知什麼病！」

「你怎麼處理病人？」他太太很關心。

「我叫他明天去住院。」

「你給他什麼藥？」我插進去一句。

「什麼藥都沒給！」

「你要他多少錢？」我的興趣來了。

「合美金五元。」他在心中計算了一下。

當夜我失眠很久，不是由於多喝了兩杯苦茶。而是忽然發現了「真理」。在歐洲這個小國家裏，醫師的一句話就值美金五元，而我們中國醫師必須從針藥裏面「抽頭」來維持生

活。這也就是我們爲什麼必須勸病人打針而不管是否需要。這種「抽頭」制度雖然可惡，但是說來也真够使人安慰，那些善良的中國老百姓，甚至立監委們，都情願爲醫師的「吃飯問題」而甘心爲他們打針！

這裏面有個「觀念」問題，「觀念」可以指導行動，由於「觀念」的不同，於是設計出不同的辦法。我本想建議公保處設法使各承保醫療機構收取「醫師服務費」，而不必從藥物中「加成」以維持醫院業務。但是仔細一想，在臺灣將近八千醫師中，可能有八千五百個「觀念」，如果收取「服務費」之外，仍然照舊做不必要的打針以「抽頭」，那豈不是失掉意義！

在臺灣，一部份在醫學界有地位而爲人所敬仰的人物，一方面教導別人不要給病人亂用藥，並在口頭上提倡研究發展，另一方面則忙著在其私人診所給病人注射不必要之高價藥物，如此雙管齊下，自可使個人名利雙收，但對整個社會而言，則造成黑白不分的情形！用這種方法來領導，怎能使一般人摸清東南西北。至於一部份人在公家醫院應診，而隨時掏出名片，指示他私人診所的地址，那就更不必談了。「這裏檢查不方便，晚上到我家來」。這與惡補同是一種手段，上課時不講，晚上補習時再說。

高高在上的領導人物的「觀念」甚爲重要，如善爲領導，指出一條方向，並以身做則，

那是最好。但是被領導的小人物們如能有自己的正確「觀念」，那也可以促成社會上的新風氣。若想改變大人物的「觀念」，相當困難，但是給一般老百姓灌輸些正確的常識似乎較為容易。最低限度人們應該知道沒病不必打針，就是患病，也不必爲了救濟醫師而讓他們「抽頭」。基於這點認識，我想在未來的一年中，談些醫學上的「媽媽經」，不是什麼高深理論，只是用科學方法來解釋一些常見的現象。這裏將沒有說教，因爲我不是職業性「說教家」。我只是談些傷風感冒、吃茶、吸煙、飲酒、喝咖啡等小事。如有人傷風，一定要注射抗生素，那麼我們要查考一下到底是爲什麼？飲酒的時候是否需要吸煙？酒可以使血管脹大而充血，於是臉發紅，煙可以使血管收縮而臉發白。如果飲酒時加吸香煙，則應該紅白相抵，面不改色。是否如此，我們需要查證。如果有空閒，我將談談吃飯與性生活，以及懷孕、生產、養小孩等問題。我常被詢問：「我每週應性交幾次？」在回答之前我希望將腳指頭搬出來數一數再說。在前後十二個題目中，要討論癌症、老人病，同時少不了要談談中西醫的問題。事實上這個問題，已經快沒什麼可談的了，西醫的處方已達到八位高的數字，與中醫處方差不了幾劑藥，如有差別，恐怕只是以「燈芯做引」的問題了。

在小學時因未接受「惡補」，國文修養太差。當時由於唱歌必走音，作文多白字，所以老師頒給「雙料大王」的稱號——「半音歌王」及「白字大王」。現在需要用方塊字來寫文

章，實在有些難爲情。前些時候遇見孟能兄，他似乎比在南京時更健壯，更有生氣。他鼓勵我將我的「謬論」寫出來，並答應在文字上給與「修理」。這樣使我勇氣倍增。從下期起，我將在文星雜誌開始「胡說八道」。

一九六四、一、十二。

回憶一顆大星的隕落

楊樹人

記胡適之先生最後的三年

我回憶起兩年前一顆大星快要隕落時的淒涼景況，我不勝惆悵；我聯想到許多忘記不了的情誼，我也聊自慰藉。是啊！人生原不過是在這塵世上做一次旅行，便是一個偉人遲早也得結束，我又何須爲他過分的心傷；而且如果我能陪伴着走完了他最後的不太平坦的一程，不也就開拓了我自己的胸襟，我更有何求？

真的，人與人之間的遇會竟是如此偶然的實現的！你幾乎是不可強求，你好像是也無從躲避。在胡適之先生的生命最後三年當中，我會爲他服務，這原來是我夢想不到的事啊！然而這畢竟是眞事，且容我從頭說起。

我在舊制高等小學讀書的時期（民國六年至九年），胡先生已經是旭日初升，光芒萬丈，只因我是一個偏僻小鎮上的小學生，而且年齡也太小了一點，所以全然沒有印象。便是那轟轟烈烈的，實際他並未直接參加的五四運動，所給予我的了解，也不過是我們不願步朝鮮和印度的後塵，做亡國奴而已。

民國九年到十三年我在家鄉縣城裏中學讀書的時候，他的名望更高，照理我應當略有所聞的，後來不知怎的，如今我竟然找不到半點回憶。倒是和他同時享名的張君勱先生，當年曾去演講一次，題目是「馬克思的唯物史觀」。至今我還清楚的記得他說，馬克思把黑格爾的辯證論倒轉過來。他講到這裏的時候，把講桌上的玻璃杯驀地舉起來做了一個倒轉的手勢，好像還有未喝完的白開水餘瀝撒在講壇之上。我當年也就只聽懂了這一句話（張先生的方言很重），什麼是辯證論，我並不了解。同時我的老師當中，有好幾位國學宿儒，對於白話文的運動，不屑一提，所以我也對這個運動，纖塵不染；雖說有幾個年齡較大的同學，頗能藉此自命前進的。

十三年到十七年我在上海，有時擇閱他的文存，不過始終沒有能徹底讀完一遍。國文教授當中有劉大白、夏丏尊幾位有名的新文學大師，我開始學做語體文。特別劉大白先生的「白屋文話」和他填的詞，給我較深刻的印象；對於胡先生倒反只有一種泛泛的普通觀念。

此後，我經過外交考試，行役異國，對於國內的事端，頗爲隔膜。二十五年我再回外交部服務，眼見國勢嚴重，並且體察到那古老的北方首都的學術界人士，對於國是另有一種看法，而在這個氛圍裏，胡適之先生自有其殊異的地位。我慢慢的注意他的言論和文章。我記得，當時我曾經和一位英語卓越的同事細心的分析和研究他用英文寫的一篇文章優美的所在；我們共同的意見是：明白清楚，流利而沒有堆砌，有一種自然的而且動人的吸引力。

在思想上，我認爲他是充分的接受了盎格羅薩克遜的實用主義，自然是經過了北美洲環境培養的那一支流的實用主義。我自己，早年是先君親自啓蒙的，後來在歷年的寒暑假假期，再經過他老人家陸續補授傳統的經學，又加上祖先傳留下來的風氣，好像早已注定了要無條件的接受儒家的道德哲學體系似的。在德國幾年，康德和新康德派的哲學對我影響最大。一個接近卅歲的人，思想的型格，大概是已經確定了的。所以，我對於實用主義，無論是蘇格蘭本土生長的，或是新英格蘭易地繁衍出來的，都難於囫圇吞棗的無保留的接納下去。可是我所接受的傳統正是不容許我盲目的走向極端；實用主義的有益所在，我並不蔑視。

同時，我從胡先生的著作裏，隱約看出，他的舊文學的基礎十分深厚，否則像他那樣的語體文是寫不出來的。因此，我覺得，如果我和他沒有直接的接觸或是得到更確切的資料，最好不要對於他的思想，或是他的爲人，輕率的評斷。當時有許多人爲了全盤西化（實際處該

是儘量西化」的問題，對他頗有攻擊，我並不能附和。好像就在廿五年的夏天，他曾去南京一趟，預定某一天的下午在中央大學演講。我原想這是一次直接觀察的好機會，不可放過。可是臨時，部裏發生了一件公事，必須趕辦，乃致無法去聽講。

抗戰期間，他出任駐美大使。我在廿八年十月到卅年七月是駐古巴公使館的三等秘書。華盛頓和夏灣拿相去不遠；我的公使去過華府，胡大使的機要秘書來過夏灣拿；兩館有不少的公事往還；而我本人廿九年夏季也曾北卡羅琳納州的煙山裏療養兩月，並且卅年秋天回國又在洛杉磯和舊金山候船近兩個月，然而就是沒有去過華府，因此也就沒有機會看到他。這從現在回想起來，好像是不可思議的；可是機會就是這樣不可捉摸的。

後來我在重慶或是庫依比雪夫（蘇俄戰時的行都）讀到美國大西洋月刊（好像是一九四一年，某一期）上一篇描寫胡先生的文章，是一個美國記者寫的，題目是：「胡適博士：中國的現代聖人。」文章的大意說：華府的使節有好幾十人，但是最能代表自己國家的莫過於胡大使；中華民國有幾千年的歷史，而這歷史是建築在中國固有的傳統道德上；胡大使具有這古老而深厚的中華美德，他是中國的現代的古聖人，所以他最能代表他的國家。於是，我先前的想法，得到了一個印證。我們萬不能因為他在國家維新上要求儘量西化，就誤以為他一舉一動都在摹仿西洋人；相反的，他很可能充分的保持着中國人原有的傳統！這仍然是我個人當時

心中的想法；因為我未親見其人，我依舊是不願如此明白斷言的。可是，此後人事的流轉和因循，並不使我存有過多的希望，可以和他見面，慢慢我也就忘却其事了。

照俗語的說法，人與人的緣分是注定的，甚至同車同船都有定數？以上我只說到我和胡先生會面的機遇幾乎是不可強求的；接着我該陳述這個機遇是好像無法避免的了。

我在卅八年五月底到臺北，準備拋棄掉我服役逾廿年的公務，轉回到課堂的生活。胡先生則已先此從臺灣去美國；四十一年十一月和四十三年二月，他兩度從美國回臺北，短期小住，我於是有了聽他演講，和他見面的機會。

我第一次聽他的演講是在臺灣大學的體育場，偌大操場的東北角搭了一個臨時的講臺，臺下面放着幾排坐椅，後面便是立位，擠滿了聽衆。除了臺灣大學的師生而外，還有許多校外遠道而來的各界人士，我起初站在外圍旁聽，後來一位好心的同事，找了一個空坐位讓我坐着。那天是一個大晴天，太陽的威力不但灼得皮膚難過，衣服下面也汗流浹背。演講的內容大部分是在他的文存裏已經刊載過的。我特別注意他演講的姿態和發音：清楚，流利而動人，和他寫的文章一樣。

一天，臺灣大學有一部分曾經接受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補助的同仁發起請胡先生聚餐，我因為曾得過半份的津貼買書，也被約參加。不知道爲了什麼理由，吃午飯的時間提前約半

小時。等我在原定時間到場時，靠邊的幾張桌上已經座無虛席，只剩了中間那一桌上還有一個空位，經過同仁的招呼，我也只好就坐，就在胡先生的左手邊。這是我第一次和他同席，也是我第一次和他談話。我雖說也略爲寒暄幾句，主要是靜聽他談笑風生的說話。我覺得他的話題好像總在設法不使同桌的任何人受了冷落，這並不一定是一個老外交官應有的禮貌上的技術的表現，倒很可能是他早已養成的習慣。

此外，我還在臺大法學院的禮堂，一個女子中學的禮堂和另一個範圍較小的場合，在去講壇頗遠的所在，遙聽他演講。是凡不與我自己講書衝突的場合，我總不放過機會。總括我所得到的印象，第一，我覺得他的健康雖說還好，但是歲月畢竟是不饒人的，在體質上他顯然已經是一個老人。我記得，有一次他演講過後，有兩個年輕的人，提出了幾個並不太深刻的問題，請他答覆。以他的博學和經驗，這是可以輕描淡寫用幾句幽默話打發掉的。可是，他好像是真的動了氣，我遙遠的從樓上看到他在電光下分外顯得蒼白的面龐，他在用着抖顫的聲音，頗爲吃力的在說話。據我自己的經驗，這是體力衰弱不能抑制情緒時的情況。因此，在他兩次回國期間，我總覺得，有些人不斷的擾攘着要求事前沒有約定的會見，乃至他不能有充分睡眠和安息的時間，未免太不體貼一個年老的人，同時也反映出這些人過分的自私。

其次，他演講的內容，不少的部分都是他在廿年前或是卅年前已經說過了。如果他認為仍然值得再說，這是大家應當深思的。至於我自己出於好奇心，從旁觀察一個傑出的思想家的私人動機，到此是完全滿足了的。我深信，他充滿着濃厚的中國傳統讀書人的風度，並不因為他提倡儘量西化而有所損害，絕不像有些批評他的人所誇張的說法。我出於前面所述的理由，我既沒有到飛機場迎送，也沒有私人謁見的要求。

四十六年秋季朱驥先先生辭去中央研究院院長，我以評議會秘書的資格，奉命辦理院長候補人的選舉。胡先生不能回國，寫信給我，向評議會告假，並且表示委託他人代為投票，這是我生平第一次接到他的親筆信。不過這純然是一封公務函牘，不及半點私事。選舉完了以後，朱先生批准我辭去總幹事的職務，但是對於評議會的秘書，則不願同樣辦理。他告訴我，他和胡先生有多年的深厚友誼，他不信胡先生此番回國，立刻就能找到適當的助手。如果這評議會秘書的閒缺，我也不肯掛着，胡先生或許要誤會他不願合作。我完全了解朱先生的心裏和苦衷，可是這顯然會對於我自己發生我所不願意的後果的。末了，朱先生雖勉強同意把我請辭的文件，移交後任，那自然是成了具文，因此也就早留下了後來我為什麼無法不為胡先生當幾年秘書的前因！

總統的特任令發表以後，雖有衆人勸駕，而胡先生則因私事，不能立刻回來就任，所以

另行指定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李所長濟之先生代理。厚蒙李先生的好意，認為我應當繼續留任總幹事，否則他將難於實行代任。乃致又勞動胡先生發來一通過於獎飾的電報，請錢校長思亮先生轉詢我，能否留任。我很抱歉的未能照辦。李先生並曾將他的意見告訴總統府的主管；他們憂慮萬一李先生不接受總統府的命令，他們會十分為難。我保證他們，我可以獲得李先生的諒解，這種小事不致發展到如此地步。後來，我很感激他真的寬恕了我。我在奉朱先生命準備好移交的各事以後，寫了一封信向胡先生報告院裏的近況，並且表示我不能續任總幹事的歉意。這是我生平第一次和他寫信。

四十七年四月八日胡先生回臺灣就職。當日到臺北很遲，經過記者的訪問以及朋友的歡迎，據說就寢很遲。第二天又是一整天賓客盈門和若干避免不了的酬應，深夜客散以後，他可能又閱讀什麼刊物，子夜過後很久纔入睡。據說，有人在那一天已經遞送了一本「胡適與國運」給他。十號又很早就起身，預備出席就職典禮。我因為，既婉辭總幹事於前，歉然於心，不好意思不到場觀禮。我立刻發現，他好像是還沒有得到充分的休息，恢復旅途的勞頓，私下頗為同情。果然，那天他答辭的時候，由於聽了在他以前發言者的幾句話，一時觸機，似乎說了一點過於坦直而激動的話。所幸，我們中華古老傳統容忍的美德又發生了作用，這些話所可能引起的緊張，免於發生。不過，這個小小的事件，總不免構成了不快意的

開始！在午餐的時候，我和他一桌，我發現他雖說並未疏忽了他當主人的任務，可是，他總是若有所思似的。我親記得，他低聲的說了一句：「今天我不要得罪了他罷？」他好像是對我們說的，也好像是對自己說的。因為聲音太不響亮了，所以客人並未注意；我坐在他的左手，聽得很清楚。我深佩他修身的功夫，自省之速；我同時也惋惜，他的朋友沒有讓他在先一日好好的休息。

中央研究院評議會的議長，依法是由院長兼任的。在他就職後不久，就召開過一次評議會；我不但沒有能辭掉評議會的秘書，反因為評議員有缺額，在補選評議員的時候，我也被列入充數。這在我真是無可奈何的事。因為有這樣的關係，他不時找我談會務和研究院的公事，我們也慢慢互相熟悉起來。有一次，他幽默的和我說笑話：「我當初的確小心的觀察過你。『衆惡之，必察焉；衆好之，必察焉！』說你好話的人太多了。我知道，你在外交上做過事，你也在經濟部擔任過公務，現在你在臺大。我在這三方面的朋友都稱讚你，至於研究院同仁，對你更不用說了。所以我要細心察看其中的道理。」他微笑的對我說，我也只好報以微笑。我不便問他小心察看的結論是什麼，我是駱駝，是劣馬？是縣羊或竟是老虎？我於是說：「先生的朋友都是君子人，他們對我太好，太過獎了。別人罵我的話，先生也許將來會聽到的。」這次談話又證明了，他對於孔聖人的教誨，也能够身體力行；我們爲什麼硬要

把「打倒孔家店」的說法，張冠李戴放在他的身上呢？

一天下午，他的司機匆忙的來告訴我說，胡先生預定晚飯後來看我，有事相談，希望我在家等候。我問爲什麼我不能去南港，又勞他出門。司機回答說，這是胡先生的意思，他晚上是要到臺北來的。等到他駕臨寒舍，我問他究竟是什麼事。他說院裏有少數同仁聯名寫信，向他有所要求。據別人告訴他，這些同仁都是朱驢先先生的老人。他要問問我的意見，他並將原信從口袋裏拿給我看。我原先以爲院裏發生了什麼嚴重的事端，到此我爲之釋然。我於是分析給他聽：追隨朱先生最久的某某先生應該是他所承認的忠厚君子，根本就未在這封信上署名；某某，某某過去是如何進院的，說不上是朱先生的「老」人，朱先生在研究院擔任過兩年總幹事，十八年院長，以年數算，研究院裏都可以說是他的老人；某某先生雖說是列名在內，但是我猜測那是因爲他的地位關係，無法拂衆人之意。這一類的事是一般機關常有的，研究院從前也有過。大概在物質環境太苦的時候，不患寡而患不均，不平過甚，即不免發生這等事。我建議他不必親自處理這件事，只通知有關方面的同仁，大家和衷共濟，坦誠商量，便可了事。他完全滿意我的看法；我覺察到他進門時的嚴肅的心事是消逝了，我也很滿意。我並且更進一步向他保證，如果真的有朱先生的「老人」興風作浪，我可以負責勸說。他只是哈哈的笑了一陣。那天晚上他坐談甚久，不外是一般與院裏有關的情

形。他走後，我總覺得這所謂「朱先生的老人」之說有幾分蹊蹺，雖說事件的本身並不嚴重。

好久以後，我聽說，院中有人不時在胡先生面前批評朱先生的政策和措施。一次胡先生爽直的回答說：「……不能這樣說！驢先爲中央研究院當家十八年，也不是容易的。我前次回國，南港可以說還一無所有。現在如何？我是坐享其成啊！」我當時聽到這一消息以後，頗有幾分憂慮。這真是一段不幸的插曲。

四十七年夏天他去美國一趟，目的是「收拾」他在紐約的「攤子」；十一月中旬返還臺北。接着就籌備組織國家長期發展科學委員會。先是在四十六年，朱驢先先生召集第二次會議的時候，曾邀請各位院士，對於如何推進科學研究這個問題，提出意見。吳院士大猷乃有國家長期發展科學計畫的提案，經過會議通過，請政府指定教育部草擬具體計畫，再送交研究院討論。因爲經費關係，此事擱置甚久。胡先生出長研究院以後，政府希望新任教育部長梅月涵先生和他合作推進這件事。據說，本已籌妥較大數額的款項，因爲八二三金門砲戰，又有耽擱。到年底再積極進行。政府公佈的綱領是由中央研究院的評議會和教育部合組機構辦理。經費在政府預算中最先暫列爲每年五百萬元，因爲會計年度只剩了半年，所以預定先以二百五十萬元開始。主要的希望仍然寄托在美援相對基金的撥用，和一小部分的直接美援

款項挹注。那年華盛頓的政策也有變動，有意要在科學方面，做比較從前大一些的援助。

在籌備期間，胡先生找我去南港，表示我既然是評議會的秘書，而這個會在中央研究院是評議會出面合作，所以我就不能推辭這未來的國家長期發展科學委員會的執行秘書的差事。我的答復是，此事還是以研究院的總幹事或代理總幹事兼任爲宜；我懇求他讓我能安靜下來，多有點機會自己讀書。但是，我也知道，這些話似乎並未能打消他的意思。我回來向朱先生訴苦，如果他一年前准我辭掉這個秘書，便不會有今日如我所預料的後果。我請他轉向胡先生說明放了我。他站在他家院子裏的花圃旁，略爲躊躇，然後對我說：「我看，圍着胡先生熱鬧的人很多，真正能幫他做事的倒是很少。你還是爲國家着想，勉爲其難，協助他開始再說。這件事本來早就應該辦的！」我不肯冒犯朱先生，我也很難同意他的話；我那天是廢然而返！

四十八年二月一日研究院評議會和教育部的代表開聯席會議，在進行到委員會組織的議程的時候，胡先生不再費詞，逕行宣佈，他以主席的資格提議我當執行秘書，並且希望我不推辭，又說得那樣的婉轉：「我們是打他的主意，我們知道他是不願意做的，但是我們希望他至少能暫時擔任。」在場的朱驥先、梅月涵、蔣孟麟諸位老前輩點頭說好，還有幾位評議員先生拍手，我便如此這般不由分說的被徵調做工！

胡先生爲大家的方便，不肯把辦事處設在南港，指定我利用從前研究院在和平東路一段的城內辦事處舊址，我記得我就在開會那一天當晚獨自回到十三個月前我離開的那張舊桌上再開始辦事。最初由南港研究院的幾位老同仁兼任一部分的工作，後來又由南港調來一位同仁協助繕寫。兩個月後教育部才派來兩位同仁合作，另外三個專門委員會還各有一位青年的兼任同事。我們就這樣精兵減灶的工作了兩年又半，到我後來離開爲止。

他和我在公務上的聯絡，很多是紙上的交通：他經常寫信來指示，我也不斷在做書面報告。每天全靠研究院的三次交通車乘便傳遞。有時也常用電話，但是因爲白天很不容易接通，多半在晚上通話。往往談話甚久，十分鐘，廿分鐘，甚至卅分鐘都有。我們彼此了解，接通電話以後，都先請對方坐下再談。所談內容，當然彼此關心健康和互相祝福的話是有的，但是此外完全是與科學會公事有關的。我常常這樣想，如果當時能有人錄音，倒是可以看出胡先生如何指揮公事的一部好記錄！通常他說話總是那樣的委婉，處處爲他人着想。我分不清那究竟是典型的盎格羅薩克遜的紳士風度，還是道地的中華民族的謙遜傳統。

關於科學會的作業情況和成就，我不便多說；胡先生在生前自己曾有說明，現在這個機構還存在，應當續有官方報告。我只能寫些雪泥鴻爪而已。

科學會開始辦公後不久，就面臨到一九四九年度美援科學補助經費用途分配的問題。本

來在科學會設立以前，這是由教育部自行召集受援助的各機構開會商討後決定的；有了科學會以後，大家了解應該由科學會決定，因為教育部也是科學會構成分子之一。不知怎樣的，一個教育部的高級官員逕自擬了一個方案請梅部長同意，便通知美方主管的人員。我從美方非正式的得到了這個消息，我起初很慎重，因為我想，以胡先生和梅先生的友誼，胡先生至少應該知道的。會中有一位委員，經常可以和胡先生見面，我問他曾否聽過胡先生說過此事，他說沒有，並且他想胡先生不會知道已有此事。我於是請他便中向胡先生提一提。過了幾天，我從教育部另一高級官員證實此事以後，為另一公事和胡先生通信時，順便在末尾帶上一筆。我不明白，何以他兩次都未能注意到。兩個禮拜以後，得到正式通知，我親自看到他少有的發怒了。他說：「豈有此理！我們並沒有離開臺灣，我連臺北都沒有走開，我並沒有去臺中或是臺南。為什麼一個電話也沒有。這個人真不行，我從前在上海就知道他不行！」所幸此後就未再發生這種事件。

大約在兩年以後，我和「這個人」又發生了一件小小的衝突。科學會依照政府原訂的綱要，補助機關的對象以已有相當基礎者為限，可能是因為，那些全無基礎者，不勝補助，亦難發生預定的效果。這個人同時兼任一個新恢復設立的機構的首長，先已佔了不少的便宜。後來科學會和美方會商時，推了一個小組會決定那一年度的某項補助不包括他的機構在內。

他自己是小組的一員。那次記錄事後也曾由美方分送科學會和教育部以及參加商談的各人。他竟然不承認有此事，又要爲「他」的機構要錢。我忍無可忍，只好抱出檔卷來當面對證，經過胡先生轉圜了事。稍後我爲了不應該當着他的面和人發怒，向胡先生表示歉意。他說，如果真的攤開卷宗，那就是指破人撒謊了，未免過於不好意思。他接着又笑着說：「哈哈，我以爲你總是那麼好說話的。那裏曉得，你楊樹人先生發怒時比我胡適之還要厲害！不過，有時有些人是沒有其他法子可以對付的。好的，好的。」

胡先生雖是這個委員會的主席，他並不主觀的主宰着這個會的決定；他總是遵從大家的公意。有時，他也感覺到一兩個委員總是那麼海闊天空的不按照議程討論，把任何芝麻大的事都牽涉到「基本原則」上去，浪費許多時間（他和我每次事前預備議程時，向來爲這件事皺起眉頭），但是他還是容忍。他也常常放棄他自己的主張。

一次，他的一個學生主持的機構申請補助。他事前很小心的問我的意見；等我說明了我肯定的答復以後，他說他的意見正好相同，希望我們的看法能爲其他委員所贊同，在開會的時候，有兩個委員意外的提出很尖銳的反對意見。我正打算有所說明，他低聲的對我說：「算了！他們顯然是認爲這是政策問題了！」

他對他學生的申請案件，並不袒護。有一個自稱爲他學生的學自然科學的教授，因爲第

一年研究成績經過數理科學專門委員會評定爲較低的等次，沒有能續得研究補助，誤以爲是我個人的偏見，先責問後登報，末了還向胡先生告了一狀。記者訪問，我只好以真相相告。事後胡先生不但沒有責備我和人打筆墨官司，反說：「有些無聊的朋友，不理他們好了。」

另一個社會科學方面的教授，也是他的學生，因爲申請補助的研究題目太大，既不像是一個內行的研究題目，也不是一兩年內所能做完的，第二年不能繼續得補助，先請了許多朋友查詢原因，末了，還有一封長函寫給我們的主席，滿紙哀怨。胡先生對我說：「他只交我看一看，如果我們並沒有錯誤就算了。」

我必須承認，在既定的決策之下，胡先生完全信任我執行一切會務的；我想我也絲毫沒有濫用他給我的信任。我倒是慚愧的，經常不願充分的使用他交與我的全權，不時小心的請示，反增加了他的負擔，他對於我的厚愛，超過了我一切的奢望。然而，我至今仍然不得不懷着十分的歉意，回溯當年我不能長久爲他做執行秘書，而必須委婉向他請辭，因而也許引起他不少的困擾的情況。

不用說明，我絕不是和他有私人的或是公事上的異見而不肯久做。也不是像一位我所尊敬的委員所說：「楊樹人是最聰明的人，科學會至多只能有這麼多的成就，此後不會再有多大的進步了，他及時撤退，該多聰明。」真正的原因很簡單！我在四十歲出頭轉業講書以

前，已經做過廿年的公務員。雖說我從前不時也自己讀點書譯述一點書，甚至兼過一點課，但是，如果我承認，卅八年夏天我剛跨進臺灣大學之門的時候，在我所開講的課程上，我已經落後了十年乃至十五年，我想我並沒有誇張。我好不容易，在五六年之間，勉強跟上，的確是很爲費力。在我開始再向前走，並且打算自己搞點什麼的時候，我就被朱驢先先生徵召去服務。剛擺脫掉，又要「暫時」爲胡先生效勞。再因循下去，什麼事也不能做了！而且人的精力隨着年齡的增加，加速的衰退。這不一定是說，我有什麼不治的痼疾，相反的，我迄無嚴重內臟上的或器官上的病痛；但是，這是生理學上的常則啊！

所以在科學會成立一年多以後，我想所謂「暫時」的時限，應該是已經滿了，我只輕淡的向胡先生提了一提，我並且安慰他，靜候他慢慢的找人接替。等到快兩年以後，並無消息，我再度表示我希望儘早息肩。而在這個期間，幾乎每天晚飯家人聚會的時候，全家人都不贊成我再蹉跎下去，並且禱告我能早日擺脫。到了五十年五月底，我第三次再懇求，終於獲得他的了解和原諒。至於如何請人接替，的確曾引起他不小的困難。所幸，最後，終於商得朱驢先先生的同意，請到徐公起先生。胡先生極其器重徐先生的爲人，在徐先生可以確定屈就的時候，胡先生真是喜不自禁，而我纔能在六月底離開秘書的坐位。可是就在他同意放我走的那封信裏，在表白了許多我所不敢當的厚意以外，同時又舊事重提的說了：

「我還有一個夢想：我盼望你在休養了一個時期之後，健康完全恢復了，你還能够回到中央研究院來做一兩年總幹事，替我整頓整頓這個朱駟公交給我的老大營（我不好意思用別的名詞）。這不過是我的一個夢想，請你不要讓他擾亂你早就應該得到的靜養。」

我真不曉得，我應該如何感激他對我的重視；然而我的確也不禁的長嘆了一聲。

在兩年多的服務當中，不免有時要因為公務去南港請示。這多半是在晚上。我發現他精神煩悶，需要有真能了解他的人，和他談天。他住宅來往的客人雖說衆多，而他的內心仍然是寂寞的。因此在談公務以前或是以後，他也不時和我有些較長時間的談話，吐露他的心事。

有些人總以為他有什麼濃厚的政治欲望似的；特別有少數人揣測，他遲早會做一個政黨的黨魁的。一晚，話鋒偶然觸到這一點。他說：早在卅七年底卅八年初，國家情勢十分危急的時候，友邦的朋友們曾勸告過我們某一位傑出的駐外使節，中華民國必須拿出一塊嶄新的招牌，纔能醒人耳目，我們的外國朋友也纔能幫得上忙，舊的店號是不行了。這位使節懷着滿腔救國和愛國的熱忱，誠懇的請求胡先生同意，用他的大名來號召，組織一個政治團體。先口說，繼之以電報催促，他始終以緘默表示婉謝。「你想，我那時都不作此想，難道現在

還有什麼意圖？」他用極低的聲音，透露了這一句話，當然不是怕有什麼人竊聽，我想，他是在表示，他無意將這一段故事輕易告人罷了。他經常提醒青年人，不要被人牽着鼻子走；他又如何能爲他人做傀儡。

其實他無意於此，我個人早就感覺到了的，並不須等到他親自告訴我。我記得，在那次談話好久以前，我曾和一個年輕的教授有過一段對話。他說，胡先生回國，不能太多的領導輿論，他頗爲失望。他以爲，現在只有胡先生一個人有言論的自由，如果他也不說話，他們還有什麼希望。我說，他少壯的時期曾執着大旗，站在衆人的前面；他中年曾爲國家秉持節，折衝樽俎；他的責任已經完了。他現在到了晚年；他不過盡其所能的找點有益於國家的事盡心而已。誰能期盼一個年近七十像他那常發心臟病的老人再做什麼生龍活虎的事？我們這位朋友，是不是還希望他衝鋒？陷陣？可惜他不知道，胡先生常常覆述他的外國教授傳給他的一句話：「自由重要，容忍更重要。」他更不知道，後來胡先生索性改成：「容忍就是自由。」

「自由中國」的案件曾使他的處境十分困難。我想，他連道義上的責任都沒有。他早就警告過寫文章和辦刊物的朋友，應該保持應有的風度，應當說有確實證據的話，應當對自己的文字踏實負責，而且對於大家所共同希望的事，最好不要碰它。他何負於他的「朋友」？

但是，他是一個富於同情心的君子，他自然不免悵悵於心，總覺得有一件事情沒有能做到。另一個晚上，我無心的告訴他，我從一個說話可信的人那兒聽到，這個案件在醞釀的時期，有關的方面曾考慮從寬、從嚴和折衷三種不同的處理方案。好像最高當局最後還是決定傾向於從寬的路線的。而且那位建議從嚴辦的要人，說來幾乎是令人不敢相信的。我記得，我說完以後，我們會相對不語，有兩三分鐘時間的緘默。末了，還是胡先生先打破沉寂，他輕嘆一聲，低低說：「政治是殘酷的，殘忍的！」

他對於世界大局充滿了樂觀的希望。而我則因為缺乏像他那樣的涵養和忍耐，雖有一顆堅定不移的信心，總不免覺得長夜漫漫，何時再旦？一次我和他同路回臺北。我說，以暴力為基礎的政權，遲早必倒，我並不懷疑。可是歷史不也明白教訓我們，一個暴虐的政權在垮臺以前，很可能造成極大的禍害。斯拉夫人受馬列政權的蹂躪如何？德意志人受希特勒的毀壞如何？現在幾億中國人的命運如何？這人類的災區還在擴大。我不懂，盎格羅薩克遜的葫蘆裏究竟賣的什麼藥，他們在等什麼？他們老是想鄭莊公那樣的，要等到人皆曰可殺？這不是以億萬人的生存當兒戲？！他安慰我說，他認為美國人是懂得這道理的，他相信，美國人的忍耐不是無止境的，遲早會有些舉動的。

他對一九六〇年的美國總統的選舉也相當關心。在投票的前夕，他給我一個印象，好像

他是相信而且有幾分希望尼克森當選。胡先生一向認為美國民主黨代表一種進步的勢力。他常常讚賞的選舉，就是威爾遜當選的那一次。羅斯福競選第三任總統的時期，他以中國大使的身分在美國西部諸州，作長期的旅行演講，目的自然是宣揚我們的立場，但是間接的等於助了羅氏一臂之力。所以他這一次的態度，倒引起了我的注意。我不敢說，是不是他的愛國心使他有這種看法。在甘迺迪當選以後，他好像是很慎重的不肯隨便評論。只有一次，簡短的對我說：「甘迺迪當選也好！」

他有時也趁便給我一些出版品，包括他自己的著作和他所印行的書籍，希望我閱讀。他曾經給我一些他關於神會和尙的論文。我出身於一個佛教氣氛很濃厚的家庭，我雖不能完全同意他的看法，我仍然感謝他能使我對於我所傾向的禪宗能有更多的知識。他給我羅爾綱的「師門五年紀」，事後又詢問我的意見。我說：「誠如先生所說，這是一個極不尋常的師生關係的記錄。」羅氏在字裏行間，並不是沒有隱藏着的幽怨；胡先生再印這本小冊，當然不是爲了顯揚他自己，他不會看不懂他高足的委婉的陳述。我嘆惜現在有些青年人，爲什麼不能在羅氏的筆法裏得到啓示；我更折服胡先生寬大的胸襟。

一次他給我一本再版的「四十自述」。我從前曾讀過這篇長文的一部分。晚間我原只想補閱未讀的部分，誰知末了還是顛倒的讀了一全遍，到半夜以後纔就寢。幾天後，他問我印

象如何？我說，使我更相信，偉人必定有偉大的母親！他只輕輕的：「噢……噢……」兩聲；他不能拒絕他人推崇他的母親。舊文學家也許要不贊成他這篇自述的體裁（關於母親身世部分），可是其所表達的對慈母的孝思和愛情並無二樣。一位了不起的母親活潑如生的呈現在讀者的眼前。

我在前文已經說過，胡先生最後這幾年的路程，並不是十分平坦的。許多不適意的事端，竟然是不斷的發生着。我本不想多說。第一是因為我知道的並不多；第二就是我知道的，我此刻應不應該說出，依然是很難決定。然而我總得寫出一點，來證實我前面的說法。我希望我誠實的直言能爲人所諒解，不致引起誤會，我只是做一點小小的記錄，別無他意。

首先是大家知道的，他的健康情況不斷的退步。從四十八年起至五十一年後去世爲止，在不滿三年的期間，先後在臺灣大學附屬醫院住院四次，除了一次時期較短而外，其餘都是較長時期的療養。每次都是心臟病復發，而且一次比一次嚴重。胡頌平先生和王志維先生經常照應湯藥，小心衛護，情意之懇摯，令人欽佩，還有護理專家徐秋皎女士，每次看護更是體貼入微。然而他們依舊擋不住這舊疾一次又一次的復發。身體本來已經衰退，若干不快意的事件和環境往往又引起病情的惡化。

一個處於他的幕僚長地位的同仁，由於缺乏行政經驗，不但未能爲他分憂，反而不時惹

起些事端，使他難於處理。另一個重要單位的首長可能是先在基本政策上和胡先生有不同的立場，乃至在若干事件上看法不同。更有一個單位的負責者，生性固執而又極其懦弱，又多猜疑，甚至在醫師嚴禁病人會客的時期，爲了私人的利益，還要在病榻旁邊糾纏。

我不詳悉胡先生的私人經濟情況，但是我有理由可以相信，不是寬裕得不必操心。他有一兩個老朋友，有時笑他沒有數字觀念：我想這是應該打一個大大的折扣的。他在四十九年最後一次赴美以前的某一個晚上，我親記得他對我說：「我不在美國，我的太太一人要用×百元一個月，房租是一個大負擔；我在美國，兩人要用×百元……我一點小儲蓄都用完了……」我當時慚愧我不是子貢，我不知道，我將何以安慰我面前這位我所尊敬的長者。我只好俯首無言以對。我當然不是說，他連一份薪俸都沒有。可是以南港寒士的衆多，而胡先生對人之慷慨，他的私人收支情況是不難想像的。在他就任中央研究院院長以前，他原來計畫自己出資，借南港一塊小地，建一所小屋，身後即送與研究院。我想，在那一晚對我說話時，那一筆錢是沒有了。聽說他曾退而求其次，打算籌集一點小款，在臺北市內頂一所小房子，備胡夫人回國居住。據王志維先生（他受託處理胡先生私人收支）告訴我，少數版稅（胡先生在臺印書，多半不收版稅）的收入，經他儘量設法積存，付一所十五疊蓆房屋的押租都不够。我想，其餘就不必深問了。後來胡夫人是回國了，我想胡先生的經濟情形並沒有什麼改善。連一次一次進

醫院的醫藥費都感覺困難。醫師每次都說他需要在醫院多住幾天，他的朋友也勸他，而他自已總是堅持提早幾天出院！

五十年舊曆中秋節的前幾天，他的代理總幹事去美，這個缺是懸着沒有人接替。一年以來，這個人選的問題曾使胡先生大為困惑。可能的候選人不下八九人之多，始終沒有定奪。九月廿六日夜晚他寫信約我在第二天或第三天晚上去南港。他說：「不光是中研院的一些事情要請教你，我還想聽聽你談談××（某一學校）的一些問題。」我答應在星期五晚上去謁見。

那一晚的情形是我忘記不了的。從六點半一直談到十一點，所涉及的事情很多，其中最主要的一點就是他憂慮研究院就要出什麼亂子似的。他在一開始便提到這一點，我當然安慰他。我說我看不出有什麼事端。後來他談話的題目又轉到這一點，我依舊是茫然。我自從夏天略為休息以後（其實也並沒有得到什麼休息），想法做「求其放心」的功夫，希望能定下心來做自己的事，所以研究院最近情形並不瞭然。但是我不信會有意外的變化，所以我仍然婉轉的勸他，請他不必耽心。他也真的答應了我。可是，末了他是忍不住了，「樹人，你不知道我這幾天真的心神不安。你看，剛才答應你放心的，可是我已經又抽了八支紙烟了！」他指着烟灰缸裏烟頭對我說。這真教我嚇了一跳，可是我不明白院裏的亂子在那裏。他接着說：「

聽說這個月完了以後（那天已經是廿九日），他們就沒有人代我問事了。」他微微的抬起頭望着我，好像有所期待的樣子。

他是一位極其有修養而儒雅的君子，他當時的神情使我無法不同情。在我家庭裏出生較遲，我的長兄比我要大十幾歲，鬍鬚和胡先生同年。我的大伯父和二伯父又比我的先君大上快二十歲，我最長的堂兄年歲是和先父相仿。我先君活到八十歲；我離開大陸的時候，我的三伯父已經是八十八歲並且還活着。我自從出世後有知識起，就記得是在一羣有鬍鬚的老人的大家庭裏長大的，我深知老人的心理。我知道，那一晚我必須想法穩定胡先生的心理。但是我依然以為他不一定知道院裏實在情形，所以我說：「先生！院裏的情形未必如此嚴重，您聽到的話也許只是傳說。總幹事的問題並不重要；我的諾言還在，真的有事，我會代您處理。今夜已晚，我明天先調查情形。請您不要忘記，我還是評議會的秘書啊！」這幾句話，果然生效，我發現他的面部表情，立刻開朗起來。那一晚，他穿着白棉布的短襟，我怕他夜晚着涼，拒絕他送我出門，可是他堅持要到門外場地看我上車開動以後，還向我招手。在歸途中，我充滿了複雜的莫可奈何的情緒，說不出是什麼滋味！

我到家時，全家的人已經就寢。內子應門問我出了什麼事沒有？我只說沒有，不過我所尊敬而同情的人如果真有什麼不能解決的疑難，我不忍心坐視不管。

第二天早晨我便和研究院總辦事處的老同仁連絡，打聽明白原來只是院中各所業務支出太快了一點，領到的經費不足以抵償應付的單據，據初步估計累積的總額約達六十萬元，而負責總務的一位同仁竟表示從十月一日起，他也不負責了。我不能說，這些有關係的各位朋友，對於胡先生的敬愛是不如我。可是這種不協調的作風，顯然要把一位有高度自尊心的老人逼壞的。

於是我立刻請人轉勸那位負責總務的同仁，他不能說下月一號就不負責；他擔任這個差事好幾年，院裏的情形他是早知道了的，他怎樣可以擺脫這個責任；他若不管，也得把這一段事務料理清楚再說；我會協助他解決一切他所認為困難的事件。我又懇請秘書主任萬紹章先生暫時挑起總幹事的重擔子，因為這是胡先生原來的意思；我會做他的助手，我將以全力支持他克服爲了執行總幹事事務所引起的一切麻煩。我答應我的老同仁們，從下禮拜一起，我每逢一、三、五下午一定到院，其餘有需要時隨時到院，以研究院一個舊同事的資格，從旁幫忙。我隨即用電話向胡先生報告我調查到的真相，和我所做的初步安排，我不認爲這是一件嚴重得使他憂慮的事。他回答我說：「好的，好的，好極了！」還加上了一些千謝萬謝的話。

第二天禮拜天上午我再和同仁仔細計算，積壓的應付單據總額上升到九十幾萬。禮拜一

下午我去南港時，又續有增加。好像這些單據是向我挑戰：「看你怎樣辦！」我建議辦事處的同仁，立刻和各所的經管經費的同仁，開一個談話會，把真相說清楚，廓清誤會，再推誠公議分配付款的優先次序。在第二天早晨開會的時候，應付單據總數是一百零幾萬，而可能領到本月份事業經費只有四十五萬。在大家明瞭實在情形以後，我補充說明，這是事前在支款上缺乏有計畫的協調，外面的流言不足置信。請各單位暫時停止不迫切的支出，同時按照公議的優先次序陸續付款，等兩三個月收支平衡以後，各單位原訂的總預算總額決不短少。我原不存奢望，立刻可以解決這個問題，但是大家經過這次推誠接觸，的確增加了信心，危機是渡過了。至於十月四日三家晚報登出一小段不確實的消息，那只是一個不值得重視的插曲。

我承認在此後兩個月當中，我不免做了些嚴格緊縮動用經費的建議，或許在院裏各個單位看來，略嫌苛刻。我現在還可以回頭向我的老同仁們表示歉意，但是我當時確實想不出其他有效的措施。所幸，我感激他們寬恕我，因為我們都是在儘可能的協助我們共同敬愛的首長啊！

大約在陽曆年底的時候，研究院經費的情況已經大致穩定；在應付一切年終應有的支出以後，還餘存十六萬元，雖說還有若干不太迫切的懸帳。其時胡先生已先於十一月下旬又因

小事觸發舊疾，住進臺大醫院。這是他最後一次的住院，也是頗爲嚴重的一次，雖說在逐漸脫離危險，醫師仍然嚴禁他會客和寫字。我在年底把這個差強人意的消息，寫了一個便條向他報告，好讓他安心渡歲。

醫師要求胡先生在醫院多住幾個禮拜，可是他終於在五十一年一月十日出院，答應醫師，暫住市內的寄寓，並不寫字。但是這個諾言並不能完全做到。經常總有些不太順意的小麻煩困擾着他，因此他便不得不召我到他的寓所爲他處理，每次我都儘量設法縮短談話，但是往往也不能像我自己所預定的那樣快就可以告辭。特別是研究院以外，有許多風風雨雨的事件，使他十分的氣惱。

我在上文已經提過四十七年四月他回國就職時所看到的那本小冊子；提過了組織新政黨的謠傳；也提過了「自由中國」雜誌的事件。這一聯串的事端所引起的風暴，以及間接由此而生的數不清的小漩渦，始終以胡先生爲中心，把一個誠心還想以其餘年貢獻給國家的學者，幾乎是窒息得轉不過氣來。不巧的又是，他在最後一次進醫院以前，却不過洋人的糾纏，答應了在一個國際性小型會議發表一篇演說。內容也不過是覆述他若干年前已經說過的舊話，竟然又惹起了一陣狂風暴雨。據我旁觀者看來，這是一個不能會合的攻擊。他所說的是冷酷的事實；而攻擊他的則是表白一種熱忱的願望。如果我不怕哲學家責備我濫用名辭，

我要借用康德的說法，說他是站在純粹的理性的境界，而他的對面的人們則是站在實用的理性的境界；這是兩個不同的平面。這好比一個人在地球上說長江如何，黃河如何，而另一羣人則站在火星上說地球的運行軌道太不中意。我本人自然是不願介入這個爭論的。

這一陣風雨甚至在他進了病院，仍然沒有停息的交象。病人縱有萬分的自制修養，也難於抑制他心頭的不快。我們看出，他幾乎是病也懶得養了。這情形在他出院以後，更是明顯。他有一兩個老朋友憂心他自暴自棄。其實照我看，正是他滿不在乎，視死如歸的表現。我十分的同情他的遭遇，我也萬分的敬佩他的勇氣。於是他的老朋友們，開始籌議，如何挽救他的生命！一年前他已經宣布過，他準備退休。現在健康更壞，是否應當乘早實現呢？他們的結論如何，我不能深悉。我隱約感覺到似乎有正反兩面。我知道的而且我認為可以說出的是錢校長思亮先生贊成他辭掉中央研究院院長的職位（我說明，這一點我並未獲得錢校長的同意發表，如有不相宜之處，我先此道歉）。但是這個主張並沒有能實現。

我個人也附和這個意見，我認為這是拯救他性命的第一緊要步驟。但是，如果錢先生的主張尚不生效果，我的附和又有什麼力量？我前已在科學會無條件的爲他服務約兩年有半；我也不拘名義的繼續爲他分擔一部分總幹事的職務。是凡能有助於減輕他的煩惱，延長他生命的，我力能做到的，我都在做。我眼看這顆大星是在下沉，然而我又有何術可以回天。在

沒有明白的決定以前，我只有淒涼的繼續效命，直到最後為止！

一天下午，我應召去他市內的寄寓，商量一件公事。我很快的結束談話，好讓他靜養。可是他止住我離開，從書架上取下一本雜誌，問我曾否閱讀這最近的一期。我知道這又是一樁淘氣的事，我急忙設法推開，我說：「先生，我現在的範圍很窄，是凡與我本行無關的，我就懶得看它！」

——「不，你應該看看這一期。」他一面說，一面打開雜誌指給我看，並且拿起一枝原子鉛筆準備畫。「你看，這說的什麼，這樣的輕佻浮薄！再看這兒，簡直瞎鬧。這還算是捧我場的一篇！」他一面指給我，一面用筆把他批評的地方畫出來。情緒已是頗不開心。

——「先生，我遵命，回家一定一字不漏的細看，您不必勞神圈點了。」我害怕有損害他的健康，繼續設法打斷他的思潮。

——「你再看這一篇，」他翻開了另一長篇，「更糟了。看這兒，這是把不存在的事實硬加在人頭上……看這兒，簡直是惡意的傷人了……哪，這兒他連我的機構的性質也不清楚，更不用說我做的事了……」他繼續不斷的畫，我怎樣也攔不住。他臉色蒼白，心裏有說不出的激動，而且這是在他心臟病還未全好的時期。末了，他說：「真是下流！」這是我所聽到的他的字彙裏最嚴厲的兩個字！

這兩個人的文字，我早就不願多看了的，然而我答應了要看的，所以我回家如約勉強的看完。我至今還保存這一本他親手點畫過的雜誌。

在陰曆除夕的前一天，胡先生派人送來禮物，我初看到那龐然大包，頗爲吃驚。來人說，先生吩咐，萬不可不收，並且已經寫好了字。我打開看是一部全唐文，一共二十厚冊。翻開第一本，在序文的背頁有他親筆寫的字：「我在醫院裏預約了這部全唐文影印本，前天才在南港看見書。我覺得這部用原「殿本」——其實是揚州設局雕刻本——影印的全唐文實在可愛，實在便利，所以我又以特價買了一部送給我最敬愛又最感激的好朋友楊樹人先生。胡適，一九六二、二、一二。」在他的名字下面還用了一顆印。這該是他最後寫給我的親筆字！

他送我這部書的用意，可能是因爲我曾爲他略效微勞，獎勵我的意思，那是我不敢當的。也可能是因爲這部書的原版是在我家鄉鄉的。那足見他思想的細密週到。也可能是還有其他用意，那只是我的懸想，恕我不便寫出了。

大約在二月十號以後的一兩天，他又有事相召。見面後，一件小事只說了兩句話就解決了。接着他說：「請坐下聽我說，他們要圍剿我胡適，你說，這是什麼意思？」他雖說還帶着微笑，可是我知道他是在抑制着他的情感。

我說：「您還是保重身體第一，不必聽他人傳說嘔氣了！」

「不是，不是，」他顯然不接受我化解的冀圖。他打開抽斗取出一封信遞給我，「你看！我一面在看，他一面在說，」信上說×××，×××，×××，在某一天某一時間，在某一處開會，決定了幾個步驟，最後的目的，要徹底打倒我胡適。哈哈！」

我感覺到情勢嚴重，我也無心再細看下去了。我急忙的說：「先生，您一向不理會他人的密告的呀！」我希望能沖淡他的情緒。可是我馬上覺得，我未免太笨拙了，因為事情不是這樣簡單的。經過他的解釋，我立刻知道，這必然是一個有名有姓的實在的人寫的，並且有實在的憑據，大概並不是一封匿名信。我於是一時無言以對。

「我不懂，」他提高他的聲音說，「我胡適住在臺北，與他們有什麼壞處！」他的雙目微微放大，透過他的眼鏡，光芒四射，我好像感覺有一股威力在逼人。我下意識在恐怖，這是巨星漸滅前一霎那的驟亮。我明知我已沒法勸解，我仍然勉力做最後一個嘗試：

「先生，我想，這許是少數無意識的人的幼稚行爲；他們當中多數人的智慧應該是比這些人高一點的，您又何必計較這少數可憐的人呢？」我不甚相信，我這兩句話竟能消除他心頭的不快；但是也許他畢竟了解我是爲了他的健康。所以他長嘆一聲，將我重行疊好裝好的信收進抽屜。我知道我不宜再說不入耳的勸解，只好稍坐片刻，再爲他祝福以後，便結束了

那次談話。我懷着一顆沉重的心，拖着像鉛一樣重的雙腿，離開了他的寓所。

在準備第四次院士會議議程的時候，我儘量設法簡化，並且得到胡先生的同意，預備請好一位臨時主席，在胡先生主持開幕以後，就由臨時主席繼續進行。那天開會，他的精神較好，而且興趣也很高，我一直在提醒他，詢問他，是否疲倦，要不要請臨時主席代理，他總是回答說很好，不要緊。所幸，他能進行完了全部議程，平安無事。末了，我如釋重負；我竟一時樂觀的這樣幻想：好了，這一件事結束以後，他真的可以去長期休養了。

中午他還招待院士午餐。下午是茶話會，原定他是不參加這個會的，可是他依然願意親自招待客人。我無法勸阻，又以爲在輕鬆的空氣裏，不致發生變故，只得聽其自然。那裏曉得，院士談話的時候，又涉及科學研究是不是已經在我國生根的問題。一種是悲觀，一種是樂觀的看法，吳院士大猷發言答覆悲觀的看法，態度比較樂觀，是接近胡先生的看法，我意想不到這個問題又會在茶會上發生，這個討論恐怕不免要引起胡先生——這個心臟病並未痊愈而又由早到晚開了一天會的七十歲的老人——的興奮。可是他還勉強支持到茶會結束。在他移步出場的時候，還有採訪的人向他嚕噓，又有些賓客和他寒暄。在剛走到會議廳的中部的時候，他突然倒地，口吐白沫，面色青白，不省人事。住院醫師施行急救無效；試用氧氣幫助呼吸亦無結果。這一顆大星終於不顧我們的恐怖而隕滅了！

此後關於治喪、停靈、築墓乃至選舉院長候選人，都還有若干曲折，也有仍然要我個人服務的處在。然大師已去，這些又與他何干？所以我也不須細說了。

在哀輓的文字當中，我覺察到有些是天良發現，有些是真情流露。有些是似乎還另有用心；更有人好像是在擺開叫罵姿態逞一逞英雄，我已經說過，這與胡先生何涉，我也不須用什麼詞語來形容了。我又記得，當靈車經過市郊向南港進行的時候，沿路有小學校的師生自動的列隊致敬，有各界的居民佇立哀悼，更有數不清的香案，萬戶同悲，這是中華民族對於一個過去的偉人所能提供的最高的崇敬。我親眼看見一個三輪車班，在疎落幾輛舊車中間支起一塊木板，權充祭案，上面只是三枝清香，一碟香蕉和一碟橘柑，可是這場面怎不令人深深的感動。他沒有組織，他沒有隊伍；他和千萬人直接交通，他也受千萬人的愛戴。什麼是人生？他沒有辜負了他的一生，他得到了人生，他也將永久為許多的人所懷念。我同情胡夫人的遭遇，他的嗣子遠在外國，她十分孤寂；但是那天的情景，也是她親眼看見的，我想她一定也會引為最大的安慰。

在十月十五日安葬的前五天，我曾有機會察看他生前在南港的書齋。就在他坐椅背後書架的中間一層，齊整的排着一長列的卷夾，卷夾的脊背是十分的光滑，顯然是長期撫摩的結果。我隨意抽開幾夾檢閱，竟是些重要的著作資料。於是 I 想起，他對胡頌平先生所說的

話：「我寫書的材料像一顆顆珠子一樣，已經選好，只待拿線穿起，就可以做好。」我又惋惜，如果他最後的途程能更平坦些，他也許是還活着，也許可以寫完了他的中國哲學史，可以印出他關於水經注的考據，他用他的智慧，做衆人的顧問，豈不對他自己，對大家也都有好處，無論如何，我想不出什麼壞處。然而天下事，又豈能聽我幻想！

至於胡先生對於我個人的愛護獎飾和信任，都已經超過了我本分所能承受的程度。我永遠不會忘記這個知遇。他對我說的話，我自己且引以爲愧；他給我寫的信，我自己且感覺到臉紅，我又何能公之於衆，恕我只有存之於己了。我卅六年的公教生涯，最後能爲他做一點小事，我又有何憾。

我今天追念往事的心情，早在開始時說過。只是我信手寫來，凌亂而無層次，我必須請求好意讀者寬恕，容許我再重說一遍：我回憶過去的淒涼景況，不勝惆悵；我想起永恒的誠摯情誼，也聊自慰藉。

（七十六期。五十三年二月一日。）

五十三年一月十九日晨